

飞羽天关（下）

司马翎

第二十四章 馱香鱼

李百灵声音如黄鹂初转，极是悦耳：“宫道兄，你何妨说出来大家听听？”

宫道颌首，面色变得十分严肃：“我，身为公门捕快，对于违法的人，全力缉拿归案，当然不会迟疑，亦没有疑问。但你们却不同了。”

小关摇头反对：“没有这个道理，难道我们就可以爱护犯法的人？”

“不是这么说，只是说你们有权自己判断，而我却不必判断。”宫道泛起一个苦涩笑容：“我只要证明事实，只要证明有没有违反法律就对了。”

宫道沉默时，没有人开腔。连小关也因为知道宫道的道理非同小可，所以除了轻叹一声之外，没有胡乱插口。

宫道又道：“霜龙公子若是幕后元凶，我抓他绳之于法，当然是很应该的。但是，你们的看法角度又不同了。假使霜龙公子本心并不想杀人害命，只吩咐手下去抢那平安老押店的几件宝贝，以便换取奈何丹的消息，而更进一步假设，那奈何丹乃是霜龙公子非得到不可之物，否则他本人或者其他很多人会发生极大不幸。这一来，他的决心和做法，对或者不对，便很难说了！”

小关一方面讶然得突出眼珠，一方面深沉地叹口气：“真想不到，老宫，你是不是时常为别人想这么多呢？”

宫道苦笑：“有时候是的。”

小关转向不败头陀：“头陀大师，瞧，公门中真有这种呆瓜，咱们拿他怎么办？”

不败头陀缓缓点头，又缓缓泛起微笑：“小关，别发牢骚，像他这种人，各行各业都有的。而宫道也实在讲得很对，像霜龙公子和血尸席荒，确实不大一样。至少在目前来说，血尸的凶残肆虐，吸血练功，乃是天下人人得而诛之的恶魔，但霜龙公子，起码他暂时对大众没有构成威胁，在法理上，亦必须证明。所以，我们不妨稍迟一步……”

小关心念一转，马上露出雪白牙齿而笑，但这微笑却好像有点儿不怀好意：“头陀大师，这个问题是你的，不是我的，因为我记得你答应过。如果是伸张正义之事，你肯帮忙的。”

不败头陀摊摊双手，道：“好，好，你不讲我大概也不会袖手旁观。”

李百灵叹气道：“瞧，你们这些男人，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我会等着瞧你们什么时候才可以安静下来？”

还有一个更次，便是晨鸡初唱的拂晓时光。

前面大约两三里，便是一个市镇，目下还是黑沉沉一片。未灭的残灯，一定不会超过二十盏。

在一般人来说，决计不可能发现前面这个市镇，但血尸门下高手辛海客可就不一样了。事实上辛海客在黑夜中，根本更胜于白天许多倍，无论哪一方面都是。

辛海客停步在路旁树木阴影中。

他的身体跟黑夜全无分别，莫说人类的眼睛看不见他，即使是嗅觉十分灵敏的犬只，亦休想嗅到他的气味。

此是古墓血尸一派，在黑夜中另一种可怕绝技。

但居然有人跟踪了他数十里之遥，此所以辛海客震惊之下，不得不停步查个明白。

左边一条分岔小路，传来响亮推枝踏叶声，脚步甚是凌乱，这也是使辛

海客感到奇怪而停步的原因之一。

至于那个跟踪者，当然不可能弄出这么大的声响。辛海客首先看见一条人影，疾如飘风闪过。这一刹那，对辛海客已经足够。但见这个跟踪的人，瘦如枯竹，面庞狭长，身上名贵的丝绸衣裳摩擦时微微发出悦耳声音。此人大概三十余岁，手握一条马鞭，鞭杆长约两尺来，鞭身盘在掌中，长度不得而知。在这等时辰，又是荒凉旷野中，怎会有人摸黑急奔？那跟踪辛海客的瘦个子听见声响，立时生疑，猛地煞住脚步。转眼间，枝叶声响处，一条人影奔出大路。辛海客和那瘦个子都不禁一怔，因为这个摸黑奔走的人，竟是个十八九岁的大姑娘。

辛海客他们却又因为是老江湖，才会极之迷惑惊诧。试问在这等所在，这等时间，一个年纪轻轻的大姑娘，怎会出现？

那瘦个子凝神四下查听一下，没有其他异响。辛海客那种独门的飘忽微响，已完全听不见，这厮很可能已经走远。

但不要紧，他们古墓血尸这一派，虽是诡秘无比，可是他们大白天多半不喜欢现身，总要施展埋魂藏尸大法，躲在地底泥土里。

明儿多费点劲把他找出来就是了，那瘦个子心里这样决定，接着一晃身便有如风中飞絮般落在那少女面前。

那少女差一点点就冲入他怀中，而当她发觉面前有个黑色人影拦住去路时，顿时骇得尖声大叫。

瘦个子一伸手在她面颊上摸一下，黑夜顿时恢复无边寂静。那少女虽然竭力尖叫，却没有一点儿声音。

她很快就发觉这样作无声的尖叫根本无济于事，而且，那黑黑的人影好像对她并没有怎样。

那么她叫什么呢？

何况刚才叫了几声之后，情绪发泄后已经平复很多，并没有一开始时那么惊慌了。那么她叫什么呢？

那少女在黑暗中尽力睁大眼睛瞧看对方，可惜还是看不清楚。不过，那个瘦个子以及远在三丈外的辛海客，却可以把她的样子甚至眉毛都瞧得一清二楚。她脸庞略呈瓜子型，眉毛细而长，嘴唇鲜红而薄，眼睛不小，末端尖尖长长的，整个模样说来不美也不丑，但是那对眼睛，却是世俗一般所谓的桃花眼。瘦个子等到她抚胸喘息而又停止叫喊之时，才又忽然伸手摸她脸颊一下。这时，那少女才发出声音。她喘着气问：“你……你是谁？”“我是墨鱼，你呢？”“墨鱼，那是什么东西？我是林玲，人家都叫我阿玲。墨鱼是什么东西？”她的声音很好听，虽然在这种奇异情况之下，居然还有些撒娇的味道。辛海客暗自摇摇头，他想象得出一定有不少男性被她的声音和态度所迷惑，以致发生一些可笑的事情——自作多情。这种女人世上多的是，她们并非对你有意思，可是她天生的姿态和声音，总会使你误会。

当然，结果大多数总是可怜的男人被揶揄被取笑，而最可悲的是，自己还要承认做错！“墨鱼就是墨鱼，你不必再问。”墨鱼声音尽力显得很冷淡，可是连远处的辛海客都知道不是那么回事。他又道：“你半夜三更乱跑乱闯，为什么？”林玲低低惊叫一声：“糟糕，我要赶到镇上，我要请胡大夫到我家……”“请大夫？为什么？是谁生病？”“是我的小侄子，好可怜，他才七个月……”墨鱼的笑声相当刺耳，因为笑声中连一点儿笑意成分都没有：“我的看法却不是这样。你有了婆家没有？”“婆家？”林玲被这骤然的，

而又跟目前之事全然牵不上关系的问话，弄得愣住：“没有，我还没有订亲，你为什么问？”“我不喜欢被骗，你家里真的有个小侄子生病？”“真的呀，我干嘛骗你？”“那个小婴儿当真是你的侄子？”墨鱼又发出刺耳的、毫无笑意的笑声：“会不会是你自己的小孩子呢？”林玲现在总算有点明白对方问她有没有婆家这个古怪问题。但其实又并不是十分明白，因为她就算有婆家，那个生病的小孩子，仍然可以是她的侄子啊？墨鱼不徐不疾地伸出手去，林玲当然看得见他的动作，但尽管她极力尽快地侧闪，结果却一点儿用处都没有。墨鱼的手还是毫不匆急搭落于她左肩上。而墨鱼的手好像有魔法似的，一被它碰上，林玲全身就没有半丝力气。因此她只好用力尖叫，但才叫了半声，喉咙忽然有什么东西堵住，不但叫不出声，连呼吸也开始困难起来。“你若答应不乱叫，我才让你发得出声音，不然的话，我让你活活闷死！”林玲一口气堵住不上不上，那种窒息得快要死亡的恐惧，使她极度慌乱和震惊。她拼命想点头，但可惜头部以至全身都不听指挥。在这最可怕的一刹那，忽然呼吸恢复通畅。林玲第一件事便是赶快大大吸一口气，这时才发现原来空气是这么宝贵可爱，而且平生又以这一口气最清新甜。墨鱼的手仍然搭在她肩上：“小骚蹄子，你听着，我是有经验的

男人。”林玲一时既不能发声回答，而事实上她也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所以只点头表示她在听着。“假如你有婆家，这种半夜三更请大夫的事，应该由别人去做。假如是你的侄子，那么你哥哥嫂嫂或者别的家人做这件事才对。但为什么是你自己呢？我猜猜看好不好？”林玲现在哪敢说不？

事实墨鱼也并非当真要得到她的同意。

墨鱼径自说下去：“若果真有一个七个月大的婴儿生病，那么这个小东西，一定是你自己的。说得不好听一点儿，他是个小野种！”

墨鱼的推论，连辛海客也觉得很对。

因为以林玲那种骚浪的声音和样子，大凡男人，都不免会觉得她已经不是那种葳蕤自守，未懂人事的少女了。

所以辛海客根本不理会林玲之事，他只专心研究一个问题。

那就是这个墨鱼既然已跟踪他大半夜，远驰二百余里，他为何忽然放弃了跟踪，而对这个少女问七问八？

墨鱼真的对这个少女有兴趣？

他的兴趣真的大到可以放弃跟踪的任务？

上述那些想法其实还不够深入，辛海客根本已经怀疑另一个对他本身极不利的问题。

辛海客假设自己是墨鱼，奉命跟踪一个可怕的重要人物。那么我怎敢在中途，为了一个不相干的女子，讲些不相干的话而放弃任务？

如果我敢这样做，当然必定另有所恃。

那么我有什么可恃的呢？

莫非另外还有别人跟踪，所以我暂时放弃也不要紧？

这一点当然很可能，跟踪本来就是极需要高度技巧，以及极之困难的事情。所以很多时候都用双线三线或者交叉跟踪的手法，以防万一。

但假如我有特殊方法，可以找得到对方，绝对不怕丢失。若是如此，当然途中可以随时停下来休息或者干别的事了。

辛海客想到这里，不禁全身毛发倒竖。

对，一定是这样，否则墨鱼怎敢如此大意轻忽？

况且，这大半夜下来，他的确已表现了特殊跟踪技巧，我的快慢和改变方向，都没有丢下他。当然辛海客并没有蓄意全力摆脱墨鱼，因为他还想多知道一点儿对方的秘密。

因此，这个家伙必定有特殊办法，才敢如此有恃无恐。

此一结论自是对辛海客发生震撼作用。

不过辛海客仍然小心翼翼四下观察，看看那墨鱼还有没有帮手作交替跟踪。

这一点辛海客也不敢很肯定，因为这大半夜下来，在他心灵上隐隐约约有些异样之感。故此那里鱼究竟有没有其他援手，目前尚在存疑阶段。

“你有没有小心听我讲话？”墨鱼问。

“有，有！”林玲已可以发声说话。

“我听着。墨鱼大哥，你想怎样我呢？”林玲声音在惊魂未定之下，依然很好听，并且很有取悦男人的味道。

“男人对女人会怎样呢？”墨鱼反问。

“我……我不管。但我要赶快请胡大夫，你帮帮我忙行不行？”

林玲的声音表情，的确真有桃花的魅力。

墨鱼愣一下，问：“我帮忙？你要我帮忙？”

“我求求你。”林玲的手抬起，搭在墨鱼手臂上，看来她现在根本不当他是什么恶人劫匪等等，只拿他当是男人：“墨鱼大哥，你帮个忙，让我快点儿请到大夫。我哥哥半身不遂，我嫂子生小囡便挺不住去了！唉，唉，我其实也不知道如何是好……”

墨鱼这会儿忽然感到自己掉在一个大浆糊缸里，四方上下都黏糊糊的，使他走不动爬不得。

为什么世上有这么奇怪情况和遭遇？假如这林玲没有胡扯谈，那么这一切都呈现得很合理。

她的嫂嫂难产身亡，她哥哥瘫痪床上。她显然父母双亡，而又没有别的兄弟，她肯定是贫苦人家，所以没有婢仆。

因此，她半夜往镇上飞奔，实是很合理之解释，只因她一家除了她还可以走动之外，再无人可供役使。

那婴儿只有七个月，谁能期望那小婴儿可以做这些事？何况根本就是那婴儿有病，他本身还能做什么？

墨鱼努力挣扎一下是指内心而不是肉体，才露出暧昧笑容，道：“走，回家去，我会治病，我先看看再说。”

“可是还要抓药呀！”林玲说：“这一去一来，会不会太久了一点儿？”

“不会。”墨鱼放开她：“你前头领路，不必管我。”

林玲的家在山坡边，坡下有些田地。

在夜里一时还瞧不出田地的肥瘦，但在北方靠着丘陵的田地，却已可以断定不会是很好的田地。她的家是木砖混合的一幢屋子，倒也不算狭窄破陋，前面还有庭园，可见得她家昔年一定有过热闹富裕的日子。

林玲反身伸手扯住墨鱼手臂，指住有灯光的房间，说：“小囡就在里面，我哥哥也是。我们快进去。”

墨鱼在黑暗中微笑，那是冷酷的、不怀好意的表情：“你的房间呢？是不是在另一边？”

“是的，我住在这一边房间。”

“好，我们先到你房间。”墨鱼那种可怕的笑容更盛了，假如林玲有夜眼而瞧得清楚的话，她一定明白这个男人有什么企图打算。

但林玲没有夜眼，她一下子想到这个男人可能先要配好一些随身药物之类的事情，所以毫不犹豫，拉着墨鱼先到自己房间。

灯火剔亮之后，墨鱼的样子就瞧得极之清楚了，这个瘦瘦的男人，面孔很瘦而又黧黑，鼻子很尖，两眼微突。

“你的容貌，不算好也不算坏。”墨鱼一面说，一面堂而皇之地伸手捏摸林玲的手臂，进一步落在她挺突胸脯上。

接着，这只怪手移到林玲腰部，然后是臀部。

林玲全身连移动一下也不能，故此当然无法躲避或推拒，而林玲又已经有过不能动不能叫的经验，所以知道这是对方魔手的力量。

她也记得窒息得快要死去的恐惧痛苦，这会儿哪敢做声？

“你的身体都很不错，结实和丰满。奇怪，好像没有什么男人碰过，就算有，次数亦一定很少。”

墨鱼说话时，并没有停止淫褻性的捏摸动作。

接着忽然把她抱起，送上床铺。

林玲僵直的身躯，内行人一望而知她穴道受制。

故此谁也不能责怪她全不挣扎抵抗。

不过林玲忽然发现自己还可以出声讲话，所以当她上半身衣服被扯开，露出雪白高挺的乳房时，她哀声求恳道：“墨鱼大哥，求求你，先救那小囡儿……”

墨鱼眼光和双手，都在林玲白皙滑腻的胸脯上眷恋徘徊。但他龇牙而笑的表情，却很无情丑恶：“看着我，林玲，瞧清楚我的样子没有？”

“我……我瞧清楚啦……”

“我的样子，你绝对不会喜欢。所以我的一生，一直躲在墨汁里……”

“墨汁？那是什么？”

墨汁自然是乌漆马黑的意思，这个女人什么都不懂，咳……墨鱼作此想时，心中的确相当泄气。

为什么女人时常这么愚蠢？例如连墨汁意思都不懂？

但她们又为何有这么大力量？能够把几十岁的男人，当作男孩子般诱惑耍弄？

距离墨鱼和林玲只有七八尺的窗户外，有一对碧荧荧的眼睛。

在如此挨近的距离内，而又能够不被墨鱼发觉，以血尸门下高手辛海客来说，却也是合理之事。

辛海客眼睁睁看着林玲，她的下裳在墨鱼黝黝的手下忽然完全解开。然后，墨鱼也扯开自己的裤子。

辛海客不但全身纹风不动，连呼吸也没丝毫声音。

那林玲的遭遇，他并不怎样放在心上，反正这个看来很风骚的女郎，这种男女之间的事情，大概已曾经历。

而就算退一万步来说，算她这是第一次吧？但谁没有第一次呢？

这是辛海客对这件事情的看法，但却不是说他全然无动于衷。辛海客本也看不惯墨鱼这样子欺负一个女郎他自己却可以例外。辛海客本想出手，可是这墨鱼显然不是凡庸之辈。假如一击不中，辛海客自己仍负伤在身，必须鏖战一番的话，只怕那个小孩子，就是林玲急着要抢救的那个小孩子已经没

命了。故此辛海客飘然离开窗户，耳中虽然听见林玲忽然发出的尖叫，却也不放在心上，径自去瞧另一边房间里的那个小孩。这是关于辛海客部分，还有另一部分，却是远在十几丈外的小关。小关本来一路跟踪辛海客，他一则跟踪血尸方面的人已有经验，二则远有李百灵的天香锁，绝对不怕辛海客跑掉。所以当他发现还有一个墨鱼跟踪辛海客时，惊讶之余，便改为远远跟着墨鱼。林玲被墨鱼拦住那一幕，小关在稍远处，虽不能见，却听得清楚。

当时他认为墨鱼真会治病，至于他想怎样对付林玲，相信必定在治过小婴儿的急病才会展开。但那林玲一声声由声而低的尖叫，传到丈外的小关耳朵内，这时，小关才狠狠地敲了自己脑袋，骂自己一声混蛋，转眼间他已落在房间的窗外。这儿正是辛海客刚才站过的所在。林玲的声音只是低下来，并没有停顿。小关心中火发，但却又仍然记得墨鱼乃是高手，故此一点也不敢鲁莽，先向房间内查看清楚再说。房内有灯，而以小关的眼力，即使没有灯光也毫不妨碍。小关并非没有见过世面的人，所以一望而知这一男一妇正在干什么事情，也知道那男人为何活动得那么剧烈。小关现在要知道的是那个女的情况究是如何？因为他从那林玲呻吟声中，直觉地感到她现在似乎并不痛苦。小关退开几步，自个儿摇摇头，算是发泄了心中对林玲的不满，接着他跃到另一边房间的窗下。

房内一灯荧荧，两张床铺。

其一有个头发蓬松满面胡子的男人，半躺半坐，另一张床上，那装束诡异头发披垂的辛海客，坐在床沿。

辛海客一只手捧着一个赤裸的小婴儿，另一只手按在这婴儿的肚脐上。

婴儿身上的肤色白中逞青，四肢拳缩，眼嘴紧闭，乍看好像已经魂归天国。此是辛海客第一眼的印象。

但辛海客可不是平常人，他并不作此肤浅的判断。

辛海客他身为当今宇内邪魔外道之中的高手，当然绝不是那种装神骗鬼不学无术之徒可比。

正因为他是邪魔外道中的高手，他肚子里的学问和玩艺儿才高明精妙。若是只会欺负人只会杀人，那肯定不会跻身高手之林。

辛海客指尖才碰到婴儿身体，他极之灵敏的感觉，已测定这婴儿尚有暖气，心脏亦未停止，只是很慢就是了。

通常这类小儿惊风痉挛的急症，若是没有适当救急药物，就算是大国手名医也只好干瞪眼，谁也不能予以责怪的。

辛海客却毫不紧张，捧起婴儿，一手按落婴儿肚脐上，内力从掌心传出，一转眼工夫，婴儿四肢伸展放松，呼吸加强。

再一转眼工夫，那婴儿全身肤色已由青白转为正常。

不过这时问题又发生了，那婴儿一恢复正常，忽然哇哇大哭大叫，手足乱挣。

辛海客拍他哄他都不成，心中不耐，气得真想施展魔功伸出那对獠牙，把婴儿的血吸干算了。

但是人就是这么奇怪，他辛海客虽然吸过许多人血，可是这个婴儿却似乎有点儿不同，大概是因为这婴儿这条小命是他救回之故吧？

总之，他不但没有伸出獠牙，反而极之难得地笑了笑，摸出一颗丹药，塞入婴儿嘴里。

另一张床的男人有气无力地开口：“多谢你，恩公，小儿想是饿了！”

辛海客被这一声恩公，叫得浑身不自在，想他这一辈子几曾做过好事？怎可能有人叫他恩公？

不过，那婴儿的父亲自身也病得快死，倒也不便掐死或者怎样他！辛海客丢开心中懊恼，眼光一转，看见床头木几上有碗米糊之类的东西，料是婴儿的食物。

当下一手拿起，掌心内劲透出，片刻工夫，碗中米糊已经变得暖热。辛海客感到不满意而又有点儿担心，因为若在往常，这小小一碗米糊，应该是弹指即热。但现在伤势未痊，功力方面所受的影响，于此可见。这类属于三昧真火的极上乘内功，有阴阳之分。辛海客本是属于阴、冷、柔、诡这些路数，但这并不是说他就完全不必顾及阳刚境界的三昧真火。若是完全只有阴冷而没有一点儿阳暖，他老早就变成冰冷的僵尸了。辛海客的指甲比常人长得多，故此不必费事找筷子汤匙等东西帮助。他一面以内力帮助婴儿全身机能更为活泼旺盛，一面喂食。那婴儿果然以惊人速度咽下了那碗米糊。辛海客如释重负地透口气，把婴儿放回被窝内。现在总算是大功告成，可是在感觉中，竟比杀十个人还辛苦得多。辛海客的手不同凡响，一拍两拍，那婴儿已恬然闭眼睡着了。他那红扑扑的脸蛋儿，柔软细小的嘴巴，白嫩嫩的皮肤，以及安详满足的神态，构成一幅极美的图画。辛海客竟也禁不住摸摸婴儿的面颊，才站起身。另一张床上那男人眼中充满感激，但他本是村野之人，不擅言词，只会喃喃连声道谢。辛海客看看那男人，又看一眼那婴儿，忽然掏出一个玉瓶，拔开瓶塞倒出一粒血红色的丹药。

整个房间马上弥漫一种奇异的香气，是那血红色的血精丹发出的。

此丹乃是以不少人畜血液，再以古墓血尸独门秘功提炼这些血液精华当然还加上不少珍异药材制成，费时甚久，可说极为珍贵。

虽然这血精丹不能立刻治愈辛海客本身的内伤因为那是少林不败头陀苦练数十年的几种神功绝艺之一，称为无间锋，是一种近乎先天真气的秘密神功，专破各类诡邪的护身气功。

但是对于一般人的五痨七伤、血气偏枯、肌肉萎缩、血脉闭塞等等伤病，却有效得有如仙丹。

当日辛海客负伤卧榻时，秦森一见面就喂了他三粒。

由于此药他们都极为珍惜，有时练功而没有新鲜血液可用的话，这血精丹可以派上用场。

所以辛海客自己虽然也有此药在身，当时亦已服食过得以延续性命，但秦森的好意，他仍然十分感激地接受了。

正因此故，辛海客向秦森讲出黄金等秘密，却想不到白白便宜了小关。

且说这时那婴儿的父亲，亦即是林玲的哥哥，丹药入口，但觉异香满颊，不必喝水送服，那丹已完全溶化入腹。

片刻间一团热气由丹田升起，霎时已散入全身四肢百骸，但觉每一根血管都通畅热气。本来有半边身子几个月都没有丝毫感觉的，现在却忽然有了。

这男人一下子坐起身，滚下床纳头便拜。猛抬头时，前面以及整个房间内，哪里还有那个诡异如鬼魅散发黑衣人的影子？

屋子另一边房间内，林玲疲倦不堪地穿上衣服，那是墨鱼的命令。凭良心说，墨鱼那窄长丑陋的面孔，以及冷酷的神色，林玲可真不敢不听话。

“墨鱼大哥，请你无论如何救救我那小侄儿……”

墨鱼摇摇头，坐向窗边唯一的一张椅子上。

林玲下床蹒跚地走近他，一手扶住木桌，叹息道：“唉！你心肠好硬，帮我一个忙都不肯……”

“不是我不帮忙。”墨鱼边说边竖起耳朵倾听外面声音，那样子有点儿像猫：“而是你的小侄儿已经会哭会叫，我刚才已听见。那个房间内还有什么人？是不是你哥哥？”

“吓？小囡已经会哭会叫？啊，是的，房间里还有我哥哥！”

墨鱼释然地舒口气，望向林玲，神情冷漠：“你很好，出乎我意料之外的好。”

他并没有进一步解释这个好字的意义，所以究竟是指林玲的肉体好？抑是指她为人很好，谁都不知道。

“我要走了！”

林玲并没有挽留他，只是本能地看看窗外：“天还未亮，你真的走？”

墨鱼冷冷颌首：“当然真的走。”他右手已提聚功力，这一点出去，林玲自然要变成一具尸体无疑。

但是墨鱼的右手没有点戳出去，因为这个女孩子既然有一个七个月的小侄儿，以及一个半身不遂的哥哥要照顾，她大概不会乱说什么话。

自顾不暇的人，通常都是很缄默的。

“你还能活下去，应该感谢那个婴儿。”墨鱼边想边站起身：“你有那个小孩子，好吧，我走啦……”

林玲大吃一惊：“什么？你说什么？我有了小孩？”

这真是不知夹缠到哪儿去的问题，就算是天下最强壮的男人，也不敢保证春风一度，就已经蓝田种玉。

墨鱼摇摇头，懒得回答。

但才一迈步，忽然煞住，像一根木头似的动都不动。

这小妞儿虽然有所误会，但一言惊醒梦中人：“她当真很可能会有孩子，那怎么办？而那个孩子，却是我墨鱼的骨肉！”

“哎！我从来设想到这一点，那是因为事后她们没有一个活着；又或者是风尘中的妓女，所以不必多想。

“然而这个小妞儿，万一她真的怀了我的孩子……”

林玲惊慌地双手交叉抱住自己：“墨鱼大哥，你姓什么？是哪儿人氏？”

墨鱼表面上仍然很冷漠：“你为什么问？”

“那么……那么孩子要姓什么呢？”

墨然不禁有点儿气结，照她这种口气，简直好像孩子已经生了出来似的。

可是墨鱼却又有一种奇异的感觉，使他情不自禁回答：“我叫潘良，是徐州府人氏，你可别跟任何人讲！”

“我不会，一定不会。”林玲的声音和态度，男人大概都会相信，只是女人却不一定了。

墨鱼在怀中掏摸一下，拿出一锭黄金，至少有五两之多，另外一块是心形的翡翠胸坠，他放在桌上：“你收着，将来我或者会来看看你生了孩子没有！”

他忽然间已经不见了，林玲不禁为之目瞪口呆了好一阵子。

然后，肉体上残留的感觉，以及桌上的金锭和翡翠，使她知道那是真实的事情，并非一场梦幻！

彭香君看来是无生气。

假如她不是仍在血尸席荒的肋下，任何人都会以为她已经死掉。

但由于血尸仍然带着她，而血尸席荒自是不会闲着无聊，带着一具尸首走来走去，故此可以推论出彭香君一定还未死亡。

几乎两个时辰之久，血尸席荒都听不到屋内有讲话声，故此无从在话语中判断任何情况。

不过，他以近乎通天彻地的视听功夫，却知道屋内还有三个活人。

以吸呼的声息来判断，有一个呼吸声音重浊，此人一定是中了鬼指断肠的彭一行，现下想是被朱虚谷以奇特手法点穴服药，所以还未断肠而死。

另两个活人，其一很正常，内功不错，此人大概是朱虚谷。

剩下来的一个，呼吸很微弱，又时粗时细，显然是被人点了穴，气脉血脉都滞阻不通，才会这样，这一个无疑是门下五大高手之一的董秀姑。

血尸席荒的判断错得相当严重，一是董秀姑才是正常呼吸声息的人，二是朱虚谷显示他惊世骇俗的才智武功，竟能一面以传声跟董秀姑交谈，又同时使呼吸声响，弄到好像被点了穴之人一样。

天空已微现曙光，血尸席荒暗自皱皱眉头，因为光明对他很不利。假如他得到奈何丹或者九骷髅魔音宝叉的话，当然就完全不一样了。

可是这两宗宝物，目前血尸席荒一件也未得到手，所以他对于天亮后的光明世界，确实还存有戒惧心理。

就古墓血尸这一派的武功而言，由于黑暗是他们的依附主体，故此他们都习惯了黑暗，极讨厌光明。

不过，话说回来，莫说是血尸庸荒本人，即使是他门下高手，在大白天仍然一样的厉害可怕。

只是他们仍然很不喜欢光明，包括血尸席荒在内，这一点除了是习惯之外，只怕与所修习的武功邪法，都有莫大关系。

血尸席荒决定等下去。

既然那朱虚谷一声不哼，死守屋内，显然是拖延时间。而此举不外两种想法，一是想利用大白天的明亮光线，二是等候朱伯驹驰援。

“这小子才智很不错，但他万万想不到的是我血尸席荒并非一定要利用黑夜，而且时间对我有利无害，相持越久，我人手越来得多……”

彭香君忽然在他肋下动弹一下，血尸席荒为之皱皱眉头。

这个少女一回醒，不免会有叫声响动，但若是再点她穴道，只怕她不再能承受本门的重手法。

“罢，罢，我且退远一些，以免她乱嚎乱叫惊动屋中的朱虚谷。”

彭香君睁开眼睛，这时才完全记起经过，猛然一惊，转眼四望，这时曙色已临，周围景物已可以看得清楚。她四面都是些树丛，却不见有人。但明明那时是被一个穿黑衣服却看不见面貌的人点住穴道，那时还在屋子里，现在何以身处野外？为什么看不见人？她试着挪动一下，全身居然可以动弹，又试着哼唧一声，也有声音发出。这就奇了，我为什么一点儿事情都没有呢？难道是我喝醉了，以致记忆中的一切都是幻觉？彭香君跳起身，用力甩两下头，希望自己更加清醒些。答案马上出现，一个身材颇长的黑衣人，忽然站在他前面。此人长发披垂，有几缕遮住面孔，所以使人对他的相貌，生出了朦胧之感。不过彭香君并不十分惊恐，因为这个神秘黑衣人，一望而知是男

性，而且显然是很有头脑很有才智的男人。通常在女性直觉中，这一种男人最不可怕，最可怕的是四肢发达性情暴戾的男人。彭香君居然还挤得出一个笑容，一面以双掌抚摩面孔：“我一定很难看，对不对？”血尸席荒反而一愣：“很难看？谁说的？我有这种表示？”“没有，是我自己害怕很难看。”彭香君微笑把头发拢到脑后，现出整个青春美丽的面庞：“你的衣服装扮很怪，所以我猜猜你是谁如何？”血尸席荒颌首：“好，你猜。”这倒是很新鲜的经验，何妨一试？“你一定是从大别山古墓来的，你是谁我不知道，但你不是谁我却知道！”“哦？你知道我不是谁？那你说说看，我不是谁？”“你一定不是血尸席荒，你大概是他的门下高手，对不对？”

血尸席荒的确激起了好奇心：“为什么我不能是血尸席荒？你敢是见过他？”

“别胡说，谁见过他？”彭香君真心地驳斥。

“我不明白。”血尸席荒问：“你如果没有见过他，怎知我不是他？”

彭香君摇摇头，意思显然是很怜悯这个男人的愚笨：“唉，你可听过有人见了血尸席荒还能活着的没有？”

“但血尸席荒从来没有在江湖上出现过呀？你这是什么理由？”

“那不管，反正江湖上都是这么说的。总之，你不是血尸席荒就行了！”

“好吧，那么我是谁呢？”

“你？我怎么知道？血尸席荒手下有什么人，我可从没听说过。”

血尸席荒在地面前横着来回踱了几趟，才又停步在她面前：“好吧，就算我不是血尸席荒，但你可曾考虑过你自己现下的处境？”

彭香君追想一下，大惊失色：“我……我记得你暗算了我哥哥！他死了没有？”

血尸席荒摇手，这动作及时阻止了彭香君的尖叫（女人恐惧时最常见的反应）：“他还活着……”

彭香君连透几口大气：“谢天谢地，啊，当然也谢谢你手下留情。”

“别谢我，你哥哥活不长久，除非他得到我的灵符和解药。”

“吓！什么灵符解药？”

血尸席荒拿出一道黄纸符录，再加上一粒丹药：“瞧，这就是了。你哥哥现在虽然幸有朱虚谷点了穴，或者加上一点药物，暂时不死，但我告诉你，你哥哥一定活不了。”

彭香君的眼泪说来就来，一下子沾满了香腮：“你……你，我求求你。老天爷，我哥哥跟你有什么仇恨？他碍着你什么事？我求求你，饶了他行不行？”

“谁叫你们帮着朱伯驹？”

“唉，老天爷，请你作证，我们到现在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血尸席荒矍然一震，凝眸寻思。

好个朱伯驹，显然是利用本派爱吸人血的弱点，特别是资质佳又有内功的年轻男女的鲜血，布置了一些陷阱。

哼，一点儿不错，我此来对付朱虚谷，理由当然是剪除朱伯驹得力门下，但何尝不是被朱虚谷的鲜血所诱惑？

彭氏兄妹等人，无疑也是朱伯驹的饵。朱伯驹这家伙阴险卑鄙，什么事他做不出来？

天色渐渐更为明亮，但血尸席荒似乎真的不受影响。

他伸手抓住彭香君臂膀，声音柔和慈祥：“这符和药拿去，先救活你哥哥再说。”

彭香君的眼泪沾染在血尸席荒黑色衣袖上，那是因为她把面庞挨贴于血尸席荒臂膀之故。

她用这动作表示感激，那是谁也会了解的。“你可知道。”彭香君抬起头望着血尸席荒：“所有的传说都说你们血尸这一系的人，个个穷凶恶极，任何人碰上你们，都非得被吸干了血而死不可！”她说到这里，禁不住打个寒噤，但迅即再绽出笑容：“江湖上的传说，很多都不可以相信，至少我亲眼见到你认识你，而你却并不冷酷残忍。相反的，你比许多人还有人情味些。”

“不对，我向来很残忍无情，直到现在还是一样。”血尸席荒不喜欢自己心头软软的那种感觉，所以马上声明：“只不过你和你哥哥，都是朱伯驹布下的饵，并不是对你特别有人情味。”彭香君微笑一下，没有驳他。男人总是这样，他喜欢使女人莫测高深，所以何必跟他争论下去呢？“那么我现在送符药给我哥哥，好不好？”“行，但送完了之后，你必须回到这儿来，这是命令，也可以说是条件。”把一句话解释为命令，味道跟解释为条件大不相同，简直有天壤之别。彭香君颌首：“既然是条件，那我只好接受。”她一直凝视对方：“喂，你好像很有学问，又很有气度。但你却是血尸门下那种可怕的人，我真弄不懂……”“去，别罗嗦。”血尸席荒几十年来，第一次有着啼笑皆非之感。嘿，这无知少女她以为自己是谁？居然问三讲四地扯个没完。等到她知道我是谁，她不骇死才怪？但其实血尸席荒本人可真有点怀疑自己的结论。他肯定知道自己的声名可以骇死无数武林高手，可是，看这情形，这彭香君会不会害怕，却是未知之数！房子里的朱虚谷可真不敢相信自己耳朵，因为他竟然听见彭香君的声音在叫着“朱大哥”。但彭香君明明已被血尸席荒掳走，她有什么本事可以从血尸手中逃脱？“你可是彭姑娘？”朱虚谷隔着铁门询问。“我是呀，快开门，我送药给我哥哥。”朱虚谷更觉得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送药？什么药？谁给你

的？”“是那个黑衣人，除了药之外，还有一道符，要赶紧烧灰和水给他吞服。哥哥现在怎样了？快开门呀？”“对不起，这道门屋里开不了，彭兄情况还稳定，你先别急！”

朱虚谷一下子已想到此是血尸席荒赚门之计，而事实上他的确开不了此门，所以回答得很快。

当然，他也不可以透露彭一行已经获救的真情。

“我不进来也可以。”彭香君已经急得想尖声大叫了：“随便哪儿有个洞，我把药符塞进来就行……”

“我真是万分抱歉，彭姑娘，这屋子门窗一闭，连耗子也钻不进来。但你别急，彭兄的伤势我会想法子稳住。啊，你等等，让我定心想一想……”

彭香君马上噤若寒蝉！这是连小孩子也懂得的道理，要是她还继续说话叫嚷，你叫人家怎么能定下心来想事情呢？“在西边窗子右侧，有个比拳头大一点儿的孔洞，用砖头塞住，但外面墙壁的颜色不同，所以你很容易找到。我会捣穿这个洞，这样你就可以把药和符塞入来了。”转眼工夫，他们已经利用这个墙洞通话，朱虚谷还可以看见彭香君美丽的面貌和身材。“彭姑娘，你何以能自由行动，而且还拿到了解药？”“那个黑衣人给我的，但条件是我仍然要回到他那边去！”“回到他那边去？这话是什么意思？是不是要你

投降他？听从他的命令？”“他倒没有这样说，我猜这个人心肠比较好。不过他本人却剧烈反对我的看法，我实在弄不清楚。”朱虚谷也听得有点儿没头没脑，再看看她塞入来的符和药，跟董秀姑给的一模一样，那药丸的气味更可证明这一点。这就奇了，血尸席荒怎能使彭香君觉得他好心肠？而他本人又为何激烈否认？“朱大哥，你快点儿救我哥哥。”彭香君声音传入来：“请快点儿，我拜托你。”朱虚谷很不服气，眉头一皱，已有计较：“好，我马上办。但彭姑娘你小心听着，假如此药以及符水一下去，你哥哥反而出了问题，怎么是好？你敢不敢负这责任？”彭香君顿时愣住！对呀，假如发生这种不幸后果，那怎么办？“朱大哥，你等一下，我问问他去！”彭香君转身放步飞奔，片刻间已在那片有不少树丛的荒地中，找到瞑目盘膝而坐的血尸席荒。“喂，这位大哥，我是彭香君。”“我知道。”血尸席荒连眼睛都不睁开：“朱虚谷对我给你的符和药有怀疑是不是？”

“是，是，正是这样。”

“答案其实很简单。”血尸席荒徐徐说，声音慈祥得令人无法相信他竟是天下震惊的宇内三凶之一：“彭香君，你自己必须决定。相信我，就叫你哥哥服下；不相信我，那就算了。”

彭香君声音有点儿哽塞：“你……你这种答案，叫我怎样决定好呢？”

“唉，你真笨……”

“不，我平时一点儿不笨。但现在我真的变得很笨。我的脑子空空洞洞……”

“唉，你想想看，彭一行的性命，对我并不重要。他死也好活也好，也跟朱伯驹一点儿关系都没有。我为什么要骗你要借你之手弄死他？”

“对，对极了，谢谢你！”

彭香君又回到那墙洞外：“朱大哥，你在哪儿？”

“我就在洞旁，怎么样，那道符和药丸靠得住靠不住？”

彭香君深深吸一口气，硬着头皮：“靠得住，你快给我哥哥服下。”

顷刻，朱虚谷声音传出来：“彭姑娘，我已遵命办妥，看来好像没有什么问题。”

“那好极了。”彭香君透一口大气：“我……我得回到那边去啦，这是交换条件。”

朱虚谷忍不住提高声音：“彭姑娘，你究竟知不知道那个人是谁？”

“我不知道呀，我一直没空问他。”

朱虚谷一听可火啦，哪有这么糊涂的姑娘，闹了半天连人家是谁都不知道？假如彭香君是亲妹子，非得给她一个耳光不可。

但彭香君既然不是他亲妹子，他只好吸口气压住火气：“你觉得那人怎样？会不会欺负你？”

彭香君讶道：“欺负我？当然会啦！他跟我无亲无故，为什么要对我好呢？”

“可是你仍然须得回到他那儿去，对不对？”

“对，这是条件，要不然人家怎肯给我符药？我得守信用……”彭香君口气相当坚决。在她的想法，既然已救活了哥哥一命，那么即使自己不免惨遭那黑衣人毒手，也已经没有遗憾。

何况她直觉中，感到那黑衣人大概不会怎样她。

朱虚谷最怕就是她提起守信用这句话，而她果然提了。因而这刻朱虚谷

不但还在冒火，另外又加上头大。

他的手好几次要拍向窗框下面的墙砖，却都忍住不拍出。

“朱大哥，我要走啦。”彭香君声音传入来：“我哥哥一定没事吧？”

“一定没事，看来他快要回醒了。”朱虚谷没好气地回答：“你不等他醒转，跟他讲几句话？”

“我……我不等啦。他一定不准我回到那边去的。”

“如果他不准，你听不听他的话？”

朱虚谷内家真力又运集掌上，准备拍向窗下的墙砖。只要彭香君回答听话，他立刻冒险展开行动。

“那……那不行吧？他怎可以迫我不守信用？”

朱虚谷叹口气，心念：“上天明鉴，我绝不是任得她羊入虎口，我的行动一开始，必须如电光石火地瞬息间完成，即使她全力配合，亦未必能够成功。

“何况她一定不配合，一定会扭捏几下，其时机会已逝，连我自己也恐怕活不成，更甚者是父亲嘱我拖延时间的任务亦失败了……”

彭香君自是不知朱虚谷这许多想法，却感觉得出他的担心和悲哀：“朱大哥，我回到那边之后，我便设法逃走，你别担心！”

“话可说得容易，轻轻松松一句‘你别担心’，就好像可以安慰了。其实你有什么资格叫人不担心？”

“根本人家用一个小指头，就可以掐死你！然而你马不知脸长，却在这儿大言不惭叫人不必担心！”

朱虚谷真是没话可说，也懒得多说。

彭香君再看见血尸席荒时，他仍在原处瞑目盘膝而坐。彭香君没有惊扰他，却禁不住静悄悄用心打量这个男人。

从稍微有些灰白头发看来，年纪一定超过四十五岁，面庞不宽阔，下巴有点儿尖，看来是长于机诈权谋，而又相当冷酷的人。

可惜眼睛闭着看不清楚，所以无从知道他内心以及性格的深度。

她乖乖坐在一边，地上枯枝石头硬得她屁股有点儿疼。她挪动一下，使自己坐得舒服些，然后也学血尸席荒那样瞑目打坐。

但血尸席荒并没有让她安静地坐下去，他的声音打破岑寂：“朱虚谷问得很对，你究竟知不知道我是谁？”

彭香君睁大眼睛，讶道：“你听见我们的对话？”

“唉，我又不是离开得很远，我又没有把耳朵塞住，为什么我会听不见呢？”

这话当然有点儿不妥，因为他们这刻离屋子虽不远亦不近，至少超过百步之多。这种距离，常人大声叫喊，也未必听得清楚，何况是低声交谈？

“你到底是谁？”

“你很快猜得出来。但目前最重要的，只怕还是我会把你怎么样的问题！”

“对，你……你会怎样？”彭香君声音怯怯，流露出恐惧，刚才她一心一意为哥哥性命着想，反而镇定多了。

“但你有没有想到，我为什么要回答你这个问题？让你一直不知道我的身分，对我岂不是更有利些？”

彭香君想想也对，却又忽然感到好像坠入了五里雾中，根本找不到方向

了。她问，怯怯地：“那……那我应该怎样问呢？”

“你不必问。”血尸席荒声调带着怜悯之意：“既然你不能想什么，也不能做什么，那你问问题又有何用？”

换言之，既然你是傻瓜，则天下任何名言至理，对你都没有用。此理其实甚明，只不过血尸席荒没有如此无情地讲出来而已。彭香君茫然道：“那么你要让我像木头一样坐在这里？”石不能言最可人，古人这句话说得不错。石头跟木头一样不会说话，所以才不会使人烦厌。美丽的女人，亦应如此才是！血尸席荒虽然这样想，却没有讲出来，话题也忽然岔开！“我要去问朱虚谷几句话，你不要跑开。但我准你竖起耳朵听，要是听不见，也可以走近一点儿。你答不答应不跑开？”“我答应！”彭香君赶快恳切表示。朱虚谷隐隐约约听见他们的对话，但有时很模糊，显然对方什么古怪功夫，可以把声音节断或加以干扰。现在他听见一个声音传入，既威严而又慈祥：“朱虚谷，若是你听见我讲话，你回答我一声。”“我听见。”朱虚谷不禁感到紧张。这个天下震惊畏惧的老妖，他有什么花样呢？“我仔细看过这座屋子，加上你刚才对彭香君情况，我有些见解，说给你听听好不好？”“当然好，我会很小心地听着。”“这间屋子，机关一经发动，门窗关闭之后，武功再高明之人，的确是出不来也进不去的。不过这只是指外人而言，如果是你，既攻得进去，亦可以逃出来。”“恕我不回答这个问题。”“不必回答，以我想来，攻入屋去办法较多，否则你若是以此陷阱，困住了某些敌人，要是一定要等到对方饿死渴死的话，在时机上显然会发生问题。这是攻入去方面的推理。现在讲的是你出得来出不来，依我看法，至少有两条路可以出来！”朱虚谷面色大变，幸而有壁隔住，所以对方看不见。他极力冷静下来，还笑了两声：“请你指教！”“你显然可以利用外面的彭香君，得以打开窗户，这种古老方法很有效，利用她的体重，站在某一位置上，你在里面就可以扳动机括，这时窗户就可以打开，如果外面没有人帮忙，你在里面永远弄不动机括。”

朱虚谷感到额上有冷汗沁出。无怪父亲千叮万嘱，言下对这血尸老妖忌惮万分，果然这老妖真的厉害高明无比。

朱虚谷没有回答，冷汗仍然沁出来。

唉，跟这种老魔头为敌，实在可怕得像噩梦。他怎能了了分明测知一切？连心理过程，亦了如指掌？

“朱虚谷，你不敢冒险打开窗户，这一点很聪明，做得不错。可是却更对你的生命增加危险。因为像这种人才，我怎肯让朱伯驹继续训练下去？”

“我明白你的意思了。”朱虚谷答得很冷静：“假如您老人家没有攻破此屋，以及杀死我的把握，您当然不会告诉我这些话。但在您出手之前，请赐告我，您除了破屋杀人之外，有没有第二条路可行？”

第二十五章 跟踪术

血尸席荒有点儿意外地寻思一下，咳，真想不到朱伯驹这个门人，才智武功都如此了得。他也问得很好，除了破屋杀人之外，还有没有别的解决方法？

答案是没有，绝对无第二条路可行。但这年轻小伙子的话似乎有点儿问题，待我想一想那是什么？

哎，对了，他一定还有某种我料想不到的杀手锏，大概是属于同归于尽的厉害埋伏，因而到了他坚信自己免不了一起死的话，便会利用这种机关埋伏了！

“有，还有第二条路！”

“哦，还有吗？是不是叫我投降？”

“那只算第三条路。”血尸席荒的声音仍然慈祥悦耳：“我并不忙于杀你，只须等到朱伯驹出现，我跟他的前仇旧恨了却，然后就看你的造化了！”朱虚谷轻轻叹口气。

想那血尸席荒这个名字，给予世人何等血淋淋可怕、何等惨酷无情的印象？可是事实上他是不是呢？

他吸人血练邪功虽是事实，可是他却又并不是完全像世俗传说，那种毫无人情味的魔鬼……

“你为什么叹气？”血尸席荒问。

他的耳朵真是灵敏得有如魔鬼：“莫非你不同意我这种做法？你敢是不同意上一代的怨仇，由上一代自己解决？”

“我不是不同意，但请你原谅我多嘴，我请问你，我那位逝世多年的师母，难道还值得你这样做？”

“啊，你也知道这个秘事，我奇怪朱伯驹为何会告诉你？但这些都不要紧，要紧的是取朱伯驹的性命！”

“席前辈。”朱虚谷忽然礼貌起来，口气相当尊敬：“请问您，您和家师当年那段仇怨，既然家师母已经亡故多年，你们能不能忘记了这件事？或者您有什么条件，容晚辈代为转告家师如何？”

血尸席荒心里冷笑一声，但话声仍然很和气：“我明白你的心意，可是这种事要是发生在你身上，你会怎样做？”

“我不知道，我的确不知道。”朱虚谷心中茫然，从实招供：“而且最使我奇怪的是，是您这个人，您一点儿不似我想象中的那个……那个……”

“你想说血尸老妖对不对？你尽管这样称呼，反正我不会介意。”

“看您的言行，的确与传闻不符。您到底是怎样一个人？”

“我很少分析我自己，你是不是认为我没有弄死彭家兄妹，所以觉得奇怪？”“那当然亦是原因之一，但主要还是您个人，您很冷静，很通情达理，而且显然很有学问，您应该是大侠而不是……不是……”血尸席荒微嗟一声。这种学问，跟这个年轻人有什么好讨论的？世人都以为凡是魔头，必定暴戾躁急没有学问。其实恰好相反，要是具备上述这些条件，那么可肯定的是，这个魔头一定高明不到哪里去。而且，深入一点分析，侠与魔以何种定义和界限来区分呢？他只提出这一点：“朱虚谷，你师父目下侠名倾天下，多年来做事做人，都很正派，对吧？可是他当年做错事之时，他那时算不算邪恶妖魔？”朱虚谷感到可怕压力，额上又沁出冷汗，讷讷以应：“他……他那

时……是的……。”

“他多年来已改过自新，所以博得侠名，这一点我不反对。”血尸席荒似乎很大方，评论也很中肯。

朱虚谷忙道：“是，是，这正是难能可贵之处。席前辈，人孰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这话您认为对不对呢？”

“别拿古圣贤的话来压我。”血尸席荒声音转冷：“我没有活在他改过的日子里，从前的我，在他犯错之时已经死了！现在，他要偿付的仍是当年的犯错时的债！”

朱虚谷发出呻吟般的叹气声：“席前辈，您讲得我头昏眼花，我可不可以想想看？”

“当然可以，在朱伯驹出现之前，你都可以想。不过，你最好别忘记，彭香君在我手中，她的生死，你要负很大责任！”

他们的对话到此为止，其后再也听不见血尸席荒的声音了。

埋葬敌人尸首并不算稀奇，尤其是想隐蔽自己行迹，又使敌人摸不着头脑的话。

可是其后，史大江和乔玉弄了两枝小竹，费了一些时间竖于泥土上面，好像是做下记号一样。

这一点可就使阿庭和飞凤都觉得大惑不解。

天色完全黑齐之后，山风渐渐转冷！

这儿离古墓不算远，是一片平坦斜坡，坡上有两株古柏，并排高高矗立，两柏之间有块大青石。

那些血尸门下都在石后的泥土里。

这两株古柏和那块巨岩，远远便可辨认出来。

那么史乔二人为何又用小竹做下记号？阿庭和飞凤跟踪得知史乔两人落脚之处，之后，他们死心不息，在夜色中来到埋尸之所。他们好奇地瞧瞧那两根竹子，除了上面有个洞孔之外，别无其他。而世上任何竹子劈断了都会有洞孔，根本不值一提。

阿庭搔搔头：“李仙子，小家伙，这是怎么回事？”

他一直扮演小关，不知不觉也习染了小关那种乱七八糟的惫懒样子，现下他这样称呼飞凤，宛然便是小关化身了。

飞凤拿掉草帽，露出娇俏面庞。

夜色可影响不了阿庭视线。

飞凤细长双眉皱起：“我的确想不通，你看该怎么办？”

阿庭微微而笑：“我只想好好亲你一下，这两根竹子之事，就算有古怪，那也只是与血尸席荒有关。”

“我也不知道。”阿庭终于回答。

他一面又想起这十几天，跟她同处一室，不但朝夕相对，而且半夜练功时，背靠背地吐纳运气，这般亲昵情景，连真正夫妻恐怕也比不上。

“要不要把竹子拔起来瞧瞧？”

“阿庭摇头：“不好，但为了满足我们的好奇心，倒是不妨顺着竹子挖下去。”

他年纪虽轻，但才略武功，处处高人一等：“这样，假如是对付血尸席荒人马的一个陷阱，我们便不至于破坏大事。再者假如此竹有毒或者底下连接处有古怪，亦不会牵连到我们身上。”

飞凤喜笑道：“偏你就有这么多想头。不过，却又很有道理。”她自幼至今，向来都冷冷的，脾性也刚烈执拗。

但如今却几乎整天都可看见笑容。

片刻间，竹子底下大约三尺的泥土，已被挖出。所挖的圆洞只有径尺，却已足以看见小郑面孔。

“奇怪，这竹子插在他嘴巴里。”

火折亮了一下！

阿庭点点头：“没错，是插在他嘴里，让他不至于闷死。照我看这家伙已使出他们血尸门的歛神藏形功夫。他全身机能以及脑子都活动比平时慢很多很多。如果我们不挖出来，他至少还可以活上三四十天。”

“既然如此，把泥土再拨回去好了。”

小郑早已恢复视听功能，这时一听人家要走，可就顾不得面上残留的一些泥沙会不会落入眼睛里，赶紧睁眼。

并且还张嘴啊啊呀地出声说话。

他运气还不错，泥沙没有掉进眼睛里，只有些落于嘴巴里而已。虽然也是难受的事，却又仍然可以忍受。

“他说什么？”飞凤问阿庭：“咦，他眼睛绿光闪动，是不是想破土出来抓我们？”

“好像有这种打算。我看我刚才挖得太深了一些，所以他耳朵可以听见声音，同时肩膀也有了一点儿空位可以稍微移动。这一来缚在背后的双手，就可以挣断绳索。而只要束缚一去，他双手就能慢慢移到前面，然后破土而出。”

“那么现在赶快填住这个洞，还来不及不让他逃出来？”

“恐怕来不及了。”阿庭很有耐心地解释：“这厮被埋之时，想是已被人点了穴道，所以当时所有残余力量，都用了施展歛神藏形功夫，他那时已没有办法分出力量，使全身胀大些，以便留下一些空间可供利用。”

“唔，看他双眼的绿光，显然埋在地底这一段时间内，他已自解被封穴道。”

“对，他得到地底阴寒之气的助力，所以打通脉穴比别人快几倍，这是血尸老妖这一门的武功特色。”

小郑骇得沁出冷汗，这一男一女口音听来都很年轻，可是他们的眼力、见闻和头脑，真是高明得匪夷所思。

他们是谁？

莫非是最近突然崛起光芒四射而又来路神秘莫测的雪羽仙子李百灵和小关？

年轻男女的对话证实了小郑的推测。

飞凤问：“小关，血尸门下没有一个不是双手染满血腥，罪孽如山，我看早点儿送他入地狱为妙。”

阿庭沉吟一下：“仙子你说得对，待我用天铸剑在他面上开个窟窿。”

小郑骇得赶紧舌头一顶，吐掉口里细竹。

先前他不敢这样做，是怕人家再推落泥土时，不一定会把竹子插回嘴巴，因而早先含住竹子讲话，啊啊呀呀讲不清楚。

“李仙子，小关大侠，请高抬贵手。”现在小郑每个字可咬得十分清楚：“在下小郑，多年来难得离开本府一步，所以两手并不血腥，也没有做过什

么罪孽。”

阿庭肚子里有数，冷笑一声：“你们这一派练功时要用鲜血，最爱用人的血，而且孩子少年的最好，对不对？”

“对，对，可是我常用牲畜家禽的血。”

“唔，你意思说你只偶然用人血，并不是常常用。”

“是，是，我用人血的机会并不多。”

“那很好，你害死的人，只有几个，还不算多。在你们同门中，勉强可称为好人。”

“对，对，我算是好人，求求小关大侠饶我一命。”

阿庭不知道小关会怎样做，但他却有自己一套办法：“好，我就高抬贵手一次。”小郑喜色乍现时，阿庭说出他的办法：“我本该一剑由他面孔刺入，由后脑透出。但既然你罪孽还不算太大，那么这一剑就刺轻些，总之不透过后脑便是。”

任何人在面门这样刺上一剑，透不透出后脑已没有分别了，小郑这才知道对方真意，刚一张口，已见剑尖刺入，锋刃寒气逼人。

小郑魂飞魄散，心中叫一声我命休矣，两眼一闭，却感嘴唇有点问题，原来是他嘴唇开合时碰到剑尖，因而上下都割开了。

涌出来的鲜血流回嘴巴里，总算没有浪费。

阿庭声音很冷：“古墓的出入道路、机关埋伏和人数，一一从实说出来。但你活得成活不成，还得看你的运气。”

阿庭已收回天铸剑！

小郑便又可以开口讲话：“我一定从实供出，但我的运气是什么？”

“假如我们进去了出不来，那就是你运气不佳。我们还可以向血尸投降活得性命，但你却肯定永远埋在这儿。”

这话合情合理，只要是脑筋正常之人，必定信服。

阿庭又道：“我们绘制墓园图之后，我先废你双臂，你纵使能活命，亦永不能害人，你听明白了没有？”

双臂被废的日子固然不好过，但能活着自是第一等大事。至于世人为何愿意在千辛万苦中苟延残喘，却是另外一个问题了。

客栈附设的食堂，天方破晓便已十分热闹。

那是因为投宿的客人无一不是趁早赶路的。绝不像现在大都市的酒店到了午饭时候，居然还有人叫早餐吃。

小关也是众食客之一。

他只叫了一大碗牛肉汤，埋着头唏哩呼噜的吃得相当痛快过瘾。

他本来并没有什么胃口不好的理由，但吃了一大半碗之时，忽然想起墨鱼，就是强奸了山村女阿玲的那个瘦子。

当时之所以会看见这么一宗事情，起因是辛海客，小关本是跟踪辛海客，以便找出血尸席荒下落。

但忽然发现墨鱼也在跟踪辛海客，墨鱼的轻功和跟踪之法之高明巧妙，使小关大大开了眼界。

小关这会想起了墨鱼，胃口忽滞。

“唉，那墨鱼神出鬼没，行事邪恶，这种人一定很有钱。”

“我那些黄金庄票已付托宫道兑现，还托他尽快查明被鬼哨所害的人，予以补偿，所以四千两黄金等于已丢落大海中。”

“而我现在身边银两带银票，一共不超过三百两，穷得必须省吃俭用才行。那么像墨鱼这种有钱的坏蛋，为什么不想法子敲他一笔呢？”

机会一旦失去，自然是不容易再碰上，这便是小关忽然胃口不佳的原因。当时小关他为了吊住辛海客事大，所以放弃了墨鱼，一直跟踪辛海客。

不过，放弃墨鱼而跟踪辛海客之举，其中却又有一段古怪有趣兼而有之的事情。

小关本来以为辛海客定是尽快赶路，到天亮时才休息，谁知辛海客兜个圈子，又回到阿玲的家。

阿玲的房间还有灯光，辛海客举步入房，那道已闭上的房门自动打开，就像有鬼魂入屋那样子。

阿玲已躺在床上，但不论她发现与否，辛海客已在瞬息间点住她穴道，使她陷入昏迷中。

小关迫近窥瞧，只见辛海客正在动手把阿玲裤子扒下。小关为之一怔，这家伙想干什么？莫非他被阿玲刚才的淫浪叫声，刺激得按捺不住，所以也学墨鱼来上这么一下？

那辛海客俯首在阿玲胯间细看一阵，然后伸手在她隐私部位摸了几下。

小关暗自摇头，心想这辛海客虽是血尸门下五大高手之一，算得是邪魔道中有数人物之一，谁知这么没出息，连墨鱼刚刚玩过的女人也有这么大的兴趣。

辛海客这等形径，是不是心理有问题呢？

小关的天视地听神功非同小可，故此他能够看见辛海客手上有七八根体毛，接着又见辛海客用一个小袋装起那些体毛，慎重收好。

小关心下大疑：“这家伙拔人家体毛干什么用？”

幸而小关生性旷达乐观，想不通的事随地可以暂且放开。

换言之，他直到现在呼哩呼噜吃过汤面时，那辛海客拿了体毛就解穴离开，一直到这固始县才投店歇宿，为什么辛海客这样做？小关迄无概念。

他停筷只为了墨鱼，而这时心头忽然有所感应，抬头一望，只见一个穿着丝绸长衫的瘦子跨入食堂。

哈，这家伙手中还拿着一根皮鞭，面狭嘴尖，不是墨鱼是谁？

食堂内客人甚多，几乎没有空位，偏偏小关右边就有个空位，因此墨鱼自然而然就坐在他右方。

墨鱼的衣饰虽然名贵，但相貌怎样看也属于丑陋之列，气派也不大，只有那对眼睛黑白清澈，总算是一个优点。

他年纪大概三十多岁，除一个小包袱外，没有别的兵器。

他把皮鞭和小包袱搁在腿上，目光像电光般扫过这张方桌其余三个食客。这三个食客之中，包括小关在内。

墨鱼打量过所有的同桌食客之后，似乎相当满意，便叫了三十个饺子和一碗牛肉汤。

小关的食欲忽然大开，吩咐堂倌切一盘肉，来一壶半斤高粱。

他向墨鱼笑笑，还眨两下眼睛：“有人叫我在这儿等他，他一定得替我会帐，所以我为什么不喝上两杯呢？”

墨鱼不置可否地嗯一声。

他见小关年纪轻轻，又是家人装束，身上没有任何兵器，所以虽然觉得他神采非凡，却也不大在意。

而且，以他的脾性来说，能够白吃白喝一顿，那是属于本事的一种，所以还微笑一下。

“这个人来头大得很，你一定也听过。”小关声音中有沾沾自喜的意味。

墨鱼为之皱皱眉头，这个地方虽说是县城，其实不过等如江南一个较大的乡镇而已。来头再大，也骇不了人。

他吩咐再拿一个杯子来，斟满了两杯，一杯给墨鱼：“咱们虽然从未相识，但这会碰得巧遇得好，我敬你一杯。”

墨鱼摇摇头：“免啦，我从不喝酒。”

“啊，对极了，我真糊涂。”小关自己可一点儿不客气，仰脖子干了一杯。然后，他拿着本要给墨鱼的那一杯：“这一杯你不敢喝，大有道理，倒不是你平日喝不喝酒的问题。”

墨鱼一听反而迷糊不明：“什么道理？为什么我自己都不知道？”

“因为这杯酒至少值五百两银子。”小关本想说一千两，忽然考虑到对方或许没有这么多钱在身，才临时改口为五百两。

墨鱼皱起双眉而斥：“这一杯值五百两？我看你小子已经喝醉啦！”

“我绝对没醉。”小关笑笑，把手中之酒一仰而尽。

接着倒酒，又是倒满两杯：“因为这杯酒代表某一个人的下落，这个人的下落，应该值五百两银子。”

墨鱼当下为之莫名其妙而又不敢掀桌子翻脸。他走入这间食堂，本是临时起意，因此，这个家伙不可能预先在这儿等他。

可是，何以这厮提到某一个人的下落这回事？而正好他追丢了某一个人（辛海客），难道这会是巧合？

假如这家伙能提供辛海客的下落，莫说五百两银子，即使是一千两也值得。但这家伙会知道辛海客的下落？

辛海客是何等身份的人？江湖上怎可能有人认识？

“这某一个人是谁？”墨鱼显出小心翼翼样子。

“哈，五百两银子大概跑不掉了。”小关高兴地干了一杯：“这个人叫辛海客，你听过这名字没有？”

墨鱼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什么？真的是辛海客？”

“这家伙怎么识得辛海客？”

“这厮竟会知道我的姓名来历么？”

“他怎生知道的呢？”

几十个问题一下子涌上来，墨鱼为之头昏眼花了一阵子：“你贵姓？”

“我姓关。你叫我小关好了。”

“我是谁你知不知道？”

“你？我当然知道。”小关口气有责怪对方意思：“你不是墨鱼吗？”

墨鱼差点儿昏倒，所以讲话也失去了分寸：“喂，小关，我这绰号世上知道的人不多，你有什么理由知道？而且我们从未见过面，哎，老天爷，这是怎么回事？”他最后干脆问老天爷而不问小关了。

小关耸耸双肩：“你以为呢？鼎鼎大名的墨鱼，追踪之术天下无双，谁不知道？”

小关亲眼看见过他追踪辛海客的种种方法和身法，的确打从心中佩服，所以信口捧他一下。

他心知捧错了也绝对无碍，自古以来，恶贬爱捧，人人皆然，墨鱼焉能例外？

墨鱼用力眨眨眼睛，使自己尽快恢复正常：“小关，这儿是五百两。”他光棍得很，立刻掏出一叠银票，抽了一张递给小关。

“辛海客在哪儿？”

“唔，先钱后货的规矩你倒是懂得。”

小关边说边验明那张银票：“辛海客住在这条街上另一间客栈，住哪一个房间我不晓得，他……”

小关显然还有话说，却忽然煞车。

“他怎么样？”墨鱼认为有关辛海客之事都很重要，所以忍不住追问：“银子我这里还有的是，只要你讲得够详细。”

“你口袋里的银票，看来迟早非跑到我口袋里不可。”小关这么想，却没有讲出口。

他只说：“好，我告诉你，值多少银子你看着办。辛海客有一个小锦袋，你猜那里面装着什么？”

墨鱼一口气猜了七种，小关都摇头否决。墨鱼忽然生气，粗话出笼：“妈的巴子，你狗入的快讲出来，老子不猜啦！”

小关刹那间在肚子里已回骂了十七八句脏话，以小关脏话的造诣，墨鱼自然远远不是敌手。

不过小关却也知道墨鱼实在已憋不住气，才会有这种反应。而墨鱼之所以憋个半死，来源则是他小关老兄。所以他根本并不生气，肚子里的脏话，亦只不过属于水来土掩、兵来将挡的习惯而已。

“是几根毛，但不晓得是男人或者是女人那个地方的毛。”小关笑嘻嘻说。

他故意泄露这个秘密，事实上是为了自己。因为他实在想不通那辛海客弄那些体毛来干什么？

假如墨鱼答得出，小关可真愿意反过来贴钱给他。

“听说辛海客今儿早上睡觉之前，拿出那几根毛，左看右看，嘴巴里喃喃自言自语。”小关胡乱加一点儿料，以便活灵活现一点儿。

墨鱼反应之强烈使小关吃一惊！

因为墨鱼突然两眼翻白，脸色如土。

“你怎么啦？墨鱼，不是不舒服吧？”

墨鱼摇摇头！

小关马上利用机会骂他，以报刚才被骂之仇：“唔，墨鱼你一定是见过鬼，撞上了邪，你这条小命恐怕要出问题。”

那墨鱼本来苍白的脸色，听了这话突然变得更苍白得不像话。小关向他摊掌作个要钱手势。

墨鱼掏出银票，那双手竟有点儿发抖。他捡出一张给小关：“二百两，还有别的消息没有？”

他的声音亦略略走样！

小关眉开眼笑，一副小人贪婪姿态。

这次他不验看银票，一径揣入口袋：“消息还有一些，例如辛海客小锦

袋的毛是打什么地方弄来之类，这种消息你买不买？”

“买，我当然买。”墨鱼立刻又掏出银票：“一百两，拿去。”

小关接票在手，忽然笑容变成哭丧脸，把银票放回墨鱼面前：“不行，你得先告诉我，那些毛有什么古怪，难道辛海客拿着那么几根乱七八糟的脏毛，就可以弄死你不成？”

“对，他会这一套。拿到谁的毛发爪甲、贴身的内衣裤，或者生辰八字，都可以作法害死这个人。”

小关嗤之以鼻，表示不信。

但他心中其实绝对相信，因为那次李百灵在梅庄跟那风水先生斗过法，因而从李百灵口中，懂得不少关于这方面的学问。

同时又由于李百灵对他说过，大凡是第一流高手，不论正邪，肚子里都必定有料，对很多种学问会有精妙独到见解，才可以跻身于第一流的阶层，并不是单单躲在深山古洞苦练几十年就行。

“你老哥可不是当真相信有这种事吧？”小关侧着头问：“那种咒得死人的邪法，我看只是骗钱的玩意儿，当不得真的。”

“当不得真？那你拿你的毛发爪甲给辛海客试试看。一般算是功力很好的法师，他符咒之力也很难超过九里。但辛海客一定可以远达九十里。”

“哗，他这么厉害？那他光是坐在家中持咒作法，仇人对头一个个倒毙，这倒是省钱省力的好办法。”

“那也不一定。”墨鱼解释：“这世上的一切，有正就有反。物质上例如有硬就有软，有冷就有热，有粗疏就有细致等等。在精神上亦是如此，例如辛海客可以作法害死你，但宇宙本来已有另一种方法力量可以阻止他的法力，问题只在你懂不懂而已。如果你得不到那种相反的力量，你当然必死无疑。”

他以小关性命举例，好像有意诅咒！

小关肚子里连呕他十几次才开口：“你懂得这么多，那你一定顶得住老辛的邪法啦，你跟谁学的？我是问你的师父是谁？你是什么家派？”

墨鱼直到这时才被小关的问话，兜起自己的疑问。

他一直都没有机会问，现在却已刻不容缓：“你究竟是谁？为何能知道辛海客这么多的事情？”

小关作个要钱的手势！

墨鱼立刻把面前那张银票推还给他。

小关收入口袋：“我是安徽太平县关府的家人，奉命到开封有公干。你先告诉我，你的师父家派，我便告诉你我为什么讲得出这些话。”

墨鱼很想在这家伙鼻子上打一拳，接着又一只手指硬给拗断，看他敢不敢不说？不过目下时机不对，亦非虐待取乐的合适环境。

“好，我告诉你。”墨鱼很大方地回答。

他当然不妨很大方，因为他已决定再多知道一些消息之后，立刻以含笑指指力点小关要穴。

在七七四十九天之内，小关面上永远笑嘻嘻的，其实四肢百骸以及五脏六腑，奇疼此起彼伏，永不停息。

到四十九天，便忽然暴毙。

另外当然也要封死小关哑穴，使他无法向任何人胡言乱语。

“小关，你听着。武林近几十年来，已把两个人跟昔年的宇内三凶并列，合称为三凶两恶。不过他妈的十来年前，又出了一个霜龙公子，变成三凶三恶，那霜龙公子这个王八蛋，我迟早要找他晦气。”

小关听他忽然岔到别处，虽然也想知道一些有关霜龙公子的事，但目前还是以这个墨鱼为重心，连忙拉回话题：“那你究竟是三凶呢，抑是三恶？”

“是三恶，不过以前是我师父，现在才是我和小曼。”

何以武林三恶之一现在是他墨鱼和小曼？

他们的师父是谁？

这些小关都认为不重要，日后问一问不败头陀，保险知道得一清二楚。

“哦，你是墨鱼，另一个是条小鳗鱼，你们两个合起来就是武林三恶的其中一恶，对不对？”

“大概算是这样。不过，小曼不是鳗鱼，她的功夫和那条腰却有点儿像，她长得蛮好看，不像鳗鱼那样头细嘴尖的！”

“哈，原来是个女的，我有没有猜错？”

眼见墨鱼颌首，小关侧耳诈作聆听状，才又开口：“喂，讲了半天，你师父是谁还没有提到，这怎么可以呢？”

墨鱼眼中寒光连闪：“你已听见了含笑指之名，还不知道我师父是谁？”言下大有小关竟然不识的话，必是胡诌乱混之辈，非当场翻脸不可。

小关瞪他一眼：“别吵，我听你看。”

此言没头没脑，墨鱼一时发作不出。

小关作聆听状，只那么一下，开始发动他乱七八糟胡搞乱整的本领：“我听不到啦，那家伙大概跑掉了。”

“谁跑掉？你他妈的胡说八道什么？”

“我也不知道是谁。总之，他在我耳边讲什么，我就照说什么。不过他后来还留下一句，他说还会找我，让我多赚些银子。”

“在你耳边讲？刚才他讲话没有？”

“唉！当然有啦！要不我怎知道什么辛海客，什么小锦囊，什么脏毛那些事情？我又怎知道你老哥是墨鱼呢？”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照小关所形容，显然一切对话，都是另有一人传声指点，根本与小关不相干。

这时小关的一着棋马上发生妙用，那便是墨鱼改变了向他出手的决定，虽然小关一点儿都不怕。

墨鱼乃是考虑到既然小关还有传声的功能，则现下对付他自是不智之举。

“小关，你还没有回答我，辛海客那些毛从何处得来的？”

小关笑嘻嘻作个要钱手势，但立刻摇手打消此意：“我听他说，是昨夜在荒野一个村女身上那个部位拔的，那个村女好像是叫阿玲。”

墨鱼一下子面色由青变白，由白变青。

他自是知道凡是男女交欢后，都会在对方那个部位留下自己的体毛。那辛海客在阿玲那一处部位取得的体毛，显然是属于墨鱼的多，阿玲的少。

以大别山古墓血尸的妖法邪术，可以肯定必是真材实料。辛海客是血尸门下五大高手之一，当然也差不到哪里去。

墨鱼额上已禁不住沁出冷汗。

但幸而老天爷帮忙，虽然耗了不少时间口舌，又花了不少银子，却能得到以及证实了这个致命秘密，那总比糊里糊涂受制于辛海客好得太多了。

墨鱼定定神，然后寻思。

小关笑嘻嘻倒酒自饮，大块吃肉，心里着实高兴。

他当然高兴得起来，反正墨鱼和辛海客的性命都是他们自己的，谁去了都与他不相干。而且两恶俱伤之余，他小关还有银子可捞。

这等好事情，最好每天都发生一两宗。

墨鱼寻思已毕，开口说话：“小关，你已赚了我不少银两。你老实告诉我，你知不知道在你耳边讲话的是谁？”

“我不知道。但他再有声音时，我可以为你问问他。”

“那不行，他岂肯告诉你？”

“他不肯说就拉倒，他总不至于揍我一顿吧？”

“你听那声音是男的抑是女的？年纪大概有多少？”

“是个男的。”小关一口咬定：“听嗓子他年纪跟你差不多，有点儿皖北口音，跟我太平那边腔调稍稍有点儿不同。假如我有机会跟他碰面讲话，我一听就知道绝不会出错。这是我自小就有的本事，任何人的声音腔调我听一次，永远认得也不会弄错。”

世上的确有这种人而且还真不少，所以墨鱼完全接受，也因此增加了他现下绝对不可杀死小关的理由。

“小关，你想不想发大财？”

“想，我不但想，还日日夜夜的想。”

“一万两白银算不算是发大财？”

“一万两？我的妈，当然是算发大财啦。”

“你若想发这笔大财，那么你帮我办点儿事，干不干？”

“干，干得很。你要我办什么事？”

“我死不了，你才拿得到银子。所以你帮我别死在辛海客的符咒法力之下。”

“这个……这个……”小关面现难色。

这一点他倒不是装出来，而是他的的确确不晓得怎么办？也不晓得对自己的性命有没有妨碍？

假如李百灵那小家伙在这儿就好了，她一定可以找出答案。但现下只好自己作决定了：“我不懂这些东西，我怎能帮得上忙？”

“你可以！”墨鱼讲得很肯定：“我会教你怎么做。而且，你若是离开了我，那个人跟你说话，我如何知道？那岂不你永远告诉不了我，他的姓名来历？”

“这话也是，但只不知危不危险？”

“讲到危险，跟着我比跟谁都危险。”墨鱼肚子里冷笑一声。但这一点他当然不会向小关坦白奉告。

“危不危险很难说。”墨鱼说：“但照道理推想，辛海客对付的是我而不是你，你大概不会有事。”

小关想了一下：“这话说得是，况且就算多少有点儿危险性，我也没有话说，谁教我想赚大钱发大财呢！”

小关又摊掌要钱！

这个手势以及他那种谄媚贪婪的笑容表情，使墨鱼泛起看见一条极大的

吸血水蛭的可憎丑恶样子。

不过墨鱼却又比较放心些。

墨鱼认为若是高明得有本事跟踪他和辛海客的人物，肯定是当世第一流高手甚至是宗师级的身份。

而眼前这个年轻人小关，简直找不出一点儿风度，有的只是贪鄙。换言之，小关百分之百不折不扣是个市井小人而已。

这等人即使放在身边，亦自是不足为患，这便是他感到放心之故。

墨鱼又掏出银票，自己只留下一张，其余的统统推到小关面前：“这儿最少有二千两，先预付两成，其余的等我死不了你才可以拿得到。”

小关检视之下，发现那些银票有的是五十两，有的是一百两，最大面额是二百两。

他抬头面有怀疑之色：“你连一张五百两的都没有？”说时眼光望住墨鱼仅余的那张银票。

墨鱼稍现忿色：“怎么哦，两成订金还不够？”

“不够，真的不够。墨鱼大爷你想想看，这么危险的事情，任何人先不收十成，也至少要先收七成才划得来，我就算对你优待一些，五成是绝对少不了的！”

按照常理而论，小关的确没讲错。而且他斤斤计较的反应，反而令墨鱼更认定此人必定是普通市井小人。

“好，这块玉牌就算是三千两。”墨鱼脱下一块挂在胸前的翠绿玉牌。

他说：“据我所知，这块翠玉牌大概值五千两。不过，现在没有办法请人鉴定估价，那就算三千两好了。”

小关表示怀疑：“墨鱼大爷，为什么你忽然这么大方？你会不会等到事情过去了，便动手抢回去呢？”

墨鱼叹口气：“我对你说绝对不抢回去，你仍然不会相信的。我们讲这种话有什么用处？”

小关眼珠转动几下：“行，我有办法。我先把银票和翠玉牌埋在一个地方。这样你就算杀了我，也得不回这些东西。这叫做一拍两散，但你手中那张银票，给我瞧瞧行不行？”

墨鱼实在顶不住这种人，闷声不响，干脆把银票递给小关。小关可没有半点不好意思，天公地道地接过来一看，原来只是一张七十两银子的。小关看了点点头：“唔，要投店食饭，留下七十两还算公道。”他把银票很大方慷慨地还给墨鱼：“我出去一下，有没有什么事情要我顺便办？”“没有。”墨鱼敬谢不敏之意甚为坚决：“你办你的事，我可能会找个房间歇息。以你的本事，找我大概不是困难的事。”小关摇头表示不相信：“真的没有事情要我办？例如买点儿香烛纸钱、三牲水果之类？说不定还要买些朱砂、毛笔、桃木剑和画符的黄纸等等？你不用那些东西？”

墨鱼眼睛一瞪，凶光暴射。但他忽又软化恢复常态：“唔，也有点儿道理。你讲的那些东西都不用，只要替我准备三只公鸡，三把未用过的短刀，要够锋利的，用黑布包住。”小关点头：“行，我马上去办。不过三只公鸡都要用黑布包起，只怕它们鬼叫乱挣，惹人思疑。”“公鸡放在大竹笼里，外面盖一块黑布就行。那三把刀却要逐一分开包好。”墨鱼已有点儿满意小关的精明小心。他想一下，又道：“另外还要买三块黑布，每块一丈长，宽

度要冤可以连头带脚包裹起一个人。假如一块黑布宽度不够，那就用两块缝接起来。”“我听明白啦。却不知这些黑布要来干什么用？你看叫人缝成三个大的套子行不行？”小关的主意向来很有点儿出人意外的高明处。墨鱼一听大喜：“对，就这么办，到时咱们一人一个，往身上一套就行啦。我告诉你，辛海客的邪法很简单。你除非永远离他九十里以外。否则有那么一天刚巧碰上在九十里范围之内，立刻会有感应。但我们若是躲在黑袋里，他就找不到我们了。”“我们？连我也算在内？”小关惊讶询问：“而且为什么要三个黑布袋？我们加直来也只有两个人而已！”“不，到时可能有三个人。我意思说小曼很可能及时赶到与我会合。而你们既然跟我在一起，当然会波及受到影响。”小关大见颓丧：“我们每天都要躲在黑布袋内，那多麻烦气闷？”墨鱼忽然感受到促狭的乐趣！哼！这小关流里流气而又十分贪得无厌，这种人不修理一番，怎么对得住他的列祖列宗呢？要修理小关亦非易事，因为他有很多用处，所以暂时不能使用暴力。墨鱼忖想一下，哈，有了，这家伙既然那么害怕和厌烦那黑布袋，那就让他每天由黄昏开始直到天亮，都闷在黑布袋里。保证两三天之后，他一定大叫吃不消，一定整日价愁眉苦脸。

“小关，一万两银子不算少了，就算麻烦气闷一点儿，有什么关系？况且这样可以保你平安大吉，这笔帐无论如何都上算的。”小关叹口气：“你说得是，尤其是有了银子而没有命享受的话，银子就变成废物了，对不对？”“对之至。你赶快去办备一切应用物件。那三只公鸡，越壮越好，别弄来那些太老或太嫩的充数。”

第二十六章 星月鉴

墨鱼所要的东西，在小关来说简直比吃豆腐还容易。

不消多久工夫，在他们包下来的跨院，多出五个鸡笼。

每个笼子内不但有一只趾高气扬冠色鲜明的强壮雄鸡，而且各有一个黑色布套，可以连笼罩住。

另外又有五把全新闪亮的短刀，每把亦以黑布一方包裹住。

再就是一些香烛纸钱及桃木剑等物，当然那三个可以套住整个人体的大黑布袋，小关没有遗漏，全部弄妥。

墨鱼已趁机稍为打个瞌睡，此时精神奕奕，道：“小关，你干得很好，但为什么要五只鸡五把刀？我说过三鸡三刀就够啦！”

“唉，鸡和刀都不是值钱的东西，我多买两份，总是保险些。这额外的钱我小关出，你别心疼哩……”

墨鱼又好气又好笑，这家伙拿人的银子充阔，也不想想别人既然付得出那么多银子，又怎会吝惜区区几钱白银？

不过他多弄两份却又真是很不错的主意。尤其是每一鸡一刀都弄在一起，施法行事之地，既方便而又没有匮乏之虞。

他叫小关将其中两笼公鸡，移到一间偏房内藏起，其余仍然放在院子里。至于香烛纸钱之类的东西，也收藏在房间内。

“小关，我老实告诉你。”一切弄妥之后，墨鱼来到小关房间，坐在床边，对躺着的小关说：“你收了我银子和翠玉牌，这一来就和我发生密切关系，至少辛海客的符咒法力，对你会起感应，你若不相信，后果你自己负责。别赖在我头上，这话我先讲清楚。”

小关心中叫声放屁，人却坐起来，大惊道：“那我该怎么办？”

“你暂时跟着我，在我视线之内，便没有问题。但如果你暂时休息之时，你必须钻入黑布袋里，连头也不可以露出来。不论白天或晚上都要这样。而以晚上酉时以后到天亮寅时这一段时间最重要，你听清楚了没有？”

小关哭丧着脸：“听清楚啦，我到八十岁也忘不了你每句话每个字。”

墨鱼点点头，但心想你这家伙还想活到八十岁？那真是天大笑话。哼，只怕你连今年也过不了呢……

小关果然赶快打开大黑布袋，钻了入去。

这三个黑布袋都缝制得十分宽阔，五个人钻入去也不成问题。所以第一关小关并不至于太难受。

小关的头露出袋外：“墨鱼大爷，要不要我去打探一下那辛海客的情形？”

“不必。”墨鱼的回答使小关大感意外。

“小曼已经跟我取得联络。”墨鱼道出原委：“她现在已去查探辛海客的动静。你现在去的话，可算打草惊蛇反而不妙。”

小关兴趣涌上心头，可是表面上却丝毫不露形色。

听墨鱼说小曼是个女人，这一点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不知她有没有银子？又有机会榨取到手？

他点子极多，信手拈来，根本不必思索。

只见小关两眼凝定，连连点头。

外人看来一定觉得他很可笑，以为他是发神经或什么的。只有墨鱼却深信他必定是听见那神秘人的声音，当即出房溜了一圈回来。

别人溜这一圈至少要半炷香时间，墨鱼则只费了弹指工夫。

外面并不是完全没有人，只不过值得研究一下的，却连一个都没有。这方面墨鱼可算是专家中的专家，他认为没有可疑之人，那就肯定没有。

“他跟你说了什么话？”墨鱼问。“那位大爷原来姓李。”小关立刻回答。其实他本来想说那个神秘人物也姓关。不过其后一想，他小关在江湖上很可能已有点儿声名，所以用李百灵的姓氏为佳。虽然不能使墨鱼叫几声关大爷，但让他叫叫李大爷也是好的。“李大爷说，辛海客做了一些很奇怪的事情，他要我问你，那是什么意思。”“哦？李大爷想知道什么？”墨鱼果然中计，叫了一声“李大爷”。“李大爷说，他看见那满身鬼气，鬼头鬼脑的辛海客，用一个大碗，装了八分清水，然后放了只细绣花针在水面。”

“咦，他要核对方向？他又不是看风水，核对方向有何用意？”小关当然不会回答，因为他根本就是胡说八道。而由于当日李百灵于风水之战时，曾用过此法，所以他拿来诓哄墨鱼，看来竟也头头是道。“李大爷就是不明白，才问你呀！”“让我想想看。”墨鱼看来当真凝神寻思起来。由于邪法中外古今都有，门派种类极多，其中又往往有些特别法门不易测度，所以墨鱼虽然见多识广，本来也还是要仔细想想的。但这只是指正常情况之下才必须如此。假如墨鱼不是在追踪搜形方面的道行极之精深，他也许想不出任何道理。这是因为小关根本是自己凭空编造这么一段情节之故。然而墨鱼当时一听已经骇一跳，只不过表面上诈作对此没有什么概念，所以要仔细研究寻思。“小关，你对李大爷说，辛海客可能是施展搜魂大法。他利用那些毛，施法时可以生出感应，知道对方在什么方向，高明的连距离远近都可以查出。”小关颌首：“好，我告诉他。”但如何可以告诉那根本不存在的李大爷？小关自己也不知道。小关家伙自己有他的一套，他只诈作侧耳倾听，过了一阵：“李大爷叫我这样说，墨鱼，你的法力大概也很不错，辛海客这王八蛋应该斗不过你。但是血尸老妖那老乌龟就不同了。墨鱼你这小龟蛋可得小心些。那条鳗鱼精也一样要十分小心。”

小关当面唇骂墨鱼是小龟蛋等等！

墨鱼根本发作不出，还十分恭敬听完才开口：“可不可以请李大爷他老人家露出指点一下？”

小关侧耳听一下：“不行，李大爷说，你小龟蛋和鳗鱼精都是花样百出的邪魔鬼怪。不过，你们比起某些有名望而其实盗名欺世的英雄大侠，却又好得多了。所以他老人家会暗中帮忙你们的，但见面却是一万个不必了。”

墨鱼从心底喝彩出来：“说得好，好极了，我们的确比那些戴着面具的仁人侠士好一千倍。”

小关侧耳听了一会儿，面有颓丧之色：“你虽然这么说，但李大爷又告诉我，你们仍然是坏蛋，是妖邪之辈。哎！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墨鱼苦笑连连：“在他老人家眼中，大概有些事情我们做得不对。

老实说，小关，我们的确也不是好人。这意思是说，在目下世人眼中，我们所作所为，很多都是不对的，所以我们不是好人。”

小关大讶反问：“难道你现在所做那些不是好人的事，将来就会变为好人之事不成？”

“有时会的。”墨鱼回答时，那对深邃明澈的眼神，可真很有哲学家意味：“我们以女人为例吧。现在的女人讲究要三步不出闺门，不可与陌生男人说话讲笑才是好女子。但说不定将来的看法，认为女人要活泼些，不可以死躲在家里，对男人也要轻松讲笑，才算是得体大方。”

小关眉开眼笑：“那样的话，我小关第一个不反对。”

“还有，现在女人讲究夫死不嫁，才算是守贞节的好女人。可是，说不定将来人人认为不对，认为应该赶紧择人而嫁，才值得鼓励，才替她高兴。”墨鱼大有滔滔不绝之势：“你看，同是一个女人，生在早些时候跟生在晚后的时间内，同样一件事，评价就会大大不同。不对的可以变成对的。”

“对，对，虽然我并不怎样明白，”小关鼓掌喝彩：“总之，我觉得你很有道理就对了。”墨鱼为之欣然而露出难得的笑容：“你大概是很抗拒任何羁绊拘束的人，所以你敢赞成我的意见。”

“只不知李大爷赞不赞成。”小关指指耳朵，表示听不见什么声音：“他如果赞成，那就会真心帮你们……”

话声未歇，一个女人好像是变魔术一样出现在房内。

小关却瞧得一清二楚，知道她用一件光晕流动却说不上是什么颜色的薄薄外衣，使人眼睛受到障蔽，所以在极快速度移动时，简直难以察觉有东西移动。

以小关经常混吃骗喝的经验，这个女人用的不是邪术，而是极精良的道具，加上极佳技术，至少速度是第一流的，而得到的惊心动魄效果。

这女人显然必是鳗鱼精，既然她表演了这一手，小关可不能不配合一下，捧捧她的场。这是江湖规矩，不应违背。

于是小关诈作大惊失色，又连连揉眼睛。

他一定表演得极之精彩，所以那女人严冷的脸色大见松弛！

她大概不到三十岁，除了颧骨稍高，双肩凌突，以致令人觉得气势太凶，大概喜欢发号施令欺负人。

其余眼鼻嘴和皮肤身材，配合起来，竟是个娇滴滴的美女。小关对于美女，向来比较宽容得多。他心知这刻表现得越怕越好，所以一下子就缩到床角，全身发抖。那美丽女子冷哼一声：“怎么啦，小关，你以为看见了女鬼是不是？”小关睛眼稍稍睁大，以及表现出惊慌之情大减的神色：“啊，你……你……你不是女鬼，你是狐仙。”那时候的狐仙，虽然时时牵涉到淫褻情节，不过有一点却可以一万个肯定的，那便是狐仙都必定极之妖冶，美丽得世不一见。小关又知道那美女鳗鱼精并不在乎淫褻方面的问题，所以便称她为狐仙，一则称赞她漂亮美丽无比。二则在深心中把她跟李百灵完全分开。李百灵是真正的天上仙子，这鳗鱼精则是人间的狐仙，此中大有分别。小关心中的鳗鱼精，正是墨鱼提及过的小曼。她眼光移向墨鱼：“辛海客果然有古怪，我看你情况有点儿不妙。”墨鱼镇定得很，他认为已知道辛海客的一切，都是小关说的：“我不妙？哈，辛海客那王八蛋才真的不妙呢！”“哦！看你这么有把握，是不是小关有秘密消息给你？”小曼真不简单，一口就猜中了。他们走开在桌边落座。墨鱼向她点头：“李大爷利用小关嘴巴，告诉了我一些事情。”墨鱼本已把认识小关的经过约略告诉过小曼，现在则详尽细说。小关一边听墨鱼说，一连暗骂墨鱼下贱不懂礼数。因为关于他本人奸淫村女阿玲，以及体毛等事，怎么可以这样赤裸裸叙说呢？而且听他们两人口气，

根本不是夫妻，这等事面对面地 宣之于口，那怎么好意思呢？小曼却似乎全不介意，神情很庄肃：“辛海客的确识得搜魂大法。我听他叫人买办各种物事，又看见在一个房间内摆下的秘坛就知道了。所以我说这一回你有点儿不妙。”“我的准备也七七八八，你再帮帮我，相信不至于栽于那王八蛋

手里。”“哼，你以后别这么大意，假如我不能及时赶到，你一个人怎么办？”墨鱼微笑低头，不予反驳。小关正要暗自研究一下他们将会用什么方法对付辛海客。忽见小曼一手抓住墨鱼耳朵，怒容满面：“好，现在正事讲完，我们来讲私事，你这个小……小……那李大爷怎样叫你的？”小关看她那么凶，柳眉倒竖，满面严霜，而墨鱼则驯如羊羔，惊讶中脱口代答：“李大爷叫他小龟蛋。”

“对，我问你，小龟蛋，你害老娘跑来跑去，有时简直连练功的时间都没有，你简直是存心害老娘是不是？”

墨鱼的耳朵至少被扯至五寸之长。

他雪雪呼痛，连连摇手，却大有不敢开口之意。

小曼又骂：“小龟蛋，叫你跟踪辛海客那王八蛋，你乖乖跟着他便是，为什么看见女人就起淫念？你这样子还怎能长进？将来别说碰上血尸或彭翼那些老邪，我看就算碰上霜龙公子，你已经变成灰孙子小龟蛋了……”

她骂声不绝之中，小关听来听去，都摸不透他们两人什么关系？好奇心一动，忍不住跳下床。

只见墨鱼的耳朵变得又薄又长，现在大概已长达六寸有多。任何人的耳朵被扯成这么长，当然奇疼非常，绝不会反而变成舒服的。

但这个理论加诸墨鱼身上，灵是不灵，却又不大能够肯定了。这是小关自己变出来的意见。

因为他看见墨鱼耳朵虽然被扯得那么长，竟没有快要皮破血流的征兆，反而显示出那只耳朵极之透明，越来越像是玻璃。

人类的血肉之躯，不管是哪一个部位，哪一个器官，任你如何拉拉捣捣，也绝无变为透明之理。

此所以小关一望之下，便大有意见了。

小关自是不便凑过去细加观察，至于墨鱼耳朵变为透明的这种奇异现象，日后见到李百灵时，一问便知。

目前不妨暂且当作这只透明耳朵，是练过某种奇异功夫的结果。

小关连眼珠都不必转，便知道自己应该怎样表演，才可以既掩饰自己身份，又顺便解墨鱼之围。

正在扯人耳朵的小曼眼睛一瞄，但见小关双手捂住两耳，面有骇色，一步一步地向房门遁去。

小曼放开手，墨鱼的耳朵由六寸多长，慢慢恢复原状。

小关本已快要遁到房门，忽见小曼就指向他，赶紧停顿连连打躬，但双手却看得出极力揪住耳朵。

小曼噗嗤一笑，笑容倒也相当之迷人。

她坐在椅上，举杯啜茶，一面招手要小关过来。小关看看墨鱼，又回头看看房门，大似举棋不定的惊兔。

小曼再用手势表示要小关过来坐在桌边另一张椅子，又表示不扯他耳朵。这等手势甚为简单明白，人人一看便懂。

小关依命行事，走回来落座，也放开揪耳朵的手。

他两眼望住小曼，却用手肘顶撞墨鱼一下：“喂，你刚才为什么不溜？扯掉了耳朵可不是好玩的事。”

墨鱼臂膀被碰撞之后，那丝质袖管纹丝不动。

可见得他真气已运布衣上，这一点显示他功力精湛之极，而同时又看得出他为人极之小心谨慎。

“我哪敢溜？”墨鱼回答：“假如我的耳朵扯掉了还会再长出来，那就不妨试试能不能在她手底溜走。”

小关伸舌头：“我的妈！这么严重的问题，我看你还是别试的好。”

“小关，李大爷刚才有没有跟你讲话？”墨鱼边问边揉耳朵，仿佛余痛犹存。

“没有。”小关回答得很快，恍悟得也一样快，敢情刚才扯耳朵那一幕，竟是他们合力运功查听四下一切声音而已。

他们想查听的对象，自然是那李大爷无疑。“李大爷说过晚上见这句话，会不会是等到晚上才找我呢？”

“大概是这样吧！”小曼转望墨鱼：“现在还不能躺下休息，我们先布置好，免得被辛海客乘虚而入。”

当下命小关做这做那，先在露天院子里，把三只公鸡连笼摆成一个三角形，尖端对正辛海客住处。

笼上黑布拿掉，刀子则仍以黑布包裹，每笼上面放置一把。

接着在墨鱼房间的角落，摆上一个小型香案，摆上七碗白米，七碗清水，小曼拿出七面小幡，比拇指只大一点儿，每面颜色都不相同，分插在七碗白米上。

这个小型的法坛上，除了有香炉插上了香之外，还有一盏油灯，灯蕊大概是泡过什么药物，点燃之后，可不像一般灯那样黯黯无神的样子。

本来所缺的碗炉白米等物，小关一下子都张罗回来，十分妥当。小曼主持布坛时，大有得心应手之概，所以对小关的印象大是不同。

跨院的门全都牢牢栓上，伙计也都得到嘱咐不得进来。

而且自从点了香和点了灯之后，小关发现天色应该更亮而不亮，却反而渐渐黯淡，整座院落好像被愁云惨雾笼罩似的。

而这些带有愁惨意味的云雾，亦慢慢地暗暗地加浓加厚。

在房间里，小曼身披黑色法衣，前后都有一个巴掌大黄金色的八卦图案。她长发散开披垂下来，一手拿着桃木剑，一手捏住法诀，屹立坛前，宛如泥雕木塑的人像。

小关当然绝不会放过斗法这种大开眼界的好机会，若是一般的道士巫师作法，他可见过不少，没啥稀奇。

但目下这小曼和墨鱼，以及对方的辛海客，都是当今天下超级妖邪人物，他们本身的武功，已经高明到不得了。

以他们的身份和武功造诣都解决不了的事情，而必须施用神秘的法术力量，肯定必然大有可观。

这一点小关可真的敢用自己人头保证。

这时，他也站在一旁，满怀好奇地仔细察看。也幸亏他很有耐性，足足听那小曼喃喃持咒达半个时辰之久，才开始看见怪事。

首先炉中的七支香，只剩三寸左右。

忽然烟气加浓，七股白烟升上三尺左右，便结成一大团，眨眼间变成一顶云盖，罩在法坛上空。

随着烟气增加，云盖扩展到房中三人头上。

紧随着七香烟气的变异，那盏油灯亦缓缓变成绿色，虽然是在白天，所以灯光无论是什么颜色，都不至于使周围整个环境变化得太剧烈。

可是在小关眼中，那盏油灯的确很邪异很古怪。

因为他心中有数，油灯的一切，由盏台以至灯油，都是他包办弄来的。除了灯蕊是小曼自备之外，小关深知本来都正常得很。

假如小曼在灯蕊弄手脚而使灯光变色，她所为何来？为了吓他小关么？这是决计讲不通的。

另外那七支香的烟云宝盖，亦颇令人惊异。看它在绿色灯光中，渐渐扩展时，大有将此地所有人和物都笼盖住的意味。

小曼咒声一停，墨鱼立刻送上长条形的黄纸和朱笔。小曼口衔桃木剑，腾出一手，运笔如飞，片刻间已写好五道符。

她将其中之一用桃木剑尖挑着，送到油灯绿焰上点燃，但见霎时全室都大亮一下，有如闪光灯一般。

小曼又念了好一会儿咒语，把余下四道符交给小关。

小关战战兢兢捧着那四道符，可当真恐怕这些符会忽然发出闪光，那时大概不只烫手，只怕连眼睛头发都保不住。

但见小曼手提桃木剑，在坛前行步作法，一绺头发咬在嘴里。小关忽然发现她的脸蛋很白净，相信这是在黑衣黑发衫托下，令人泛生此感。

小曼在坛前绕来绕去，口中念念有词，忽然仰首向天，左手捏诀，右手桃木剑向东南西北四角指去。

她每指一下，头顶上的白烟就有一团飞去，到了屋角便看不见了。

她这样左指右指，本来凝聚在众人头顶上的烟云宝盖，忽然已散尽无踪。

“小关，听着。”小曼声音似乎比平时娇脆悦耳得多：“一道符贴在对面院墙上，余下三道，分别在三个鸡笼底下。”

小关飞奔出去，一下子办妥。这时他老兄的确犹疑了一下，为的是拿不定主意要不要回到房内？

假如是武功方面，那是不拘拳脚兵刃，小关都敢奉陪，但这等阴阳怪气的邪法，可就没了辙儿啦。

烟会聚结成盖，又会随桃木剑一指就分出一团飞去。

灯光会变绿，天色会暗淡……

还有，焚烧那符时，竟会像闪电那样骤亮。

唉，小曼一定是鳗鱼精，她的道行邪法一定高过墨鱼，要不墨鱼怎会这么乖乖听话？

小关终于回到屋子里，冷眼瞅住小曼。对于这个女人，不论她怎么漂亮法，小关却决计起不了一丝一毫的色心了。

小曼仍在步罡踏斗念咒，幸而一会儿就完事。

她脱下黑色法衣，挽起头发时，墨鱼已经再点燃七支长香，并且用一块黑布当作布帘悬起，遮挡住法坛。

他们三人来到另一个房间内，小关恭恭敬敬斟茶递水给小曼，然后侍立在旁边，尽量表示不敢跟她平起平坐。

小曼对他的态度很满意，尤其小关一下子就送来两条鲜洁烫热的面巾。小曼向墨鱼点头：“这个小家伙很伶俐，我认为挺不错的。”

墨鱼的表情使小关大感意外！

原来他竟是苦笑，苦得几乎可以滴出汁来：“他……他的确还不错。但是……但是有点儿来路不明……”

“那不要紧，一切等查明再说。”小曼含笑盈盈，美则美矣，但小关却暗暗打个冷颤，隐约觉得有点儿不妙。

“小关，你出去，最好爬上院墙，在墙顶躺着休息。”小曼又分派他办事。

“我……我爬墙并不很在行。”小关软弱地抗议：“为什么不躺在地上？免得万一不小心摔下来，说不定会出人命……”

“我又不是叫你睡觉，只叫你休息而已。你躺着也行，坐着也行，反正眼睛往东边的天上看，不许大意。”

“哦，是要我办事情，那当然不同了。”小关兴趣升起，很想多知道些：“你叫我眼睛瞧着东边天空，我要瞧见什么东西才向你报告？”

“瞧，这家伙多伶俐？”此言是小曼向墨鱼说的。

她目光回到小关面上：“辛海客在东边，如果他施展搜魂大法的话，就会有百儿八十道云雾，向我们这边飞过来。当然他不可能找到我们，不过到时候你大声告诉我们，我或者可以趁机叫他吃点儿亏。”“知道了。”小关开步就走。

他一点儿也不留恋，假如他逗留在房间内，乃是想多听一点儿秘密的话，然而他有天视地听奇功，何须留在房间内？他在数丈外的院墙上，根本跟站在身边毫无分别：“我看见一定会叫，你们可得赶快出来。”“我不会出来，我要作法。”小曼说：“而且你记住，别叫我们的名字，以免生出感应，后患无穷。”小关瞠目问：“那我叫什么名字？哈，有了。”他忽然眉开眼笑：“用李大爷的叫法好不好？小龟蛋就是墨鱼大爷，鳗鱼精就是你小曼姑娘。”小曼皱起弯弯长长的眉毛，样子颇也好看：“这样叫法不大好听，不过暂时就这样吧……”小关欣然奔出去，爬上院墙顶。忽然四下大亮，敢情太阳已快爬到天顶，阳光耀眼，明亮之极，哪里像院子里那样灰灰淡淡的？那条鳗鱼精当真有些妖法道行。小关边躺下边想：“她能使院子里昏沉很多，那些烟和火也都怪怪的，真不知是什么道理？”小关一面又施展出天视地听奇功，因而天空一切景象固然逃不过他的视线，同时房间内一切的响动说话，亦如在耳边。天上一时并无异状，房间里倒是传来墨鱼极轻微的踱步声。小关的天视地听神功非同小可，加以心思灵敏。他将所有细微声音，综合起来，立刻可以勾划出房内情景，有如用眼睛看一般清晰。例如墨鱼小声虽是轻如猫，但一来他来来回回地踱着，二来步伐间偶然会凌乱一下。因而小关眼前浮现出墨鱼苦着脸孔负手绕室，傍徨无计的景象。

至于鳗鱼精小曼则吸呼深细修长，没有移动。

不过她气息均匀方面，亦偶然有稍轻重不同的情况出现，可见得她虽然是坐着不动，却又不是调息运功，而是在想她的心事。

那墨鱼的表情果然很苦涩，他忽然停止踱步，在方案边落座，注视着对面的小曼：“辛海客快要动手了吧？”

“大概差不多了。你不必为他烦心，不过我猜你并不是因为他而烦心。”她的声音已远不如刚才设坛行法那么娇脆动人，想是心情不同之故。

“的确不是。有你赶到出手，我哪还把那王八蛋放在心上？”

“对付辛海客万万不可大意。”小曼摇头反对墨鱼论调：“至于血尸老妖更不在话下，不过这些事既然我自己来办，那又不必担心你粗心大意送了性命。”

“你真的选中了小关？”墨鱼终于开始转入正题：“这小子有什么好？我瞧他除了练过几年内功，所以眼神稍足之外，论到武功，他脚步歪斜，重心不稳，速度时快时慢，只怕连一套拳脚功夫都不会。”

“这都不算什么。”小曼一口否定。

“还有，这小子有时喃喃自语，有时望天望地，简直是条呆瓜鱼……”

“这也没有关系。我告诉你，他年轻力壮，眼神不正，有点儿邪里邪气，胆子也够大，嘴巴够油，这些才是好处。”

小关听到这里，头都大了。

老天，原来我是这么一副德性的呆瓜鱼！更离谱的是听那鳗鱼精的口气，她简直极之欣赏才会选中我。

这还不打紧，问题是鳗鱼精选我的目的何在？为什么年轻力壮、邪里邪气、胆子够大都变成中选条件？

不行，我不能真的变成糊里糊涂的呆瓜鱼，我非把这些问题弄个清楚明白不可。

小关痛下决心，把拍拍屁股走为上的念头撇开，反正天下许多稀奇古怪的事，我小关都碰上了，多这一些也没有什么大不了！其次墨鱼小龟蛋只说给我勒榨了两成订金，竟不提及那块翠玉牌。墨鱼为什么要隐瞒这件事？是不是那块翠玉牌另有古怪？上述这些看似小枝小节的事，小关心知非同小可，极可能是自己生死悠关的关键。那鳗鱼精该不该死，还未知道。但墨鱼这个瘦瘦黑黑的坏蛋，却无疑于该死之列。小关反击之心一起，立即付诸行动。他一翻身滚下，双脚碰到地面时，声音沉重而又参差不齐。他走入房间，只见黑色布幔已拉开，小曼、墨鱼都肃立坛前，面色凝重：“是不是天上发现了红色的云雾？”墨鱼问。“没有。”小关搔搔头：“就是因为等了这么久都没有，眼睛都快睁不开了，我才进来问问。”小关望住小曼：“狐仙，啊，不，鳗鱼精，你到底要我等多久？”“唏，他们反应好快，一听到我掉落地上的声音，眨眼间已开了坛，那鳗鱼精连头发都已披散。”“你真是不折不扣的活王八呆瓜鱼。”墨鱼眼中怒火闪动：“你擅离职守，万一那百儿八十道红云现在恰恰飞过，那怎么办？”“哪有这么巧？”小关嬉皮笑脸回答：“我小关绝不信这个邪。”“别吵，”小曼插嘴：“听我说，小关，你以后办事时要有耐性一点儿，有些事不是开玩笑的。”“但那李大爷跟我说……”“他说什么？”小曼、墨鱼一齐追问。“李大爷说，辛海客好像不见了，所以他去找找看。他又说，小关，再见啦，祝你发大财走大运，我以后或者还会找你。李大爷他老人家就讲了这么几句，所以我进来问问。”小曼、墨鱼定睛想了一会儿，小曼忽然从身上掏出一面镜子，直径三寸左右，镜边金框镶了不少宝石，还有精细花纹。小关虽然不知道这面小圆镜的来历，但一望之下，已经判断此镜必定比墨鱼那块翠玉牌值钱得多。墨鱼摇头不以为然：“你想查看辛海客的踪迹？此举太耗元气了，何必呢？”小曼忖思一下，把宝镜放在法坛上：“小关，你去瞧瞧，若然辛海客真的不见踪影，速速回报。”小关立即摇手反对：“何必麻烦呢？如果那面破镜子可以瞧得出来，我……我还是别去的好。”“破镜子？你呆瓜鱼胡说八道什么？”墨鱼怒斥：“这面宝镜叫做星月鉴，在神兵谱上排名第九。除了可以察形鉴物于

百里之内，还可以射出星魄神光取敌性命，易如反掌。”小关忽然记起飞凤俏丽的面容，当然他并不是有什么不轨的想法。

只是记起她乃是拜月教的月女，所以假如这面星月鉴送给她，应该是很理想的礼物。

“真的那么神？”小关的表情似信不信。

他这种表情具有一种奇怪的魅力，使人很想要他俯首贴耳地信服。但如果要他信服，当然非得讲出道理，甚至当场示范不可。

“当然是真的。”开口的是小曼：“现在任何人踏入我法坛二十步之内，我要他死，他绝对活不了，你不妨试试看。”

小关连忙摇手：“别拿我来试，我相信就是了。”

小曼摇头：“不，非试不可。要不然你一定以为我讲大话。”

用自己性命试星月鉴的威力，小关心里一万个不肯：“不，不，我相信，不必试了。”

墨鱼见他骇色满面，心中大感快意：“哼，小曼话出如山，怎能不试？走，到院子里站着，她会试给你看。”

小关心中念头急转如轮，这试镜之事非同小可，我要突然出手攻击他们呢？抑是用最快身法逃之夭夭？

“又或者真的听话，到院子里看看有什么情况发生？”

小曼的话声及时使小关不必遂作决定。

她说：“别怕，小关，我不是对付你，只是叫你去看看左边那只公鸡。顺便另找一只换上，去吧！”

小关用赌博的心情如言出院，才踏出房间，回头一瞥，恰好看见小曼一摇头披头散发，左手捏法诀向星月鉴稍扬。

那面小圆镜幻化出蓝湛湛一片光华，在蓝光中一点细小光芒电射出房，乍闪即隐。

小关走过去扯开蒙住竹笼的黑布看时，只见那只雄鸡已经横卧不动，一望而知显然已经没命。

那是因为天地间任何的鸡都不会这样横躺着睡觉的。

雄鸡换过之后，小关尽快奔回房间内，他可不得不承认那鳗鱼精真有一手，所以急着瞧他还有什么奇怪法术。

小曼正在坛前念咒，雪白的脸庞，在乌发黑衣衫托下，闪烁着一种诡异妖邪之美。

她忽然把桃木剑横衔口中，墨鱼立即送上黄纸条和朱笔。

小曼单画三道符录，丢掉朱笔，三道符都穿挂剑上。坛案上的油灯火焰突然冒高了六七寸之多，颜色白白绿绿的。

小曼第一道符燃着时，发出闪光和巨鼓似的咚一声，可真把小关又吓了一跳。

小曼左手法诀一扬，口中喝声“疾”，忽然回眸，望向墨鱼。墨鱼打个寒噤，顿时两腿发直，僵立如木。

小曼再烧第二道符和第三道符，又扬诀喝一声疾。

这次她没有回头，但小关在一边却看得清楚，只见墨鱼身上应声震动一下，便又恢复如常，不像刚才一截木头一样。

“墨鱼，在我施法查看辛海客之前，我有几句话告诉你。”小曼的声音

忽然又娇脆悦耳无比。

似乎每当她运功施法之后，声音就会特别好听。这是小关的感觉以及结论。

“是的，请说。”墨鱼恭谨回答。他的态度忽然变为仆人和主人说话一般，而不是早先那种同等身份的味道。“你去把玉娘子引开，至少要绊住她七天之久，待得那九天仙枣乏人护持坠地，仙枣肉汁入土化为晶脂，便大功告成。记住，非到最后关头，不可施展丹血舌剑，以免惊动血尸老妖手下。”

墨鱼躬身而应，全是奉命唯谨的样子，面上也看不见苦瓜的表情。

墨鱼这王八蛋一定有问题。

小关暗自忖度：“他本来好像很怕负起这个任务，但现在却二话不说，态度比灰孙子还灰。”

“这是什么缘故呢？”

“哎，莫非是那三道符咒的关系？”

“但难道鳗鱼精竟会对自己人施法控制？”

“她所提及的玉娘子是谁呢？”

“丹血舌剑又是什么邪法？”

小曼扬起桃木剑，往坛案上一拍。

墨鱼身子震动一下，有点儿像在梦中惊醒的样子。他眼睛转处，看见小关，当即皱起眉头：“这小王八蛋在这儿干吗？”

“我要让他见识本门手段，好教他以后死心塌地效忠咱们。”小曼娇娇柔柔地解释。“我不想再等十年那么久。十年之后，我已经是老太婆了，纵然可以驻颜，但有什么用？以师父为例，她虽然永远是四十多岁的样子，到仙逝之时还没有变。但如果她二十几岁时已练成天狐通无上大法，既驻颜又功力倍增，那多么好！”

天狐通这种功夫，原来是可以永不衰老的驻颜妙法，又加上本身功力可以倍增，可怪不得这个美貌的鳗鱼精极之热衷了。

小关忖想时泛起莫大同情心：“假如我是美貌女子，为了驻颜之故，我也一定不惜一切，但求达到理想的。”

“只不知我在这件事里面有什么作用？”

“墨鱼呢？他又有什么问题？”

“好吧，我这就动身。”墨鱼颌首：“辛海客那边你应付，别让他找上我缠住我。”

“没有问题，我现在拼着耗些元气，找出他下落之后，定有应付之法。”

“你不能走。”小关突然开口，而且竟是强烈反对口气，墨鱼立即面露杀机，连小曼也有不悦之意。

但小关当然有他的办法：“墨鱼，你这一走，咱们可说不定什么时候才碰头。这本来没有关系，但谁叫你欠找那么多钱？所以你不能撒腿一走了之。要不然我跟你走，你说对不对？”

这话言之有理。

虽然墨鱼大可以付款后硬抢回来，还不妨加上小关的性命为利息，但因小关追讨债务却是天公地道之事。

墨鱼尽管做得出杀人放火、强奸等恶事，可是当面赖债却做不出来。

墨鱼耸耸肩：“钱我一定给，你放心。”

“那么你什么时候给我？”小关立刻笑容满面，笑得很贪婪。

墨鱼搔搔头：“等我回去拿，不会太久。”

“好，我在这里等你，不见不散。你还欠我五千两，但我希望你带八千两来，因为我还没有这么阔气，用三千两买一块玉牌。”小关这一招乃是故意当着小曼，爆出翠玉牌内幕。小曼果然有反应，惊讶地望住墨鱼：“什么翠玉牌？就是你用来搞鬼的那一块？”墨鱼不敢抵赖，只好点头。小曼立刻表示十分不满：“看你多粗心大意？那翠玉牌虽然可以整人，但若是落在辛海客手中，他也可以用来整你。你明知辛海客这等人物就在附近，怎可如此疏忽？你已经有一些脏毛落在人家手中，难道还嫌麻烦不够大？”小关一听歪心便动，好家伙，原来那块翠玉牌可以反过来对付墨鱼，现在他肯多出一万两买回去，我也不卖了。我非得好好敲他一笔不可，就算敲不到十万八万，至少也要有个三两万进帐才行。他赶紧插口：“鳊鱼精别生气，这事是我不对，因为那时候我迫着墨鱼付订金。他付不出来的话，我就不帮他对付辛海客，也不把李大爷的话传给他。”

“原来如此。”小曼不悦之色消失：“你把玉牌还给他，钱我付。”

“行，我马上去拿回来。”

小关接着解释，内容却是一半儿真一半儿假。真的是前一段：“我已把玉牌埋在那边鸡鸭栏后面空地里。”

假的是：“那二千两银票也放在一起。”

小关又再解释：“我怕墨鱼事后抢回去，所以埋起来，最多一拍两散，总不能白白便宜他。”

“快去拿回来，时间宝贵。我趁机休息一下，等你回来我再作法。以后墨鱼不在，你已有经验，便可在旁帮忙。”

小关立即拔脚奔出去！

他早有了算计，不久便回来，却是一副苦脸：“不得了，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

“那翠玉牌呢？”小曼在床上跳落地，衣服齐整，却有一种刚睡醒的美人惺忪美态。

“不见了。地上有个坑洞，旁边有只大黑狗，听人说大黑狗邪得要命，它嘴里衔着一只鸟，在那儿直打转，然后扒开泥土。看的人还以为这大黑狗想挖个洞埋葬那只鸟，谁知那只鸟忽然会动，展翅飞走，大黑狗跟着便倒在洞边死掉。”

小关喘了一口气：“鸟飞狗死都不要紧，但我埋在那儿的翠玉牌和银票，统统都不见了，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都不见了？”

他的灵感来自当日李百灵看风水时，用奇门术数，叫他出梅庄察看。那次看见一只狗衔鸭飞奔。

小关稍微变化一下，便变成十分诡奇的情节。

如此一来，任何人即使不信，亦不敢不想一下。

墨鱼也已奔人来以及听见一切，大惊失色：“糟糕，莫非是辛海客施法差遣禽畜，弄去了我的元命玉牌？”

“很有可能。”小曼面色也很沉重：“咱们先看看辛海客在什么地方？”

在法坛前，小曼简直变成美丽的女巫。她念了一回咒，烧了三道符，再向那面贵重圆镜连喷七口真气。

镜子忽然射出光华，光线短而强烈，聚而不散。一转眼间变成一片尺半

直径的大镜，镜光呈浅蓝色，倒是没有恐怖之感。

镜面上忽然烟云变幻，转动了一会，小曼左手法诀一扬，口中喝一声疾，镜上立刻出现清晰画面。

辛海客那副古怪样子任何人都一望而知。

接着这幅人像消失，镜外光焰明灭几次，然后见那辛海客背着一个包袱，在一棵古树荫底坐着。

“那是什么地方？小曼娇声询问。

“大概是距此城西北方五十里处。”墨鱼的答话也很奇怪，他凭什么知道？莫非他到过那地方？”

莫非他也在那儿歇过？

小曼的话使小关得到资料推测。

小曼说：“你算清楚才好，镜光变化太快，只要少算一次，或者颜色弄不准，便差之毫厘，谬以千里。”

“你放心，我自从出过那回错之后，绝计不敢大意。”

听起来小曼每次施法，无疑都是由墨鱼在旁查看计算方向和距离。除了这种法术之外，相信一定还有好些功夫绝技，乃是须得两人联手施展才可克竟全功的。“这就怪不得小曼非得跟墨鱼在一起不可，面目下我小关扮演的角色，是不是将要接替墨鱼的位置呢？”镜光中的辛海客盘膝而坐，取出一个巴拿大的扁身皮囊，拔开囊塞，猛一呼吸，囊内射出一道幼细红线，直投辛海客嘴巴内。小关一望而知那道红线乃是血液，但是人血抑是禽畜之血，便不得而知了。

第二十七章 鬼画符

镜光忽然隐去，恢复三寸直径的小圆镜的原状。这时此镜除了看来很名贵值钱之外，它有魔力这一点，外表上半点也瞧不出。

小曼元气必是损耗了不少，所以面色有点儿儿苍白。

墨鱼大有跃跃欲动之意：“小曼，趁他吸了血，正在运功之际，不如赶去施以暗算，一举翦除了这厮，以免后患。”

小曼却持不同意见：“别鲁莽，你的元命玉牌若在他手中，只怕你一走入九里之内，他已发觉。唔，奇怪，那翠玉牌若是埋在泥土里，又是在鸡鸭栏后面那等污秽腥臭之地，辛海客怎能驱遣得动飞鬼，到那种地方取得玉牌呢？”

这疑问自是无人能够回答，小关更加不能。

根本上，他说李大爷告诉他辛海客不见了踪影之事，乃是信口胡扯，却不料辛海客真的悄然离城赶路。

这回误打误撞又弄对了。

“别管那个，鳗鱼精，我瞧你还是一直瞧着那怪模怪样的老辛为妙。”小关插嘴出主意：“要不然他忽然又跑掉，那可才是真正的麻烦。他奶奶的，只知道那些银票在不在他身上？”

“哼，这宝镜中的景象，你知不知道我得花多大力气才看得见东西？”小曼不悦责语：“那可以像看画儿一样看个不停？回头我会教你怎样计算方向距离的方法，也教教你在我开坛施法时，你应该怎样做！”

“算啦，这些什么法我可不想沾上边。”小关意兴阑珊：“我好不容易挣一笔银子，指望将来买田地娶妻生子，现在都被老辛那王八蛋弄走，我还有什么劲儿？”

他这种死要钱的想法和作风，连小曼也有点儿顶他不住：“好吧，我先给你五千两放在腰包里，行不行？”

小关马上精神抖擞，眉开眼笑。

他变化得那么快的贪婪样子，连平常人也会觉得不屑齿冷，可以连摔他二十个大嘴巴而不会手软。

至于墨鱼，则简直可以捅小关一百刀才消得气。

小关伸手摊掌：“我这辈子还未见过五千两那么多的银子，鳗鱼姑娘你可没有寻我开心吧？”

现在鳗鱼精的称呼改变为鳗鱼姑娘，显然大大升了级。

小曼拿出一叠银票，抽了五张给小关。小关一瞧全是一千两面额的，顿时欢喜打两个转，喜笑声中又赶紧的揣入怀中。

看他这副德性，连墨鱼也忽然不生气了。

“墨鱼，我有银子脑子就会动了。”小关口气很真诚：“你为何不施法搞鬼，瞧瞧老辛有什么反应？说不定有些什么好处，谁知道呢？”

墨鱼眼睛一亮：“好主意，看来以后我要多给你银子才行。”

小曼沉吟一下：“本来是好主意，但施法查看太耗我真元。唔，好吧，这就试一下。”

这鳗鱼精真元损耗得越多，对小关多半只有利而无害。小关自是一力再加一力：“鳗鱼姑娘，听你说那块玉牌在老辛手中的话，对墨鱼大为不利，所以咱们要是早一步查看明白底细实情，这叫做事半功倍，一定大大划得

来。”

这家伙倒是真会算帐，精明得很。小曼瞄小关一眼，心中颇为满意。

当然她想用的人，绝对不可以是真的呆瓜鱼。所以假使小关真的是个傻子，大概老早就被小曼一脚踢出十万八千里外了。

墨鱼把床褥铺在坛前地上，自个儿盘膝而坐，一望而知他老哥竟是专心一意打起坐来。至于小曼，则屹立坛前，瞑目调息。小曼只调息了一阵，脸色已经好转。小关虽是外行，可是一见这等情状，也能推知小曼功力的确十分深厚，所以纵然尚未完全恢复元气，却也所差不远了。“唉，只不知若是那道家至宝紫府保心锁在我身上的话，他们这些邪法还使不使得出来？”又或者佛家密宗的九骷髅秘音魔叉若在身边，能不能破去他们的邪法？”除了这两件佛道至宝之外，小关又并非全无依恃。至少他知道，目下小曼和辛海客双方，都使用武功以外的神秘力

量。倘若这些妖魔们的邪法有灵，则那密宗活佛龙智大师所传的金刚菩萨秘咒，亦一定有莫大力量才对。那龙智活佛所传的秘咒、手印及气功，小关虽非勤练，却也于每天起床时修它一阵。当日龙智活佛声明过，咒语必须十万遍以上才发生不畏邪侵之力。小关自问持咒数量距十万尚远，所以这位金刚手忿怒本尊的力量，会不会加持到他身上，却又殊为难说之至。不过，纵然如此，我既然有咒语、有手印密法，总是比完全没有好得多，这是小关的想法。墨鱼忽然全身颤抖，气息粗重，过好一会儿才恢复常状，却仍然瞑目打坐。小曼画三道符，念动咒语，法诀扬处，那盏油灯火苗暴射尺许，色作惨绿。待得桃木剑上三道符录在火中轮流闪出强光之后，小曼向圆镜上连喷七口真气。但见那面圆镜忽然又像上一回那样，光芒涌现，变为一面半大的蓝色镜面。镜面上浪涛与火焰纷沓奔腾，一时看不出有什么东西。等了一阵，墨鱼忽然跳起身，双手都捏法诀，双目半瞑，面色青渗渗的甚是可怕。这时小曼喝声疾，镜面上立即化为一片湛蓝明澈，只见那装束古怪面孔丑陋的辛海客，仍然在树荫下打坐。墨鱼哑哑喝了一声疾，镜中的辛海客忽然全身一震，睁眼四瞧。但他那对三角眼中，却大有迷惘之色。显然他虽然被什么情况惊动，但又不知道是什么问题。墨鱼又哑叱一声，那辛海客在湛明镜面上再次全身一震。但见辛海客立即瞑目，双手提控法诀，嘴皮欬动念念有词。接着他拿起膝边那个扁形皮囊，一抖手囊塞弹坠一旁，囊口立刻喷出一道红光。辛海客仰天作出叱喝一声姿势，声音在这儿可听不见，那道红光倏然化为缕缕红线，刺空飞起。小关心中大叫一声：“那话儿真的来了。”那话儿就是早先小曼要他在墙头查看的丝状红云。小关这回总算看见了。但往下面的情况又如何呢？小关这时一点儿想象力都没有，只觉得那辛海客的妖法邪术的确不同凡响，而他小关本人又不知为何忽然替小曼着急起来。假如那百十缕红丝飞到，莫说玉石俱焚，大伙儿都死精光极是不妙，即使只把鳗鱼精弄死，那也断断乎不可。小关实在也没有什么办法，一急之下，只好凝神专注瞪住天空中那百十缕红丝，心中默诵金刚手菩萨的密咒和根本咒。

他这个人聪明那是有的，所以这两个密咒念得流畅非凡，一呼吸间已念诵了好多遍，比起常人至少快上三四倍有余。

奇事立刻发生，那湛明镜光里本是只照见天空中的丝状红云，辛海客早已不在镜内，但烟光明灭一下，那些红丝红缕都不见了。

只看见辛海客又在镜中出现。

辛海客满面惊讶之色，仰天遥望。

他到底望些什么不得而知，但只看他忽然连连喘气的样子，便可知道这家伙情势有点儿不妙。

镜光忽然消失，小曼亦连连喘气，面色比纸还白。至于墨鱼，则一下子盘坐床褥上，瞑目调息，不言不语。

小关张头探脑看那圆镜，没有看出什么道理。

虽然他心中感到这一下双方的突然变化，好像与他念咒有关系，但这终究是直觉而已，哪能当真？

小曼喘息已定，慢慢走到窗边椅子落座。

小关表面上仍然好奇地凑近瞧看那面圆镜。但其实已运神功，收摄一切声音。

这一招果然大有收获，小关心中冷笑：“哼，你墨鱼小龟蛋使诡弄诈的道行，比关爷爷还差得远呢！”

墨鱼乃是向小曼以传声之法说话：“奇怪，辛海客忽然受挫，真元固然不免受损。但我们也受到打击，比他只稍为好一些。小曼，你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还不知道。”小曼也用传声之法，显然不想让小关听见：“除了佛道两家最上乘的降魔大法之外，怎么有这等情形发生？”

“那为什么你还有疑问？”墨鱼传声：“也许刚好有佛道高人在附近。”

“不对，不论是佛门或道家的降魔大法，刚才破去我们双方法力时的反击感应，决计没有这么便宜收科，辛海客他至少呕血昏迷，而我们也非得仆地呻吟不可。”

小曼只停一下，小关又继续摄听到她的传声：“这件事非查清楚不可，看看这儿附近出了什么神僧高人？你要知道，佛道的降魔大法，乃是根据对方的恶孽深浅而生出反击感应，换言之，我们恶孽越重，受创便越深。除非是有特别因缘巧合，才会例外。但墨鱼你和我，会有什么奇缘帮助？我们何以只是真元稍稍受损而已呢？”

根据小曼的这番话，任何人也可以推知她和墨鱼必然会作恶无数，所以她才会惊讶报应得太轻。

用传声之法交谈，自是十分费力。小曼改用平常说话声音：“你的元命玉符怎样了？你认为在不在辛海客手中？”

“不在他手中。”墨鱼回答：“刚才只是我有毛发在他那儿，所以他生出感应。”

“那么东西在什么地方？你可有征兆？”

“暂时没有。不过只要辛海客没有把玉牌带在身边，我就放心了。”

小关已走回桌边，落座，听到这里，摇头插嘴：“不，还是赶快把玉牌找回来才好。你说过那是要命的东西，为什么不赶紧找回来呢？”

照小关的讲法，好像墨鱼很粗心大意，竟不赶紧取回玉牌。

墨鱼气结地翻翻白眼：“谁不知道取回玉牌要紧？但刚才我连施三种感应神通，都查不出那玉片去向下落。你叫我到哪儿去找它回来？”

小关的表情，用冷笑窒刺墨鱼，另外又加上言语：“唔，你的功夫一定大大退步了，要不然你的法术为什么不灵？你看鳗鱼精的镜子多么好看？还有辛海客也很厉害，他会放出红色的云丝。墨鱼，你一定吃肉喝酒太多了，我听说法术这门玩艺，须得沐浴斋戒才行。”

“别胡说。”小曼瞪小关一眼，但心中亦颇有所疑，为什么墨鱼连自己

的元命玉牌都查不出下落？

小关指指自己鼻子：“我胡说？不，一点儿也不！要是那块玉牌被什么和尚道士捡到，把它放在佛祖或者太上老君屁股下，天天对它念经念咒，我瞧墨鱼你一定有得受的。”

墨鱼大吃一惊，定睛思量，连嘴巴张大了也不知道。

小曼面色也显得沉重：“若是如此，墨鱼你的确很麻烦。唔，刚才的情形，有点儿像小关所说。你这儿一施法，人家那也有了感应有了动静，便也自然而然生出降魔之力。”

她停口想了一下，脸上神色转好，还泛起笑容：“但这种情形，到底比落在辛海客手中好十倍不止。”

小关讶问：“有什么好呢？辫子在人家手里，我觉得一点都不好。”

“人家是得道的高僧或仙人，绝不会胡乱使出诛法的。”

“但那什么仙人一瞧这玉牌很邪，说不定就会摆一个坛或什么的。”小关抗辩争论：“那时墨鱼岂不是糟糕得很？”

“你干吗这么紧张？”小曼问：“你跟他非亲非故，他的生死与你何干？”

“我可不想他出事。”小关的笑容有些尴尬：“因为他欠我的钱，我不能不替他多想想。”

墨鱼听了虽是生气，却又觉得此人言之成理，怒气转为苦笑：“小曼，别跟这家伙胡缠，你现在要我怎么办？”

“照原定计划行事。”小曼声音很坚决：“那九天仙枣近日便会成熟，我说过我不想再等十年。”

“好，我去。”墨鱼起身：“辛海客和血尸那边的事，只好让你独自应付了。”

小关这回不再出花样留难墨鱼，因为根据听他们对话所知，墨鱼的任务是去一个地方，引开一个很厉害的角色玉娘子，以便那九天仙枣熟透坠地，果汁入地化为晶脂，便告成功。

小曼要的只是九天仙枣晶脂，这件物事显然是跟她想修炼的驻颜妙术天狐通有关。墨鱼此去一定有大大的苦头吃，此所以他早先未被小曼施法制驭心灵之前，很想推搪赖掉这个任务。

既然墨鱼有大苦头吃，这种坏蛋恶人自是应该多多遭报。

所以等墨鱼走了之后，小关才发表意见：“其实十年算得什么？鳊鱼精你这么年轻，再等两个十年也没有关系。”

他主要是引她开口，以便旁敲侧击多知道些资料。

小曼瞪他一眼：“你们男人当然没有关系，况且玉娘子会搬地方，她神通不小，一撤走之后，我找十年也不一定找得到她。”

“那你为什么不亲自出马？”小关大感惊讶：“两个总比一个人妥当呀。”

“不行，十年前那次行动失败，白白送了黑狼沉孝一条小命，便是因我不怎么相信玉娘子的神通，能看破我隐伏在旁边，事后我才知道根本只要有一个像墨鱼这种人才，便一定可以成功。”

她说得轻描淡写，但小关却隐隐感到不妥，当即使出套话本事，故意也松口气：“那太好啦，我还有银子未收，我一定会在这儿等他回来，不见不散。”

“不必啦，我们还有事办。”小曼摇头：“快去雇两辆马车，多少银子

没关系，只要够快，车厢够宽敞便行。”

“行，我这就去。”小关这样应着。

但却脚下迟疑，面现思索神色：“唔，为什么不必等墨鱼呢？莫非他会像那黑狼沉孝的下场，有去无回？”

小曼颌首：“你很聪明，墨鱼活得成活不成，要看他自己造化。”

她回答得这么坦白，亦同时表现出对墨鱼的冷绝无情。她难道不知道这样会影响小关的忠心？

小曼拿一张黄纸，提笔微笑，笑容颇为媚丽动人：“我替墨鱼算过他的八字，你懂不懂这一套？”

小关立即惕然于心，因为他记得李百灵提过，八字给任何人知道都不要紧，但落在法或者术极高明的人手中，可就随时随地会被他们要了性命。

但他外表不动声色：“我当然懂，我们家的街角就有一个知机子活神仙，我常常听他讲解，什么是飞天录马格、什么是青龙伏形格、勾陈得势格，我全懂。”言下略有沾沾自喜神色。

小曼微笑依然：“那不行，这些只是江湖术士唬人的，什么魁罡格、拱贵格、四位金金、三奇真贵等等，数之不尽。你别信，那多半是骗银子的。”

小关当真第一次听到这种理论，不禁愣住。

但不知如何，他心里竟是一百个相信。

“墨鱼的命造是建禄格，元神辛金，地支会金局，元神强极，所以取七煞为用神，喜财神而忌伤食神。现下运行劫财金地，你猜他会怎样？”

小关推辞了一下，摇摇头：“好像不大妥当吧？劫刃帮身，那个七煞火星岂不是更加暗晦无力？”“对，事实上更糟糕的是命局中一点暗藏财星，已给劫神克夺，因此他的七煞丁神更弱而无依。而煞神之性凶戾横暴，到了山穷水尽之时，反而会做出倒行逆施的事，假使流年岁君再来一起克伐，必遭横死凶亡。”“那么他今年的流年怎样？”小关连忙追问，“他是我的财神爷，可千万别出事。”“还好，今年岁君是甲木财星，他死不了。但也有点儿不妙，因为子水是伤官，对他的煞神仍有一定程度的坏影响。”“你的时辰八字告诉我。”小曼果然提出小关最怕的要求：“我得先看看你的命局运程，才好作一些决定。”小关怕是怕，但这家伙脑筋极快，尤其是关于他本身有生死关系的话，更比平常要快上几倍。“好，好极了。”小关立即颌首赞成：“如果你讲得准，如果我有好运，这一趟雇马车的银子我出，算是送给你的礼金。”小曼嫣然一笑：“假如你八字不好，运程坎坷，那怎么办？”小关慨然拍拍胸口：“没关系，反正若是活不长久，银子不花要来干啥？”

“好，把八字告诉我。”“告诉你才怪，你奶奶的死不要脸贱货狐狸精，想骗我小关爷爷岂那么容易？”小关心中咒骂几句之后：“我是牛年出生，四月丙子日，酉时呱呱坠地。”他的出生月份日子和时辰，虽然全是顺口杜撰，但生年却不可离谱，所以他说自己是丑年肖牛。丑年下距子年一共有三，一是三岁，一是十三岁，一是二十三岁。看他样貌身材，绝不会是三岁和十三岁，亦不至于老到二十三岁。小曼掐指玉掌中算了下，写下辛丑、癸、丙子、丁酉的四杭。小关大讶：“你这样就能把八字弄清楚？可别弄错才好！”小曼挥挥手：“去雇马车，少罗嗦。”

连小关也有点儿嫌自己罗嗦，当下转身奔出去。

回得客店，只见小曼站在坛前，一身黑衣以及披垂的黑发，大有诡异之美。

小关连忙报告：“车雇好了，每辆都用两匹长程健马，车厢宽大得可以在里面打架。”

“你的八字似乎有问题。”

小关看看她木剑上穿着三道符，油灯也闪动着绿火，心中狠狠连骂十几句，才开口应道：“不会有问题，是我娘告诉我的。”

“没有可能。”小曼冷冷驳他：“要是你有这么一副八字，你碰上另一个大运生辰水土之乡，加上你的流年辛亥，天干地支抢着克合和相冲，你猜会怎样？”

“我猜不出来。”小关摊开双手，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你告诉我行不行？”

“哼，你的元神连干带根一齐拔掉，你根本十几岁便已夭亡，现下你的尸骨都已找不到了，哪还能活生生跳站在我眼前？”

小关知道自己这一回恐怕弄砸了，为什么杜撰一个生辰八字，竟会那么巧是一条十岁就夭折的命呢？

不过他连眼睛都不眨，还强词夺理：“你不懂，好多有名的神仙，都直夸我相貌好，八字好，又说我早年就白手成家，妻贤子荣。唔，我瞧你这一门学问实在马马虎虎。以后咱们别提这个。”

“哼，我不行谁行？这条命的人，我连他几月几日哪个时辰去见阎王都算得出，你懂什么？”

“你才不懂，我问过多少神仙高人，花了多少银子你知不知道？人人都说好，偏偏你反过来说。哈，哈，你瞧我现在可不是生龙活虎的一个人？我刚又赚了五千两白花银子入袋。我的命不好，还有谁好？”

小曼转眼瞪视他，却又无可奈何，只好摇摇头：“好，算你厉害，我不跟你争。现在我要施法保佑我们上路大吉。你看着那盏油灯，心里别胡思乱想。”

小关心里又一口气连骂十几句脏话。

他知道假如自己集中注意力瞧那油灯的话，则不论那个生辰八字是真是假，也一定会被小曼这妖精的邪法所制。

不过若是不听她话而东张西望的话，她一定会生气发火。而且往深一层想，她可能根本不管他专不专心，只要一念咒一烧符就行了。所以东张西望其实只是闹闹别扭而已，肯定不会是好办法。

小关眼睛瞪住油灯，心里很想默诵金刚手菩萨的密咒。

可是这个密咒和手印似乎很灵验很有威力，刚才一试，那辛海客的邪法马上破掉。假如现在对小曼来上这么一下，她会发生什么事情？

是油灯熄灭？符烧不着？

或是她忽然发疯狂乱？抑是马上死掉？

此所以小关不敢暗打手印持诵密咒。

好在这个人办法既多，胆子又大。

他一想既然咒印对邪法会有攻击性力量，那么心里净想那金刚手菩萨的形象，大概就既不受邪法侵袭，亦不至于反击。

在小曼喃喃咒声下，油灯火焰渐渐冒高，颜色也变成青绿色。

小曼忽然一摇头，满头乌黑长发旋起来，她同时左手法诀连扬，右手木剑上的符也送到绿焰上。

三道符一齐化为一阵炫目强光而消失不见。

当亮光一闪之时，小关敢发誓，五官和全身都被寒气扑拂正着，几乎要打个寒噤。幸而此时体内的六阳罡神力自然发动，堪堪顶住那阵寒气。

小关甚至好像看见心中那位金刚手菩萨三只眼睛都向他眨一下，似乎告诉他，那妖女小曼的邪法不济事不管用。

小关听龙智活佛讲究过，现在他所观想的形象，在密宗称为忿怒身，是以青面獠牙三只眼睛。

小关认为这么狞恶威猛的菩萨，一定可以压制那些妖神邪魔，故此他真的有着相当大的信心。小曼回头瞧时，小关双眼直愣愣压住油灯，连眨都不眨。小曼皱起眉头，满面狐疑。但却已放下桃木剑，挽起头发，一边脱掉法袍，一边叫小关帮忙收拾所有东西，搬上马车。车厢相当宽敞干净，小关和小曼同坐一车，另一辆那么漂亮的马车，则只装着三笼雄鸡，笼底各压一符，在前头开路。小曼相当沉默。小关可也不敢撩拨她，因为他怕小曼要教他练功。据他窥听所知，这种功夫练时双方都得脱得精光。小关一点也不介意可以看见小曼的裸体，甚至摸一摸更好。只不过小曼却又不是普通的美女，这一看一摸，必定要付出极大代价。小关左盘右算都认为划不来。因此小关不但不撩拨她，还使点儿手段，故意半咧着嘴巴打瞌睡、口涎直淌。另外碰踢小曼，使她注意到自己这副样子。他的诡谋手段大概很有效，果然一路无事。小曼连话都不跟他多讲一句，到了第三天上路，小关甚至被贬到跟那三只鸡同坐一车，大有沦落之感。那三只雄鸡每天吃得多拉得多，看来趾高气扬怪神气的，就是有一宗与众不同，从来没有声音，早上亦不长啼报晓。

因此那赶车的竟不知道车内的搭客，除了小关之外，居然还有三只精壮大雄鸡。

小关也认为这一点很邪，那鳊鱼精凭什么画张符，就可以使雄鸡不叫不啼呢？

这日中午在一个繁华城镇，停车打尖。小关照例依照小曼吩咐，先瞧瞧那三只肥壮雄鸡。

这一看之下，不觉愕然。

原来三只雄鸡都横躺不动，看来已经死掉。

小关立刻拨开车帘，看看小曼下了车没有，哪知小曼的情影没瞧见，却看见一张熟悉面孔恰在车边走过。小关可绝不会认错，这人正是房谦。可是何以他独自一个人在这儿出现？他又何以没有跟彭家兄妹彭一行彭香君在一起？莫非他们已经拆了伙？但根据少林不败头陀的秘密消息，则他们三人已被留在开封玄剑庄才对。他们三人虽然受到很好款待，但其实都是等如软禁，不准离开开封府。这儿只属新郑地面，不是开封府，相距虽不算远，可是总是已离开了开封府。这是怎么回事呢？小关心念一动，立刻施展他专门震得别人耳朵生疼的传声功夫：“房谦，我是小关，不要回顾张望。”房谦几乎跳起，幸而他向来为人深沉，终于只停步而没有其他怪异动作。“我跟一个女人在一起，但她不是李百灵，是个大大的女妖魔。你别跟我讲话，免得她看上了你，又是大大的麻烦。”这小关内力之深厚强固，天下已罕有伦比。所以他用传声讲话，简直不当一回事，可以婆婆妈妈地唠叨一大堆。“我们马上要吃饭，不过因为突然发生了怪事，我也不知道那女妖魔鳊鱼精会有什么反应，但我又想知道你们的近况，更想知道你何以独自离开玄剑庄……”这一句把房谦骇一跳，不过房谦忽然想及李百灵，于是心中顿时释然。“我

非得跟你谈谈不可。”小关宣称，一面转眼瞧着四周环境。他脑子快点子多，这一点连李百灵也表示佩服的。“房谦，你向左边瞧，那儿空地树荫下，有十几辆大车，我看一定都是过路的车马。”房谦如言望去，虽然看见有车有马，又另有一些人集中树荫下，但若让他猜想小关提到这些景象有何用意，房谦自问敲破了脑袋也一定想不出来。而且那些车马是过路的或是本地的，又有什么关系呢？“你到那边去，找个阴凉地方一坐，我有办法来跟你讲话。”接着下来就是小曼和小关，坐在饭馆二楼靠窗座位。

小关其精无比，明知一提三只大雄鸡忽然死掉之事，定然有问题发生。他虽然不怕有什么问题，但这一顿酒饭定然吃得不舒服。

所以他只字不提，直到肚子已饱，酒也喝了五六两，才开始办正事。

“鳊鱼姑娘，假如三只鸡之中，有一只好像有问题，那是什么意思？”

小曼停筷：“有问题？那一定是死掉，对不对？那是表示我们跟辛海客相距不超三里。”

小关摇头：“不是死掉一只。”他故意含混讹语：“假如死了两只，或者三只都死掉，那怎么办？”

“那就是血尸席荒这老妖在附近了。”小曼并没有十分惊讶之情：“我想知道的就是这些，到底发生了没有？”

“有，三只都忽然死掉。”小关搔搔头皮：“你好像一点儿都不担心，是不是你一定赢得了那什么血尸老妖？”

“唉，当今天下，谁敢夸这种海口？血尸席荒据说已练成不死之身，就算是过甚其词，然而他刀枪不入，法术不侵，却一定办得到。否则他不会如誓复出世间的。”

小关听得目瞪口呆，连这个美丽的女魔头也一样说，显然血尸当真厉害无比，跟这个老妖魔作对，是不是极之愚蠢自找麻烦的决定呢？

“别害怕，你不必跟他碰面，我也希望不必跟他正面对。”

“但你千辛万苦跟踪辛海客，为的就是找到血尸老妖呀？”小关真的大为讶惑不解，“现在差不多找到了，你又说不想见到他。你究竟为了什么？”

小曼微笑一下：“我只想拿到他亲自制炼的血魄丹药来和药。血尸这次出世，而又远离墓宫，正是我唯一机会。虽然这机会其实也不大，但总是远胜于无，对不对？”

小关颌首，面色却不是一面倒地赞成：“对是对，但万一你们斗他不过，反而怎么的话，那可很有点儿划不来。”

“我宁可把自己挤到不成功便成仁的地步上。”小曼说：“能活下去固然重要，可是以我们女人来说，青春美丽比活下去更重要，所以我能活下去的话，就一定要保持青春美丽，否则，宁肯早点儿离开这人世。”

小曼的观点和做法，不能说她不对，而且她有选择之权。不过，她这观点的狭窄和偏激，却又十分显然易见的。

小关可不想就这问题讨论下去，赶快改变方向：“那老家伙既然在这儿，咱们想必不用再赶路了吧？要是这样，我得跟那两个车把式讲一声，打发他们回去，顺便把车上的东西拿回来，还是找个地方落脚。”

小曼点头：“你很聪明能干，一切都想得很周到。”当下另嘱咐数语。

小曼凭窗下望，只见小关走到那边空地。

树荫下有七八个汉子蹲着围成一圈，一望而知都是车夫之类的身份，正在掷骰子赌上几手。

小关挤进去，掏出几两银子作为赌注。

他瞧也不瞧坐在对面树根的房谦一眼，传声道：“房谦，到我旁边来说话，但别露形迹，有人在远处盯着我的后脑袋。”

房谦如言挤到小关旁边，也掏出一点儿银子下注。这么一来他们交头接耳讲话便全无可疑了。

小关说：“那女魔头鳗鱼精是宇内三凶二恶之一，虽然当年是她师父挣来的名头，但以我看她也很厉害，一定可以使血尸老妖觉得头痛。”

他话声轻快而清楚：“我利用她才会找到这儿来，据她说老妖就在附近，你们在玄剑庄可曾发生什么事没有？”

“我真不明白你怎会知道我们在玄剑庄，又怎会提起血尸。不过那都不是要紧的事，暂时不提。”房谦回答。他边讲边下赌注：“彭香君姑娘已落在血尸手中，出事地点是开封城外一座农庄，那时他们兄妹跟朱虚谷在一起。朱虚谷才是朱伯驹的亲生儿子……”他要言不烦地把朱虚谷那一夜遭遇血尸老妖之事说了，接着谈到自己：“玄剑庄上下已严密戒备了好几天，但血尸老妖不知何故没有来扰。朱虚谷、彭一行和董秀姑仍在农庄铁屋里，虽然敌人攻不进去，但他们也出不来。我只好独自出来胡乱访寻。”房谦停口时，已经连输六口，手中赌注完全输光。当即伸手掏银，但那只手伸入口袋却抽不出来，显然是没有银子了。小关揪住他胳膊，起身离开人堆，走到另一棵大树树荫下，房谦大为惊讶：“你不怕那鳗鱼精看穿？”小关先掏出一小锭黄金，又加上几两碎银：“你先收起来，一则免得荷包空空，二则给鳗鱼精看见，便测不透我的把戏了。”房谦本来不好意思收下，但小关后一个理由，却又使他好意思了：“好，这些钱过几天，我会还你。对了，朱庄主这几天都不在庄里，所以大家特别紧张。”小关抓耳搔头，想不出什么计较。他本来聪明过人，主意甚多。但这次对付血尸老妖的行动，根本上是李百灵决定的。所以他对于整个形势，并没有深刻及广泛的研究。但他深深知道一件事，那就是房谦的坠泪七刀虽然是宇内第一流的刀法，但碰上血尸席荒本人，固然不是老妖敌手。便碰上了辛海客，能搏个同归于尽，也已经很不错了。换言之，目下第一件事是别让房谦单独碰到血尸或者辛海客那等高手。可是，这房谦肯不肯听话呢？这真是一大难题。人家喜欢的女人被掳走，你却要叫他别采取任何行动，岂不荒谬？唉，要是李百灵在这儿就好了，她一定找得出莫名其妙，却是两全其美的办法。小关脑子虽在忙着，却没有妨碍他灵敏得近乎神话的感觉。他的感觉忽然察知有人侵入他背后三丈之内。本来在繁闹城市里，前后左右人来人往，并不稀奇。可是那只是一些普通的人，没有任何特异之处会使他警觉或戒惕。但那些身负绝技之士就不同了。由于有过精神上肉体上的严格修练，得到成就之后，便自然产生奇异的气势力量。但这当然不是普通的人平时所能发觉的。小关同时看见房谦神色稍稍有异，当即使出传声之法：“这条鳗鱼精长得还漂亮吧？哈，哈，不必着急，我其实一点也不怕她，房老兄，你听着我的暗示去做，大概可以很快查出彭姑娘下落。”末后这句话简直是无可反驳抗拒的理由，但房谦却无法说出赞成的话，因为那相当美丽的小曼，已袅袅娜娜走到一丈以内。“小房，就这样讲定，你收了我的订金，可不许反悔背诺。”小关声音比平时高了一些，还得意地笑一声。“什么事这么高兴？”小曼声音从后面飘来：“这个人是谁？”小

关立刻回身走到小曼旁边，压低声音：“他叫房谦，这个人来头可大得不得了，所以我忍痛花钱在他身上。”小曼受他感染，不知不觉也放低声音：“他有什么来头？”小关装出神秘兮兮样子：“他的师父是冯长寿，你可曾听过这名字？”小曼讶然：“我听过不稀奇，你呢？你怎会知道的？”小关笑笑：“是前几天李大爷说的。他说可惜天下第三杀手冯长寿已经死了，不然的话，他一定雇冯长寿去杀掉血尸。”“不是第三杀手，是三大杀手。”“不管是第几，反正一定十分厉害。我看见小房手中的长形包袱，便知道一定是刀剑之类的东西，所以我问他师父是谁。他一提我马上记了起来，所以立刻雇他做点事情。”这个解释虽然有点儿荒诞不经，但以小曼的立场，却不妨接受。

不远处忽然有人叫一声“小关”！

小关大声以应，还转头望去。

目光到处只见三个穿灰衣的大汉，每一个年纪都在三十岁左右的盛年，腰间佩着一式长刀。

这一瞬间，小关瞥见那些赌钱的车夫们纷纷逃散。

小关的江湖门槛算得上相当精，心中顿时知道那些灰衣佩刀大汉来头不小，所以日日都在道上讨生活的车夫们，一见便知，立刻作鸟兽散。

由于车夫们表现出的是恐惧而又是识相避开，可见得这些灰衣大汉拥有的是很可怕的凶名。

小关同时也看见还有一个灰衣人，在十余丈外一棵大树下，远远看着这边动静。

那三名灰衣大汉都拔刀出鞘，炽亮太阳下，闪映出令人心寒胆战的光芒。

其中的一个灰衣大汉双眉特别浓黑，样子异常凶悍，声音也十分粗暴：

“你果然是小关，那个女的是不是李百灵？”“我是小关没错，但这位姑娘芳名小曼，不叫李百灵。”小关边答边躲向小曼身后：“你们是谁？为什么认得我小关？”“大爷是辽东虎……”“不对，不对。”小关插口打岔：“你不是打辽东来的丁虎，你一定是冒牌货。”丁虎一怔：“我是冒牌货？谁说的？”“那些赶车的哥们说的，他们不是用嘴巴讲，是用两条腿告诉我。”小关眼看对方狐疑之色更浓，不禁得意起来：“你老哥要真是辽东那么远来的大虫，他们怎会认识你？怎会个个撒腿就跑？”丁虎这才明白，暴笑一声：“你讲得有理，但假如我这几天，在这关路道上已杀了几十个人，其中十来个是他们同行，你看他们会不会认识我？”这回轮到小关瞠目结舌！丁虎则得意洋洋：“小关，听说你剑法通神，先有过天星李催命那一帮人马被你挫辱，接着还有一阳会鬼哭西门朋、清风堡的林潜，当然最惊人的是横波哀鸿杨炎死于你剑下这件事。还有，最近你帮断金堂歼灭了一帮人马，那是在霍山附近，想不到你一下子就跑到这儿来了。”“我是什么时候在霍山那边的？”小关问。“大约是四五天前。”小曼冷笑一声，因为那时小关跟她都在固始，显然此一小关非彼一小关了。她袅娜行去，迫入一丈内才停步：“我不是李百灵，这个小关也不是你们想找的小关，但这些不要紧，问题是你们大呼小叫，得罪了我。”辽东丁虎暴笑中跨前两步，把小曼瞧得更清楚：“啧啧，样子长得还不错，可惜泼辣了一点。”他举刀摇晃一下，陡然大喝“看刀”，声如虎吼。那刀光宛如电闪霆击向小曼攻去，刀势之凶猛恶毒，显然若是得手的话，小曼身子除了分为两截之外，别无他途。小曼冷笑声中，娇躯乍旋，竟然像一阵清风般透入刀光，擦着丁虎身侧掠过，唰然到了另一个灰衣大汉面前。她左袖一拂，搭住对方刚刚扬起的长刀，身形一旋，便已失去了踪迹。

小曼的失踪，只不过是这个灰衣大汉认为如此，事实上她已到了另一个灰衣大汉面前，冷笑声中，双袖一齐拂出。她的笑声固然冷得刺耳，但这一双衣袖又更可怕些。对方本是横刀待敌之势，小曼的衣袖迎面拍拂向长刀上，那灰衣大汉自然不肯相让，运足全力大吼推刀出去。袖刀一触，那灰衣大汉犹自吐气发力时，手中之刀竟完全不听指挥反弹回来，噗一声脆响，刀背嵌入自己面门深达三四寸，鲜血直喷。

小曼宛似风中飞絮，忽然间又已在丁虎面前出现。

这时丁虎正因为另一个灰衣大汉向自己挥刀迅猛冲劈而赶紧封架住。

他知道此是小曼以衣袖拽动那党羽身形，又辅以奇异内力使党羽的刀势无法变化，形成这种情况。

丁虎心里全无丝毫恼怒党羽之意，这并不是丁虎通情达理，而是他心中除了震惊之外，已没有其他情绪可容了。

小曼突然在眼前出现时，丁虎猛可马步一沉，长刀斜斜外指。这一招“一夫当关”，使得严密精妙，气势雄固无比。

小曼目光扫过，知道绝难力取，轻哼一声，娇躯一旋，忽然到了旁边那灰衣大汉面前，双袖拂出。

灰衣大汉横刀力拒，把小曼双袖完全挡住。但可惜这家伙还没有空闲观察同伙的死去，所以重蹈覆辙。

他吐气开声已运足了全力，哪知小曼双袖虽然收了回去，但那柄长刀却忽然闪电反弹，噗地一响，刀背深深嵌入面门。

与丁虎同来的两名灰衣大汉，面门上都嵌着一把长刀，当然马上毙命。这只是指顾问事，小曼忽然又在丁虎面前出现。

她苍白面庞上，那一抹笑容，既邪异又艳丽：“告诉我，丁虎，雇用你们这批杀手的人是谁？是不是大别山血尸老妖？”

这种先行列出假设答案的问话方式，有一宗好处，那就是对方只要点头或者摇头就可以了。

丁虎愣一下，才摇摇头。

但小曼已经认为够了：“我的确不是李百灵，在目前情势之下，我似乎不必骗你，对不对？”

她为什么不动手而动口？

第二十八章 百步赌

丁虎心下大感迷惑，尽可能转眼一看，陡然又心头一震。

原来他看见自己安排在稍远处的那名党羽，已被一个年轻男子截住，双方都是使刀，正作势相持，互未发动攻势。

“你看见就好，”小曼声音很悦耳：“截住你手下的那个小伙子，是冯长寿的徒弟。你身为杀手圈中的高手，不可能未听过冯长寿的声名吧？你认为你的手下逃走的机会会有多少？”

丁虎耸然动容：“你讲这么多话有何用意？”

“有三个用意。”小曼这么一答，连小关也惊讶得为之耳朵竖起：“第一，告诉我血尸躲在什么地方。第二，你赔五千两银子给小关，这家伙最是见钱眼开，又擅长追债，所以我要你替我还债。”

小关一听差点儿想笑出声，想不到天地间乱七八糟的人，除了自己之外，还有这么一个女魔头。

“第三，你得暂掉一只胳膊，左手右手随便你。”小曼说得好像蛮仁慈慷慨的。

丁虎虽然暴戾残忍，视人命如草芥，但这并不是说他乃是鲁莽的、没有头脑的人。他心中迅一算计，这个漂亮的女魔头实是他平生所遇过最可怕的敌手。

可怕的感觉是从她杀人不眨眼的凶毒手段产生的。

其次，她的武功简直高明得离奇，特别是那像鬼魅似的速度身法，竟能在刀光中透出透入。

这一点亦杜绝了逃生的可能性。

既然如此，一条性命跟一只胳膊比较起来，当然宁可不要胳膊了。

不过这只是理论上的答案，事实上任何人想起要砍掉一只手臂，定必难舍难分，感到极之痛苦。

那边厢的房谦跟灰衣大汉持刀对峙的形势，已僵持了好一会儿。

这时房谦耳中忽然听见小关声音：“小房，杀！”房谦应声好像豹子般跃扑，长刀迎风披斩，凶毒之极。

但他本身看来似乎也避不过对方利刃的砍劈。

丁虎转眼恰好看见，心中大叫一声“不好”。

只见房谦的刀光似乎忽然加长了尺许，早了一线劈翻敌手，因此他自己恰恰避过敌刀反击。

丁虎心头大震之余，陡在身上一麻，四肢乏力，连长刀都握不住了，当唧唧掉在地上。

坠泪七刀敢情真是第一流的杀手刀法，丁虎一时大有茫然之感。连自己被小曼趁隙制住这一点，亦泛生起忿意之感。

唉，碰上这些敌手，除了送上银子、情报，甚至性命之外，还有什么办法？

初更时分，城里绝大部分地方都变得寂静和黑暗。

客栈里亦几乎都乌灯黑火，只有西跨院一间上房内，灯火通明。

小关走入房内，满面轻松愉快笑容。

他见床上瞑目端坐的小曼没有表示，便揭开角落的黑布幔，检查过法坛所有东西，还特别看看那七支小旗和圆镜，见一切都完备妥当，便又轻吹口

哨，到另一边墙角，检查那根小绳索。

“你好像很开心。”小曼睁开眼睛：“除了你之外，一切都正常吧？”

“正常，最要紧是这根通风报信的小绳子。我花了不少银子雇人盯着那些雄鸡，可要被什么虫蚁老鼠咬断，那时那些雄鸡死了也是白死！”“但你本人好像有点儿不正常，你还未回答我。”“我为什么不应该快乐？”小关拍拍口袋：“一个人有银子，有酒喝，有前途，还想怎样？唔，我告诉你真话，今儿下午我弄好法坛之后，和房谦一齐到处逛，居然碰到几个熟人，所以晚上很热闹很开心。”

小关又压低声音：“还有，房谦听说血尸今晚一定会找到这儿来，忍不住告诉我，他晚上会趁机偷入古墓，救他女朋友。”“胡闹，血尸是什么人物，他抓去的人，怎能轻易救得出？”小曼摇头斥责：“你们简直把人都看扁了，真荒唐！”“别担心，房谦说找得到人帮忙。唔，我猜那神秘神秘的李大爷也有份。当时我一想他们此举对你有益无害，所以还极力穿掇！”小关做了一件使小曼也想不透之事，他用一根绳子绑在门闩，另一端拉到角落他藏身之处。“鳗鱼姑娘，我一有银子脑筋就会动。你不是说过血尸一定不敢出手推开这道房门？但那时你也站在坛边全神贯注。那么若是双方都想打开房门怎么办呢？这条绳子就是办法，只要你给我一个暗号，我一拉就开了门而谁也不吃亏。”小曼可不得不承认这家伙真会设想，看来银子花在他身上，比花在任何地方都好。房中又归于沉寂。小曼闭目运功调息。小关可睁大眼睛瞧着屋角一面小旗，如果此旗一动，那就表示雄鸡全都死了，意思就是说血尸老妖大驾业已光临小关并不十分担心忧虑，所以大有余暇回味午后以至晚上这段欢乐时光。欢乐的来源是李百灵那个古灵精怪的小家伙，在不败头陀和竺忍的簇拥下，忽然来到此地。李百灵面色不太好，过于苍白。不过她见到小关，神情很愉快，看来焕发振作很多。李百灵已决定和不败头陀、竺忍等人，晚上到王氏古墓瞧瞧，顺便或可救出彭香君，然后才正式跟血尸硬碰硬决战。这个下午，跟李百灵在一起，详谈别后各情，真是其乐融融。对于她晚上要去王氏古墓，趁血尸老妖一定会来找小曼的机会（这是小曼透露的，在邪法感应上，这消息的可靠率极高），进入古墓瞧瞧，这个决定，小关一点儿都不担心。因为李百灵除了有玄门至宝紫府保心锁之外，还有不败头陀竺忍两大高手护驾。而其实以李百灵本身的武功造诣，以及她锦囊妙计百出的手段，只怕有时她还得上来帮忙不败头陀他们！另外还有个消息，亦是小关所乐意听到的，那就是阿庭和飞凤他们，利用丐帮通讯网，以飞鸽传书方式传来消息，说是与血尸门下五大高手之中的崔如烟、韩玉池拼了一场，双方都负伤受创。崔、韩两魔去向未明。阿庭和飞凤则必须觅地静养疗伤，暂时由拜月教长老们护法。那天铸剑和小白另差人送来，以便应用。小关高兴的是阿庭那小白脸不能来。他仍然认为美女跟小白脸老泡在一起，总是十分不妥的事；即使是智慧如李百灵这种美女，仍然是万万不可的。啪地轻响，一个小纸包落在他面前。“捡起来，里面有两枚耳塞，还有一颗红色药丸。”小关打开纸包：“这是干嘛用的？”“耳塞是我精心苦制的宝物，可以阻隔任何以法力做成的奇音异响。但以上乘武功凝练的声音，这对天龙寨效力就比较差了。”“所以那颗药丸你得准备好，血尸老妖的血海黑风邪功，所发出的声音非同小可，其中武功部份有可能更强于邪法。你觉得忍受不住时，立刻吞服药丸，人便昏迷过去，听觉功能马上停止。”对于她的话，耳塞部分，小关完全接受。药丸这部分，却不敢信了。怕只怕服药固然

可以即时躲过血尸这一劫，但以后有什么后患，却是全然无法预测了。

房中又归于沉寂。

过了大半个更次，小关心中叫声“来了”，因为空隙门缝间，忽然透入阵阵森冷的阴风。

而四下本来偶然会听见的犬吠，亦全然没有。

小关已施展出天视地听神功，但这一回所能查听出物体移动的声响，几乎等如没有。

他心中暗叫：“厉害！这老妖的确厉害。”

一方面他又真想找个缝隙窥看，瞧瞧这个名踞宇内三凶首位，天下高手都闻名丧胆的老妖，长得是怎样一副可怕样子？

法坛上的油灯绿焰连连闪动，小曼踏罡举剑，左手法诀扬了三下。

坛上那面小圆镜，光华忽盛，蓝湛湛的一团，跟那绿色灯焰相映之下，组成一片诡异景象。

外面院落蓦地升起一种怪异声音，传入房中时，听起来好像是茫茫无边的大海中、那种永恒的荒凉无情的浪涛声。

而其中夹有那种低鸣暗咽的回响，竟变成了黑夜沉沉的景象。

小关看小曼那么全神贯注，所以连装模作样诈作使用的天聋塞也省掉了。

那阵阵奇异声音，一时似是从天上飞坠，一时似是从地下透出。

小关细聆之下，觉得既古怪而又有趣，因为这种邪功由血尸老妖施出来，比之当日辛海客施展又大不相同。

辛海客当时所发的声音，极是幽森凄厉，使人心生惊怖之外，耳朵亦胀痛不已。在这种情况下，加上辛海客倏忽鬼魅般出手攻击，实是厉害难当。

小关全身内力自然而然东遮西挡，抵住那些变化攻击的声波，另外又封住眼耳鼻等七窍，不让阴森鬼气侵入。

他这一运起阿修罗大能力无上神功，心中自然湛明安泰，情绪上不起一丝波动。

话虽如此，小关仍然知道问题相当严重。因为他已运足了神功，尚且感到有些吃力。假如是别人碰上血尸，岂能在抵挡他高手出招般的声波攻击之余，还可以抗拒那吸魂摄魄令人迷乱的阴寒鬼气？所以他深信小曼一定不会像他那样觉得有趣！他转眼看时，只见小曼全身法衣鼓动起伏，头发也忽而飞起忽而散垂，脚下踏着罡步在数尺方圆之内缓行。当她面向小关时，就可看见她苍白面孔上，神情极之凝重严肃。小曼果然连望小关一眼的空都抽不出来，她的心灵已与坛上的宝镜合一，手中挽着法诀，纤指翘起，倒也好看。桃木剑上的灵符一直飘动，好像想飞到绿灯焰上似的。片刻之后，异声消敛，于是内外一时俱陷极度寂静。又过了片刻，门下传来一个中年男人语声，相当斯文和蔼：“你就是小曼姑娘？我是谁大概不必自我介绍吧？”小曼薄薄的相当好看的嘴唇紧闭住，却是侧对着房门，所以小关看得到她表情。外面语声又飘入来：“好吧，你尽管开口，我答应一定等你准备好才出手。”虽然血尸席尸行事不择手段，但当面允诺之言，却又绝对可以相信。小曼面色立刻松弛，螭首轻扬，头发完全飞拢头上，露出整个白净皎美的面庞：“我知道你是血尸席荒，是当世无敌的老前辈。我很想看见你真面目，你想不想看看我？”小曼根本把血尸席荒当作男人，而她则是女人。所以讲起话来，便少了不知多少重拘束，有时亦不必讲什么逻辑了。“你把门打开，不就看

得见我？”小关凭他混的经验，深知假如小曼一出口要血尸老妖自己开门，情况马上就严重恶化。因为显然血荒大有忌惮，才不敢开门。你偏要他亲口承认这一点，要他丢面子，他焉能不马上翻脸？所以小关一扯绳子，房门咿呀一声打开了。房内房外都不光亮，不过他们这几个人却可以像在白天视物一样，全无妨碍。血尸席荒一身黑色长衫，适体华贵，配上颀长身量，相当好看。他面孔虽然有两三绺头发遮住小部分，未能得窥全貌，但仍可看出他很清秀，年纪大概是四五旬之间。他微微颌首：“唔，你长得很秀丽。你的功夫本领显然尽得真传，比起你师父，那位美丽的狐仙李桃花，恐怕更青出于蓝。但即使是这样，你似乎也没有找我麻烦的理由，对不对？你跟金翅膀彭老邪不一样，我们有过不去的地方么？”血尸席荒口中提及的金翅膀彭翼，亦是天下闻名色变的宇内三凶之一。彭翼的武功邪功路数，与古墓血尸这一派有如水火不相容，所以向来互相敌对仇视。“我们怎会有过不去的地方呢？”小曼声音特别温柔悦耳：“其实我想跟你要好都来不及，可是你一到就是制住我的元神，我才不得已挣扎一下。”既然不是有过不去的地方，误会已释，血尸席荒若是接受了，便可能一转身像阵阴风忽然失去踪影。小曼当然恐怕有这种情形，所以话声不敢中断：“席荒，我打开天窗说亮话好不好？”“好，当然好。”“你今夜不来找我，我也会去找你的。因为我实是有求于你，所以非见你不可。”

“我知道，本来我可以等你来找我的。不过我那地方似乎对你危险些，而且你的法坛也不方便搬来搬去。再者，我也忍不住瞧瞧李桃花的传人是怎么样子。”

他边说边掏出一个扁身玉瓶，倒出三粒血红色丹药。空气中顿时弥漫着一股说不出是芳香或是腥膻的气味。

“这儿是三颗我亲自制炼的血魄丹，天下任何家派的人，都绝对不想看见这种东西，偏偏你例外，千方百计也要得到不可。你瞧，人生就是这么奇怪，全无定准可言。”小曼不能置信地眨几下眼睛：“你肯给我血魄丹？你要什么代价？”“昔年李桃花也问过我这一句话，我很干脆告诉她，我们各凭真正武功，三十招之内，她是要不伤不败不死，又或者能击败我甚至杀死我，血魄丹就是她的。你的条件也一样。”席荒回答。小曼一时目瞪口呆，拼命动脑筋也无法明白血尸为什么提这种古怪条件。

“我把丹药放下，如果我落败狼狈而逃，你就不必为了要追上我而伤脑筋。我相信这样子很恰当，你大概不会反对。让我瞧瞧丹药放在哪儿比较好……”席荒方自转眼时，忽然一件他确实想不到的事发生。原来是小关的杰作。小关并没有捣什么鬼，他只不过从屋角钻出，大步走向门口，伸出右手摊开手掌：“交给我保管最好。席荒，我虽是小鳗鱼精这边的人，但我赌品最好，她要是输了，我绝对不拖不欠不赖。”现在双方已经达五六尺范围之内，在小关来说，他认为自己已经赢了第一招。那是因为他以前对付秦森时有过这种苦恼经验，你进一尺，对方自自然然会飘退一尺，而血尸本人当然又比秦森厉害高明，这样岂不是永远没有机会迫近对方出手拼搏？现在突然不意迫入了出手可及的范围，且不管结果输赢如何，小关还是极之高兴的。席荒眉头微皱：“你是谁？你好像很高兴，为什么？”“这家伙叫小关，但不是那个小关。”小曼插嘴回答：“他今天的确有点儿奇怪，整天兴高采烈，好像捡到很多黄金似的。这家伙最是见钱眼开，弄银子既是最大本事，也是最大乐事。”血尸席荒虽是年老成精机智绝世的人物，但小曼的解释他可不

能不相信：“好，小关，你今天是不是赚了很多银子？”“是的。”小关仍然伸摊着手掌：“我卖了你今夜可能会到这儿来的消息给一个人，哈，值一千两，真是做梦也没有想到。”“那人是谁？他要这消息干吗？”小关笑笑：“我看不见银子，脑子就不大好，很多事都想不起

来。”小曼斥道：“别胡闹，要钱也得看是什么人。他问你什么赶紧回答。”

“不要紧。”席荒倒是蛮大方大量，掏出一卷银票。

他古墓这一系人马，身边一定带很多钱，才好办事。例如要人秘密地为他们弄来各种牲畜和血液。

又例如他们的古怪装束样貌以及诡异举止，要人守秘，实在都得花大把钞票。

小关一瞧手中拿到的是二千两面额的银票，当真喜心翻倒，称呼也立刻改为恭敬：“席爷，那个人姓房名谦，他背后好像还有别人支持。他们想趁你不在之时，去救一个女人。”

血尸席荒满意地颌首，同时亦不把这个贪婪却能干的小人放在心上。

他把丹药交给小关，挥手叫他走开：“小曼，三十招，我还有事要办。”说时，人也退到院落中。

小曼抖开一个小小包袱，里面是一只黑色手套，指尖是五只长达寸八的银爪，套身甚是长，可达上臂。

她一戴上手套，整条手臂都裹住，前端都是五只尖利银爪。

她走出院落，泛起苦笑：“你为什么非迫我献丑不可？我这大欲爪二十年来都未动用过。当然你一定知道，我一动此爪，后果是真元亏损。你何必为难我呢？”

血尸席荒没有回答，默然屹立。

小曼收敛起苦容，换上娇媚勾魂笑容。

她身子一摇，黑色法衣脱落地上，里面是紧身浅碧衫裤，丝质的衣料甚是贴身，使她曲线毕露，丰满惹火。

血尸席荒的身形忽然变淡，转眼间已溶入黑暗中，除了小关这等功力绝世之士，别人休想看见他的存在，更休想看得见他的表情等等。

小曼竟是首先发难，唰然欺上，大欲爪洒飞出千百点银芒，抓戳对方四肢主筋关节。她手法虽是凶毒绝伦，但口中却忽然曼声吟唱，声调极是柔靡冶荡。

她突然吟唱有她的道理，敢情这时暗沉的天空和地底，都隐隐有异啸传来。

小关可没有那么多的见识学问评论双方的诡异武功，但他却自然而然知道，那小曼的武功根源，竟然比阴气迫人的血尸席荒还要阴柔些。

小曼好像附骨之蛆那样黏向对方，一连五招二十五式。银芒激空漫地，笼罩住血尸，一望而知每一点银芒都想侵入敌圈，想黏附在对方身上。

血尸席荒没有兵器，只以两手忽拳忽拍。身形有如无质之物，在院落中飘来浮去，教人生出无从着力之感。

小曼吟唱之声不绝，又抖爪连攻七招。她一招接一招，大欲爪化出无数银芒，如水银泻地般缠逐不舍。

但尽管千百点银芒闪耀的光线，已把院落照亮了不少。

可是那血尸席荒的身形仍然如烟似雾若有还无，而且飘浮移动之际，也

好像没有什么阻滞。

小曼突然声调清越高扬，招式也大见变化。那千百点银芒汇聚为一束，电射虚无飘渺中的可怕对手。

小关一时看得目瞪口呆，张大嘴巴，简直真的变成了呆瓜鱼。因为他一招一式跟着小曼身法手法变下去，可真有点儿像进入了激流急湍的巨大的漩涡中。

但陡然间忽地变成了振衣千仞岗的坚凝气势，顿时大为震惊！

并且在这一刹那间，深深了悟，敢情这些绝世凶邪，每一个都有惊世骇俗、无法测度的绝艺。

而更可怕的是他们心机深、手段辣，大大出人意料之外。

血尸席荒不知如何已闪开七八尺，与此同时一连七阵阴风迎面卷拂小曼，奇寒彻骨中已有隐隐腥味。

小曼爪掌齐施，连退七步才站得住脚。“我并不着急，因为我还有十二招。”血尸席荒声音温和如长者：“何况你招式虽然不错，可是内力有点儿问题，为什么？”

小曼喘口气：“是施法追查辛海客，不但耗损真元，还因为有一位仙中高人作梗，使我又损真元。席荒，你给我血魄丹好不好？我若是心愿得偿，以后我一定帮你。”

“唉，傻丫头，你的天狐通魔功练成之后，你怎肯听我的话？”

原来如此，小关总算恍然大悟，以席荒的立场，自是不想世上多出一个不听话而又力足颞抗的对手。

何况天下任何家派的人，都畏惧血魄丹，偏偏小曼却相反，所以亦不能利用此丹制她。

所以席荒何必帮助小曼而跟自己过不去？

小曼跺脚：“好，我会尽力熬过这十二招。昔年我师父做到了，所以她得到血魄丹，练成神功，但愿我也像她一样过得你这一关。”

“你和令师大大不同。”血尸席荒语气淡然，似乎并不把有人夜探他大本营之事放在心上。

“当年你师父很信任我，把九天仙枣晶脂交我保管，直到我亲眼见她生下一女，我才把晶脂和血魄丹还给她。”

小曼心中叹口气，唉，好可怕的血尸老妖！

他迫师父生孩子，则师父当然永远到达不了天狐通的最高境界成就，所以师父再怎样努力修炼，亦超越不过他血尸老妖。

这件事是几时发生的？

四十年前？三十年前？

当时的血尸老妖，是不是眼前这一个人呢？

往事既似梦如幻，又复盘根错节，几十年下来，谁也弄不清楚了。师父当年所生的女儿，现在年纪有多大？

她在什么地方？

她会不会就是我呢？

“别为昔年之事而心乱，否则我一出手，你连半招也挡不住。”血尸席荒温蔼地劝诫她。

可惜他的声音虽是悦耳有情，在现实中的行动却完全相反。

血尸席荒身形忽然更淡，像一阵阴风拂扑小曼。

天上地底异啸猝然齐起，声音锥入耳窍渗侵灵台，使小曼心旌摇摇。同时手掌也迎面拍到，阴寒劲道中挟着隐隐血腥之味。

小曼的大欲爪银光弹射，五枚爪尖以轮指手法抓脉扣穴。

席荒缩手之际，身子已绕到小曼背后，双手齐出，一拿后颈，一抓腰脊。他身形之快，逾越鬼魅，可是这次出手的速度却跟身法不甚和谐，换言之，他双手出势竟是比身形迟慢得多。

小曼自是大可从容封架或闪避。

她采闪避策略，忽然向前一滑步，飘出五六尺。

小关对速度极之敏感，故此席荒出手一慢，他立刻感到不妥。

他目光闪处，已见常荒鼓腮怒唇，显然是要吹喷什么东西出来的样子。这一刹那间也就明白席荒为何出手不必太快之故。

那小曼的下场如何，小关认为不须太过关心。但席荒这一招阴毒高绝，以后却须得小心防范，这是小关的想法。

至于小曼，只觉后脑风府穴稍稍刺痛了一下，猛一回身，见那血尸席荒远远屹立七八尺外，竟无追逐迫攻之意。

小曼心中叫声“不好了”，霎时全身忽然感到极之寒冷。

两军正当争锋拼搏性命交关之际，其中一方忽然负手闲立而不乘势追杀，那显然一定出问题，一定有古怪。

小曼不但从这个道理上推论出自己情势不妙，事实上她全身一阵酷寒过后，行动马上感到有障碍。

血尸席荒这老妖位列宇内三凶之首，威震天下，超过一百年以上，看来当真是名不虚传。

小关不由得有点儿心惊胆战！

不过他的害怕却有大部分是为了李百灵而害怕的，因为他忽然考虑到，这老妖还不知有多少这一类脑后吹气便可制敌伤人的阴毒功夫？

那么李百灵他们碰上这老妖时，应付得了应付不了呢？

李百灵学问虽好，古怪虽多，但这等危险可怕的事情，还是大家碰头先商量过为妙。因此小关相信目下自己唯一要做的，就是尽量羁绊住席荒，以免他太快回去，恰好碰上李百灵他们。

小关他一想起李百灵的安危，心头发热，顿时什么都不害怕，而脑袋瓜子亦为之特别灵敏。

席荒看见小关燃烛点灯，点灯前小关把三颗血魄丹放在桌上，点灯后他从耳朵挖出两枚耳塞，亦一并放在桌上。

这对耳塞，解释了小关何以不怕魔声异啸侵袭。

小关奔出门，大声问：“你们赌完了没有？啊呀，看来好像小鳗鱼精手风不顺。”

“她运气差一点儿。”席荒颌首。

小关拍一下胸膛：“我跟你也赌这一场，席爷。如果我赢了，三粒什么噉里啞啦丹归鳗鱼精，我什么都不要。”

他那种很够义气的江湖姿态，席荒反而不生气，亦不纠正他把血魄丹改为噉里啞啦丹的错误。

“你赢了当然很好，但输了呢？”

“我有钱有人，钱还你，人给你当三年差，包管服侍得你舒舒服服，怎样？”

“听来似乎还公平。你赌几招？”

小关连忙摇手：“一招都不赌，我只跟你赌脚底下的功夫。”

席荒一听他不是赌什么骰子番摊之类，而是赌功夫，便大为放心：“你脚底下有什么功夫？我让你踢五十脚，只要有一脚碰到我的衣服，就算你赢。要是嫌太少，多加二三十脚也行。”“你很大方慷慨，赌品一流。”小关竖竖大拇指表示钦佩：“不过，我这脚底功夫是溜，可不是踢人，我听鳗鱼精讲起过，她说你抓人追人的本领，认了第二的话，天下没有人敢认第一。所以我在这上面跟你赌上一赌。”席荒既受用他的谀词，又以为自己听错：“你溜我抓？真的赌这一宗？”“真的，我撒腿一跑，你数一百下之后才可以动身。天亮以前我若是被你找到抓到，便算我小关学艺不精，输得心服口服。”别人以为小关简直是出个办不到的难题，但在血尸席荒来说，却又变成手到擒来的稳赢局势。席荒沉吟一下：“你动机何在，我一时还不能断定，但咱们赌

啦。”小关抬头望了天色：“现在离五更鸡啼还早着，让我占个便宜，跟小鳗鱼精讲几句话行不行？”“行，讲吧。”席荒踱到墙角，风度甚佳。小关走近小曼毫无忌讳揪住她臂膀，放低声音：“小鳗鱼精，他再厉害也有弱点，快告诉我。”“你输定啦！”小曼回答时，忽然感到小关的手，传给她古怪奇异的热力，使她呼吸立即畅顺，内力亦为之纯粹流通。不过，小关那种男人的魅力，却又使她不能精细辨别和分析这些

变化。“你除非在他数一百下这段时间，远走九十里之外，否则一切免谈。”“我试试看，你也知道我跑得挺快的。”他向小曼眨眨眼睛，并且向他作个形容布袋的手势。外人自是绝难猜出他手势意思，但相反的，小曼却一望而知。她点点头：“现在只好死马当活马医了，你试试看，我也想法子帮你掩护一下。”她明知席荒有摄听这附近一切声音的本事，所以这话其实是先告诉席荒，如果他不反对，事后以他的身份，大概很难赖帐。小关放开手：“如果我赢了，那三粒什么噤里啪啦丹在桌子上，你拿了就跑，去办你的事。咱们将来也许会再碰上，但那是以后的事了！小鳗鱼精，再见啦！”“你是我平生所见，最平凡又最奇怪的人。”小曼轻轻叹口气：“再见，小关！”小关回转身向血尸席荒打手势招呼：“我走啦。”他一下子翻过院墙，身手矫捷。但在席荒眼中，小关那看似很敏捷的动作，其实大是毛手毛脚。席荒摇摇头：“小曼，你数一百下，我在这儿等。”黑黝黝的长空，散布的山岗树林，夜风变得凉沁沁的。血尸席荒对这种环境熟悉得无可再熟悉。别人即使在大白天里，只怕一两个月也无法踏遍这么辽阔的山岗树林。但席荒却只当是巴掌那么大的地方，尤其是在黑夜中，任何人兽、声响和移动，休想瞒过他耳目。何况他还具有耳目以外的耳目，那就是他的魔功邪法。通常跟他见过面讲过话的人，在他法术感应下，一定可以很快查明下落。这个小关明明在这一带流动藏匿，但每一次作拨草寻蛇式的狙击时，都落了空。为什么会这样？难道小关竟能在千钧一发电光石火间隐身飞遁？他有这等本事？小关正是以阿修罗大能力，每每在间不容发之际，破空遁走。他两只眼睛一红一蓝，全身一时炙热得流金铄石却又轻虚如空气，一时寒得如两极玄冰而又重逾渊岳。总之，他有时藏附在树身或山石隙穴间，有时却有如鹰隼，随着气流在空中盘旋。

小关虽然发觉自己闪避隐遁得很成功，但他同时又极之不明白，何以血尸席荒那对绿光闪烁的鬼眼，不多久就能盯住自己？

不过无论如何这样总比躲在黑布袋里好一百倍不止。

躲在黑布袋的构想，来自墨鱼跟辛海客斗法的经验见闻。但当时只是拿来安慰小曼一下而已。

事实上，躺在黑布袋内是等血尸席荒找到之后发动攻击，那多吃亏和气愤？这种被动性和极之气闷之事，小关是断乎不肯做的。

天将破晓，小关在空气中飘掠时，突然摒除一切杂念，摄心凝神，把自己变成金刚手菩萨。

同时之间，全身八万四千气脉，一齐唱诵出金刚手的秘密根本咒。

小关当时可一点儿都不知道，那亘古以迄永远，从有限到无限的大慈大悲，原来已含摄在无可计量的忿怒和大力之境界中。

他这一刹那的力量，已足以突破任何魔障，在凡夫肉眼所不可窥视的三千大千世界中，放大光明，正在消灭以及化除一切邪祸魔难了。

小关冉冉向城里飞去，心中没有丝毫犹疑，也没有顾虑，身形起落间飘空拂宇，一泻千里。

气势畅顺，宛如天造地设不假人力。

溶化在黑夜中全然不见影踪的血尸席荒，忽然陷入迷惘中。有那么一段时间，似乎宇宙已经停止，时光亦不流动。

晓鸡一声初唱，不但啼破了黑夜，同时也使血尸席荒心灵震动，怅然遥目凝视天边那一丝曙色。

房间里仍然要点上灯火，否则李百灵的娇靥就没有那么明媚显眼了。

不败头陀和竺忍两位老人腰肢笔直，稳坐有如两座石山，所以亦很抢镜头。

小关揉揉眼睛：“小房呢？可不要失陷在那什么五化古墓里面吧！”

李百灵嫣然一笑，气氛顿时轻松而又亲切：“小房没有事，我们这么紧张，只是为了你。”

“对，你们应该替我多担点儿心。”小关本想伸手捏捏李百灵鼻子，但终于只拍拍她放在桌上的手掌：“我跟血尸老妖斗了一夜的法。”

“哦，席老兄输了么？”李百灵也学他叫那血尸席荒为老兄。

而这时不但李百灵两只眼睛睁得又大又圆，旁边的不败头陀和竺忍亦莫不如此。“你用什么功夫手法击败他？”李百灵又问。

小关微赧而笑：“不是用什么正正式式的功夫赢他，而是我跑他抓。到天亮时他还抓不着我，便算他输。”

李百灵似乎有点儿过分大惊小怪：“什么？你跟他比这种功夫？”

她把音阶提高到刺耳的地步：“你简直是找自己麻烦，我拜托你下次多用点儿脑筋行不行？”

“行，行，下次我绝不跟他比这一宗。”小关连忙答应，以免李百灵声音提高到尖叫的程度：“不过当时我真是不得已……”他把血尸席荒会脑后吹气伤人之事，以及他的忧虑，恐怕血尸回墓时会碰上李百灵等人说出。“我衷心感激你的爱护，你那样做法，危险比我们更大，你有没有想到呢？”李百灵的表情，埋怨多于感激。小关吐一下舌头：“你这个小家伙真难搅，请问你，我那时又怎来得及想到其他问题呢？”在轻颦笑语中，缱绻两情，浓得有如永不腐坏的最佳蜜糖。不败头陀皱皱眉摇头：“唉，看不惯，洒家想

睡一大觉。只可惜血尸老妖还在人间，连觉也不容易睡。”竺忍想起血尸席荒，也不禁叹气摇头。为什么这等厉害毒辣可怕人物，好像永远都死不了？而像李百灵、小关这种可爱的年轻人，却分分秒秒都有杀身丧命之危险。

竺忍脸上忽然布满一层青盎盎的霞光：“趁现在已经天亮，我们忽然去找血尸老妖，诸位认为如何？”

找到血尸的话，会是一个怎样的场面，不问可知。尤其是竺忍作此动机时，太清神功忽然提聚，青气上脸，心中杀机之强，可以想见。

妖孽若是不除，与之正面相对的仁人侠士，自然应该寝食不安。这是因为双方都有这种资格，双方都能被对方视作敌人之故。

房间内一时陷入沉寂中，李百灵和不败头陀显然都在作慎重考虑。

李百灵思前想后之际，看见小关摇晃着二郎腿，呷啜香茗，神态好不悠闲。忍不住伸手拍拍小关面颊：“喂，你知不知道我们在干什么？”

小关指指脑袋：“想事情呀！难道不是？”

“那么你呢？”李百灵质问：“你不是歪点子最多的人？为什么不帮忙想一想？”

“我当然在想。”小关申辩。

不过看他样子以及听他口气，却又不怎么认真。

“别开玩笑。”李百灵连连摇头：“这是百数十年来的大事，一不小心，我们统统都有性命之忧。”

这话不败头陀和竺忍都颌首赞同。

小关偏偏另有不同看法。

他说：“你这话应该是玄剑庄庄主朱伯驹说的，咱们不声不哼，血尸老妖再活一百年也找不到咱们头上，不过，既然咱们要去惹他，那又另当别论。”

“那你到底想怎么样？咱们忽然撒手不管？”不败头陀诘问。

“不，我赞成先叫老朱伤伤脑筋，叫他多出点儿力气。他老哥接不住，才轮到咱们伤脑筋不迟。”

“有道理。”竺忍颌首附和：“血尸老妖碰上朱伯驹，相信有一阵子好忙的。”

李百灵拿掉帽纱，露出清俏聪慧脸庞。她脸孔一板：“我代表朱伯驹，小关，你怎么说？”

小关并没有被她气势唬住，笑哈哈瞧住她：“行，你代表老朱，我就代表你跟着去拼命。至于我，有没有人肯代表我，大概没有什么关系。”

假如结局是古墓血尸老妖胜利，则小关这一方谁作谁的代表，全部没有关系了。

而以血尸老妖的凶名以及诡诈绝伦的才智，当世谁敢夸口定能胜他？谁对上这等可怕敌人，能不心头沉重？

所以小关的幽默，毫无效果可言。

距离王氏古墓不远的一片细草平坦坡地，李百灵稳坐在小白背上，胜雪的白衣则在山风中飘飞。

清晨的阳光洒在身上，仍有清凉之感。

李百灵并不感孤独，因为在她对面七八迟远处，有个身材颇长的黑衣人。

黑衣人的头发有几绺垂于颊侧，所以脸庞使人看得不十分清晰。不过他总比轻纱遮面的李百灵又清楚得多了。

李百灵并没有轻举妄动，她是第二天才出动，所以小白和天铸剑都齐全

了。

“席前辈，但愿我没有让你失望。”这句话是由于席荒一直很用心凝视她而发。

“谈不上失不失望。”席荒的声音很温蔼，大有可亲长者的味道：“隐湖秘屋出来的女孩子，都是天上谪仙，照例是不让凡俗的人看见全貌的。”

“席前辈好说了。”李百灵拿掉帽子面纱。

那清俏脸庞在阳光下，白皙而又空灵秀美，她过一会儿才戴回帽子：“你不是凡夫俗子，所以我这样向你表示敬意。”

第二十九章 秘音叉

“谢谢你。”席荒脸上的头发忽然也飞起，所以整张清秀的面孔也呈露出来：“我的确衷心致谢。可惜我们没有什么机会做朋友，否则我一定会以你这样一个美丽聪慧的朋友为荣。”

李百灵微叹一声：“世人都以为宇内三凶，一定是青面獠牙，动辄杀人。谁会知道那种形象的恶人，最了不起也只是第三流而已。像你这种第一流人物，实在是不一样。”

纵然老练狡猾如血尸席荒，对于美女的谀词赞语，也一样十分开心受用。

席荒想一下：“李百灵，你隐湖秘屋虽是识尽天下武功秘艺，但你一定也知道，识得是一回事，用的时候又是另一回事。”

“我明白。”

“好，我怎样才可以使你不管我的事？”

“彭香君年纪很轻，她有她的未来和前途，但她不肯离开你，除非你给她自由。”

“这是小事情，我回头就办好。”

“许多家派都在你控制之下，你虽然要有人奔走办事，但并不一定要这些人才行，对不对？”

“话是说得不错，但难道我答应了这一桩，你就不管我的事了？”

听起来好像李百灵已把席荒治得死死的，所以讲价之时，变成这种情形。但其实当然不是。

“我个人可以答应你，并且让你有机会评估我的价值。”

席荒考虑一下：“在才智方面，我对你已经有了评价，我前些时派了两个得意门下去找你及小关。但他们竟是误狙副车。你一早就摆下疑阵陷阱，使我力量分散，你的智慧胆识，我算是已领教过了。”

“那实在算不了什么。像你一口就道破我出身来历，这种眼力才使人折服。”

“这只是我年纪够老，经验够多之故，隐湖秘屋的仙女虽是罕得出现于人间，但我却老得见过你的同门前辈。”

席荒所提的人和事，自然是几十年前的陈迹。

李百灵心中闪过疑念，他绝对不是感情丰富的人，为何提起这等陈年旧事之时，显然很感触很怀念的样子？

对，他只是放烟幕，他想给我一个很老的印象。

其实他是否是昔年的席荒？

曾否见过本门前辈？

他的真实年龄可能正如表面看来这么年轻，所以他必须制造一些令人陷于错误的印象。李百灵不开口，静静地望着对方。

席荒等了一会儿，颌首道：“你的才智的确深不可测。”他显然已觉察出一些什么：“不过论到武功方面，这都是要试过才知道的。”

席荒停口笑一下，但这一次的笑容却大有森然恐怖之感。

他仰首在灿烂阳光中嗅吸几下：“附近有三个男人，两个老的是谁我不知道，我猜其中大概有一个是云涛妙手竺忍吧？这是辛海客带回来的消息让我联想起的。第三个男人年纪很轻，一定是小关。我还记得他的气味，也没有忘记他惊世骇俗的逃遁功夫。”

他冷冷道来，内容之精确实足令人毛骨悚然。

“我还感到有一种压力。”席荒又说：“是不是那密宗红教至宝九骷髅秘音魔叉在你身上？”

这魔头实在很了不起，虽然她身上只是那紫府保心锁，但这件道家至宝，的确有祛邪荡魔的神奇力量。

李百灵含糊地嗯一声，不予置答。

“这样说来，我有些不属于武功范畴的法力，对你已不构成威胁。在另一方面，我看见你的眼神，我已知道你真元衰竭，你大概只剩三年寿命，你既然活不了多久，我又何必向你出手？”

“我不一定会夭亡。”李百灵当真相当佩服对方，所以话声很庄重真诚：“我有我的办法，这一点请你相信。至于武功方面，我亦不必亲自出手应付你。正如你刚才所说，我这一边还有三位高手隐伺在侧，所以我根本不必担心武功强弱的问题。”

“那要看你能不能摆脱我的神功吸力了。”席荒声音温和而又斯文，可是却有一种奇异的震撼心弦的力量，令人心甘情愿地相信他的话：“三招之内，我把你吸到怀抱里，那时别人如何能够帮你。”

李百灵揭开面纱，绽出清丽动人的笑容：“别这么自信，我这边能克制你魔功的，还有天铸剑这件神兵利器。”

话声未歇，小关好像一阵清风般飘然飘到小白前面一点之处，顿时变成席荒和李百灵之间的一重障碍。

小关手中的天铸剑没有出鞘，但以他这等高手来说，拔剑击敌或拒敌，也不过是指顾之事而已。

李百灵清俏的脸庞仍然看得见。

她含笑盈盈：“瞧，你不能不先打发小关，才轮到。我承认我忍受不了你全力一击，所以赶快发出暗号叫小关来帮忙。”

她并没有任何动作，座下的小白却忽然退出了七八尺。

这只通灵神驹动作之快委实惊人，看来即使没有小关在前面挡住，席荒亦不一定能够即时扑到。

现在已变成小关和席荒面对面相峙之势。

小关可万万不敢怠慢，蓦然右手一伸手，天铸剑锵地龙吟出鞘，剑尖稳稳指住血尸席荒。

“你赌品很好，那三粒什么噉里啪啦丹，居然给鳗鱼精拿走也不反悔。”小关眼中当真有迷惑之色：“你这个当世第一的大魔头到底是怎样当上的？你居然让鳗鱼精跑掉，为什么呢？”

“难道我应该反悔才对？”席荒反问。

“当然啦，否则你怎么配做天下第一的大魔头？”

小关理直气壮的样子，使席荒啼笑皆非：“胡说，人生中难保没有赌输的时候，若是输了就赖，那未免太没有风度了。”

他们现在也在豪赌，乃是以性命为赌注的豪赌。李百灵本想提醒小关一下，叫他切切不可松懈，但她终于忍住。

小关在赌桌上向来精得像猴子，而在战场上似乎更精狡小心几倍。他手中之剑稳如磐石，指住席荒，剑尖没有移动过分毫。

“昔年的天外飞星杨岩，也曾用这把剑，用这个招式指住我。你跟杨岩是什么关系？但我又听说你杀死他的侄孙杨炎，莫非你跟杨岩根本没有什么

关系？”

这当然是很值得追究的谜团，怪不得血尸席荒并不立刻出手。

小关眼珠才一转，席荒左手立刻掏出一叠七八张银票：“银子我这里有，你要多少才肯说？”

小关赶快装出烦恼委屈神情，其实他心中哪有丝毫恼意？不过作为一个大赌徒，心意让对方猜中总是不大理想。

“我已经赚了你不小银子，这回改一改彩头好不好？我只要你三粒噉里啍啦丹，还附赠解药就行了。”

小关要这些东西干什么，谁也不得而知。

但是席荒本人却知道那血魄丹和解药实在极之难以制炼，所以连他自己亦十分珍贵重视。

“好吧，这儿是三颗血魄丹和三份解药。”

席荒稍为考虑一下，终于让步。

小关几乎是在同时之间完成几个动作！

一是把天铸剑衔在口中，另一只手掏出一只锦囊，而腾出来的手则斜拂一下，把三粒电急射到血魄丹捞住，放入锦囊。

接着还有一小包解药冉冉浮空飞到面前。小关翻手接住，也塞入锦囊，顺便放回自己口袋里。

这连串动作顺利轻松得好像我们平常人喝一口茶一般，丝毫没有急遽匆忙之意，甚至使人觉察不到他的动作是何等神速精确。

但小关仍然很突然地退了两步之多，才站得稳身形。

这是平静的大海表面下的可怕急流暗涌。那三粒血魄丹体积虽小，可是每一粒传送的力道，竟比大石头猛砸之力还要刚劲沉猛。

小关连接三粒，轻柔地放入锦囊，那只是外表予人形象而已，其实小关已全力施展出阿修罗大能力化卸。

跟着解药小纸包飞到，小关也好像容容易易就放入锦囊。但这个小纸包的力道暗劲乃是回旋往复的无上神功，方向有进有退。

小关经验嫩见识浅，虽是极力装出很稳定的样子，最后仍被绵绵不尽的余劲冲得连退两步。小关脸上仍然那副招牌式的笑嘻嘻神情，心中其实大骇，暗忖这血尸老妖果真是名不虚传，神功内力奇诡莫测，教人不知道该如何化解抵拒才好。

另一方面，血尸席荒亦自震惊难言，背上沁出冷汗。像小关这样的一个流里流气的小伙子，居然能接住这一击。若是世上再出现两三个小关，则排名天下第一的凶邪之首的他，也恐怕连立足之地都没有了！

小关笑吟吟开口：“我跟杨岩半点儿关系都没有，但跟李百灵却大有关系……”

他说的本是实话，可惜用词有欠斟酌，稍远处的李百灵吓一声：“别胡说八道，谁跟你有关系？”

小关哈哈一笑，打了自己一个嘴巴，当然是响亮而不重：“对不起，我这张嘴太笨啦，该打，该打。”

连血尸席荒也微微而笑：“唉，小关外表上这副无赖胚子，偏偏才智武功都深不可测。平心而论，如果他配不上李百灵的话，则世上再也没有可堪匹配之人了。”

“但既然小关澄清了他与杨岩没有关系，那么他的天铸剑以及六阳罡神

功，是谁传授的？他怎能达到这等高妙境界，而居然能与我争一日之短长？”

左方十余丈远处，树丛后转出一人，头发箍着，灰衣大袖，竟是一个行脚头陀。

这头陀三两步便已跨行了六七丈，站在席荒左方方位，单掌合十：“席施主，洒家是少林不败头陀。”血尸席荒右方人影乍闪，出现一个清癯老者。他衣襟忽然敞开，露出贴身背心，背心前面左右斜插着两排小刀：“老朽竺忍，久仰席荒英名，今日得睹风采，幸何如之！”席荒一一颌首还礼：“原来是两位当世名家，席某也不得不说声幸会。看来今日席某已陷身你们两老一少的重围之中了。”不败头陀摇头：“洒家只讲老实话，我们三人现下联手，拒你之力可能尚有余裕，但重围则远远谈不上。”血尸席荒面对当代两大高手竺忍和不败头陀，再加上武功诡秘莫测的小关，将自己围在墓前，依然不慌不忙，反而微微带笑。但他笑得却像鬼域里吹来一阵阴风，道：“好！几十年来，席某总算遇上真正的劲敌了，你们要怎样打法？是单打独斗？还是联手合攻？”不败头陀和竺忍互望一眼，面泛尴尬之色。的确，以他们两人在武林中的声誉和地位，若联手对付一个人，总觉得有些说不过去，就算是侥幸得手，日后扬传开去，也不是一件光明体面之事。因之，两人在互望一眼之后，却说不出什么来。但是小关并不在乎这一套，他大声道：“像你这种大奸巨恶的坏胚子，人人得而诛之，我们三人联手也算不了什么！”席荒依然带着阴晴不定的微笑：“你们是决定联手合攻了？席某再问一句，三位是以武功和我对拼，还是动用魔功法术？”这一来，倒是把不败头陀和竺忍激起了无名火，因为他们两人，除了以真正武功对敌外，根本不会什么旁门左道的魔功邪术。不败头陀狠狠地呸了一口道：“姓席的，洒家和竺施主一向光明正大，从不懂什么魔功妖法，只有像你这种武林败类，才会不守正道，专以魔功邪法害人。”几句话骂得虽然不轻，席荒却依然毫不在意：“沈不败，这就是席某胜过你的地方，据我所知，这位小关老弟也懂一些法术，不知他是否也是武林败类？”

不败头陀愣了一下，刚要回话！

小关仍是一股流里流气笑嘻嘻的抢着道：“不错，我小关是会一些法术，但我的法术是专门对付坏人的，尤其你这种大奸巨恶。否则，只有坏人能施展法术，好人便要束缚，还有什么天理可言？”

席荒并不以小关之言为忤道：“好小子，你口口声声说席某是大奸巨恶，试问我奸在哪里？恶在哪里？”

小关道：“你专以妖法邪术害人，把武林中搅的天翻地覆，号称宇内三凶之首，不是大奸巨恶难道还是万家生佛的大好人？”

“原来你只能说出这么一点微不足道的理由。”席荒面色忽变严肃：“所谓宇内三凶之首，只是一些不开眼的混帐东西对席某的诬蔑，你小关也不过人云亦云的角色，席某隐居古墓多年，不同世事，这次离开大别山本府，也没做出什么伤天害理之事，你们为什么偏要把大奸巨恶四字，加在我头上不可？”

小关肯定道：“还说没做过伤天害理的事！你命辛海客带着鬼刀哨的人马，夜袭马家的藏室库，劫取宝物，这事有是没有？你面前的竺老，就是为了这件事，才离开马家找你算帐的！”

席荒响起一阵哈哈大笑。

显然，他对小关这番话，完全不表同意，而且脸上满是鄙夷之色：“小

子，凭你这几句话，就该杀头三次。”

小关怔了一怔：“我说的有什么不对？”

席荒道：“你应当知道，马家一向坏事做尽，在地方上是不折不扣的恶霸劣绅，尤其马贵妃在皇帝老儿面前得宠，残害忠良，欺压无辜，连东厂太监都听命于她，席某派人劫取马家宝库的不义之财，也算是替天行道，有何不可呢？”

饶是小关能言善道，总嫌历练不足，猛听对方讲出这番话来，一时之间，竟是难以反驳。

席荒接着又说：“关老弟，在劫取马家藏宝库的那天晚上，听说你也在场，因而造成你跟踪辛海客的机会，而发现了一件不能为外人公开的事，不知是真是假？”

小关道：“你既然知道，不妨直说，何必问我？”

“有一个叫林玲姑娘，她的哥哥染病在床，侄儿又得了急病，半夜外出求医，不想遇上一个叫墨鱼的混帐东西，骗说能为他侄儿治病，到了林家后，竟把那位林玲的姑娘强暴，有没有这回事？”席荒问道。

“有，有，我亲眼见到！”小关答得十分干脆，声调也十分响亮。

正要再说下去，却见李百灵的脸色大是不对，不由急急顿住下面要说的话，暗道：“糟糕，这种事怎能让她知道了，她知道以后，不知将对我有何感想？席荒这老王八蛋，提这个干嘛？”

席荒又道：“你能看到那位姑娘被强暴的经过，必定也看到另外一件事，那就是我的属下辛海客，却又挺身救了林家那孩子一命，又送了林姑娘的哥哥一颗血精丹，等于救了两条性命，试问血尸门下的人，做的是善事还是恶事？”

不败头陀听到这里，转头望了小关一眼道：“有这回事没有？你可曾看见？”

小关点点头道：“的确有这回事，而且我看得很清楚。”他偷瞧李百灵一下：“不过，他说的第一件事，我看得并不清楚。”

岂知不解释还好，这一解释，李百灵双颊更见红，啐了一口道：“你说你的，看我做什么？”

小关右手仍然以天铸剑指住席荒，左手摸了摸脑袋，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来。

不败头陀性子急，不由大声吼道：“姓席的，依洒家看来，你是满嘴天官赐福，骨子里却是男盗女娼。辛海客救人不假，也是小善难掩大恶。据说你在大别山古墓中，拘禁了不少大江南北的武林人物，连各大门派的掌门也被你一网打尽，这些人多半是行侠仗义之士，你这样做，不是大奸大恶是什么？”

席荒仰望着远处山边的天色，似有所感，脸色转为凝重，忽地叹口气道：“你这话说得很对，我的确不该那样做。所以我决定把这边的事办完以后，回到大别山古墓正府，就把监禁在奇冤狱里的一百多位武林朋友，除少数罪无可宥者外，统统放他们出来。”

不败头陀冷冷而笑：“你还想回去么？”

席荒退后两步，看不出半点和表情：“我看今天这一仗，还是免打的好，各位死在这里固然不值得，席某死在这里对武林大局也弊多利少。”

不败头陀实在听不懂像席荒这样的恶人，如果死了还有什么坏处，他问

道：“此话怎讲？”

席荒倒是理由十足道：“因为一旦席某死在这里，那些监禁在大别山古墓里的武林朋友，就永远无法活着出墓了。”

不败头陀道：“你最好说得更明白一点。”

“因为血尸门的人得知席某死讯，必定先杀尽监禁在奇冤狱里的百余人泄愤。你们今天如果杀了我，必定误了大事。何况，纵然你们三人联手合搏，能否胜我，还在未定之数。”

不败头陀心意既定，也不想再罗嗦了，身形陡起，宛如苍鹰般直飞起两丈多高，猛然扑向席荒头顶，宽大的袍袖，抖得笔直，快如风驰电掣般扫向头顶，大有一举攬下人头之势。

一直没开口的竺忍，也随即右臂倏扬，四柄飞刀，分向席荒腹部鸠尾、中庭及双腿筑宝、悬钟四处大穴暴射而出。

竺忍和不败头陀两大高手，像是有某种默契，配合得恰到好处。

纵然席荒武功已达出神入化的境地，顷刻之间，全身上、中、下盘同时被袭，而且来势快逾闪电，也大感措手不及。

时间急迫，千钧一发，使得席荒来不及施展魔功邪术。

但见他双手交叉挥动，头摇脚摆，不知道用的什么功夫，竟把那些射来的四柄飞刀，全部击落地上。

不败头陀的凌空一击，也落了空。

竺忍眼见飞刀虽被对方击落，但席荒左臂衣袖，却已划破两道长痕。

不败头陀一击不中，双手一推，竟能借气流回冲之力，又飘落原处。

席荒冷笑道：“两位果然厉害，如果小关老弟刚才以天铸剑及时出手，也许席某真要当场溅血横尸了！”

不败头陀转过脸去道：“小关，你怎么不出手？”

谁知小关早把天铸剑插回剑鞘，双手捣着小腹，脸上满是痛苦之色，几乎站立不住。

不败头陀骇然失色，问道：“小关，你怎么了？”

李百灵忙说：“小关，你过来，让我看看。”

小关弯着腰，龇牙咧嘴的向李百灵走去。

竺忍的个性却很暴躁，忍不住道：“席荒，你可是对他动了什么手脚？”

席荒嘿嘿而笑：“席某一向做事光明正大，你如果认为是席某人动了手脚，那也只能怪他太过贪心不足。”

竺忍愣了一愣道：“究竟怎么回事？你说！”

席荒哼了一声道：“席某人的血魄丹炼来不易，昨夜打赌输给他三颗，被一个叫小曼的女人骗走了，今天他又骗走我三颗，这样下去，我的独门药物，反而变成你们的法宝了。”

竺忍道：“原来刚才你给他的那颗血魄丹是假的？你这样做怎能算是光明磊落？”

席荒道：“血魄丹绝对不假。”

竺忍道：“那么小关怎会变成了虾米？”

一抹阴笑掠过席荒唇角，席荒道：“老实告诉你们，那血魄丹在练成之后，必须由一层特制的油纸包住，毒性才不致外泄，等使用时才把油纸剥开。刚才，我丢那三颗血魄丹给他时，已经顺手剥去了油纸，所以他接住时已然

沾上了剧毒。”

不败头陀心中一凛，转头看去，此时小关正在由李百灵检查伤势，看样子似乎毒已内侵，伤势不轻。

不败头陀再瞧向席荒道：“姓席的，他虽然已经中了毒，你也先别高兴，小关已经炼成了阿修罗大能力的神功，可以抵制一切毒性和外力内侵。

席荒听了，笑得令人头皮发麻，道：“就算他练成了阿修罗大能力神功，但也必须先运功护住全身奇经八脉，才可以使毒性不侵，而他是在毫无戒备之下中毒，再施展功力已经迟了。”

不败头陀道：“没有关系，你刚才也给过他解药。”

席荒道：“不错，那的确是解药。不过，那解药已经失效，纵然还有一点儿效力，也解不了他已迫入体内的奇毒。”

不败头陀道：“既然解药已经失效，你为什么还要带在身上？”

席荒道：“我是希望它还能有用。本来解药是应当装在玉瓶里的，不知是荒某哪个属下把它放在纸包里，被我看到后捡起放在身上。刚才我给他的解药就是纸包装的，你们想必已看到了。”

“好个阴险狡诈的老妖！”不败头陀大叫：“洒家问你，你让小关怎么办？”

席荒道：“他反正是离死不远了，不过，要给他办后事，也不必急在一时，本门的血魄丹服过之后，半月必死，他是外侵并非内服，说不定还能活上个把月。”

不败头陀几乎已近于气急败坏，无可奈何的道：“席荒，快把有效的解药拿出来，只要救了小关，洒家与竺老就不再为难你了。”

席荒摇摇头，一副无可奈何的模样，道：“实不相瞒，解药固然有，但都藏在大别山古墓的药室里，此处王氏古墓，不过是席某的临时居所，根本没有药物。”

不败头陀不死心地问：“你身上还有没有？”

席荒两手一摊道：“席某只想以血魄丹杀人，既然要杀人又何必救人，所以，此刻身上已经找不到半颗解药了。”

不败头陀道：“你既然以杀人为乐事，便是名符其实的大奸巨恶了！”

席荒道：“席某杀的人是坏人。”

“小关不是坏人。”

席荒道：“他昨夜和那个淫邪妖女小曼独处一室，今天又骗取我的药物。连那个叫墨鱼的狗蛋强暴大姑娘，他也只在窗外偷看而不出手相救，世上可有这样的好人？”这几句话，说来不疾不徐，有凭有据，使得不败头陀只能瞪着一双圆眼，半晌无法接腔。竺忍摸摸颌下长须，缓缓说道：“席老……无论如何，现在救人要紧，这种解药，为血尸门独门研制，你总要想想办法才成。”为了有求于人，竺忍对席荒的称呼也改变了，他本来是叫他席老妖的，临时把妖字吃了下去，改称为席老，倒变成尊称了。席荒不住摇头道：“除非各位跟我到大别山古墓正府一趟，否则就没有办法。”竺忍面有难色地道：“我想在这所王氏古墓内，必定仍有药物，只看席老有没有救人之心了。”席荒抬手一摸嘴巴，冷冷笑道：“席某说过，只救好人，不救坏人，这姓关的小子头上长疮，脚底流脓，可说是坏透了顶，我杀他还来不及，若救了这种人，还有什么天理？”不败头陀暴声道：“竺老何必跟他罗嗦，对付这种不可理喻的妖人，只有在武功上见个真章才成，等到他跪地求饶的时

候，即便不向他要，他也会乖乖地把解药拿出来。”

“大和尚说得好！”席荒赫然大笑：“席某这双膝盖，除了上跪天地父母师尊，从来不曾弯着沾过地面。两位的身手，刚才席某已经领教过了。”

不败头陀大声道：“你觉得怎么样？”

席荒道：“那要看对付谁了，在席某来说，还没有把两位放在心上。”

不败头陀道：“你想施展魔功邪术？”

“笑话，”席荒把披肩长发甩了一甩，露出整个面孔：“席某今天绝不施展任何法术，只以真正武功对敌，若你们两人联手胜得了我，马上就有解药。”

不败头陀高大魁梧的身躯，像铁塔移动般一步步逼近席荒：“只要你不施展法术，洒家就没有什么好顾虑的了。”

他的话最后一个字还在舌尖上打转，呼地一声，已施出一招“天风化雨”。

这掌势乍看甚是缓慢，直到临近对方半尺，才倏然幻化出十几掌影，几乎笼罩了五尺方圆，并发出嘶嘶尖啸之声，在这半尺距离之间，其势快似电掣。

这是少林罗汉掌中最厉害的一式，能在一式中同时变化十三招之多，而每一招的威力，都足可开碑裂石。

席荒本来想以不动姿势化解，但因不败头陀掌势太猛，迫得他只好仰身倒纵，并趁势蹬出一脚。

两个人看来并没有接触，但却响起一阵筋肉撞击之声。

一合即分之后，不败头陀踉跄倒摔出五六步，才拿桩站住。

席荒虽是稳站当地，也面色青白。

不败头陀惨笑一声道：“席荒，你的确是洒家数十年来遇到的第一高手，纵然敝寺排名第一的慧空师伯，也不见得胜得了你。”

席荒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道：“大和尚，如果你认为这一招不算获胜，这不败头陀四字，从今后就该在江湖上除名了。”

不败头陀道：“不败头陀之名，乃是江湖上武林同道抬爱，信口叫出来的，洒家从不敢以这四字自居。不过，你看这是什么？”

他右手一扬，一团布屑飞落地上。

席荒悚然震惊，低头看去，果然胸前衣服已被掏成一块碗大的洞。

不败头陀紧接着又道：“若非你这老妖闪避得快，洒家很可能就要掏出你的心来！”

原来刚才两人交手，席荒一脚正蹬在不败头陀前胸，不败头陀也在同时抓下对方前胸的一片衣服。

由于双方动作太快，旁观的人，几乎都未看清。竺忍轻咳一声道：“两位刚才可称平分秋色，最多能算是席老略胜一筹，若老朽也及时出手相助，情势可能又有不同。席老还是拿出解药的好，至少彼此免伤和气。”席荒冷森森笑道：“彼此已经两度交手，还谈什么免伤和气，据席某最新得到的消息，我的门下五鬼，秦森已被你们杀死，辛海客也被你们打伤，不知这笔帐要怎样算法？”竺忍摇摇头，起了一阵干咳道：“冤仇宜解不宜结，动手过招，难保免伤亡，那些事最好弄清楚了谁是谁非再作定论。”“怨仇是你们结的，我当然要弄清楚。”席荒皱眉头顿了一顿道：“好吧，解药我可以拿出来，不过，你们必须从此不再过问血尸门下之事。”“那要看你以后的表现如何了。”不败头陀接腔：“你若能从此改邪归正，洒家自然不再过问血

尸门的事。”“说来说去不过如此。”席荒咧嘴笑着：“席某本来不邪，如何改邪？本来很正，又如何归正？”人往往都认为自己是正确的，谁又承认自己邪而不正呢？现世的伪君子、假道学，现代的智慧犯，又谁不是打着正字旗号的呢？“你的意思是今天非拼个你死我活才成，那么洒家就豁条老命，决定跟你拼了！”不败头陀又步步逼近过去。席荒望着不败头陀，像若无其事一般。许久，他才皮笑肉不笑地道：“看来大和尚非要置席某于死地不可了？好在席某今天不想死，你们几位也用不着夭折，我决定到墓里给你们取解药就是。”

“你答应了？”不败头陀不再前进。

席荒道：“不过，席某进墓之后，要好好休息休息，不想再出来了，你们谁随我进去？”

不败头陀正要跟进，却被竺忍一把拉住道：“沈兄不可莽撞，墓内机关重重，进去之后只怕就别想出来了。”

不败头陀被竺忍一语提醒，难免也犹豫起来。

席荒嘿嘿笑道：“席某做事一向光明正大，各位如有顾虑，不妨统统入墓，以四位的武功，其中又有人懂法术，连一座墓道都不敢进入，岂不成了笑话？俗语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你们要想消灭血尸门，这正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不败头陀转头望向李百灵。他知道李百灵心思缜密，灵台洞明，很多疑难不决之事，都会有所取舍。

岂知李百灵仍在为小关检视伤势，对他们和席荒之间的对答，深似不闻不觉。席荒等得有些不耐烦了，道：“你们最好早做决定，席某时间宝贵，不便久候。”还是竺忍径自做了主张：“席老，这样吧，你入墓之后不再出来也无妨，墓中有你的不少手下，尽可把解药交给他们送出来。”席荒鼻翅一掀，哼了一声道：“看你们畏首畏尾、胆小如鼠的样子，谅来也办不了大事。既然如此，席某就说声再见了！”席荒说完话、转过身，无声无息的隐入墓中。不败头陀和竺忍，直到这时才走近李百灵和小关面前。“李姑娘，关老弟的伤势究竟如何？”竺忍关切无毕问。李百灵幽幽叹一口气：“他的确中了血魄丹的奇毒，必须及早救治。”竺忍再问小关道：“小关老弟，你此刻觉得怎样？”小关的脸色，白中有点儿泛青，伸了个懒腰，似乎毫不在意地笑笑道：“是有点儿不舒服，但不要紧。”他望了李百灵一眼道：“我本来是早已必死之人，这条命是她救的，这次如果死了也是命中注定，只是令我不甘心的，是今后再也看不到她了！”李百灵娇靥上泛起酡红，双眸也现出莹莹泪光，道：“小关，你胡说些什么……”这情景，使不败头陀触景生情，回忆起自己的幕幕往事，长长吁了口气道：“李姑娘、小关，这些天来的相处，洒家觉得你们的确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任谁都不应该把你们拆开。洒家虽然是出家人，但情关的劫魔，在你们年轻人面前，也算是过来人了，正因为洒家当年也曾为情所苦，所以才越发觉得你们的感情值得珍惜。”

小关呆了一呆，似乎已忘记体内中毒的痛苦，道：“您是出家人，出家人不是四大皆空吗？”

不败头陀道：“出家人也是人，岂能没有七情六欲，不过，当年洒家还是少林的俗家弟子时，和一位的姑娘发生一段情……直到失去这段情时，洒家才万念俱灰的正式削发出家，唉！算起来这已是三十年前的事了，真是往事不堪回首。”

小关听得十分入神，两眼也跟着不住眨动，问道：“您和那位姑娘的恋

情，为什么得不到圆满收场，莫非是那姑娘红颜薄命离人世？”

不败头陀道：“她没有死，现在仍在世上。”

小关道：“您为什么不去找她？想是移情别恋，爱上别的男人走了？”

不败头陀道：“她不会变心，永远不会变心，就像我现在一样，耳朵里还有她的声音，眼睛前也有她的影子，我相信，她永远不会爱上别的男人，就像我永远不会爱上别的女人一样。”

小关道：“告诉我她在什么地方，我替您去找她。”

不败头陀道：“不成，她住的地方，任何男人都不准踏进一步，洒家不能破坏人家的规矩。”

“世上还有这种地方吗？这倒是奇闻了！”小关愣愣的，声调也提高不少，两手又习惯的在掬袖子。

不败头陀目光掠过李百灵：“当然有，不信你可以问李姑娘。”

小关随即也望向李百灵：“小家伙，还是你聪明，你真的知道世上有这么一个不准男人接近的地方么？”

李百灵明如秋水的眸子眨了几下：“莫非大师说的是隐湖秘屋？”

不败头陀无限感慨地长长一叹，点了点头：“不错，正是隐湖秘

屋。”李百灵仰起脸来，像是从回忆中捉摸一件不可预知的物事：“我离开隐湖秘屋已经五六年了，我的师门人数不多，上上下下了不超过二十人，大师的这位昔日红粉知己，只要说出名字来，我一定认识。”

不败头陀双颊霎时微见抽搐，神态趋于颓丧地道：“不必了，事情已经过了三十年，一切风平浪静，何必再起波澜。”

小关却忍不住急急插嘴道：“大师要想得到隐湖秘屋的消息，您只有问她，机会不可错过。你还是快些说出那位女前辈的名字，至少，小家伙会告诉您一些女前辈这多年来的情形，您知道了也好放心。”

不败头陀脸上的肌肉又急剧地颤动了一下，似在忍受着极大的痛苦：“不行，这与她的名节有关，洒家不能让她的形象，在任何人的心目中有一些瑕疵。”

小关猛摇其头，大大不以为然地道：“这对她的形象又有何损，您刚才说过，谁都难免有七情六欲。她当年和您发生感情，又有什么不该？李姑娘也是从隐湖秘屋出来的人，您可知道她还曾经嫁过人？”

“洒家知道，她曾做过朱伯驹的媳妇，但李姑娘是离开隐湖秘屋不再回去的人，自然和她不能相提并论。”

小关还想再说下去，却被李百灵以眼色阻止。

不败头陀惟是一时之间，心情很难平静，他眼光瞥过身边的竺忍：“还是竺老沉得住气，他和洒家同样有着一段为情所苦的往事。”

竺忍连忙以眼色制止道：“大和尚，你今天是动了凡心了，不怕我佛如来，将你打入阿鼻地狱。”

但不败头陀却不肯打住，继续道：“竺老当年和丐帮高手通天玉郎钱逸并称武林两大美男子，风流韵事，在所难免，竺老独身一人，在马家隐居了三十年之久，他是为了什么，你们总能想出一点儿端倪来。”

李百灵和小关不由齐齐向竺忍望去。

竺忍索性转过身去，背起双手，不再理会。

不败头陀叹口气，又道：“也许是无巧不成书吧，竺老那位相恋的姑娘，也是隐湖秘屋的人。”

小关脸色一紧，大声道：“好家伙，那实在太巧了，还有，就是由两位老人家的情史看来，我想到两件事情。”

“哪两件事情？”不败头陀问。小关道：“第一、隐湖秘屋中的女孩子，都是清丽脱俗的，两位老人家的恋人不必提了。”

他偷偷瞧一眼李百灵：“我虽然没见过那位女前辈，但这一位就在眼前，小家伙我看来十分美，二位前辈评论呢？”

李百灵听听得红晕飞颊，耸起柳眉，娇叱道：“你是已经中了毒的人，还胡扯些什么？”

小关毫不在意地道：“中毒归中毒，讲话归讲话，只要我一天不死，谁能把我的嘴封上，何况，我讲的都是实话。”

不败头陀道：“你讲的确实不假，说句心里话，洒家自从见了李姑娘，又知道她是隐湖秘屋出来的人，便有一种说不出亲切感，几乎从她的身上，可以看到洒家那位的影子。小关，还有第二件事情是什么？”

小关道：“第二件事情，隐湖秘屋的规矩必须改一改。”

“为什么？”不败头陀口中虽然在问，心中却有着同感。

小关又道：“因为一个人的七情六欲，是与生俱来的，不能过于压制，就以那两位女前辈来说，她们之所以和你们两位老人家不能有圆满的收场，大约不外是被门规所限，所以到头来必定痛苦一生。隐湖秘屋不是姑子庙，连姑子庙都可以有十方施主进出，隐湖秘屋的门规是否太不近情理了呢？”

不败头陀不置可否地苦笑了一下道：“世上各门各派都有自己的规矩和诫律，还是别妄加评论的好。”

小关哼了一那位女前辈的名字，至少，小家伙会告诉您一些女前辈这多年来的情形，您知道了也好放心。”

不败头陀脸上的肌肉又急剧地颤动了一下，似在忍受着极大的痛苦：“不行，这与她的名节有关，洒家不能让她形象，在任何人的心目中有一些瑕疵。”

小关猛头其头，大大不以为然地道：“这对她的形象又有何损，您刚才说过，谁都难免有七情六欲。她当年和您发生感情，又有什么不该？李姑娘也是从隐湖秘屋出来的人，您可知道她还曾经嫁过人？”“洒家知道，她曾做过朱伯驹的媳妇，但李姑娘是离开隐湖秘屋不再回去的人，自然和她不能相提并论。”小关还想再说下去，却被李百灵以眼色阻止。不败头陀惟是一时之间，心情很难平静，他眼光瞥过身边的竺忍：“还是竺老沉得住气，他和洒家同样有着一段为情所苦的往事。”竺忍连忙以眼色制止道：“大和尚，你今天是动了凡心了，不怕我佛如来，将你打入阿鼻地狱。”但不败头陀却不肯打住，继续道：“竺老当年和政帮高手通天玉郎钱逸并称武林两大美男子，风流韵事，睚眦所难免，竺老独身一人，在马家隐居了三十年之久，他是为了什么，你们总能想出一点端倪来。”李百灵和小关不由齐齐向竺忍望去。竺忍索性转过身去，背起双手，不再理会。不败头陀叹口气，又道：“也许是无巧不成书吧，竺老那位相恋的姑娘，也是隐湖秘屋的人。”小关脸色一紧，大声道：“好家伙，那实在太巧了，还有，就是由两位老人家的情史看来，我想到两件事情。”“哪两件事情？”不败头陀问。小关道：“第一、隐湖秘屋中的女孩子，都是清丽脱俗的，两位老人家的恋人不必提了。”他偷偷瞧一眼李百灵：“我虽然没见过那位女前辈，但这一位就在眼前，小家伙我看来十分美，二位前辈评论呢？”李百灵听听得红晕飞颊，耸起柳眉，

娇叱道：“你是已经中了毒的人，还胡扯些什么？”小关毫不在意地道：“中毒归中毒，讲话归讲话，只要我一天不死，谁能把我的嘴封上，何况，我讲的都是实话。”不败头陀道：“你讲的确实不假，说句心里话，洒家自从见了李姑娘，又知道她是隐湖秘屋出来的人，便有一种说不出亲切感，向乎从她的身上，可以看到洒家那位的影子。小关，还有第二件事情是什么？”小关道：“第二件事情，隐湖秘屋的规矩必须改一改。”“为什么？”不败头陀口中虽僵在问，心中却有着同感。小关又道：“因为一个人的七情六欲，是与生俱来的，不能过于压制，就以那两位女前辈来说，她们之所以和你们两位老人家不能有圆满的收场，大约不外是被门规所限，所以到头来必定痛苦一生。隐湖秘屋不是姑子庙，连姑子庙都可以有十方施主进出，隐湖必屋的门规是否太不近情理了呢？”不败头陀不置可否地苦笑了一下道：“世上各门各派都有自己的规矩和诫律，还是别妄加评论的好。”小关哼了一声道：“小家伙，你是隐湖秘屋出来的，刚才我说的对不对？”李百灵抬手撩下帽沿轻纱，使我无法看出她的表情：“你问我，我又问谁？”小关道：“回去问问你师父，看她怎么说？”李百灵道：“我师父只管练功养性，不管这些。”小关道：“小家伙，你好自私，只管自己自在，不管别人死活。”李百灵道：“我有什么自在？”小关道：“你出了秘屋，又嫁人，又交……”李百灵道：“又交什么？你说！”小关道：“交……交……交好运，对吧？”席荒果然守诺，送过解药，如同鬼魅般离去了。小关将解药服下，自是健朗如初，正与李百灵说笑，不知何时竺忍离去了。两人正自寻找，偶遇宫道，便一同住进这家客栈。小关和李百灵昼长无聊，便来到宫道房中，希望能知道一些缉凶办案的进展情形，必要时也可以助上一臂之力。正好小荷花也在宫道房中。宫道亲切地招待小关和李百灵坐下，并为他们沏上两杯上好的茶。

“宫道兄远离安庆，始终在河南地界打转，只怕对贵宝地那件血案，不容易查出什么眉目来吧？”小关喝了口茶问。

“在下近月来所以和小荷花姑娘一直逗留在河南地界，是听说做案的元凶霜龙公子也来到这，缉凶捕盗，自然要跟随主凶的行踪行动。”

“可有什么眉目？”

宫道向小荷花努嘴道：“皇天不负苦心人，总算有了着落，小荷花姑娘，你就告诉李仙子和小关兄吧！”

小荷花低下头，一边抚弄着衣角：“昨天深夜，有人从门缝塞进一张纸条，上面写着霜龙公子要我今天正午时分在城外山坡上的土地庙后见面。”

小关心中一动：“你去是不去？”

“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怎可不去。”

“你去了又怎么样？”小关紧追一句。

小荷花转头望了望宫道：“我只能引他出来，至于要怎样缉拿他，那就是宫捕头的事了。”

小关再问宫道：“宫捕头，你自信能捉住霜龙公子么？”

宫道虽有难色，却仍不得不挺起胸脯道：“在下只有尽力而为了，既然好不容易找到他，怎能白白失去机会。”

小关不由抽起鼻子，冷冷的笑了起来：“宫道兄，你别觉着不错了，听说那霜龙公子是出了名的三大恶人之一。五年前，江湖上只有三凶两恶，由于霜龙公子的崛起，才变成现在的三凶三恶，可见这人不是易与之辈，你虽然武功不错，比起人家来，只怕还差得太远，你若真个单人独马去缉捕他，

只怕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宫道面孔涨得青紫，语气也变得结结巴巴的：“可是总不能失去这次机会。本来，在下想求关爷和李仙子帮忙，又不方便开口。”

小关哼了一声：“宫捕头，你真可称得上天下第一号的大傻蛋，咱们也算老朋友了，你既然知道我和李仙子住在这里，就该将这消息一大早就对我们讲，难道还怕我们抢了你的头功？”

宫道大喜过望，立刻起身抱拳称谢：“在下真不知要怎样感谢二位才好，有了二位大力相助，相信一定会把凶手手到擒来。”

小关再看看小荷花：“你弟弟的伤势，该已经好了吧？”

小荷花立时泪珠滚落双颊，幽幽叹了口气：“他又中了奇毒。只怕不行了，除非现在能得到仙丹灵药。”

小关愣了一愣：“查了是什么人下的毒没有？”

第三十章 金丝带

小荷花抬起袖子拭了拭泪水，但泪水却越发像断线珍珠般簌簌滚落：“关爷说得不错，为了弟弟的病，我几乎已把积蓄花尽。但每次治过之后，虽然当时稍见好转，过了几天之后，便又逐渐恶化，到现在越发奄奄一息了，我这些天来，冒着极大危险，跟随宫捕头东奔西走，除了希望协助官府缉凶归案，另外一个心愿，便是希望能早日找到解药。”

小关皱起眉头道：“你又怎能找到解药呢？”

“我弟弟身上的毒，现在已查出是霜龙公子派的手下符云三下的，霜龙公子既然有这种毒药，必定也有解药。只要他肯拿出解药，我情愿把玉屏风还给他。”

“那玉屏风还在你身边？”

“为了向霜龙公子换取解药，我随时带着。”

小关眼珠一转：“我记得上次在雷天眼真人的道观里，曾在暗中偷看到你把那玉屏风拿了出来，希望换取一颗奈何丹救你弟弟，有这回事吧？”

“可惜我并未换到。”

小关嘻嘻一笑：“你可知道，那奈何丹后来被我得到了？”

小荷花睁大着一对泪汪汪的眸子，急急问道：“关爷可还带在身上？求您发发慈悲，让我以玉屏风交换。”

小关两手一摊，摇摇头：“我已把它送给李仙子了，她真元衰竭，身子日虚，奈何丹对她来说，照样也是救命的仙丹灵药。”
623
小荷花颓然垂下头去：“也许我弟弟是命该如此，现在唯一的希望，只有见到霜龙公子再说了。”一直不曾开口的李百灵，这时却望着小荷花说：“姑娘，那颗奈何丹我还不曾服用，为了救你弟弟，我愿意送给你。东西在我房中，等你离开客栈回庐州时，再来拿去。小关闻言大惊，一把拉住李百灵的手说：“这怎么可以，小家伙你也太慷慨了，救小荷花弟弟的性命固然重要，但你自己的命也不能不救，要知道那东西我是费了多大的力量才弄来的！”李百灵淡淡一笑：“你也不过是打赌赢来的，打赌是碰运气，好像没费多大气力。”小关面孔涨红，大声道：“可是我敢打赌，除西域密宗红教之外，中原武林绝对不会再找出第二颗奈何丹来！”李百灵却又嫣然一笑：“你只知道打赌，我又何尝不敢打赌。”“你赌什么？”“我敢打赌即便不服奈何丹，也不可能就死。但荷花姑娘的弟弟，若没有这颗奈何丹，却难以活命。”“可是你要知道，若不服奈何丹，你最多只能再活三年。”李百灵神态异样平静，缓缓说道：“一个人活在世上，不在年岁大小，如果能再活三年，我也就心满意足了。”小关还要再辩说下去，小荷花早已朝着李百灵盈盈拜了下去：“李仙子，我小荷花永远不会忘记你的大恩大德，不过，若您自己也非服用那颗奈何丹不可时，我小荷花说什么也不能要的。”李百灵摆摆手道：“姑娘用不着行大礼，快起来，我既然答应了，说话岂能不算数。”小关莫可奈何地摇摇头：“好吧，你不想活了，别人也没办法。”他再望望小荷花：“可是你别忘了玉屏风要给我们！”小荷花起身就要回自己房间：“我马上就去拿来。”李百灵连忙制止：“不必拿，那东西我不要，那是血案中的赃物，将来落案时应当归还失主才对。”小关却双手乱晃，叫道：“不行，非看不可，听说那上面有九幅名家手绘的图画，上次在雷天眼真人的道观偷看时隔得太远，什么也没看见。将来东西归了案，再想看就太难了，小荷花，

快些回房拿过来给我看看！”小荷花臊得几乎耳根都热了：“我看关爷还是别看的好，那些画，宫捕头是办案的，自然可以看，您小关爷也马马虎虎看得，但李仙子却绝对看不得。”小关还是一味穷吼：“我一定要看，开开眼界也是好的。”却见李百灵忽地黛眉一耸，满面冰霜，两道清澈如水的眼睛，威仪逼人，叱道：“小关，看你神经大有问题，心神不宁坐立不安，坐不住就给我滚出去！”小关倒是乖乖的静了下来。李百灵望着宫道和小荷花道：“此刻离正午，只怕不到一个时辰了，你们也该准备才行。”小关走到窗前，探头向外面瞧瞧天色，却忽然失声尖叫了起来。李百灵、宫道、小荷花三人，全被他弄得吃了一惊。李百灵忙问：“小关，我看你真是得了急惊风、摇头风，又是什么事大惊小怪的？”小关回过头来，一脸慌急神色：“我看到那个叫鳗鱼精的小曼了，这女人坏透了，上次还骗过我东西，我一直想找她就是找不到，这次绝不能让她跑掉。”小关最后一个字尚未出口，人已夺门追了出去。宫道担心他不能及时赶回援手，忙道：“若小关兄在中午之前回不来，缉捕霜龙公子之事，不知要怎么办？”李百灵道：“我想他应该赶得回来，万一误了，我也可以随你们去一趟。”“劳动李仙子玉驾，在下实在于心不安，何况李仙子看来似乎玉体违和，万一有个什么差错，教在下如何担待得起。”“用不着顾虑那么多。”李百灵吩咐：“你们准备好了，不妨先行出发，我再等小关一下，万一他不来，我也一定独自赶去。有我坐骑，即便走在你们后面，也能及时赶到。”小荷花打扮得珠绕玉围，花枝招展，她本来就生得标致，再加刻意修饰，越发显得千娇百媚，风姿绰约。女为悦已者容，此刻的小荷花，也的确是希望能凭借诱人的姿色，取悦于霜龙公子，因为她必须尽量讨好对方，才能取得解药。她不忍心接受李百灵的奈何丹。宫道为恐引起霜龙公子的疑心，和小荷花一出客栈就保持了相当的距离，等小荷花来到土庙时，他早已隐身在数丈之外的一棵大树之

后。瞧着庙墙边的阴影一分一毫的移动，小荷花的一颗心也跟着一上一下的跳个不停。霜龙公子这位曾是她一夕风流的恩客，如今在她心目中，却是个不折不扣的万恶魔星。当庙墙边的阴影完全不见——日正当中时，果然，霜龙公子无声无息的出现在小荷花身前。他看起来年在三十左右，浓眉大眼，唇红齿白，面容十分俊俏，只是两眼不时精芒闪烁，给人一种高深莫测的阴森感觉。他身穿一件杏黄色闪闪发光的锦缎长袍，手持折扇，站在小荷花面前，有如玉树临风，也可算得一对可人儿。小荷花定了定神，立刻风致嫣然地抛过一个秋波，响起银铃般的笑声：“霜龙公子，好久不见，把人想都给想死啦，是不是有了新的，就又忘了旧的？”霜龙公子噙唇一笑：“小宝贝，你看起来好像比以前更美，只要有你陪过了，我还会再想谁？”霜龙公子原是风月场中的常客，见的胭脂阵仗多多；只是小荷花媚骨天生，再加上那天的曲意奉迎，自然的配合达到了欲仙欲死的境界，霜龙公子想小荷花倒是实话。小荷花道：“别讲得那样好听，您不过当着我的面才这样说的，您若真的想我，为什么这么多天都不来找我，害得人家几乎要得相思病了。”

霜龙公子一把将小荷花搂进怀里，摸着她那雪白的粉嫩的小脸蛋，涎着脸说：“小宝贝，真有你的，说得本公子心火难熬……”

小荷花推开霜龙公子，嘟起樱唇，带着撒娇的嗔道：“要来就不该隔这么久才来，而且还约会在土地庙后面，多没意思！”

霜龙公子再把小荷花拉进怀中，眯着眼嘿嘿笑了起来：“小宝贝，少灌迷汤，你肯就地开方便之门，那就不妨先到土地庙里叙叙旧情可好。”说着

就动起手来，一手探胸，一手解小荷花的纽扣。

小荷花臊得脸蛋血红，捏起粉拳，在霜龙公子胸前轻捶着道：“大公子，大少爷，这样的急就章是没有什么味道的。”

“用不着假正经，这里四下无人，何况机会不再，只怕以后我很不容易再看到你了。”

小荷花暗暗一惊，仰起脸来，凝视着对方的神色：“为什么？”

霜龙公子不经意地笑笑：“有人要我去吃牢饭关笼子。”

小荷花故作一愣，眨着那对乌溜溜的大眼睛：“您是有钱有势的大公子，既不作奸又不犯科，除了风流一点儿，那是什么大毛病，谁敢抓您？”

霜龙公子抬手摸摸嘴巴，一副皮笑肉不笑的模样：“嘿嘿，那些不知道自己吃几碗干饭的家伙，想缉拿我归案的王八蛋，我要把他们一个一个送上西天佛国去。”

“龙公子，到底怎么回事？”小荷花简直是脱掉裤子坐板凳，装做得有板有眼。

“告诉你也无关痛痒，安庆府那平安老押店的血案是我干的，十一条人命是我杀的，店里的宝物是我拿的。”他说得干脆痛快。

小荷花手拍自己的心口，唱作俱佳地道：“不可能吧，您别开玩笑吓我，像您这样好人，怎会做出那种伤天害理的事？”

“这根本算不得伤天害理，官府里那些做官的，上自六部督府，下至三班六役，能有几个不是贪赃枉法，官官相护。他们打着为黎民

627

百姓谋福利的旗号，实际上却只想把大把的银子往自己荷包里装。就以安庆府那家平安老押店来说，店内所藏宝物，价值连城，一家押店，哪会有那么多的宝物。”“那些宝物又是怎样来的？”“据我所知，平安老押店是和官府勾结，那些宝物多数是贪官污吏寄存存在里面待估求利的。”“如果那件血案真是您干的，至少不该杀死十一条人命。”“你懂什么？”霜龙公子哼了一声：“那十一个人，全是店里雇用的杀手，又有官府的人撑腰，一个个穷凶极恶，把客人当孙子待，这些狗娘养的碰到别人可以耀武扬威，碰到本公子算他们倒了血霉！”小荷花眼看霜龙公子双目交射的凶焰，不由娇躯一抖：“龙公子，还是不谈这些吧，您约我到这里相会，究竟为了什么？”“说出来别见怪，除了想看看你，最重要的一件事，希望你把那副玉屏风还给我，不过我不是白拿，要多少代价，只管开口。”“您为什么东西给了人家又要拿回去？”“你用不着知道那许多，有些事情不知道可比知道的好。”小荷花犹豫了一阵，终于鼓起勇气：“您既然想要回玉屏风，我自然不能不答应，至于代价么，我不要……”霜龙公子耸眉嘿嘿而笑：“什么话，我怎能让你吃亏，纵然你对本公子无情无义，本公子也不能白吃白玩。我花钱找的就是乐子，钱花得多是本公子的身份，要多少，别客气，尽管开口，本公子什么都没有，就是有钱。”“除了钱，您还有别的，只是不知公子肯不肯给？”“给……”霜龙公子接着又说了几个给，又道：“除了这颗脑袋不准别人拿去，别的你只管说出来！”“我要的只是一粒能解毒的解药。”“要解药做什么？”霜龙公子故作吃惊：“谁中毒了？”“我弟弟。”说到弟弟，小荷花又滴下了珍贵的亲情眼泪。“你弟弟中的什么毒，需要什么解药，说清楚我才好对症下药。”

“他所中的毒，我相信您的独门解药一定有效。”小荷花语近哀求。

“好吧，本公子杀人虽说算不了回事，但有时也发发菩萨心肠救人。”霜龙公子从怀里摸出一个只有指尖大小的紫色磁瓶，交给小荷花：“这解毒药，能解百毒，神效无比，不论你弟弟中毒多深，服下之后，三天必能完全复原。”

小荷花敛衽一礼，感激得几乎要流下眼泪：“龙公子，我到客栈去取玉屏风来给你，还是你跟我去拿？”

霜龙公子忽然冷冷一笑，不动声色：“你是想把我引进客栈，以便安庆府姓宫捕头抓我？”

小荷花听了脸色大变，猛打一个寒噤：“龙公子，您在说什么？”

“小荷花不要怕。但是你心里有数。告诉你，我随时都可以杀姓宫的，只是不愿意在客栈里连累无辜。”

“龙公子，姓宫的他……”小荷花几乎语不成声，一颗心几乎已跳到了腔口。

“你想看他是不是？现在正是机会，他是自动送上门来的，怨不得我了！”霜龙公子抬臂拨开小荷花，折扇向数丈外的那颗大树一指：“安庆府的班头宫朋友，用不着藏藏躲躲，出来和本公子照个面吧！”

宫道自忖行动已够隐秘，居然被人一语点破藏身之处，只好硬着头皮从大树后转了出来。

霜龙公子耸眉傲然一笑：“宫朋友，你从离开安庆府，到目前这些天来的行踪，我完全清楚，本公子如果想杀你，尊驾岂能活到现在？”

他顿了顿，继续说：“本公子所以不杀你，并非手懒，而是听说你在安庆府的官衙里，还算半个好人，看在小荷花的情份上，你只管走开，本公子愿意交你这个朋友。”

宫道哪里忍得下这口气，虽然为了办案，有时部下难免和黑道挂钩，但是霜龙公子看在小荷花的份上放他一马，实在面子上挂不住！

他明知自个儿不一定是霜龙公子对手，也要拼一拼老命，何况职责所在，奉命缉捕凶手归案焉能落人话柄。

当下，大喝一声道：“姓龙的，别尽管癞蛤蟆打哈欠，今天你是太岁当头，遇到克星，宫某非把你缉拿归案不可！”

霜龙公子一摸嘴巴，哈哈大笑：“宫朋友，你虽然为人不错，总是官府里的狗腿子，本公子饶你不死，你反而不量力起来了，如果真活得不耐烦了，就手下见真章吧！”

宫道抖手掣出缠在腰间的封神链，沉起嗓门：“宫某今天若不能把你摆平，情愿不回安庆府。”

他这名为封神链的独门兵刃，长有八尺，是由三十六圈铜环接连而成，每隔一尺，缀着一颗乌亮的铜珠，初看起来，很像一条百链铜鞭，舞动时风声呼啸震耳，很能增添杀伐间的威势。

霜龙公子依然手中只是一把黑骨描金折扇，神态自若，笑嘻嘻地一步步向宫道走去。

直到两人相距不到一丈，霜龙公子才停住脚步。

没等宫道抡起封神链，霜龙公子先开了口：“宫朋友，若本公子正式出手，你绝对接不下三招。这样吧，本公子就在这方圆三尺之内，让你连攻五招，只要你的链碰触到本公子的衣服，本公子就算输了。”

“你输了便怎么办？”

“情愿随你到安庆府投案，也算帮你立件大功。”

宫道暗忖这下姓龙的是输定了，他只能在三尺方内闪躲腾挪，而我这兵刃却长有八尺，只要拦腰一扫，纵然他身法不凡，也必定顾头不能顾尾，顾尾不能顾头。

他也就不再打话，甩舞起封神链，呼地一声，快如闪电般一记横扫，风声尖啸当中直向霜龙公子奔去。

谁知霜龙公子竟像能预先料知对方兵刃扫来的方向部位一般，不等封神链扫来，竟然肩不动脚不踩的全身平飞而起，就像一个人全身凌空躺在那里一般，宫道的封神链，刚好由他身下掠过。宫道心头大惊之下，趁对方身子尚未落地，反手一抖，将封神链原地处振起，这一来正赶上霜龙公子下落之际，绝对脱不过拦腰被缠的命运。他做梦也想不到，封神链竟在空气中划过，由于用力过猛，反而险些打到自己的肩头。再看霜龙公子时，仍在纹风不动的站在当地，手摇折扇，一副悠闲自得的样子，就像从没移动过。宫道一咬牙，这次是斜肩带背的扫了下去。哪知霜龙公子干脆躲都不躲，只把折扇向链梢抖手一点，说出奇怪，那链梢竟然倒转方向，向外卷扫过去。就这时候，宫道也顿感有股奇大的暗劲，震得他几乎无法握住兵刃，连身躯也踉跄得一侧，摔出两步。三招落空，宫道用不着再进袭第四招第五招了，至少留下两招不用，在面子上要好看一些。霜龙公子冷冷地笑着，一边盯着宫道憋得宛如猪肝般的脸色：“宫朋友，还有两招没进攻，否则你就不会再有出手的机会了。”宫道咽下一口唾沫：“不必了，宫某自知难是阁下对手，你要怎样处置在下，只管说出来。”“本公子今天就算交了你这位朋友，绝不难为尊驾，你可以请了。不过，从今后少管本公子的闲事，否则，尊驾的脑袋和颈脖子就会分家了。另外回去对安庆府的王知府讲，叫他晚上睡觉时，把八姨太的缠脚步，在颈脖子上多缠上几道，这样可牢靠些。”就在霜龙公子说得口沫横飞，神情得意之时，一头小白驴不知从什么地方钻了出来，飞也似的来到跟前。小白驴上坐着一位白衣女郎，她仍然头戴淡黄色丝绣宽边笠帽，帽沿下团团披垂着一道轻纱，这正是雪羽仙子李百灵的标准装束。轻纱内飘过来的是冷幽幽、轻脆脆的声音：“霜龙公子，你未免欺人太甚了，自古道：‘杀人偿命，欠债还钱’，你犯下杀人越货的大案，岂能逍遥法外。”

霜龙公子轻摇折扇，两眼精芒闪射，像要穿透李百灵的罩面轻纱：“这位姑娘是什么人？看样子必定大有来历，可否先赐告上姓芳名？”

李百灵的话声像粒粒冰珠子：“我是谁有必要告诉你么？你似乎把自己看得太高了！”

霜龙公子仰脸嘿嘿一笑：“看来姑娘是不甘寂寞，要插手管这档子闲事了，你要怎样管法，不妨划个道儿出来！”

“那倒用不着，只要你还认为自己是敢作敢为的男子汉，就该随宫捕头到安庆府投案。”

“姑娘是安庆府的女捕快？还是拿了安庆府王知府那狗官的银子？”

“住嘴！”李百灵厉声叱喝，说话间手中已多了一条八九尺长的银色丝带。

霜龙公子撇嘴一笑：“姑娘就是斗口输了，也用不着拿条带子急着上吊呀！”

哪知他最后一字尚未出口，那丝带已有如千百条银蛇，遮天盖地般，快

如掣电般罩向他的全身。

霜龙公子大惊之下，急急跃退两步，左手一扬，三道蓝汪汪的寒芒，流星般奔向李百灵上身玄机、将台、紫宫三大要穴。

李百灵撩袖一拨，那三枚淬有剧毒的梅花梭全被击落地上。

霜龙公子二度左手一扬，这次是七支乌木透骨针，分做七个不同方位，袭击上盘和双腿。

李百灵趁丝带回收瞬间，绕身一抖，刚好把七枚暗器又纷纷震落。

霜龙公子二度施展暗器不能得手，心知要想以折扇精妙招数取胜对方，必须近身拼搏。

他心念转动间，人已欺身疾进，折扇一式孔雀开屏，斜斜的劈向李百灵。

别看他手中只是一柄玉骨锦面的折扇，但运注上内力之后，却有如铁面铜骨，带着嘶嘶风声，奔袭之势，令人惊心动魄。李百灵人在驴上，双腿微一用力，娇躯已凌空而起，但她人在空中，并未闲着，右手丝带一阵绞抖，盘向霜龙公子头顶。小白驴在李百灵双脚一蹴之下，也立即跃开两步，刚好躲过折扇的施袭。霜龙公子出手落空，眼见对方那丝带像巨蟒般当头盘旋而下，冷笑声中，折扇一翻，就势反戳上去。丝带折扇一交，那丝带生生将折扇削去尺许长短的一段。李百灵收回丝带，人已坐回小白驴，就像她根本不曾离驴背一样。其实，自李百灵跃离驴背，以至丝带被削，到她再落回驴背，亦仅是一眨眼的工夫而已。看霜龙公子，正左手紧握右手，不但咬牙咧嘴，而且面色铁青，尤其是右手，几乎连折扇都把握不住。原来李百灵那丝带，在夹层中以相等距离，缀有十枚金环，所以施展起来，才能得心应手，挥洒自如。方才霜龙公子虽削去一截丝带，但右手背却被金环击中，好在他早已运气护身，否则势必当场骨碎肉绽。饶是如此，他那右手，短时间内也难施展功力。忽听宫道一声惊呼：“不好，李仙子快躲！”果然，一道碧荧荧的寒芒，像天外飞星般，凌空而下，射向李百灵后背。李百灵闻言，已经迟了一步，那道寒芒，早戳向她的后背命门大穴。谁也料想不到，那施袭暗器的人，正隐身在李百灵身后的一棵大树的枝桠之中，位置隐蔽，所以一直无人发觉。就在李百灵眼见被即将被那碧荧荧的淬毒暗器子午透骨钉近身的刹那，突然，一道白光，来势更快，疾如闪电惊鸿般，生生地把距离李百灵后背不及一寸的子午透骨钉砸了开去。

接着，不远处大树后转出一个小年二十三四，剑眉星目，气度恢宏，身材修伟的青年人来。

那青年人以一支铜镖救下李百灵一命，随即挺胸阔步来到李百灵身前，躬身深施一礼道：“嫂嫂受惊了，多日不见，小弟给嫂嫂请安！”

李百灵立刻认出来人是玄剑庄门人朱虚谷。

其实，她在玄剑庄将及五年，和朱虚谷也不过仅见过四五次面，更少有交谈。

朱虚谷平时住在庄外小山上，经年难得进庄一次。

虽然两人并不十分熟悉，但李百灵对这位年轻人，一直有着极佳印象，他的仪表、举止、谈吐、风度，处处都显得出类拔萃，与众不同。

她只知他是朱伯驹的弟子，却也难免奇怪他为何也姓朱？为何面貌和朱伯驹又十分酷似？

若朱伯驹能有这样一个亲生儿子，至少，她庆幸玄剑庄后继有人了。

朱虚谷见李百灵沉吟不语，不由神情羞怯的又道：“莫非嫂嫂不认得小弟了？”

李百灵终于带着无限感激的语气：“我怎会不认识你是虚谷兄弟，方才若不是你出手相救，只怕我就险遭不测了！”

不知怎的，她对面前这位年轻人，也打内心深处，泛起一阵小儿女般的羞怯。

忽见朱虚谷右手望空一扬，一道白光起处，立刻树上发出一声惨嚎。一个身躯高大的汉子，由半空中像陨石般摔下地面，半晌动弹不得。

宫道急急奔了过去，抬脚将那汉子踏住。

这时小荷花也奔了过来，叫道：“宫捕快，别让他跑掉，他就是霜龙公子的手下符云三，给我弟弟暗中下毒就是他。”

宫道随即把符云三点了穴道。

朱虚谷翻腕拔出长剑，一指霜龙公子道：“刚才的一切经过，我都看过，尊驾想必就是霜龙公子，你若识得时务，就该老老实实的束手就缚，不然在下就要不客气了！”

霜龙公子料到这年轻人身手不凡，但他身为三大恶人之一的成名人物，岂能当场认栽，当下折扇一横，冷冷笑道：“好小子，本公子闯荡江湖这些年，从没听说有你这号人物，快些报上万儿来，免得死后做了无名之鬼！”

“在下确实是个无名小卒，对付你这等江湖败类，又何必提名报姓！”

霜龙公子如何忍得下这口气，倏忽间暴进三尺，一招“丹凤掠羽”，折扇猛向朱虚谷当胸戳去。

朱虚谷侧闪一步，右腕倏沉，施出朱伯驹亲传的玄剑法冥王七大式中的一式“小鬼扛鼎”，迎了上去。

这“小鬼扛鼎”式中可幻化出十三道神鬼莫测的剑招，就像十三柄长剑同时攻出一般，银芒闪耀，令人触目欲眩。

本来，以霜龙公子的武功造诣，来势虽然辛辣凶狠，仍可封架化解，却因他手右背伤势甚重，五指无法着力，双方一接之下，折扇顿时被震得脱手飞出，若非他情急闪身后掠，只怕非丧命剑下不可。

朱虚谷跨步跟进，又是一剑斩去，霜龙公子早已跃退到三丈之外。

朱虚谷并不追袭，凝剑而立：“霜龙公子，有本事只管再来三二百回合。”

霜龙公子面色青白：“好小子，今天算你走运，本公子有事在身，下次再来索取你的狗命！”

话声未了，一连几个纵跃，人已失去踪影。

朱虚谷还剑入鞘再回到李百灵身前。

李百灵揭开罩面轻纱道：“没想到朱兄弟武功已高到这般境界，为什么不在玄剑庄，却来到了许昌？”

朱虚谷对李百灵似是执礼甚恭，又是深施一礼道：“爹爹去了大别山，兄弟放心不下，想前去相助一臂之力，没想到行经此处，得遇了嫂嫂。”李百灵不由心坎一震：“兄弟的令尊是武林中哪位高人，我怎么一直没听说过？”朱虚谷先是愣了一下，接着就会过意来了，淡淡一笑道：“难怪嫂嫂不知，兄弟一生下来就被爹爹送到庄外的小山上。多少年来，我和爹爹一直以师徒相称，连兄弟也被蒙在鼓里，直到最近，爹才说出兄弟的身世，原来我们是亲生父子。”李百灵脸上看不出半点表情：“原来令尊就是朱庄主！”“不错。”朱虚谷觉出李百灵的语气不对，不由星目眨动了几下：“嫂嫂，

咱们该是亲叔嫂了，你怎么管爹爹叫朱庄主，这样不是有点儿过于生分了么？”李百灵重又放下垂面轻纱，幽幽一叹道：“兄弟，玄剑庄的事，也许你知道得并不多，此刻我也不方便对你细说，庄上还好吧？”“庄上现在由总管洪圭坐镇，另外有位远客彭一行兄协助，上次生擒一个血尸门下的董秀姑，监押在一处空屋里。”“听说彭一行的妹妹彭香君落在血尸席荒手里，彭一行为什么不去救援？”“彭一行本来要随兄弟一起到大别山，因为爹爹到大别山，也是为救彭姑娘，而且另一位客人房谦，为救彭姑娘至今未回，庄上必须留人照应，所以他才勉强留下来。”“兄弟这就要赶往大别山么？”“既然半路上遇见了嫂嫂，我希望能和嫂嫂一起去，只是不知嫂嫂还有别的事情没有，如果嫂嫂还有别的事情需要兄弟帮忙，兄弟也不妨先帮嫂嫂办完事再到大别山去。”朱虚谷诚恳地说。对于这位英气勃发而又生性敦厚的年轻人，李百灵并不反对和他同行，但却又不得不担心小关是否能和他和睦相处。小关在这方面经常显得心胸狭窄，先前阿庭在她身边，小关就一直感觉不是滋味，甚至连阿敢一个半大不小的孩子，也心存芥蒂。而朱虚谷不论在哪方面，都胜过阿庭和阿敢多多，小关又如何能容得下……朱虚谷见李百灵久久不语，不经意地笑笑道：“莫非嫂嫂有什么不方便？”“我是怕兄弟你不方便，你为了陪我，难免会耽误到大别山的行程。”“我到大别山，爹事先并不知道，晚去几天，也没关系。”“兄弟若坚持随我行动，多个伴儿也好，顺便告诉你一个消息，前些天我在新郑曾遇见过朱庄主。”朱虚谷脸色立刻泛起异外的惊喜：“爹和嫂嫂可说过什么话？”“说过，而且还说了很多。”“都说了些什么？”“他要我回玄剑庄去。”朱虚谷显得无比关切：“嫂嫂就该回去才是，你离庄这些天，庄上的人，哪一个不希望你回去，就连兄弟也盼望着早日看到你。”也许，这只是朱虚谷随便说说的几句话，但听在李百灵耳朵里，却难免晕飞双颊，芳心怦然：“你想见到我？那又是为什么呢？”朱虚谷也感脸上一热，不假思索地说：“因为你是我的嫂嫂。”他顿了一顿：“在往日，虽然我很少回庄，但每次回庄却都希望能看到你，哪怕只是匆忙的一瞥，也感到很高兴，连我自己也说不出这是怎么回事。”李百灵越感心如鹿撞，别过头去道：“兄弟，我们不提这些了，现在必须先处理一下这个捉到的符云三。”符云三已被宫道点了穴道，虽然已坐起身来，仍像瘫痪一般。宫道望着朱虚谷、李百灵一拱手道：“李仙子、朱爷，我看这人就交给在下吧，据宫某所知，那天在平安老押店作案时，是这姓符的带头参与行动，先把他押回安庆府，也可对案子有个交代。至于霜龙公子，只好日后设法缉捕了。”“这样也好。”李百灵点点头：“不过我担心你一个人负责押解，万一路上出了差错怎么办？”

“李仙子放心。”宫道语气肯定：“在路上给这小子戴上手铐脚镣上了囚，谅他插翅也飞不上天去。何况许昌城内的另一家客栈，在下还有两个弟兄等在那里，三个人押着他，还会出什么差错。”

李百灵仍不放心：“万一霜龙公子半路劫囚，又该怎么办？”

“这……”宫道苦笑道：“哪会这么巧，真是如此，也只好走一步算一步了。”

李百灵再瞧向小荷花：“你呢？”

小荷花道：“我自然也要赶回庐州，早些把弟弟救活。”

“那也好，待会儿回到客栈，就到我那里把奈何丹拿去。”

小荷花感动万分地道：“李仙子，不必了，刚才霜龙公子已经给了我解

药。”

“我知道，可是那解药是否有效？他又是否骗你？谁也不清楚。此去庐州，路程遥远，万一那解药无效，再回来找我只怕来不及了，何况我又居无定所，也不见得能找到我。”

小荷花情不自禁，含泪盈盈拜了下去：“仙子待我太好了，回到庐州，如果那解药有效，我一定会把奈何丹再送还仙子。”

四个人一路同行，把符云三押回客栈。

李百灵回到房间，当晚店里的伙计送来一张纸条。

那是小关托人带回的，上面除了写李仙子亲启之外，并没有只字片句，但是又像符号又是线条的圈圈点点把纸都写满了。

李百灵微微一笑，小关的鬼花样她是看得懂的。

官道当晚就押着符云三离开了许昌。

小荷花也在向李百灵取得奈何丹后，匆匆启程赶回庐州。

此刻，只剩下李百灵和朱虚谷留在客栈。

小曼在前面急急奔行，小关在身后紧紧跟着。

这时，脚下已是离城数里外一处山坡。

小曼的轻身工夫特佳，奔行间姿态也十分曼妙。其实，凭小关的轻功，随时都可以追上她，他为了不使她发觉，所以始终保持了一段八九丈远的距离。转过山坡，便远远望见在林荫深处，有两间破落不堪的茅屋，茅屋外围着竹篱。小曼进入竹篱，很快便隐没在茅屋之中。小关放轻脚步，来到竹篱外，从缝隙向里面望去。那茅屋的柴门并未关闭，可以清楚地看到，过道上放着三个鸡笼，里面都有一只活蹦乱跳的大公鸡。小关心里说：“原来鳊鱼精又要作法了，我倒要看看她有什么新花样。”茅屋内人影一闪，小曼已出现在门前：“小关，不必躲躲藏藏，快些进来，我正等着你呢！”小关蓦然一惊，原来人家早已发现了自己，只得挺身进入竹篱：“鳊鱼精，你怎么知道是我？”“你从城里那家客栈跟踪我，我怎么会连这点儿警觉都没有，反正我正想找你，你跟来最好不过。”小关笑嘻嘻地说：“我也正想找你。”“你找我做什么？”“上次我赢席荒的三粒血魂丹被你拿跑，现在应该归原主才对。”“不行！”小曼娇叱一声：“我现在正需要它，没有它，一切都完了。”“你又要搞什么名堂？”“你现在就请进来看看好么？”小关举步进入茅屋，地上鸡笼里的三只大公鸡正在呱呱叫个不停：“你还不是专会拿它们出气，大约这三只大公鸡今天晚上又要遭殃。”小曼向屋角一指：“你再看看那里面是什么？”屋角是一口瓷缸，缸口用黑布蒙着。小关尚未走近，便听到缸内发出淅淅沙沙而又十分怪异的声音，刚要揭开黑布，身后小曼喝道：“小心，若被它们咬上，你就活不过一个时辰！”“什么东西，值得这样大惊小怪。”小关嘴里虽然漫不在乎，心里却已提高警觉，迅速地拉开黑布，原来缸口仍有纵横交错的细铁丝封着。凝神往里一看，他顿时险些失声惊呼出来。只见缸内盘旋搅动，全是些蛇蝎蜈蚣之类的极毒极恶之物在蠕蠕爬行翻腾。令人毛骨悚然之外，又大感恶心。小关皱起眉退了两步：“鳊鱼精，你弄来这些肮脏的东西做什么，看了让人三天吃不下饭去，倒足胃口。”小曼却一本正经的说：“说的可倒轻松，这些东西，得来不易，费了半年的时间，才一样一样弄到手，如果你想开开眼界，不妨再仔细瞧瞧。”也许是好奇心的驱使，小关果然耐着性子，再由缸口向里面望去。敢情这些毒物，竟有几十种之多，仅是毒蛇，就有百步蛇、眼镜蛇、珊瑚蛇、鞭答蛇、飞蛇、

鼠蛇、赤练蛇、竹叶青等十几种之多。另外便是蝎、蜈蚣、蚓螈、鲵儿、铃蛙、蟾蜍、鳄蜥、守宫、蜥蜴、飞龙等。小关捂鼻子看了一阵道：“听说有蜈蚣的地方，就没有蝎子，你怎么两样都有？”“我从两个不同的地方捉来，当然两样都有，另外再用特殊的方法饲养，所以它们才能并存不死。”小关摇摇头，吁了口气：“能搜集到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的确不太容易。”“你再看看，有两只红色发亮的小蛇，那才是真正的得之不易。”小关定睛仔细看，当真不看则已，这一看顿时令他目瞪口呆，那不是曾使大力神张天牧险些丧命的称做彩练的一对七彩毒蛇么？它们怎会落到小曼手中，小曼又是用什么方法能捉住它们？“鳗鱼精，你是怎样捉到这两条彩练的？”

小曼怔了一怔：“真不赖，你也知道这对毒蛇叫彩练，这是大别山区的特异种，血尸就是用它来提炼血魂丹，听说大力神张天牧就差一点儿被它们咬死。”

小曼居然也知道大力神张天牧，可见得这妖女实在见多识广。

“你养这些东西，究竟做什么用？”

“这些东西，已经活不过今晚了。”

“为什么？”

“今晚就要把它们统统杀死，然后把它们的精血装在特制的沙罐里，熬煮三天三夜，便算大功告成。”

“那是在提炼丹药了，难道你也想像血尸席荒一样，以毒药害人？”小曼笑道：“要害人何必费那么大的气力，这是留着自己用的，因为我要另外配药。”小关想起那天小曼命墨鱼到一个叫玉娘子的那里盗取九天神枣晶脂的事，不由笑笑道：“你是想炼制那可以永驻青春的天狐通？你已经够美了，难道非要把天下所有的男人都迷倒不可么？”小曼抬起纤纤玉手，在小关肩头拍了一下：“小关，几天不见，你也学得油腔滑调起来了。”小关索性打蛇随竿上，故意抽了抽鼻子：“咱说的全是实话，我小关看过无数的女人，到现在还没有见过像你这样的女人中的女人，这些天不见，想得我每天晚上都睡不着觉。”“那好极了！”小曼眉开眼笑，并顺便斜睨星眸，抛过一个秋波：“正好，今天晚上需要你，就让你揩足油好了。”小关内心一动：“今天晚上要我做什么？”他当然并不在乎小曼对他有什么需求。小曼不在乎地道：“要你陪我练功。”“练功可以自己练，何必要人陪？”“我练功不同，不但要人陪，而且两人要赤裸相对，你不是想看么？到那时么我的身子让你随便看。”

小关脸上一热，连连摆手道：“那样不好，再说看女人也顶好像雾中看花一样，半看半猜，才能进入到想入非非的境界，若光着身子少了神秘感，反而索然无味了。”

小曼冷然一笑，有些嗤之以鼻的意味：“别假正经了，反正我今晚非你陪我练功不可。”

“我就是不陪，你这个鳗鱼精又能把我怎么样？”

小曼眸子里凶焰一闪：“那只怕由不得你了。”

小关虽不在乎小曼把他怎么样，但却不愿就此离去，因为他要看看对方究竟要搞什么花样，另外，也希望能在她身中，想对三大凶人之二的玉娘子多些了解。

想到这里，自然沉住了气：“好，我听你的，陪你练功也没关系，不过，我想知道一下墨鱼在外面怎么样了，你们是老搭档，为什么不让他陪你练

功？”

“练功必须心正意不动。”小曼鼻孔里哼了一声：“墨鱼精那混帐东西，心不正意不诚，若和他一起赤裸相对，他哪里还会正正经经的练功，练眼功还差不多。”

原来不论正道魔道，尽管练功的方法不一，魔道的练功，有着奇奇怪怪的花样，光怪陆离，五彩十色，但在练功时心气合一，物我二忘，才有进境，否则走火入魔，轻则残废，重则丧命，后果不堪设想。

小关又问道：“他不是很怕你么？怎敢随便乱来？”

小曼正经地回答道：“到了那个时候，他就不怕我了。”

“无论如何，最好还是等他回来陪你练功，若我陪你练了，他知道后难免会找我算帐，为此伤了和气实在是犯不着的。”

小曼似乎也觉出小关的话有理：“说的也是，只是今天晚上恐怕他不容易赶回来。”

“他在什么地方，如果很近，让我去找他。”

“他在玉娘子住的天香居附近，你去了也不一定能找到他，万一连你也回不来，今晚这里一个男人都没有，那不糟了。”小曼说完后，还是把天香居的地点告诉了小关。

“你和他这几天有联络没有？他知不知道你在这里？”

“当然知道，他前天来过一次。”

“为什么不事先联络好，让他今晚回来陪你练功？”

“他可能会回来，为防万一，所以才希望你别走。”

小关笑道：“这样说我变成墨鱼替身了，这倒蛮有意思。”

“你别紧张，让我看看此刻墨鱼在什么地方。”

小关听了一愣：“你怎么能看到他？”

“我自然有办法，墙角边木凳上有个沙盆，帮我打盆水来。”

小关依言走过去拿起沙盆，从水缸里舀进大半盆水，端过来放在小曼面前。

小曼看了一眼说：“不行，水要装满。”

小关又舀来一瓢水，把沙盆盛得满满的，差点儿就要溢出来。

“别跟我讲话，我要开始作法了。”

小曼说完话，从身旁一只布袋里，取出几张事先备好的符录，再点起两根白烛，一炷香，然后把符录焚化，接着口中念念有词。

她念念有词的声音原先很大，两眼也瞪得圆滚，模样甚是吓人，渐渐，声音越来越低，两眼也越睁越小。

半盏热茶工夫过后，不但声音已低不可闻，眼睛也完全闭上，看来就像参禅入定一般。

小关怔怔地瞧着，看她究竟捣的是什么鬼。

忽见她双目暴睁，吐气开声响起一声大喝，把小关也吓了一跳。

不知什么时候，她额角上已是豆大的汗珠，她抬手一掠披肩长发，望着小关：“看看盆里有什么景象？”

小关俯下身来往盆里一瞧，不由立刻倒抽一口冷气，说也奇怪，水面上竟隐约漾起一幅图画，有如传说中的海市蜃楼。

第三十一章 天狐通

水中的画面，是一座云气飘缈的山峰，山下一条大河宛如银带，山腰中似有几间白墙红瓦的房舍，掩映在数株巨大的松柏之下，房舍之后，像辟有一片占地不大的花园，园内种植着不少排列整齐的果树，并有一座金顶红栏的八角凉亭。

小关看得一阵目瞪口呆：“这究竟怎么回事？”

“那就是玉娘子隐居之处的景象，松柏之下白墙红瓦的房舍，便是天香居，屋后花园那些树，其中有两棵是九天神枣。”

“你用什么方法能把几十里外的景象移到水盆中来？”小关越感茫然。

“我方才施展法术，你不是已经看到了么？可惜的是没能把玉娘子和墨鱼映出来。”

小关啊了一声：“连人也能映出来？”

“当然，这次没能映出人来，必是玉娘子人在室内，墨鱼也可能被什么东西遮住。”

小曼边说边伸长脖子，向盆中仔细瞧去，忽然惊喜地叫了起来：“你看，墨鱼出来了！”

小关俯身看去，在花园之后的树下，正有一个小黑点在蠕蠕移动。

小曼指着那个小黑点说：“那就是墨鱼。”

“他在那里做什么？想偷九天神枣？”

小曼没理会小关的话，却神色不安地摇摇头：“墨鱼这混帐到现在还守在天香居，只怕今晚是回不来了，看来你今晚非陪我练功不可，只要今晚把功练好，等墨鱼带回来九天神枣晶脂，我的青春永驻灵药天狐通就大功告成了。”

小关这时才想起连中饭还不曾用过，忙道：“我肚子饿得紧，先吃饱了再说。”

小曼指指自己墙角边：“那袋子里有食物，足够咱们两天食用，你饿了就先吃吧！”

那袋子正离装有各种毒物的瓷缸不远，只怕除了小曼，任谁也吞不下，小关强忍着打内腑升起来的恶心，抽起鼻子说：“那些食物留着你自己用，我还是到山下买些东西吃吃。”

小曼有些不放心：“可是你千万要回来！”

“我自然会回来，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小关离开茅屋，往山下奔去。

其实，他真想一去不回，但又觉得不该失去这次机会，因为她既能把数十里外的景象施展法术移到水盆中来，足见她的确妖法邪术不同凡响，也必可炼成青春永驻的灵药天狐通，自己何不等他把天狐通炼成之后，再夺取过来送给李百灵。在他心目中，只有李百灵才真正应该青春永驻，真正应该长生不老，像小曼这等货色，最好让她马上变成秃发皱面的老太婆，也免得她再在各处兴风作浪。

来到山下，还好，找到一处供应饮食的小店铺，吃过了之后，又买一些烙饼、火烧和一包酱牛肉、两条薰鱼，一壶白干。

这是他准备晚间用的，陪着一个人自己并不喜欢的女人，又要赤裸相对，真是兴趣缺缺，喝了酒也好提提神，解解无聊。

他怕李百灵等人在客栈里挂心，特地向店家讨来笔纸，匆匆的鬼画符一通，交代店家有人进城时送到客栈，这便是李百灵收到的那张纸条了。

小关再回到山腰茅舍，小曼也正在用餐，守着那一缸令人作呕的毒物，她吃得津津有味。小关也趁她吃饭的当儿，留神这两间茅屋，虽然破落简陋，却也能遮风挡雨，而且附近杳无人烟，深夜练功，确是个无人打扰的难得处所。打开门帘，里面的另一间屋子较小，里面有一张旧床，床上有被褥俱全。床前有一张八仙桌，上面零零乱乱的放了不少东西。这时小曼已用餐完毕，咂着嘴笑笑说：“有什么好看的，这种地方，哪里有住在客栈舒服。”“这些床桌被褥，都是你自己带来的？”“我也不是搬家，带着那些累赘做什么？这是花钱暂时租下来的，本来，这里原是两间废弃不用的空屋，因为我看着适合练功，所以才设法找到屋主，让他们搬几件日用家具和被褥来，当然，这些必须有了钱才好办事。”天色渐渐暗下来，茅屋中点起了油灯。小曼见小关直打呵欠，便说：“你先睡一会，过了二更，便要准备练功，到时我再叫醒你。”小关摇摇头：“睡倒是想睡，可是叫我睡在哪里？”“里面屋子不是有现成的床，铺的盖的全不缺。”“那是你的床，我怎么能睡，万一被墨鱼回来撞见，可吃不完兜着走。”小关做一副软骨头的样子。小曼斜着眼睛：“他回来敢把你怎么样？有我。”一副假老实的样子小关道：“可是我总不能占他的位置啊！”小曼用指头在小关额头点了一下，带点娇嗔：“少乱说，他凭什么睡我的床，瞧他那副德性。”“他有时到这里来，睡哪里呢？”“还不是在地上打个干铺。”“我不信，上次你们两个在一起，很像一对夫妻。”“谁和他是夫妻？他也不撒尿照照，不过我常找他办事，搭挡久了，有时总要给他甜头尝尝，不然老抓他的冤大头，总有一天他会飞了。男人嘛就是这种德性，要是让他得到手后，他就把你看得半文不值了，可是不给他一些甜头尝尝，要他办起事来，就死样活气的不带劲了。”

“原来你用的这套办法，让他死心塌地替你做事？很高明。”

小关的确有些困倦，也就不再忌讳，在小曼床上睡了下来。

初躺下时，被窝里发出那种气味，令人触鼻欲呕，当真既腥又骚，谁也不会相信，这竟是一个既骚且媚的女人的卧床。

不知过了多久，他被人推醒，睁开眼来，小曼正站在床前，额上满是汗水。

“现在已经过了二更很久了，该准备了！”

小关伸个懒腰，披上外衣，来到外面茅屋，只见炉火熊熊，炉上放着一只大沙罐，沙罐里热气蒸腾，弥漫全室，空气中散发着一股说不出的怪异味道。

小关捂住鼻子，嚷道：“鳗鱼猜，你弄出的这些味道，真称得上杀人不用刀了！”

小曼撇嘴，哼一声：“这种气味，千年也难闻一次，除了你，谁有这种福气？”

“这究竟是什么气味？”

“瓷缸里的那些东西，已经全被我宰了，沙罐里是它们的精血，要熬上三天三夜才可配药。”

“那些宰过的毒物呢？”

“埋在屋后，这些事都是趁你熟睡时做的，免得让你看到了又要恶心。”

“你真能干，什么东西都敢杀，那些东西虽毒，还是不及你毒。”小关

顺口说。

小曼并不介意，将外面茅屋的门关好，又把屋内略事整理：“现在你该准备了！”

小关内心开始不安起来：“赤裸练功，无非是不穿衣服，脱衣服还有什么好准备的？”小曼不动声色地问：“你说明练好？还是暗练好？”小关一皱眉头：“什么明练暗练的：我可弄不懂。”“明练就是点着灯练，暗练就是吹熄灯练，就这么简单还不懂。”小关一想，就暗练吧！因为吹熄灯练，还马马虎虎可以应付，反正谁也看不见谁，忙道：“当然暗练最好。”“不过暗练的功效不如明练，如果换了墨鱼，他绝对要求明练，我希望还是明练的好，怕什么，男人女人身上都是天生的，谁也不会有两样。”小关猛摇其头：“明练绝对不干，我不想讨你的便宜。”小关是怕自己不争气，抖起来让小曼嘲笑他。小曼无可奈何叹口气：“那就只好依你了，麻烦你把灯吹熄了，就在外边屋子练。”“鳗鱼精，少来这一套，我不干！”小曼不由吃了一惊：“你要暗练，我就依你暗练，为什么又变卦了？”“外面屋子里，炉里的火比灯还要亮好几倍，那叫什么暗练？”

小曼微微一笑：“原来你为了这个，那就改在里面屋子练。”两人进入里面茅屋，小关吹熄灯：“现在要怎么样？你说吧！”

小曼斯条斯理地说：“你和我不同，脱了衣服之后，仍可随便走动，我呢！只能面对墙壁，既不能动，也不能转头，否则就会受到严重内伤，你若存心不良，趁这时间杀我，或是把我怎样，我也只好自认倒霉了。”

“我小关怎么会是那种坏人，难道你对我还不放心？”

“我若不放心，怎会看上你，换了别人，就是送我一千两银子，我也不见得肯找他陪我练功。”

“谢谢！承你看得起。”

“你这个人既忠厚又老实，虽然有时也调皮一点儿，总是无伤大雅。”

小关这时已经定了下来，因为小曼练功时既然必须面对墙壁，又不能随意转头，他自己就是不脱衣，也必能瞒过她。

“鳗鱼精，这次练功，要练多久？”

“至少也要一个时辰。”

她说着走到墙壁边，一边脱衣一边再说：“我现在就开始脱了，你也脱吧！”

小关只把上衣脱下来再穿上，穿上再脱下，小曼再精，也被这声音瞒过。

小曼已经脱得一丝不挂，盘膝坐了下来，继续说：“我已经脱好了，你脱好了没有？要和我背对着背，也盘膝坐下，引我进入无色无物无所觉的时候，你就可以小声在屋内走动。”

小关依言盘膝坐下来，问道：“要怎样练法，我一概不懂，在下只学过几手三脚猫把式，什么也不能跟你比。”

“你只要坐在那里双手合十，嘴里默念着两首诗就好了。”

“哪两首诗？”

“一首是‘身是菩提树，心如明镜台，时时勤拂拭，莫使惹尘埃。’接着又念道：“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你把佛门六祖，参悟成正果的诗，用来参悟你的野狐禅？”

小曼不理他的问话，正经道：“从现在起，咱们不要再讲话，我要开始

用功了？”

“你要怎样用功？”

小曼低声开始念起诗来，念了几遍顿时觉得心境慢慢平息。

茅屋里静了下来，只听小曼鼻息咻咻，接着全身又发出震颤摇摆的声音，呼吸由急促而渐趋平静。

小关并未回身察看，不过，由小曼发出的声音，再想到她的裸露，原是怪怪的，可是小曼用佛门六祖得道的诗来引归他心灵清明。

他根本不曾默念那两首诗，只是自己也打坐导引内功而进入到忘我的境界，他想这个女人不也是在改邪归正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外面茅屋响起了敲门声。

小曼用功正用到紧要关头，自然无法开口询问。

小关也不便出去应门，因为屋内的情景若被来人撞见，纵然自己问心无愧，也必将落个跳到黄河洗不清的下场。

屋外的敲门声越来越紧。

小关灵机一动，何不从窗里穿出去看过究竟是哪来的不速之客。

窗户在外间茅屋，他蹑手蹑脚来到外间，轻轻推开窗，腾身掠了出去，很快就隐设在门外不远处，夜色中只见一条黑影站在门外，仍在不住敲门。

并非那人警觉不够，实在是小关的轻身功夫到家，所以小关从穿窗而出，到隐身在门外不远，那人始终不曾发觉。

夜色虽暗，小关在片刻之后，仍然已辨认出那人影是墨鱼。

墨鱼敲门久久无我回应，自言自语说道：“到底是怎么回事，深更半夜她会跑到哪里去？若说人不在，为什么炉子里好像还烧着火？”

略一犹豫之后，墨鱼干脆绕到屋后，由窗子外爬了进去。

墨鱼一进外间茅屋，首先触入眼帘的是，便是那炉熊熊烈火，和炉上热气蒸腾的沙罐，不由嘟哝着说：“他奶奶的，这是什么味道，深更半夜的，还准备有宵夜，可不赖。”

进入里面房间，一片漆黑，几乎伸手不见五指，连点声息也不闻。

墨鱼先伸手往床上一摸去，褥子上面被子下面竟然空荡荡的并无一物。

“奶奶的，跑到哪里去了？”他自言自语，却又觉出不是那回事：“不对，她如果出去了，为什么门是关着的。”

就在这时，他终于听到墙壁边发出鼻息咻咻之声。

墨鱼急急燃起灯火，顿时，他的眼睛一亮，连嘴巴也几乎合不拢来，那神情除了抽象派的画家可以捕捉到外，别人可无法形容出来。

只见小曼精赤条条，全身光光滑滑，曲线玲珑的面壁盘膝而坐，虽然肤色稍黑了一点，但却体态轻盈，尤其乳隆臀肥，衬上那纤纤细腰，看得墨鱼直咽唾液，恨不得一口把她吞下肚去。

他虽然和小曼有过肌肤之亲，但充其量只不过是个听用角色，只在暗中提心吊胆奉命行事，事后实在是嚼蜡无味，今天小曼任其上下其手，他认为是登堂入室的进阶，怎不使他乐得像发羊癫风一样，若这时有人问他令尊大人尊姓大名，他能回答上来才是怪事。

他深知小曼练功此刻正练在节骨眼上，紧要关头，无法分神他顾，若不趁这当口捞点儿油水，以后哪有这样好的机会。

于是，一时之间，他眼睛和手指都不闲着，不但手指走遍层峦耸翠，连眼睛也似乎扫尽曲径幽壑。这时的墨鱼，谁能不说他是个主宰这小天地的大

人物。

小曼练功已练到紧要关头，对墨鱼的所作所为，似乎浑然不觉。

而墨鱼也颇能摸之不倦，视之不厌。

不知过了多久，小曼才呼地吐气开声，两眼也缓缓睁开了来。

墨鱼也停止了动作，静静地坐在木凳上，两眼望向内墙，一本正经大有非礼勿视的模样。

小曼站起身来，边穿衣边问：“墨鱼，你什么时候来的？”

墨鱼润了下嗓子：“刚到.你怎么一个人在练功？不是一定要有个男人陪着才成么？”

小曼不动声色：“难道你不是男人？刚才不是也在陪着我？”

“可惜我刚到戏就唱完了，想帮你忙也帮不上，下次一定多多效劳。”

“灯也是你点的？”

墨鱼发出一声干咳：“我从前好像听你说过的，暗练不如明练，所以替你点上了灯，我是规规矩矩的，这有什么不对么？”

小曼半嗔半怒道：“你会规矩，规矩的人都死光了。”

“真的，我这两天眼睛有毛病，我什么也看不准，什么也看不到。”

小曼眯着眼睛发出一阵笑声：“墨鱼，真难得，你居然这么老实起来。”

墨鱼一抽鼻子：“在下决心从今后改邪归正，做一个规规矩矩的人，尤其对女色，若有半点儿不老实，就捅瞎我的眼，剁掉我的手！”

小曼又是格格一笑：“何必发那么大的重誓，只要心正意诚就好了，来，我看看你的眼睛有什么毛病？”

墨鱼尴尬一笑：“没什么，过两天就会好的。”

“何必过两天，现在把它治好不是少受一些罪么？”

“你会治眼？”

“我连仙丹灵药都可以炼，治治眼睛这种小毛病算得了什么，你过来！”

墨鱼只得起身走了过去，一边故意把眼睛眨个不停，好像里面飞进了鸟去。

突见小曼纤手一扬，接着乒乒乓乓爆开了一阵脆响。

墨鱼只感两眼金星直冒，双颊火辣辣的像煨上了烙铁，鼻孔和嘴角鲜血直淌。

小曼依然手不停挥，一路直把墨鱼逼到墙角，才气咻咻地不再掌掴。

墨鱼七晕八素的捂着脸，身子也摇摇晃晃：“你这是做什么？”

“给你治病。”

“简直是要我的命！”

“像你这种混帐东西，还要什么命，告诉你，刚才我除了不能开口不能动，心里一直清清楚楚，我本来可以把功练成，经你这么一打搅，弄得前功尽弃，一切都要从头再来，你自己说，该死不该死？”小曼声色俱厉。

“下次不敢，小曼，你就饶了我吧！”说着自动跪了下来。

“跪下也不能饶你，待会儿再处置你！”

墨鱼浮肿的双颊，又是一脸的尴尬相。

小曼衣服早已穿好，一屁股坐上了床，寒着脸问道：“九天神枣的果汁晶脂取回没有？”

墨鱼边摸着面颊边道：“玉娘子那个浪女人太机警了，实在不容易下手。”

“你为什么不施展法术制她？”

“她的法术比我高明，咱们两个一起对付她还差不多。”

“限你三天，一定要把九天神枣果汁晶脂取来，否则，就提着脑袋来见我。”小曼语气冷峻。

“为什么那么急？”

“我的百精丹已开始提炼，外面火炉上的沙罐你一定看到，炼成百精丹后，必须很快拿九天神枣果汁晶脂来配。”

“我的姑奶奶！”墨鱼哭丧着脸不住打揖作躬：“三天的期限，实在没办法，除非你也一块儿去。”

“我本来想去，但那沙罐，必须火不间断的一连熬上三天三夜，这里没有人守着怎么成。”

“这样说三天实在没办法，你还不如现在就一刀宰了我。”墨鱼双手一摊。

“这样吧！”小曼也深知墨鱼说的不是假话，玉娘子岂是那么容易对付的：“我找一个人陪你去，他的武功虽然不高，但头脑有时比你还灵光些。”

“他是什么人？”

小曼心知小关必定躲在屋外，方才小关无声无息的由窗里出去，她心里早已有数，小关之所以不肯与墨鱼正面相见，在她来说，也不难预料，因之，他决定把小关喊进屋来。

墨鱼对这方面，最是敏感不过，生怕有人割他的靴子分了些去。见小曼没回答，倒胆气十足地抢着再问：“你说的那人到底是谁？”

“这人你认识的比我更早，就是那个叫小关的。”

“那个小流氓呀！我以为他早到鬼门关去了，你怎能找到了他？”

小曼淡淡一笑：“他刚才还在这里，并且陪着我练功，就是因为你来了，才把人家吓跑了的。”

“什么？”墨鱼惊叫失声：“刚才你不穿衣服光着身子，他也看到了？”

小曼却显得十分冷静：“他陪我练功，当然看到了。”墨鱼一阵龇牙咧嘴，恨得连牙根也痒痒的：“我他妈还活着什么意思，真不如一头撞死，多少年的老交情，竟赶不上一个才见过两次面的毛头小子。”“你别吃干醋，人家小关可是个规规矩矩老老实实的年轻人，哪会像你这种见了女人就拉不动腿的猴急相。”“你说这话鬼才相信。”“我现在就把他叫进来，待会儿见了面，你若敢对他无礼，看我揪不揪得下你的狗头！”墨鱼又苦伶巴巴地道：“我听你的就是，不过，你不能老是罚我跪着。”“在人前当然要给你留点面子，起来吧！”小曼说着提高声音：“小关，不必在外面躲躲藏藏的，快进来吧！”外门未开，灯焰未闪，小关已由窗外进入屋内。墨鱼对小关怒目而视，嘴里却不敢说什么。“你怎么不早点儿进来，墨鱼也不是外人。”小曼埋怨地说。小关装出一副怯生生的模样：“我担心墨鱼老大会跟我过不去，在这种节骨眼上，我再怎么解释，也是跳下黄河洗不清的，我实在有些怕他。”“有我在这里，他敢把你怎样。”小曼沉吟了一下：“也许刚才你在窗外已经听到了，我限墨鱼必须在三天之内取回九天神枣果汁晶脂，他说一个人有困难，所以我决定请你给他帮帮忙，不知你肯不肯答应？”“既然你看得起，我当然不能不答应，但我担心墨鱼在路上找麻烦。”小关有机会去会会三凶之一的玉娘子，他是愿意的。小曼瞪眼看向墨鱼，话是对小关说

的：“他若敢动你一根汗毛，回来只管跟我讲，看我宰不宰得了他！”接着又说：“现在你们先休息

一下。”小关和墨鱼在茅屋里胡乱睡了两个时辰，天还不亮就动身启程，一路急急奔行。

还不到午时，小关和墨鱼两人，便已接近了玉娘子的香巢天香居。

此时此地，墨鱼对小关是又妒又恨，因为有小曼告诫在先，也只好暂时隐忍不发。

他们先在山下进了点饮食，又带了些食物，然后再向天香居进发。

这是一座景色秀丽的山峰，山虽不高，峰顶却云气缥缈，恍如仙境，山下碧溪蜿蜒，清泉淙淙，天香居白墙红瓦，掩映在松柏耸翠之间。

最令小关吃惊的是眼前景色，竟和昨日小曼在水盆里映出的形象不差分毫，足证那妖女的法术，的确是神奇莫测了。

小关身上仍配着天铸剑，但始终并未引起墨鱼的注意，由于剑鞘陈旧不起眼，减少沿途宵小的觊觎，也少去了不少麻烦。

墨鱼指指山腰里那几间白墙红瓦的房舍说：“那里就叫天香居，里面住了一个最最淫荡的女人玉娘子，多少年来，很少有人敢走近她的香窟一步。”

“玉娘子是个怎样的角色，我怎么从前没听说过？”小关装佯来探口风。

墨鱼尴尬地笑笑：“你可知道江湖中有所谓宇内三凶么？血尸席荒是三凶之首，你是见过的了，另两个便是金翅翼和玉娘子，这女人在三十年前便已崛起江湖，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女魔头，死在她手下的武林人物，不计其数。直到五六年前，才在这里定居下来。”

“那是说她已经改邪归正，不再过问江湖之事了？”

“表面是这样，实际情形如何，谁也不清楚。”

“我想她一定是改邪归正了，因为她是三十年前的知名人物，现在算起来应该是个老态龙钟的老太婆了，再想兴风作浪，恐怕也无能为力了。”

墨鱼咧着嘴嘿嘿笑了起来：“你真是个不开窍的傻小子，那玉娘子虽然论年纪至少已在五十开外，但看起来只像个二十左右的小姑娘，比小曼还要年轻，尤其她天生一副让人睡不着觉的身材和脸蛋，不知迷倒了多少自认为英雄不可一世的男人。”

小关听得半信半疑：“这样说来，那是个人妖了。”

墨鱼撇了撇嘴：“可不是么，就以小曼来说，她一心一意炼制天狐通，还不照样是想青春永驻，长生不老。”

“那九天神枣的果汁晶脂究竟是什么东西？”

“九天神枣这种树木，据说是玉娘子从昆仑山的擎天峰冒着九死一生的危险移植来的，种在天香居的后花园，三年一开花，三年一结果，果实熟透以后，落在地上，慢慢的，化汁入土，日久便凝成晶脂，小曼想炼制的天狐通，必须加入这种晶脂提炼。”

小关想了一想：“你们应当先调查清楚，那九天神枣是否已开过花，结过果，否则岂不白费了力气。”

“当然早已调查清楚，三年前开过花，今年结了果。”

“你好像已在天香居附近待了那样多天，难道一直找不到下手的机会？”

“实在很难！”墨鱼皱眉摇头：“花园里养着两只大獒犬，一有动静，

就叫个不停地向你直扑过来，玉娘子白天又经常在花园里赏花抚琴，更是近前不得。”

两人说话间已离天香居不足半里，墨鱼向路左不远处一指道：“我们要先到那边改扮一番才成。”

小关茫然一怔：“改扮什么？”

墨鱼微笑不答，引着小关来到一处用树枝架成的草棚。

这草棚在一处土坡之后，位置十分隐秘。里面放着两担干柴和几件破旧衣裤，另有几顶式样不同的凉笠。

小关立刻悟出是怎么回事：“原来就是这样打扮。”

墨鱼点点头：“不错，要想接近天香居，必须改扮成农人模样，为了不使她生疑，所以准备了几套农夫衣服，连担子也有两副，这草棚除了放东西，晚上也是我睡觉的地方。”

两人匆匆各自换好一套衣服，戴上凉笠，挑起担子，并把兵刃藏在干柴之中，缓缓往天香居而来。

天香居后院的花园，砌着一道高仅五尺的围墙，围墙周围上面另装有红色的栏杆，外人虽然无法进入，但里面的景色，却能一览无遗。

刚好离围墙不远处有一条崎岖小径，墨鱼便和小关在小径最接近花园处放好担子，装做路过农人在休息的模样。

两个人坐地休息，小关更是大字朝天，懒腰哈嘻齐来。

一缕琴音悠悠传进了两人的耳朵，花园内的一座金顶八角亭里，正有一个年轻女子在抚琴低吟。

那女子看来只有二十左右，朱唇皓齿，眉目如画，穿着一袭雪白的曳地长裙，小关本来想拿这女子和小家伙作一个比较，但是觉得不能比，比了岂不是罪孽深重，于是拍拍额头大骂自己混蛋。

站在她左右的，是两个丫环打扮的少女，看来也都娉婷袅袅，也是十分娇艳。

墨鱼低声道：“看见没有，那弹琴的女人，就是玉娘子。”

“果然驻颜有术，而且既弹琴又吟唱，似乎蛮风雅的。”

墨鱼再低声说：“九天神枣就是亭后，大约有两三棵，从这里仔细望去，枝叶里那些亮晶晶的金色椭圆形东西，就是果实。”

正在这时，一个丫环打扮的少女，从天香居里匆匆来到金顶八角亭里，向玉娘子深施一礼说道：“禀娘娘，那位看风水的苏先生来了！”

玉娘子停下拨动琴弦的纤纤玉指，抬头问道：“他在哪里？”

那丫环再度躬身回禀：“在香堂里待茶。”

玉娘子复又抚起琴来，边吩咐道：“请他到亭里来相见。”

那丫环应声而去。

不一会儿，便引着一个年约五十以上，面貌清癯，但却两眼精芒闪烁身穿玄湖色绸衫的人，来到了八角亭外。

那人望着玉娘子，作了一个长揖道：“晚生苏天祥拜见玉娘娘！”文绉绉的，不沾一点儿江湖气息。

玉娘子坐在那里纹风不动，只是微微颌首道：“苏先生请坐！”苏天祥眼观鼻，鼻观心，随即在一旁的石墩上坐了下来。小关对这位风水先生，一搭眼便觉得十分面熟，似曾在哪里见过。

终于，他想起了这人就是借着风水施展法术，害得梅庄主人易长贵

全家惨遭大难的苏天祥。当时，他和李百灵也到过梅庄，由李百灵建议易长贵将梅庄门面改建，才算破了苏天祥的妖法，而小关也曾因此当面教训过他。想不到这位风水仙竟然在天香居出现。只听苏天祥笑口盈盈地说：“玉娘娘相召晚生，不知有何吩咐？”玉娘子幽幽吁一口气道：“你是有名的风水仙，自然是请你看风水的。我这天香居，建造已经六年了，当时完全是凭我自己的意思，并未看过风水，六年来也没出过事情，不过最近这些日子，有时我会心神不宁，老是觉得似乎要发生什么事。”苏天祥不动声色地点点头：“请恕晚生斗胆直言，方才晚生一进天香居，就感觉门面欠正，香堂的神案位置也必须稍做挪动，待会儿晚生仔细勘测过后，再详细禀报。”“依你看最近会不会有什么不意状况发生？”“等晚生卜个卦看看。”苏天祥边说边放下肩上的布褙，取出卜卦的各种道具，聚精会神的占卜了半晌，忽然脸色大变：“不好！就在这两天，天香居可能要发生事情！”玉娘子不由微微一愕：“真有这种事么？”苏天祥却又一皱眉头：“奇怪，发生的地点，好像不是在天香居之内，而是在户外，很可能在这花园里。”他拍着额角又眨动着两眼沉吟了一阵：“晚生敢问玉娘娘，这花园里可有什么贵重之物？”“你问这个做什么？”

“依晚生推断，这花园里可能会遭祸。”

玉娘子心坎怦然一震：“谁敢这样大胆？实对你说，天香居里面的东西可以丢，花园里却绝对不能遭祸！”

苏天祥摇头晃脑地说：“这窃贼好像就在附近，而且已经等了好几天没找到机会下手……”他顿了一顿，“前几天窃贼只有一个，眼下好像又增加了。”又掂算一会儿道：“增加几个看不出来，玉娘娘要多加防范才是。”

“你可有什么方法防范？”

“想防范也不难。”苏天祥脸上泛出极为阴森的笑意：“晚生可以在花园内布下迷阵图，若窃贼晚上前来，等于自投罗网，在玉娘娘来说，捉贼有如瓮中捉鳖，手到擒来。”

“那就好了，何况花园里还养着两只獒犬，至于白天，谅他们也不敢闯越雷池一步。”

“晚生暂且告辞，如果娘娘不急，迷阵图明天再来布设。”苏天祥起身道别。

玉娘子和苏天祥的对话，小关和墨鱼只怕清清楚楚。他们在苏天祥刚刚起身，便挑起担子走向山下。

这时的墨鱼，已是吓得屁滚尿流。若是三日之内盗不回九天神枣，小曼岂肯与他干休。

“小关，那姓苏的老小子实在太厉害了，连咱们多来了人，他都清楚，你看怎么办？”

“你不是也会作法么？”小关反问。

“我这点儿道行，根本比不上他，何况，什么风水和迷阵图，咱是一窍不通。”

“你那头脑，我看的确是不够灵光，为什么不半路截住他，使他无法到花园布阵，不就好办了。”

当真一语惊醒懵懂人，墨鱼猛拍了一下大腿：“还是你这傻小子行，就这么办，此处只有一条下山的路，咱们就在前面不远等他。”

两人又向前走了一段路，找了个僻静所在，便把担子放下，坐在路边等

候。

果然，约莫在半盏热茶工夫之后，远远就望见苏天祥从山坡上施施然走了过来。

墨鱼等他走近，站起身来，干咳了一声道：“老先生请留步。”

苏天祥见是两个乡下人，脸上先就带点不屑，大刺刺地问道：“你干吗挡住老朽去路？”

墨鱼抱拳一礼，唇角挂着邪里邪气的笑意：“小的知道您是位风水先生，想找您看看风水。”“老朽有急事要办，现在没工夫。”苏天祥显得不大耐烦，一边迈步想继续前进。

墨鱼连忙伸开双臂，拦住去路，一边笑嘻嘻地说：“小的不是白请先生，你要多少银子，尽管开口。”

苏天祥越发透出鄙夷之色，看都不看墨鱼一眼：“老朽办事的价钱很高，只怕卖了你的所有家当也不够用。”

墨鱼依然表现得低声下气：“不管多少，您尽管开出价码，若是卖了房地不够，即使卖上这条命，也没有关系。”

“想的倒不错，你那条命，能值多少？”

“不管值多少，父母把小的养了这么大，总是破费了很多，至少小的可以一辈子给你作牛作马，把您服侍得舒舒服服。”

苏天祥摇摇头，发出一阵冷笑：“小子，有这个必要么？老朽看风水的对象，都是些显宦巨贾，武林大豪，他们的宅第坟墓，才值得花大把银子选择风水，趋吉避凶，像你这种乡下人，本来就是荷锄担柴的命，还有什么风水好看？”

墨鱼语气还是保持得十分平和：“您的话我有意见，将相本无种，好汉不怕出身低，说不定您给我看过风水，小的几年后就可以做大官，等我当了宰相，说不定也会提拔提拔您老。”

“做你的白日梦，真是一派胡言！”苏天祥越发不耐：“老朽凭堪舆之学，名满大江南北，从不和乡下人打交道，你知道我是谁？”

“小的当然知道，您老姓苏，大名天祥，对不对？”

苏天祥顿时脸色一变：“你怎会知道老夫的名讳？”

“小的不但知道这个，而且知道您方才到过天香居，见过玉娘子，并且要给她在花园里摆下迷阵图，有这回事没有？”

这一来苏天祥更加吃惊，心想这小子莫非是真人不露相？是来找碴的，他的道行，不知如何，这倒要小心一二。

心里盘算着，语气不免也就稍稍软了下来：“小子，你要看什么风水，等老朽把玉娘子事办完以后，再到府上效劳。”

“舍下的风水，可以暂缓一步，小的此刻只希望你老人家答应一个要求。”

“你有什么要求？”

“求你老人家别在玉娘娘的后花园里摆布迷阵图，并且最好摆一座另外的阵。”

苏天祥不动声色：“你的意见另外摆一座什么阵？”

“摆一个有人进去之后使玉娘娘无法发觉的阵。”

突见苏天祥双目精芒交烁，阴森森一笑，大喝道：“好啊！差一点儿把老朽蒙住了，原来你就是那窃贼？”他说着视线又掠向小关：“你这小子大

概也是窃贼了？”

小关仍坐原地，微微一笑道：“苏天祥，还认识在下吗？”

苏天祥眨着两眼呆了一呆：“老朽看你小子有些面熟。”

小关又是一笑：“上次没宰你老小子，保过了白虎闯过了青龙。”

苏天祥终于想起这人是小关，大惊之下，急急转身往天香居方向急奔。

墨鱼岂能容他溜掉，跟过去飞起一腿，当场踢了个狗吃屎。

苏天祥刚翻身，早又被墨鱼一脚踏住，只好咬牙咧嘴的仰卧在地上不动。

墨鱼嘿嘿一笑，先俯下身去，左右开弓，甩了两记耳光，才沉着嗓门说：“苏天祥，我把你这狗娘养的老王八蛋，瞎了狗眼，你可知道老子是谁？”

“我……我……”苏天祥“我”了半天，依然“我”不出个所以然来。

“我是你祖宗！”墨鱼倒是一“我”就“我”出所以然来。

苏天祥脸色憋得有如猪肝：“你……你想做……做什么……”

“老子想宰了你！”墨鱼把踏在对方前胸那只脚加重了力道。

苏天祥立时口吐白沫，连肚子里的胆汁也喷出来了：“青天……白……白日……朗朗……乾坤……你……你们……胆敢……杀……”

墨鱼抬起脚来，猛然又跺了下去。

这一下，苏天祥嘴里鲜血狂喷，两眼也直往上翻。

墨鱼一不作，二不休，索性抬腿又连跺数脚。

苏天祥两眼也跟着翻了几翻，终于脑袋一歪，不再动弹。

墨鱼抓起双腿，倒拖着把尸体拖到路旁数丈之外，正好该处有一坑洞，一脚踢进去之后，再从干柴里抽出一柄厚背鬼头刀，拨土将坑洞掩平，放回刀，拍拍手掌说：“小关，一件大事办完了，还要做什么？”

小关曼声应道：“先回草棚休息休息，再合计合计。”

两人回到草棚，先吃了些事先买来的食物，为了养精蓄锐，以便晚间再开始行动，便倒头大睡起来。

醒来天色已暗下来，草棚射进黯淡的月光。

两人刚要整装出发，突然墨鱼面孔抽搐，竟然捧着肚皮大叫起来。

小关看他面色发紫，额头青筋，像蚯蚓般暴凸起来，定然不是装的。

“墨鱼，你怎么了？”

“我……我肚子里像刀绞一般……脑子……也像要……砸开……”他说话时面容扭曲，那样子十分可怖。

“你以前有过这种毛病没有？”

“我一直身强体壮，怎么会有这种毛病？”

“是否吃东西吃出毛病来了？”

“不可能。”

“人吃五谷粮，谁也不能担保永远不生病，还是好好休息一阵再说，明天再到天香居花园也不迟。”

墨鱼忽然有所警悟：“我……我明……白……了，是……苏天祥那……老小子……在……做怪……”

小关愣了一愣：“他人已经死了，还做的什么怪？”

“他……阴魂不散，死……死后还在作……作法害……我……报仇！”

小关笑道：“去你的，人死哪能还会作法？”

墨鱼立刻一皱眉头：“如果不是苏天祥，那就是……血……血尸门的……辛海客。”

小关摇摇头：“这与辛海客又有什么关系？”

墨鱼的痛楚，似乎稍为减轻：“你忘了，我的体毛，曾被她拿去几根，那辛海客只要拿到谁的毛发，就可作法害谁。”

这话倒是不假，而且小关还在无意中亲眼看到。那是墨鱼强暴了那位深夜外面求医的少女林玲之后，辛海客趁林玲昏迷未醒之际，在她下体发现了几根墨鱼的体毛，顺手就带走了，墨鱼看到了，这几天来一直忐忑难安。

但小关却故意问道：“你的体毛，为什么会落在辛海客手中，莫非你们两个都有龙阳癖？”

“胡说！”墨鱼两眼鼓得像牛蛋：“我和他两人的德性，还会搞什么同性恋……”

小关还是不肯罢休：“既然不采后庭花，那种东西，怎会让别人拔去？”

墨鱼气急败坏的甩甩头：“说出来也无妨，那是我前些天和一位姑娘相好，事情过后，被辛海客从她身上取得了我的体毛。”

小关冷哼一声：“既然如此，那是你自己活该，像你这样随便糟蹋女人禽兽不如的人，被辛海客作法受罪，也算报应。”

墨鱼气得牙根痒痒，想追打小关，又全身无力，只得跺脚大骂：“好小子，你敢教训我，等我好了以后，看要不要得了你的狗命。”

“墨鱼，依我看你连辛海客都不如，你随便糟蹋女人，辛海客却能好心救人，仅凭这件事，你就该得到报应。”

墨鱼越发怒不可遏：“妈的，你有狗胆现在只管窝囊我，回头老子非宰了你不可！”

他说到这里，忽然双手紧捣下体，痛得几乎像要阉去那活一般：“他妈的，一点儿不假，真是辛海客在作法整我！”

小关有一搭没一搭的问道：“怎么知道是他呢？”

“刚才是肚子痛，现在痛在那个地方上，不是辛海客那王八蛋在作怪是谁？”

“墨鱼，我劝你还是忍一忍。”

“他妈的，没痛到你身上，这种痛苦，叫我怎么忍？”

如果能忍得住小痛，此时此地在小关面前墨鱼绝不会装孬，应该是充狗熊才是。

小关还是一副吊儿郎当的劲：“忍不住干脆割掉，免得再在外面惹祸。”

“你……你要找死！”墨鱼刚骂了一句，却又股摇胆悚地嚷道：“小关，我已经感觉到，辛海客必定马上就来了！”

小关不由得提高警觉道：“你看到了？”

“看是看不到，不过，我现在只觉得面前是一片血海，耳朵里也全是惊涛骇浪之声，这一定是辛海客在施展血尸门的血海黑风妖法，他若不在附近，妖法绝不会来得这样厉害。”墨鱼也是会邪术的人，自然会产生感应。

小关笑道：“如果他真来了，你打算怎么办？”

墨鱼大有骨软筋麻之概：“若那王八蛋真是现在来了，我就只有任他活宰，小关大哥要看你的了。”

“你的本领不是很大么？”

第三十二章 墨鱼精

“大什么屁呀！现在已经被那王八蛋整得连孙子都不如，别说是他，即使来个三岁孩子，我也奈何他不得。”

“你刚才不是还很凶来么！又要宰我，又要我的命。”

墨鱼气得黄板牙一齧：“少给我耍嘴皮子，我好了之后，当然饶不了你！”

“好，我不讲总可以了吧！”小关一股无所谓的架势，逗得墨鱼更气了。

墨鱼正要开骂，猛地两眼发直，嘴巴张得像要吃进蛤蟆，望着草棚之外，竟然僵在那儿。

小关觉得有异，转身向草棚外望去。月光下，只见一个长发披散，掩住大半面孔，身穿黑衣，胸侧绣了心形血红标志的人，正站在数丈外的土坡上。

小关和墨鱼当然都见过辛海客。

这僵尸般的人物，正是如假包换的辛海客。

在茫茫夜色，月光朦胧的荒野间，这景象，怎不令人看得毛骨悚然。

小关故作惊骇的低声道：“墨鱼，果然辛海客来了，咱们怎么办？”

墨鱼倒抽着冷气：“我的身子也不能动，两条腿都麻了，想跑也跑不动，不如我藏起来，你想办法抵挡一阵。”

小关一抽鼻子：“你说什么，你口口声声要宰我，要杀我，可见我这两手庄家把式，一点儿也不管用，要我对付辛海客，岂不等于白白送死。”墨鱼形同哀求道：“小关，千万帮帮忙，也许辛海客不会杀你，但他见了我，却是非杀不可！”小关猛摇其头：“少来这套，我不能拿着命开玩笑。”就在这时，辛海客已移动脚步，朝着草棚无声无息地走了过来。正好草棚后面有条缝隙，小关立刻一溜烟似的由缝隙中钻了出去。夜色中的辛海客，并不见他脚步移动，但整个身躯，却显然在无声无息的前进，就像脚下踩着两只自动的滑轮一般。如果当时有人见过传闻中的湘西赶尸的景象，那么，此刻的辛海客，很可能就和那种景象十分相似。至于墨鱼若在平时，至少有能力与辛海客周旋一阵，但现在他已被对方的妖法所禁制，失去了先机，现在只有任人宰割的份。小关在这种节骨眼溜之乎也，墨鱼气是真气，恨是真恨，只是此时此地何能发作，更使他恨得牙根发痒。等辛海客来到近前，墨鱼已人似筛糠般的一屁股摔在地上。辛海客直挺挺的进入草棚，离墨鱼不及两尺，近得连辛海客口中吹出的冷气，也让墨鱼感觉得到。墨鱼上下牙齿捉对儿撞击着，几乎连声音也变了：“辛……大仙，辛老大，不知大驾光临，未曾远迎，原谅原谅！”辛海客皮笑肉不笑，声音冷得像冷碴子：“说了半天，你到底是谁，先报上万儿来？”墨鱼这时连舌头也像绑住了：“小……小的叫潘良，徐……徐州人氏，世代务农，家世清白……大仙，您……您好？”辛海客还是第一次听人称他大仙，由鬼升为大仙，心里自然十分舒服，于是，语气已不再那么冷峻：“原来你叫潘良，这两字耳生得很，不过看你这副德性，倒像江湖上有叫墨鱼的，大概是你了？”墨鱼连连点头：“不错，小的因为生得黑了一点儿，另有人说小的滑溜，所以就被取了个墨鱼的浑号，日子久了，本名反而没人提了。”

辛海客不动声色：“这名字很好，辛某一向除了喝血，也喜欢吃鱼，有你这样一条墨鱼下酒，可称得上口福不浅。”

墨鱼一听辛海客要拿他下酒，这一惊，刚稍稍稳下来的一颗心，又像七上八下的几根绳子吊在半空中了。

他明白，辛海客的话，并非故意吓唬人，血尸门对生吃活人，本来就视为家常便饭，甚至活人三吃，活人全餐也不足为奇。

他想到这里，不禁由坐变跪，吓得胆裂魂飞道：“大……大仙……求您……开恩，我……墨鱼瘦得……全身不到……四两肉，吃起来……不够您塞牙缝，吃不出……半点儿味道……”

辛海客看都不看一眼：“没关系，我可以喝血，啃骨头。”

墨鱼磕头如捣蒜：“大……大仙，您……千万不能这样做，小的一点儿人味也没有，不值得当作人……就……当小的是个屁，把小的放……放了吧！”

辛海客伸手在墨鱼脑袋上轻拍了几下：“你不但不算人，就连个屁也赶不上，屁总有点儿臭味，你却连点儿狗屁味都没有。”

“大……大仙……小的……以后乖乖做人！”

“好人必须做好事，上次我亲眼看到你这小子对女人霸王硬上弓，世上可有这样的好人？”

“小……小的虽然不太对，但是……没有要她的银子，又没有要她的命，是服务性的……”

墨鱼虽然没有讲出来，可是他心中在想：“有些小白脸型的，骗财骗色，最后还卖之娼馆，推入火坑，有些狠一点儿的劫财劫色，最后还杀人灭口，你鬼老兄为什么不去主持公道，今天算我倒运背时。”

“我看你不拿银子的服务太辛苦，倒不如把那命根子趁早割下来为妙，免得它日后去惹祸事。”辛海客说着，探手入怀，像在摸索匕首尖刀之类东西。

对方尚未动手，墨鱼已杀猪般嚎叫起来：“大……大仙……您请积点儿……阴功……至少……别……这样做……我墨鱼还没……讨老婆……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至少……也请等我……有了儿子……等回去问问老妈妈……古人说，身什么发肤受之父母不可毁也……”辛海客似乎也颇表同意地点了点头：“说的也有道理，割那东西，辛某实在还怕弄脏了手，不如把脑袋割下来还比较省事。”看到辛海客颇表同意的脸色，墨鱼也跟着放了一半的心，可是最后一句话就像一声焦雷，骤响起在墨鱼耳边：“大……大仙……无论如何……也请您……高抬贵手……”辛海客从怀里缩回手来，他手里已经多了一柄寒光闪闪的匕首。墨鱼望着那柄匕首，两眼僵直，血液也像凝住：“大……大仙……开……开恩。”辛海客阴森森地冷笑道：“现在杀你，也许嫌早了些，听说还有一个主儿是女的，等把你们两个捉来一起杀了，做一对同命鸳鸯。”墨鱼如获大赦，出了躯壳的魂魄，也像重又回到了家：“多……多谢大仙……不斩之恩！”辛海客依然紧握匕首，而且还在墨鱼头顶荡了两荡：“不过辛某总要带回一点儿下酒的东西。”他说着匕首微一晃动，墨鱼的两只耳朵早已落到地上。辛海客捡起那两只耳朵边吮进切口的血，皱了皱眉头，墨鱼的血的确缺少鲜味，也就任意地掏出一张油纸包好，一连放在怀里。墨鱼恐辛海客会吸他身上的血，双手抱头，在地上惨嚎着打起滚来。辛海客抬腿两脚，踢中墨鱼的两处穴道，仍然僵尸一般，转身而

去。

突见草棚后人影一闪，小关已迅快无比的身子横拦在辛海客身前。

小关一直隐身在草棚之后，对辛海客和墨鱼的对话经过，既听得清清楚楚，也看得明明白白。

辛海客悚然一震，立刻停下了脚步。

“辛海客，你想走到哪里去？”小关紧握着天铸剑，指着对方。

“你是谁？”辛海客两眼射出荧荧的碧绿光焰。

“我是老子关。”

“原来你姓关？好说，挡在辛某面前，想做什么？”

“想取你的狗命！”

辛海客豪气大发道：“小关兄，身在江湖命又能值几文，要人给人要命给命，你就来拿好了。”

小关真怀疑眼前不是辛海客，因为他说的话连一点儿鬼气也没有，于是将剑尖兜了一圈：“辛海客，别说你只是血尸门的一头小鬼，即便是血尸席荒，在下照样要他把人头留下！”

辛海客眼皮直翻地打量着小关：“小子，你是哪个道上的，先报出万儿来！”

“在下是阳关大道上的，专宰血尸门的阴间鬼魂。”

“很好！”辛海客嘿嘿一笑道：“好有胆，真有气魄！”

辛海客蓦地身形一旋，宽大的黑衣，带起飒飒风声，待他身子稳住，手中已多了一条长有七尺的白骨鞭。

月色朦朦下，白骨鞭放出森森磷芒，一股透骨寒气，迫得站在数尺之外的小关，不禁打了个冷颤。

“姓关的，看来你非逼辛某出手不可了。”

小关耸耸眉一笑，天铸剑幻化出点点精芒，直向辛海客前胸刺去。

辛海客觉出来势十分狠辣，白骨鞭抖手一挥，发出一阵吱吱格格的怪响，神奇莫测的迎了上来，鞭势未到，寒气已暗中涌来。

双方兵刃一接触，天铸剑的剑端立被鞭梢缠住。

辛海客猛力一带，小关顿感虎口微麻，天铸剑虽未脱手滑出，人却被摔出四五尺外。

小关吃惊之下，稳住脚步，天铸剑一招“金鹏展翅”，又回攻过来。岂知他的剑招尚未递满，白骨鞭又早扫向下盘。小关倏然跃起三尺，撤招再起，劈向对方上盘。辛海客发出一阵桀桀怪笑，也突然人影升高三尺，鞭势带着嘶嘶劲风，有如一条银色飞蟒，盘向小关上盘。小关急急运起罡气，护住全身各大要穴，一咬牙，天铸剑硬是原势不动地迎了上去。这次双方都使出八九成以上的力道，一声铁骨交击的巨响之后，小关又向后摔出四五尺。看辛海客时，虽仍落在原地，但手中的白骨鞭，却已只剩下不到半截，另大半截早已被削成点点节节，洒落一地。小关一击得手，岂肯容对方喘息，天铸剑一举，跟过去又是一招斩下，动作快如电光石火。辛海客还未来得及闪避，一条右臂，已生生被齐肩削掉。那手臂落地之后，犹自在地上跳颤不已。像狼嚎般发出一声惨叫，辛海客已掠出数丈之外。小关腾身急追，夜色苍茫，对方竟像鬼魅般失去踪影。小关心知追也无益，还是先回草棚看看墨鱼再说。墨鱼仍卧在草棚内，依然昏迷不醒，头下两侧，满是血迹。小关出手解开他的穴道，将他扶坐起来，一面找出刀创药为他敷伤。墨鱼呼了一口大气，悠悠醒转过来，他依然心有余悸，恢复知觉之后，立刻双手抓向耳根，打着冷颤问：“辛海客哪里去了？”小关赶紧拨开他的双手：“别抓那地方，我刚

替你敷过药。”好在耳朵的连接处只是两层脆皮，割去耳朵，流血并不甚多。墨鱼紧追着再问：“到底那鬼怪到哪里去了？”“当然是走了，不然我怎敢随便出来？”墨鱼哼了一声：“刚才你为什么耍跑掉，让我一个人倒霉。”小关笑道：“如果我也跟着你倒霉，又谁来帮你敷药呢？再说你墨鱼老大都罩不住，我小关有个屁用？”

听小关说到屁字，墨鱼想到刚才为了乞命，在辛海客面前，自比为屁是没有面子的事，现在命已留下面子自然重要，不知道小关有没有听到刚才的对话：“刚才他跟我讲话，以及割我耳朵，你都听见了？看见了？”

“我早已吓掉了魂，什么也不知道，直到他离开草棚，才算定下心来。”

墨鱼总算心中落下半块石头：“他往什么方向走了？”心中还有半块石头是怕辛海客尚逗留在近处。

“他刚走出草棚，迎面就来了一位高人。”

墨鱼像听到头条新闻，急着等结果问：“什么高人？”

“这人是帮你的，也许是你的朋友，来到之后，立刻就和辛海客打了起来。”

“他能打过辛海客？”

“那人武功高得出奇，几下就斩下辛海客一条手臂，就在外面地上，不信你去看。”

“我朋友留他一条胳膊就算客气，要他的命也不费吹灰之力。”墨鱼由一分的神气变成了三分。

墨鱼果然走出草棚，怔怔的凝视了一阵，半信半疑的想：“真是辛海客的手臂？不知我什么时候有这样高手的朋友。”

小关漠然一笑道：“你也不吃亏，双耳换一臂。”

墨鱼想了又想，还是猜不出这位高人朋友是谁，说：“你为什么不问我的那位高人朋友是谁？”现在的墨鱼神气已经充得足足。

“我怎么敢问，反正他一定是你的朋友。”

“他知不知道我被割掉耳朵，躺在草棚里？”

“一定知道，因为他曾进草棚看了你一眼，然后拍拍屁股就走了。”小关又说：“你的朋友帮忙，一、不表功，二、不索代价，三、不留名通姓，四、不……，五、不……，六……最后是够朋友作结论。”小关又想：“如果鬼精的李百灵，对朋友二字又怎样的看法？因为是你的朋友所以有通财之义，而他可以借了不还；因为是朋友他最了解你的秘密，所以设陷阱来坑你，就是因为是你的朋友才会接近你的老婆，他可以登堂入室代为效劳，让你戴十七八顶绿帽子……”墨鱼的长叹声打断了小关再想下去。“唉！”墨鱼长长叹了一口气：“小曼限三天把事情办好，虽然宰了苏天祥，但我却丢了耳朵，使行动大受影响，叫我三天之内如何交差。”墨鱼责任心表现出对小曼的交待忠心耿耿。小关道：“别急，先好好养伤两天，到第三天再采取行动也行。”

墨鱼一脸丧气：“一天的时间，怎能担保把东西弄到手？我在天香居守了那么多天，都没找到下手机会。”“你放心好了，一切有我。”小关拍胸担保。

“连我都不行，你有什么用？”墨鱼在门缝中看人。

“我是说若三天之内东西弄不到手，小曼那里，有我担保。”

墨鱼陡地双目射出凶光，咬了咬牙：“好啊！小关，怪不得你敢说大话，

原来小曼和你已经有了一腿了。”小关不正经地回答：“二腿、三腿、金华火腿，臭墨鱼你想歪了。”

墨鱼两眼圆睁：“还敢跟我装糊涂，昨晚小曼脱光衣服，要你陪她练功，在那段时间里，你们什么做不出来？而我不过赶上机会多看几眼，她就差点儿要了我的好看。二个人干柴烈火，还要黄熟梅子假撇清，吓吓！要一腿把我蹬开，这次她派你随我行动，实际是监视我，你说对不对？”

小关以别人学不像的那种有些得意，又是神秘地道：“对又怎么样，不对又将如何？”

“他妈的，你还敢拿话风凉我？”墨鱼双眼凶焰更炽：“其实也难怪，你是小白脸，老子只是个墨驴蛋，女人哪有不爱俏，尤其像小曼那种浪货，不过，老子不是好惹的，老子会要你好看！”

小关一副松了口气的样子：“你想怎么样呢？”“老子只有宰了你才甘心，也才能永除后患！”小关万未料到这家伙在刚被割去耳朵大痛未愈之际，竟还把昨晚之事念念不忘，不由摇摇头，搭讪着说：“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我还是趁早离开的好。”他说着转身往草棚外走去。“别走！”墨鱼着急地大喊：“我不过和你开开玩笑。”小关停步回身：“你这玩笑未免开得太过火了，我的脑袋只有一

个。”其实，墨鱼确是不能让小关走，他双耳被割，行动不便，多个人多个帮手，才能将事情办成。而小关也只是随便说说，他要取得九天神枣果汁晶脂，等小曼炼成天狐通后，再设法弄到手交给李百灵。两人都是各怀鬼胎。墨鱼见小关已经回来，咧嘴一笑说：“小关，咱们是同甘共苦的好朋友，其实，我早看出来……”“你看出什么？”墨鱼的转变态度，小关觉得莫名其妙。“看出你跟小曼才是天造地设的一对，所以我决定事情办好之后，再给你们撮合撮合，自己也赚顿喜酒喝喝，这叫成人之美，对不对？”小关漫应道：“多谢你有这种雅量，看不出你还懂得成人之美，真是个好人的。”

“可惜好人赚了个恶名，你可知道，江湖上都把我和小曼，要合起来排名恶人榜上。”小关虽只是短短一句话，声音由大转小：“真是冤枉了好人。”说着手捂嘴巴打了一个哈欠。“别再把我和小曼扯在一起，今后你和小曼称做‘我们’才对。”墨鱼装作再精彩，这句话只他自己听到。小关不想再跟他胡扯，天色不过三更，也不管墨鱼再说什么，倒头睡了下去。次日醒来，小关再为墨鱼验伤敷药，又到山下去买了些食物，打了壶酒，二个人分而食之。

一天时间，就这样在草棚中度过。

天色又晚了下来，墨鱼因为白天睡得太多，晚上反而来了精神，只顾没话找话的胡扯，小关就成为他最佳的听众。

看看到了二更过后，忽听远处传来一阵细碎的脚步声，而且似乎越来越近。

小关机警的推了墨鱼一把，低声道：“别讲话，有人来了！”小关就是不用地听术听力也比一般人强。

墨鱼自从割去耳朵，听觉已大大减弱，侧着头听了半晌：“这时候哪会有人来？”

“说不定是辛海客又来了。”

小关只是随便吓他一吓，岂知墨鱼顿时脸色惨变，果真不再敢讲话了。那脚步声很快便停留在草棚左侧三五丈外。

墨鱼急急躲到草棚最里边，并捉起铺在地上的乱草掩住了身形。小关自

然听到来人功力不高，并故作姿势取出天铸剑，隐到草棚一侧，屏息以待。草棚外传来的是娇滴滴、清脆而又婉转的女子声音：“娘娘要我们到山下找人，深更半夜的，哪里找去？”接着是另一个女子声音：“娘娘说苏老先生就在这附近，不曾远

去。”先前那女子道：“这怎么可能，苏老先生昨天下午就走了，他回去带了必要的用具，准备再来的，怎会待在这种荒郊旷野的地方？”另一女子道：“娘娘起先也在奇怪，后来掐指一算，才算出苏老先生并未回去，仍留在这附近。”先前那女子似乎感到有些不妙：“是不是苏老先生已遭人暗算？”另一女子道：“娘娘也这么想，所以才叫咱们仔细搜寻。”小关听到这里，已知这两个女子都是玉娘子的使婢，他吃惊的是玉娘子居然能算出苏天祥不曾回去，不管她用的是妖法邪术还是星卦占卜，其灵验程度实在令人不可思议。

墨鱼这时也早悄悄爬到棚口侧头细听，他虽然听觉不大如前，但也听得清清楚楚，何况，娇滴滴的女子声音，最能引起他的注意。

先前那女子的声音又传了过来：“翠玉，你可听说血尸门有位辛鬼仙也要到天香居来见娘娘？”

那叫翠玉的丫环道：“怎么不知道，娘娘说他是奉席墓主之命来的，而且约定的时间是昨天夜里见面，等了一天多人还没来。”

先前那女子轻咳一声：“这些天好像很多事都怪怪的，你可听苏老先生说过，有窃贼正想到后花园盗取什么东西？”

翠玉道：“娘娘好像也有预感，她老人家怀疑是否有人要在九天神枣上打主意。”

先前那女子道：“不必想得太多，现在还是寻找苏老先生要紧。”

翠玉似乎大感为难：“青凤姐，这样大的一片山野，又在夜间，叫咱们如何找起？”

那叫青凤的丫环道：“娘娘的令谕，谁敢不遵？只好慢慢的找了，等天亮再回去复命。”

翠玉忽然一指草棚道：“青凤姐，这草棚是庄稼人看守田亩搭架的，可能有人睡在里面，何不进去问问，看他们有没有见过苏老先生。”

“也好。”

青凤和翠玉边说边向草棚走来。

这一来墨鱼和小关都正中下怀，两人都藏起兵刃，装做乡下人模样，悄悄的复又躺下，假装正在酣睡。

青凤和翠玉来到棚口，虽未看到人，都已听见打鼾声。

翠玉退后一步，轻拉一下青凤衣襟，低声说：“人家是大男人，咱们两个年轻女儿家，深更半夜，怎么好意思叫醒人家。”

青凤也开始犹豫：“说的也是，可是若不喊醒他们，又怎能问话。”

翠玉踌躇了半晌：“我看这样吧！咱们先往各处寻找，若实在找不着，等天亮后再来问他们，他们庄稼人起来得很早。”青凤点点头：“也只有这样了。”墨鱼是见了女人就拉不动腿的脚色，尤其是天香居的婢女，个个美如天仙，别说看看，即便听听声音，也会让他从脚底舒服到头顶，想到这里，立刻出声打了一个呵欠。青凤和翠玉刚要转身离去，听到有人醒来，青凤连忙问道：“草棚里面有人么？”她话出口后，才觉得问得不妥，不由脸上一红，好在夜晚之时，无人得见。墨鱼再打一个呵欠，一骨碌坐起身来，故意

嘟嘟啾啾地说：“没有人难道咱会是鬼不成！”青凤红着脸敛衽一礼道：“请问这位大哥，可看到一个人？”墨鱼存心想逗逗她，抽了一抽鼻子道：“一个没见到，二个倒有。”青凤顿了一顿：“我只问一个，这人不是乡下人，五十多岁，穿着湖绸大褂，是位风水先生。”墨鱼摇了摇头：“我们这一带种田的，从来不看风水，风水先生怎会三更半夜跑到草棚来？”青凤又气又急，咽下一口唾液：“我是说你在白天有没有看到这样的一个人？”“白天我只看到地里的麦子、绿豆、高粱，哪里有什么风水先生，也不会跑到我田里来。”站在旁边的翠玉，气得一跺脚，冷声道：“青凤姐，咱们走吧！这个人好像有毛病的。”青凤哼了一声：“他岂止有毛病，毛病还不轻呢！走！”两人正要离开，却见墨鱼已站在棚口，连连招手道：“两位姑娘别走，我看见了！”青凤一咂嘴道：“你看见什么？”墨鱼边说边用手比划：“看见了一位五十多岁的老先生，身穿湖绸大褂，肩上还搭着一个褡裢。”青凤惊喜：“一点儿不错，你在什么地方见过他？”墨鱼描述得活龙活现：“这位先生很怪，只在附近直兜圈子，像白天遇见了鬼打墙。”青凤眨着眼睛大感茫然：“有这种事？他是想摆迷图困别人的，怎么反而困住了自己？”“那我不清楚了。”“他后来到哪里去了？”“我看他走得晕头转向，满身大汗，只好把他请到草棚休息。”“那该是昨天下午的事了，这一天多他又到了什么地方？”墨鱼干咳了一声：“这位风水先生，一进草棚就倒头大睡，到现在睡了将近两天两夜，始终不曾醒来。”青凤听得一喜之后，又是一惊，喜的是终于找到了人，惊的是怎么睡久还不醒来：“这样说来苏老先生还在草棚里？”墨鱼连忙往里一指：“你看，那不是有个人在里面躺着。”青凤借着透入棚内的月光，往里一瞧，可不正有一个人躺在里面。这时最难受的是小关，他不知道墨鱼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想起身又不是，不起来又不是，只好强忍着硬挺下去，憋了一身大汗。“这位大哥，请你帮帮忙把苏老先生叫醒好不好？”墨鱼两手一摊，一副无可奈何的模样：“他躺了将近两天两夜，我若能叫醒他，还用姑娘吩咐？你们不信，就该自己进来看看。”青凤顿了一顿：“他……他老人家是……是否还活着？”“当然活着，至少刚才还有气，不然，我怎敢陪着死人睡觉？”小关虽然心里暗骂，却仍然不能做声。青凤语气有些嗫嚅：“还是请大哥再喊他一次吧！你们大男人睡的草棚，我们女孩儿不方便进去。”墨鱼装老实地说：“我们都是规规矩矩的，有什么不方便，难道还怕我乡下人把你们怎么样。”

青凤仍在犹豫，只听翠玉道：“青凤姐，咱们都是练过武功的，怕什么？”

墨鱼道：“原来两位姑娘都会武功，我可没惹你们，千万别找我麻烦。”

青凤刚要进入草棚，立刻咦了一声：“你这人怎么两只耳朵全没有了？还上着药！”

墨鱼连忙双手捂住面颊：“说起来两位姑娘别害怕，那是刚才有位鬼仙给我割去的。”

青凤回头向翠玉使了个眼色：“原来辛鬼仙到这里来过，他不先进天香居见娘娘，却在草棚里割人耳朵，不知是什么意思。”

翠玉想了一想道：“一定是这位大哥惹着他了。”

青凤再望向墨鱼：“你是不是有什么对他不礼貌的地方？”

墨鱼脑袋摇得像货郎鼓：“我为了保护苏老先生，才惹火了他，被割去了耳朵，你们进去看看，苏老先生的鼻子也被他割去了。”

青凤向后一招手道：“翠玉，快进来看看！”

哪知两人一进去，墨鱼一把抱住了翠玉。另一个人，从被窝里而起，捉住了青凤的玉腕。

青凤和翠玉身为玉娘子使婢女，自然或多或少都学过一些武功，但在猝不及防情况下，而且对方又是高手中的墨鱼和小关，自然来不及反抗，就双双被擒。

“好啊！原来你们不是庄稼人！”青凤尖声叫喊。

墨鱼一边紧紧搂住翠玉，一边转过头来：“谁说我们不是庄稼人，不然怎会睡在草棚里！”

翠玉被墨鱼抱得娇喘吁吁，使劲的挣扎着：“你……你们要做什么！”

墨鱼涎着脸在翠玉颊上亲了一下：“小宝贝，别害怕，咱不想把你怎么样，只要你们乖乖的跟咱们合作，一切都好办。”

“合作？”翠玉几乎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什么叫合作？合作什么呀！”

墨鱼趁势将翠玉点了穴道，一把推坐在草铺上：“这么大的一位姑娘，连什么叫合作都不知道，是否要我教你？”

墨鱼心想男人和女人合作，每一种合作男人都非让一点，女人呢就可沾一点，只有这种合作方式男人似乎是占些便宜了。

小关当然知道墨鱼口中合作之意，于是沉声喝道：“墨鱼，不可胡来！办正事要紧！”

一瓢凉水凉凉的，浇得墨鱼头脑终于有些清醒，他马上想到三天限期，只剩下最后一天，若盗不回所要之物，回去不但有的罪受，也必定永远难获小曼垂青，为了远处着想，也只有暂忍一时之“苦”了。

小关为了问话方便，也点了青凤穴道，让她坐在对面草铺上。

青凤和翠玉虽穴道受制，说话并不影响。

青凤粉颊崩得血红，冷着声音叱问：“你们究竟要做什么？快说！”小关的语调十分平和：“实不相瞒，在下希望姑娘能帮忙取得天香居后花园内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

“九天神枣落地后的果汁晶脂。”

青凤立刻有所了悟：“原来那两个窃贼就是你们？”

小关赧然一笑道：“就算我们是窃贼，但对你们天香居也算不得多大损害。”

“你说得可倒轻松，九天神枣三年一开花，三年一结果，今年是移植后第一次结果，连娘娘都舍不得随便采食，至于那果汁晶脂，就更宝贵了，据说可以提炼青春永驻的灵药，你们偷了，怎说天香居没有损害？”

小关摇摇头，带点儿歉然的表情：“我们实在有迫切的需要，所以才必须得到那东西，既然被你们认为是窃贼，又怎能空手而回？”

小关在混混时就听过空字号人说过，空手而回是触霉头的，所以总需顺手带一些什么的。青凤默了半晌，道：“那些东西，都是娘娘的，我们姊妹怎能帮你们什么忙？”“听说天香居后花园戒备森严，又养了两只大猛犬，姑娘只要设法把巡守的人支开，再设法把两只大猛犬关在笼里不得吠叫，就算功德圆满了。”青凤冷叱道：“不行，我们不能做出对不住娘娘的事，何况娘娘的规律森严，若查出真情，我们必定难以活命。”“可是如果你们不肯这样做，只怕照样也难得活命。”小关庄稼人打扮又带几分邪气，看来十分滑稽。青凤的身子颤了一下：“这话什么意思？”墨鱼立即抽出压在草铺

下面的鬼头刀，抢着冷声道：“小意思，你们如果敢不照着说的做去，老子马上就宰了你们！”小关也平静的接口道：“姑娘仔细想想，你们若不肯帮忙，只有死路一条，而且死在眼前，若答应了，纵然以后被玉娘子查出，当她知道两位是在被胁迫之下做出这种事，说不定会予以原谅。”墨鱼把鬼头刀在翠玉脖颈上绕了一圈，跟着喝道：“肯不肯合作？快说！”刀按在脖子上，哪有不怕的，何况又是两位年轻姑娘，青凤不由打了一个寒噤：“要怎样合作，你们必须说明白。”小关道：“方才已经说过了，你们只要支开巡守花园的人和不使狗吠就成，其他都是我们自己的事。”青凤终于无奈地点了点头：“好吧，我们答应就是，现在就走

么？”

“当然现在就走。”小关看了墨鱼一眼：“为防生变，最好留个人质在这里，由你我之中一个人随一位姑娘去，另一人守在这里，等事情办好了，再放人质回去。”

墨鱼一想，这办法果然很好：“咱们两个谁到天香居后花园去呢？”

“你是主角，我不过帮忙的，当然由你去。”

其实墨鱼早已打好主意，那就是指使小关去，自己留在草棚里押着人质。他心里有数，纵然随同前去的姑娘听话，也不一定能支开巡守的人和禁住猛犬不吠，何况玉娘子岂是那么好相与的，万一当场穿了帮，只怕有一千小命也保不住，这种冒险的事，他如何不推给小关承

小关见墨鱼迟迟不答，再说：“就这样办，你去，我留在这里。”

墨鱼双手一推，做了个坚决拒绝的姿势：“不成，还是你去！”

小关不以为意的笑笑：“你不去谁去，难道不怕我抢了你的头功？”

墨鱼大摇其头：“放心，我决定成全你，并且回去以后在小曼面前保你头功。”

“我从来不想占别人的好处。”

墨鱼立刻指指自己耳根：“小关，你这人未免太不近情理，我的耳朵还没结痂，一行动就会流血，难道你想让我流血流死？”

“你既然这样说话，我只有勉为其难的走一趟了。”小关望着青凤：“青凤姑娘，咱们走吧！”

青凤蹙着黛眉一声苦笑：“我的穴道还没解呢！”

小关拍开青凤穴道，再看了墨鱼一眼：“墨鱼，好好在这里守着翠玉姑娘，千万别打歪主意。”

墨鱼抱拳拱了拱手：“祝你一路顺风，马到成功！”

离开草棚上了路，青凤在前，小关在后。

由于翠玉已被押做人质，青凤只有乖乖的听话，不敢有丝毫反抗。

同时她也觉察出对方身手不凡，闹翻了只有自己吃亏。

小关想起方才她们说过辛海客要到天香居见玉娘子的事，不由问道：“青凤姑娘，你和翠玉姑娘刚才提到的那位辛鬼仙是谁？”

“问这些干吗？说起来你也不一定知道。”

“不见得，我猜他一定是血尸门五鬼之一的辛海客。”

青凤吃了一惊：“你怎么知道？”

“我和血尸门也有过来往，自然认识辛海客。”

“那你为什么不见我们娘娘去，也许她会送你九天神枣晶脂，根本用不

着偷的了。”

“我明白，玉娘子和血尸门有来往。不过，我担心玉娘子万一不给，岂不误了大事，所以才决定客串一次梁上君子。”

青凤觉出方才说溜了嘴，无意间让对方知道了天香居和血尸门之间的关系，忙道：“咱们不谈这些好不好？”

“不过，为了免得玉娘子挂心，希望你转告她，辛海客不能来

这几句话，使得青凤不得不急急盘问：“莫非你知道他的落处？”

“不错，他被人砍了一条手臂，痛得死去活来，根本不可能再去见你们娘娘。”

青凤呆了一呆：“辛鬼仙武功高得出奇，又会法术，谁有那样大的本事，能砍掉他一条膀子？”

“强中自有强中手，连血尸门的席墓主都有人敢和他碰一碰，何况一个辛海客。”

“辛鬼仙现在哪里去了？”

“当然是找地方养伤去了。”

“要到哪里去找他？”

“想找他必须到坟圪里、阴沟里、山涧里，狐穴鬼洞、兔子窝这些地方。”

青凤不禁掩住鼻子道：“那种地方脏死了，人会住那种地方！”

“所以，血尸门根本不是人，回去劝劝玉娘子，最好别跟他们来往，以免弄得没有人味。”

青凤听出对方是在转弯抹角的骂人，便不再多话，只顾在前引路。

小关又问道：“你们天香居究竟有多少人？”

青凤不得不答：“不多，只有十几个。”⁶⁸“十几个人服侍一个玉娘子，已经够多了，你们之中，有男的没有？”“青一色全是女人。”青凤带点儿羞怯：“不过，听娘娘说，最近要来两个男的。”小关打趣道：“要不要我替你们推荐一个，这人对服侍妇人最有一套。”“他是谁？”“就是刚才在草棚里没有耳朵那一位。”“那种人来了还得了！”青凤几乎要尖叫起来：“他根本不是人，我真担心此刻翠玉会吃他的亏。”说话间已接近后花园的围墙之外，青凤低声道：“你藏在围墙外，千万别弄出声音，听我的招呼再进去。”她说完话，人已跃过栏杆，飘落在围墙之内。立刻就听到一位少女的声音喝问：“什么人？”青凤答道：“小莲，是我，还有一位是谁？”那叫小莲的少女道：“是我和兰花在花园巡夜，青凤姐不是奉了娘娘令谕，和翠玉姐去找苏老先生的么？怎的到这里来了？”“我和翠玉找了半夜，就是找不着，刚才回来喝口水，又不敢睡，所以才到花园来坐坐。”小莲打个呵欠，再伸伸懒腰：“不知怎的，今晚好困，现在才三更过后不久，熬到天亮，还有好长一段时间。”这倒正中青凤下怀，忙道：“我看你就和兰花先回去睡一觉，这里有我负责守着。”小莲有些过意不去：“那怎么好意思呢？”“有什么不好意思，我反正不敢睡，阴天打孩子，闲着也是闲着。”“青凤姐，那就谢谢你了！”小莲一面招呼兰花，一面再说：“我们很快就会来替换你。”“没关系，只管多睡一会儿。”青凤再来到狗棚边，掏出两粒带有浓郁香味的黑色药丸，分别为两只大獒犬服下。这是一种天香居独门炼制的迷药，既可迷人，又可迷犬。不大一会儿，两只大獒犬就倒地昏昏睡去。青凤又到围墙边，向小关招了招手。小关腾身飘落园内，由青凤前导，很快就

便来到九天神枣树下。

第三十三章 九天枣

借着朦胧月色，小关仍可看清那神枣一个个几乎大如鸡卵，黄澄澄的外皮发着闪亮的光泽，就像赤金铸成一般。

小关顺手摘下两只，揣在怀里，然后取出天铸剑，在树下掘挖。

青凤恐他在地上挖掘的痕迹太多，容易被人识破，便也主动帮着找寻，不大一阵子，已挖出三块果汁晶脂，小关心知已差不多了，同时他不愿因过分贪心，而使青凤受到牵累，便低声说：“青凤姑娘，就这样好了，非常谢谢你的帮忙。”

青凤把小关送出围墙，还要再送。

不消说，她是希望回草棚亲自接回翠玉。

反而是小关过意不去：“青凤姑娘，不必送了，万一那两位姑娘出来找不到你，又见獒犬被人迷倒，纰漏可就大了，你还是回花园去，把枣树下面整理一下，再弄醒獒太，这样玉娘子也许不会察觉。”

“可是我必须亲自接回翠玉。”

“放心，我到达草棚以后，翠玉姑娘马上就可回来，一切包在我身上。”小关挺了挺胸。

“我自然信得过你，但你那位朋友……”

小关正起脸色道：“青凤姑娘，请相信我，若那没有耳朵的人敢把翠玉姑娘怎么样，我饶不了他，我会让他手和脚全没有。”

“那就多谢你了！”青凤说完后，又望了小关一眼，才转身进入花园。

小关踏着月色，步行如飞，一盏热茶工夫过后，已回到草棚。

来到棚口，顿时使他呆在当地。

只见墨鱼正像一头野兽般压在翠玉身上，不但身子乱晃，嘴里也在狂喘，发出阵阵怪异而又刺耳的声音。

对于小关的到来，竟然浑如不觉。

小关立刻提高嗓门，猛咳了一声。

谁知墨鱼抬头瞧见是小关，并未停止行动，反而狞笑着大声说：“小关，快来按住她，这娘儿们非常不老实。”

墨鱼为什么不点住她的穴道，因为他体念多多，怀中抱个木美人实在是兴致缺缺。

“放开她！”小关厉声大喝。

墨鱼从未见小关发这大脾气，愣了一下道：“何必那么急，等我办完事你再上来也不迟。”

墨鱼自认为自己是男人，小关也是男人，男人都愿意做的事情，小关当然不会拒绝。

“放你妈的狗屁，再不放开她，我就对你不客气！”小关两眼像要冒出火来。

墨鱼可能被吓退了兴头，一骨碌爬起身来，猛向小关前胸推出一把。

小关冷不防直被推出五六步远，才拿桩站住。

他极力抑遏着打心底升起的怒火，不动声色：“墨鱼，你想做什么？”

墨鱼由草棚中跟了出来：“他奶奶的，老子正在兴头上，你敢来捣蛋，活得不耐烦了么？”

“我看活得不耐烦的该是你！”

墨鱼两眼瞪得有如牛卵，刚要再出手，却忽然嘿嘿笑着软了下来：“好吧，我就听你的话放开她，东西带回来了没有？”

“东西不到手我会回来么？”

猛听此言，墨鱼乐得几乎要手舞足蹈：“真的？那太好了，快进草棚，拿出来看看。”

这时的翠玉来不及把衣衫整好就匆匆地趁机溜走。

草棚里只剩下小关和墨鱼两人。

“小关，快拿出来瞧瞧，咱也好开开眼界。”墨鱼迫不及待。

小关从怀里摸出一个纸包，就着射进来的月光，摊了开来。

纸包里立刻出现三块黄澄澄、晶莹光洁，璀璨耀眼像玛瑙宝玉般的扁状物事。

在这刹那，墨鱼两眼也发出奇异的光芒，连连咂着嘴道：“难怪想这东西都快想疯了，原来真是一桩宝贝！”

小关再掏出九天神枣：“你看这是两个什么？”

这一次墨鱼已是两眼发直，嘴角也禁不住流下唾液，那模样真像西游记中猪八戒想吃人参果：“还有没有？”

“就摘了两个。”

“为什么只摘两个？”“我担心青凤姑娘受连累。”“两个就两个吧，小关，你先收起来。”小关低下头，刚要收起九天神枣和包起三块晶脂，骤感一道寒芒，由头顶像电光石火般掠了下来。小关万万料想不到对方竟然陡施辣手。其实墨鱼方才要他把东西先收起来，正是要趁他无法分神他顾的当儿，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刀将他结果性命，以便独自带着九天神枣和果汁晶脂回去向小曼报功。他本来早已下定决心除去小关，只是在大事未成之前不便下手而已，如今小关既已取回所要之物，岂能再留下这一肉中之刺，眼中之钉。不知是小关本能的情急之下闻声闪避，还是墨鱼急切之间失去准头，那厚背鬼头刀在小关头顶一惊而过，只是削下一簇头发。待墨鱼第二刀再旋风般抡下时，小关早已跃到草棚之外。墨鱼飞身跟出来又是一刀。小关并不拔剑，眼看刀锋近头顶，翻腕只轻轻向对方右臂一戳，墨鱼顿时半臂酥麻，刀也脱手飞出。墨鱼一直把小关看做只会几手三脚猫的庄稼把式，到这时仍认为只是对方出手凑巧，照样未把面前这位看似忠厚又带几分流气的年轻人放在眼里。小关并未跟进，仅是不动声色地望着对方：“墨鱼，你的手段，未免太狠了一点儿吧？”墨鱼揉着右臂，发出阴森森的桀桀怪笑：“这是情势所迫，只有请你原谅了，难道我能把一个冤家对头，留着活在世上？小子，明年此刻，就是你的周年祭期了！”小关抿起嘴唇，也微微一笑：“很好，在下的一条命就在这里，有本事你只管来拿！”墨鱼显得蛮有把握的跃身欺进，左拳右爪，一动之间，两招齐下，端的狠辣绝伦。只听一阵乒乒乓乓的脆响，墨鱼不但身躯反摔回去，脸上也挨了十几耳光，打得他七晕八素，半晌才清醒过来。这一来，墨鱼才算知道小关是真人不露相，但他早已恼羞成怒，蒙蔽了理智，略一调息，又挣扎着攻了上来。小关连正眼也不看一下，直到对方临近身前，才猛然飞起一脚。这一脚着着实实在在地踢中对方侧腰，一声闷噪，墨鱼像天外飞石般直抛起一丈多高，然后向一处土坡上摔去。

又是一声闷噪，墨鱼已瘫坐地上，再也动弹不得。小关到这时才拔出天

铸剑，跟了过去：“墨鱼，我本来一直不想把你怎样，总希望你改过向善，重新作人，岂知你本性难移，不但奸淫了翠玉姑娘，更想杀我把东西独吞，如今恶贯满盈，在下若仍留你活在世上，岂不等如助纣为虐。”

“小关爷爷，小关祖宗，我墨鱼从今以后就做好人，求你开恩！饶命！”

“你说这话，不嫌晚么？”小关一步步的逼近过去。

墨鱼机伶伶地哆嗦着，显得惊荒失措：“小关爷，你……你是我……爷爷……只要你……高抬贵手……我再也不做坏人……连小曼……也让给你……”

“到这种节骨眼上，你还想着鳗鱼精？”

墨鱼跪在地上，双手乱摇：“我……我不想……留……留给你想……”

小关举起天铸剑，一挥而下。

墨鱼的一条手臂，齐肩被削了下来。

小关又是一剑，再砍下他的左臂。

墨鱼仰卧地上，早已昏厥过去。

小关迅速的又是两剑，砍下墨鱼双腿。

墨鱼的整个身子，片刻间已分做五块，那块最大的，像是一具推倒地上的半身塑像。

血迹染黑了数尺方圆的整个地面。这倒不是说墨鱼的血是黑的，而夜色苍茫下，只能予人以这种景象。

小关还剑入鞘。

一条婀娜的人影奔了过来。

那是翠玉，原来她刚才只是躲在草棚后面，还未来得及离开。

“多谢大侠救命之恩，更感激关大侠为江湖中除了一害！”翠玉倒身盈盈拜了下去。

小关自出世以来，还是首次听人称自己为关大侠，在他看来，似乎颇有些担待不起，也突然感觉自己一下子多了侠的气势，连忙扶起翠玉道：“姑娘快起来，救命什么恩不恩的可不敢当，为江湖除害，倒是义不容辞。”

“青凤姐姐的人呢！”

“她本来要随我同来接你回去，我担心会被你们玉娘子发觉有异，所以留她在后花园里，姑娘回去之后，务必先到后花园和她会合。”

翠玉星眸中流露着无限感激之情：“关大侠，我可以走了么？”

“姑娘快些回去，免得青凤姑娘牵挂。”翠玉又敛衽一礼，才转身寻路而去。

走了老远，还不住回头。

小关将墨鱼尸体稍做掩埋，踏着夜色，也奔向回程。

他要把盗来之物，交给小曼炼成天狐通后，再设法夺取转赠李百灵。

未及午时，他已回到许昌城外山腰里小曼寄居的那两间茅屋前。

茅屋的外门关着，他敲了敲门，久久不见回应。

茅屋里分明有人，不然怎会外门关着，莫非小曼又在里面做法……？

小关在门外呆了一会儿，果然已听到里面不时发出细碎的声音。

他忍不住再度敲门。

只听一个苍老而又低沉的声音道：“用不着怕，打开门看看是谁！”

接着，脚步声来到门边，柴门开处，小关顿时吃了一惊。

应门的是个十八九岁，面貌俊秀的少年。

那少年望着小关呆了一呆，失声叫道：“原来是大哥！”

小关看出是阿敢，也失声问道：“阿敢，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阿敢笑道：“岂止我来了，快进来看看，里面还有你认识的人呢？”

小关三步两步进入内室，一位坐在木椅上的老先生，不是云涛妙手竺忍是谁。

竺忍对面，站着个十七八岁，看来十分乖巧伶俐又娇羞答答的小姑娘。

小关惊喜地问道：“你老人家怎会带着阿敢和这位姑娘到这种地方来？”

小关和竺忍、阿敢、珍珠等在许昌住了五天，这五天中小关真是度日如年，数着手指过日子，原因是有很多最近发生的问题，他需要小家伙灵光的头脑解答，好不容易等到阿敢伤势已无大碍，才开始南下，两三天后，便到达上蔡。

小关在客栈里住下之后，立刻就往城内各处客栈打听，希望能找到李百灵。

谁知整个一座城几乎走遍，始终毫无所获。

不过，他竟意外的有了一种收获，那便是在到处找人时，无意中邂逅了小曼。

他们是在街头相遇，小曼手中提着一个包裹，包裹里像包着一只瓷罐，不消说，又是作法要提炼丹药用的。

“鳗鱼精，我找你找得好苦！”小关一见面就赶紧拉开嗓门送上一贴清凉剂。

小曼立刻做了个噤声的手势：“别大吵大叫的，有话等离开城再慢慢谈。”

小关放低声音：“你不住在城里？”

“我要提炼丹药，怎可住在客栈，必须在山野找处僻静所在，不受任何打扰才成。”

“你好像已经变成野人。”小关笑了笑：“是不是又和上次一样，住在山腰的茅屋里？”

“去到那里就知道了，咱们在路上尽量少讲话，免得惹人注目。”

两人不再言语，而且保持着一段距离。

直到出了城，才又会合在一起。

出城十几里外，便进入一处起伏连绵的山地。

转过山头，下面便是一道不大的沟涧，涧底已呈干涸，涧床上全是一些又青又黑的卵石。

沟涧的一边，是一大片高可五六丈的绝壁，正好在离地丈余高处有个洞口，若非身具上乘轻功的人，绝难进入，否则，只有攀搭梯具。

小曼向洞口望了一眼说：“我就住在里面，比上次那茅屋隐秘多了，也安全多了。而且上面放着一块现成的大石板，只要把石板往洞口一盖，外面很难看出绝壁上有个洞口。”

“你怎么找到这种地方？”

“是我偶尔发现的，我是找了一整天，才找到这个好地方。”

“我可不可以进去看看？”

“你当然要进去，只是不知你有没有这样好的轻功？”

小关笑道：“我武功虽然不济，轻功还可以，你先上吧！”

小曼携着瓷罐，单脚微一点地，腾身而起，轻轻飘落洞口。

小关却故意装做有些胆怯的模样，似乎犹豫了半晌，才双脚猛力一跺，

还没到达洞口，便尖声大叫：“不好！鳗鱼精，快拉我一把！”

小曼及时探臂抓住他一只手，总算拉了上去。

进入洞口不到五尺，左边豁然开朗，竟是一间甚为宽敞的石室。

小关啊了一声：“这石室不知是什么人开凿的，当年一定花了不少工夫。”

小关头脑转了好几圈，会不会是小曼师门留下的密室。

小曼不经意地笑笑：“那就别管他了。”

石室内有现成的石桌石凳，靠里并有一张石床，床上铺着简单的被褥。

另一边用三块青石架成一个炉座，炭火依然未熄，上面是一个沙罐。

小关顺口问道：“又熬煮的什么东西？”

“还是上次那些百毒精血，本来这些东西要煎炖三天三夜，上次在茅屋里时间未到就搬了家，所以不得不从头来过。”

“为什么大功未成便要搬家，累得我到处找你？”

小曼气咻咻的吁了口气：“在那样紧要关头，我怎会随便搬家？实不相瞒，我是被逼的。”

“像你这样又有法术又有武功的人，谁有那么大的本领敢逼你？”

“他们的武功比我高，打不过人家，又有什么办法？”

小关大感惊愕：“是什么样的人？他们姓什么？叫什么？”

“是一位年轻的姑娘，在你和墨鱼走后的第二天，经过那山腰的茅屋前，双方一言不合，就冲突起来，我起先利用法术制她，谁知法术竟然对她无效，最后只好以武功对拼。”

小关听得连呼吸也有些急促：“怎么样，你的武功也比不上她？”

小曼狠狠的摔一下头：“那姑娘并未亲自出手，却上来一个年轻小伙子和我拼斗。”

“他的武功也很高么？”

“那小伙子身手实在高得出奇，我和他交手不到十合，便难以招架。”

“后来呢？”

“那小伙子还算不错。见好就收，不过他限我马上离开那里，否则还要再来。”

“既然打不过人家，就只好走了，所以才来到这里。”小曼又怨又恨。

小关想了一想，问道：“那年轻姑娘长得什么模样？”

小曼摇摇头：“其实她长得怎样，我也没看清楚。不过可以猜想到，一定很美。”

“这就怪了，和人家斗法斗了半天，竟还没看到她长的什么样子。”

“她骑着一头小白驴，头戴淡黄色的宽边笠帽，帽沿下垂着一圈轻纱，根本看不到面貌。”

小关本来早就料到可能是李百灵，听对方这么一说，此刻使他最感吃惊的，是那小伙子是谁？正所谓床榻之下，岂容他人酣睡。但他却依然极力装做出镇定模样，希望不让小曼看出可疑。

他借着一次深深呼吸，以便保持语气平和：“那男的长得如何，你必定看清了？”现在临到小关呶醋了。

“他出手和我对打，当然看清了。”

小关紧紧逼问：“是什么模样？”

小曼边回想着那天的情景边讲：“那小伙子模样好俊，眉清目秀，英气

勃勃，看起来好个一表人才，如果他肯和我好，即使让我服侍他一辈子也值得。”

小关只听得脸色铁青，双拳紧握，咬牙切齿的心中暗想：“这会是谁？我非宰掉这小子不可！难道李百灵竟是个水性杨花，三天不见，就另找上了别的男人……”小曼只道他是因为刚才把对方形容得太过分，才引起他的不满，只得斜抛过一个媚眼，笑眯眯地说：“你好像生气了？其实你照样也是个翩翩美男子，比起他来，也不算差，他虽然长得好看，总是咱们的敌人，呷的什么干醋？”小关渐渐又想到，这人会不会是阿庭？但阿庭的身手，又怎能胜过小曼？阿庭虽然长得不错，总是个十八九岁的大孩子，而且论模样也绝对及不上小曼形容的那般超群出众……小关不动声色地再问：“那一对男女可是很亲密么？”小曼不假思索地脱口道：“看起来他们亲密得不得了，既像一家人，又像一对爱侣。”这一来小关几乎把牙根咬破，两眼也像要冒出火来。小曼愣了一愣：“小关，我不过随便说说，你怎么气成这种样子？”他猛地一拳，捣在石壁上，大声说：“我……我要替你报仇，杀死那小子，连那位姑娘也不轻饶！”小曼冷冰冰地一笑：“连我都不是他们对手，你替我报的什么仇，还不是白白送死。”她说到这里，瞥见小关方才出手一拳，竟把石壁捣得碎石乱飞，不觉咦了一声：“你的力气不小嘛！”不过也随即又想到，人在气极之下，往往会有超乎寻常的表现。心念及此，方才的惊奇，也就随之消失了。小关余怒未息：“鳗鱼精，你为什么不在那茅屋里再待一天，我从天香居回来，立刻就去找你，你却先一步走了，若你能等到我去，我一定能把那小子当场宰掉！”小曼倒是心平气和：“事情已经过去了，暂时还是不谈这些吧，现在我一心一意只盼早日把灵药炼好，只要天狐通大功告成，以后什么事都好办！”“你到底炼得怎么样了？”

“墨鱼不知死到哪里去了，你们不把九天神枣果汁晶脂拿来，当然没法炼成。”她顿了一顿：“看你这样子，我就猜得出你和墨鱼一定被玉娘子整得灰头土脸。”

“如果拿到了怎么办？”小关现在不知道有没有想到，丹药炼成后是否还要送给李百灵。

“真的？”小曼惊喜得差一点儿跳起来：“快些拿出来嘛！”

小关却故意慢条斯理地说：“你也不想想，这次到天香居偷东西，主角是墨鱼，我不过是个跟班的，东西到手，自然放在他身上。”

小曼两眼直眨，迫不及待道：“东西在墨鱼身上，这个混帐东西，竟敢到哪里去鬼混了，耽误我的大事，回来后看我宰不宰得了他！”

小关故作吃惊：“你说什么？墨鱼东西还没给你，他没有回来？我还以为他早到了，所以刚才见面时才没有提起这件事。”

“你们是什么时候动身的？”

“东西到手之后，他立刻就赶回许昌老地方，我因为在路上稍有耽搁，所以不曾追上他。”小关歪着头想了一想：“其实也难怪，谁叫你自己先搬了家，我是无意间和你碰上，若不是碰得巧，只怕几个月也找不到你。”

“你知道什么，我和墨鱼早有约定，万一老地方找不到，下一站就在这里见面，甚至再下站的相会地点，也都约定好了，我这两天经常在城里到处跑，就是在找他，想不到没找到他，却先找到你了。”

小关心下开始盘算，他想到辛海客既然要到天香居去，必是血尸门已和玉娘子暗中勾结，将来二凶一旦联手，岂不将造成武林更大浩劫，倒不如把

墨鱼的不能回来推到玉娘子或辛海客身上，让小曼和对方展开火拼，至少，也可收到她不做血尸门和玉娘子的帮凶之效。

想到这里，不由干咳一声：“刚才我是怕你生气，所以对墨鱼的下落，才不便说出实话，其实他已经回不来了。”

小曼立刻愣在当地：“你是说他？……他死了？”

小关叹了口气：“死倒不曾死，。”

小曼迫不及待：“小关，你还卖的什么关子？”

“我姓关，当然要卖点儿关子？”

“你干脆点儿好不好？”

“好，我说，那天我们在天香居的后花园里，竟然遇上了血尸门五鬼之一的辛海客……”

“辛海客怎会也在天香居？”

“那我不清楚是怎么回事了，他们两个当场打了起来，墨鱼当然不是辛海客的对手，很快便被人家生擒活捉，押到天香居里，由玉娘子囚了起来。”

“他们为什么不捉你？”

“我是趁他们打斗的时候，混乱中偷偷溜掉的。”

小曼柳眉一耸，嗔目切齿的道：“好啊！我跟他们拼了！”

但她很快便又颓然软了下来，像自言自语般说：“可惜我实在拼不过他们，不要说血尸门鬼多势众，即使玉娘子，人家是有名的宇内三凶之一，也绝不会把我放在眼里。”

“你和墨鱼，合起来不也是三恶之一么？”

“谁说的！”小曼星眸中陡射凶光：“小关，连你也敢随便侮辱我，我做过什么坏事？恶在哪里？你给我说！”

小关笑道：“你别发脾气，我只是听别人说的，其实依我看你的确不恶，也许，还是个好人的呢。”

小曼顿时转嗔为喜，抿嘴一笑道：“你倒很会说话的。”

小关干脆打蛇顺竿上：“我岂止会讲话，办起事来，更不含糊。”

“九天神枣果汁晶脂盗不来，一切都是白费，你办的什么好事！”

小关不再言语，探手从怀里摸出一个油纸纸包，丢到小曼面前。

小曼怔了一怔，连忙将纸包打开，她眼睛蓦地一亮，过分的惊喜，竟使她张口结舌，呆呆地僵在当场，半晌说不出话来。

小关笑了一笑：“怎么？难道你要的不是这东西？”

小曼忽然像疯狂般扑过来将小关紧紧拥住，在他面颊上不住亲吻。

温香在抱，软玉满怀，迫得小关几乎透不过气来，好不容易才算把她推开。

小曼的这种火一般的投怀送抱，并未引起小关的丝毫冲动，他心想：“如果刚才不是鳗鱼精，而换了李百灵，那该多好。”但他又何尝不知，李百灵永远不可能有这种举动，否则，那她就不是李百灵了。

这时，小曼早已手捧九天神枣晶脂，两眼发直，许久许久，才喃喃地说：“我终于成功了，我将成为第二个玉娘子，小关，我真不知要怎样感谢你才好！”

“用不着谢我，这是墨鱼的功劳，你该想办法把他救出来才对！”

“那是以后的事了，先配药要紧。”

小曼说着，很快地打开沙罐，沙罐内热气蒸腾，在空气中百味杂陈。小关探头望去，罐内的百毒精血，几乎已凝成黑色膏状质。

小曼猛力向内吹了几口大气，然后把黄得发光透明的晶脂扔了进去，再拿起一根桃枝不住搅动，半晌，才盖上罐盖。

小关凝神地望着，问道：“这就功德圆满了么？”

“还要作法才成。”

她站起身来，取过放在石桌上的一把桃木剑，并插起两条原先备好的柳枝，再把长发扯散，然后盘膝坐下：“现在就要开始了，你只能静静地在旁看着，千万别讲话。”

“你开始吧，我替你护法。”

小曼双手捧着桃木剑，两眼紧闭，口中念念有词，小关隐隐听得出，其中仍夹杂着天灵地灵狐通灵，常春永春不老春那两句老词。

谁知，只过了尚不足一盏热茶工夫，小曼忽然全身像发虐疾般的抖动起来，脸色一片青白，那情状十分吓人。

小关心知她必定出了毛病，中了邪门中的克制与禁忌，但自己偏又不能出声询问。

陡然一声尖叫，她竟睁开眼来，脸上上充满惊怖之情。

小关也被这情景吓了一跳：“这次作法怎么这样快？”

“糟了！”她全身打着寒颤：“有人来了，而且这人好像正冲着我来的！”

“你怎么知道？”

“我看到了，而且好像很面熟。”

“那可能是墨鱼回来了？”

“不，这人必是我的对头，他是存心扰乱我作法来的。”

“我看你一定是撞到了邪了。”

“绝对错不了。”她说着神色间越感慌骇无措：“不好，这人马上就到了，小关，快些看看洞外有什么动静没有？”

她说得活龙活现，不由小关不信，只得来到洞口，探头向外望去。

小曼她随即也挤过来，一面向外偷窥，一面还不住打着哆嗦。

洞外石壁下是干涸的山涧，山涧对面是杂树丛生的山岗，并无任何人踪。

“看到什么没有？”小曼颤着声音问。

“什么也没看到。”小关侧脸望了小曼一眼，小曼额角上满是冷汗：“鳊鱼精，你一向胆子不小，怎么会吓成这种样子？”

“来人武功奇高，而且现在正是我提炼天狐通的最最紧要关头，万一被他坏了大事，我就前功尽弃，一切全完了。”

“没关系，即便有什么人来，也全有我担待。”

忽听小曼尖叫了一声：“你看，那不是来了！”

小曼已经看到，就是上次在茅屋炼药时来扰局那一档。

小关心神一紧，凝目望去，在这刹那，竟使他不知是惊是喜，几乎呆在现场。

因为首先触入眼帘的，赫然是李百灵的那头小白驴。

这情势怎不使他尴尬为难，他自然不能帮着小曼和李百灵为敌，但若此时此地出去和李百灵见面，又势必引起一场无法解释的误会，误会只怕跳到黄河里也难以洗清。

世上事就有这么难以令人思解的。这些天来，他无时无刻不在盼望着能尽早找到李百灵，如今对方来了，反而逼得他不敢出面。

他不敢再看，以免被对方发现，便急急地躲进洞内。

小曼见小关一搭眼便吓得魂不守舍，哼了一声道：“没用的东西，我还以为你真的不怕了，一转眼就吓成那样子！”

“鳗鱼精，快把洞口用石板封上，免得被她发现！”

小曼依言将洞口边的石板封住洞口，但仍留了一线缝隙，可以向外偷觑。

“她过来没有？”小关提心吊胆地问。

小曼从缝隙里边看边说：“这人本就冲着我来，现在已经越来越近了。”

“也许她不会发现石洞，”

“万一发现了怎么办？”

“你可以守在洞口，她从下面跃下来，刚踏上洞口时，必定无法施展功力，你尽可以把她打回去。”

“不成，人家的武功比我高。”

“她武功虽高，在无备之下，自然难以发挥，你是蓄势待发，正所谓四两可拨千斤。”

小关顿了一顿：“但你千万不可伤她，只把她推出去，让她进不来就成了，而且也别提到我。”

小曼柳眉一蹙：“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如果我能一击得手，让对方当场毙命，岂不除却一桩大害。”

小关心头大急，叫道：“千万不能那样做，你若打死她，小心我会跟你拼命！”

小曼怔了一怔：“奇怪，莫非这人是你兄弟？还是你的好友？”

“她是个女的，怎么会是我兄弟？你说话颠三倒四，莫非已经吓昏了头？”

小曼越发怔住：“我看你才真正吓昏了头，他明明是个男的，怎么说他是个女的？”

小关脑际闪电般打了几转：“原来她竟女扮男装起来，这倒新鲜。”

心里想着，不由再叫道：“你仔细瞧瞧，她绝对是个女的。”

“我眼睛不瞎，难道连男女都分不出来？”

“我敢打赌！”

“你赌什么？”

“她若不是女的，我情愿把脑袋赌上。”

“只怕你有一百个脑袋，也要输进去，人家已经来到面前了，你还在睁着眼说胡话，小关，你好像疯了！”

小关倾耳细听，果然连驴蹄声也清皙可闻，敢莫已将到达绝壁之下的溪涧。

小曼放低了声音：“明明是个男的，不信你来看看！”

小关刚要凑近洞口，洞外已传来一个朗壮而又清越的喝声：“女妖，在下早已料定你必是躲在石洞里，还是快快出来受死！”分明是男子的声音，小关由石板缝中向外一看，果然，小白驴上竟是个年轻小伙子。这人年约二十三四，剑眉星目，气度雍容，身材修伟，丰神俊逸，潇洒倜傥中又不失雄威稳重。事实上这年轻人越是仪表出众，反而越激起小关的心头妒火，不消

说，这人就是在许昌城外山腰的两间茅屋前，打败小曼的那小伙子了。

这人正是玄剑庄主朱伯驹的爱子朱虚谷。

小曼低声道：“看到了没有？他的武功高得出奇，连我在他手下都走不过十招。”小关强抑着内心的怒火，不动声色：“他要你下去受死，你不想死？”

“当然不想死。”

“准备怎么办？”“只好照你说的话，守在洞口，等他上来时，打他个措手不及。”小关摇摇头：“现在不必了。”“你又有什么好办法？”“我要亲自下去会会他。”小曼确有一百二十个不相信，但耳朵听到的眼睛看到的都是事实，又怎能不认为小关是发了神经。砰然一声，小关闪电般踢落石板，接着身形暴射而出，像只大鸟般，早已轻飘飘的飞过溪涧对岸，落在朱虚谷身前。瞬间变化，朱虚谷也不禁吃了一惊。小关身形出洞时，早已拔剑在手，落地之后，天铸剑直指朱虚谷前胸，沉声道：“尊驾是什么人？报上万儿来，免得不明不白的丢了你的狗命！”朱虚谷先是眉锋一耸，继而却又缓下脸色，语气显得十分平和：“在下是什么人，有告诉阁下的必要么？”小关怒火更炽：“这头小白驴的主人呢？你够什么资格骑它？”朱虚谷微微一笑道：“收拾尊驾这种和妖女狼狈为奸的下三滥角色，何劳小白驴的主人亲自出马，有在下代劳，绰绰有余了！”小关哪里忍得下这口气，猛一咬牙，人已腾空而起，直飞起丈余高下，却又半空折射快得像一抹闪电，猝然向朱虚谷头顶掠去，天铸剑寒芒乍展，涌出朵朵光莲，剑尖在极下的幅度里，做着频繁刺戳与敲切，动作之快，令人目不暇接。岂知朱虚谷像早就料定对方有此一着，小关的身形和招式刚一发动，他已由驴背上冲天而起，待对方横扫掠袭过时，早已升至小关头顶。小关一击落空，双脚凌空一翻一搅，竟然又倒飞回来，直向朱虚谷半天的人影再度袭去。朱虚谷头下脚上，探身下击，右剑左掌，剑似长虹，掌风呼啸。一阵震耳欲聋，又似带有节奏般的金铁交击声音过后，两人依然仍在凌空盘飞游走，各自凭着剑掌交击之力将身形乍降陡升，升起再落，两人在半空足足硬拼了二十几招，竟然谁都不曾摔落下来。这种打法，当真罕见罕闻，隐身在石洞里的小曼，也算大大开了一次眼界，看得她全身冷汗淋漓，到这时才知道小关竟是个真人不露相的绝顶高手。

小关自知遇上了劲敌，他的天铸剑是神兵谱上排名第七的神器宝刃，一心想以天铸剑削断对方剑身，但朱虚谷偏偏能在每次双剑交接之前的刹那，先卸去一部分力道，然后再绕过锋刃反击。

因之，虽然双剑频频碰触，小关总是发挥不出应有的剑力。

这种打法，终究不能支持过久，不大一会儿工夫，两人已落下地来。

小关飞落在这一块大青石上，凝神而立；朱虚谷竟又回落驴背，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

小关略一调息，再度喝问：“你究竟是谁？”

朱虚谷冷冷一笑：“在下只是个无名小卒，说出来尊驾也不见得知道。”

“你再也不报上名来，在下就真的不客气了！”

“尊驾本来就不曾客气过，何必多说废话！”

小关被激得杀机又起，双臂一振，由青石上一掠数丈，连人带剑，直向朱虚谷撞去。

朱虚谷这次人不离鞍，身形一偏，一扭“乘龙引凤”，疾向对方侧腰刺

去。

两道寒芒，一闪而过，由于各自攻拒身法奥妙难测，竟然谁都无法沾到对方。

不过小关却已不能再回到原来青石上，飘落在一棵虬松之下。

朱虚谷一勒缰，目标又对向了小关。

两人两度交手，身法、剑法、招术，各有千秋，似乎很难分出高

须知，当数月前李百灵在黄山初遇小关时，他那时连二三流的身手都谈不上，而且身染绝症，只待一死，由于李百灵给他服下一棵龙虎丹参，再加他奇迹般的进入长生洞府，有缘习得由六阳罡和九阴煞合而为一的阿修罗大能力神功，竟使他的全般修为，得到一日千里的进境。

又加无意中从姜安世手中获得天铸剑，更使他如虎添翼，转眼间由默默无闻二三流的小角色变成顶尖高手。

但朱虚谷却又完全不同，他是在朱伯驹的专心教导下，自小潜心苦练，根基扎实，幼功深厚，又加他天资聪明、悟性过人，十几年的努力，已完全得到朱伯驹的真传，除了内力和对敌经验比乃父还稍差一筹，已不逊于当代任何武林高手了。

情势所迫，小关为急于取胜，不得不施出最后杀手锏阿修罗大能力和至高无上神功。

这次他并不腾身急袭，却四平八稳的一步一步直向朱虚谷身前走来，每下都留下一个半寸多深的脚印，脸色也一片沉凝，像罩着一层九月严霜。

就在临近朱虚谷身前五尺不到之处，突见他右臂一扬，霎时一团银线青芒，起初只是笼罩一尺方圆，但却越滚越大，越大越滚，到后来竟然有如遮天盖地，泼风打雨般奔向朱虚谷全身。

其实刚才的变化，只是眨一下眼睛的时间。

这正是阿修罗大能力的剑招变化，而且仅是其中名为天网罩魔的一式，连他自己也难以预料竟会发生如此惊人的威力，简直如长江决堤、黄河倒流，在他来说，出手毫不费力，但招既出，那力量却能源源不断，滔滔不绝，就像有种天意在暗中相助一般。

乍见小关施出这等见所未见的骇人招式，朱虚谷也大感愕然，好在他在对方一步步逼近时已心存戒备，此时他担心的倒不是自己的安危，而是怕伤了嫂嫂的小白驴，回去无法交代。

情急之下，将驴缰一带，一咬牙，也施出玄剑庄的成名剑法，朱伯驹亲授的冥五七大式中的一招“小鬼扛鼎”，硬是迎了上去。

但闻一声金铁大震，漫天剑影，倏而消失，双方一合即分，各自震退了寻丈有余。

两人这一记狠拼，正是石板乌龟——硬碰硬，各自用上了全力。

看两人时，小关面色铁青，口角有鲜血流出，额角上也满是豆大的汗珠。

朱虚谷则两颊惨白如纸，呼吸急促，手中长剑，也被削去足有半尺。

这是可以想见的，朱虚谷手中只是一柄普通长剑，硬碰硬的碰上的对方的天铸剑，自然会被削断。

小关见对方兵刃已短小了半截，若不趁机再攻，更待何时，心念及此，迅速的再度攻了上来。

岂知朱虚谷干脆不用长剑，右臂一探，早由腰间解下一条八宝软鞭，挟着嘶嘶尖啸的锐风，展开猛烈反击。

双方转眼又缠斗了三五十合，依然是个不胜不败之局。

小关弄不清对方的八宝软鞭究竟是什么打造的，只感它韧性奇大，数度与天铸剑相接，始终无法将它斩断，而且剑鞭相交时，竟连声音都不闻发出。

小关大感不耐之下，施出全力，一轮猛攻，终于把朱虚谷避退了两三丈远。

但朱虚谷却依然气定神闲，跨下的小白驴，也似和他灵犀相通，左跃右跳，一派轻松自然，虽然退出数丈，看来却毫无窘迫慌张之感。

他似乎也不耐久战，唰、唰、唰，一连三鞭，将小关稍稍逼退，大声道：“兄台，我看不必再打下去了，尊驾不论人才和武功，也算得是个出类拔萃的汉子，何苦和一个女妖在暗地鬼混，这样做不觉得有失身份么？”

“胡说！”小关大喝：“谁是女妖，谁又和谁鬼混？”

朱虚谷道：“石洞里那女的不是女妖是什么？尊驾刚才从石洞里出来，不是跟她鬼混是什么？”

“你怎的知道石洞里那女的是女妖？”

第三十四章 半世缘

“她乱施妖法邪术，沙罐里煮着百毒精血，在许昌城外山上茅屋时，就已被我发现，想不到在下来到上蔡，又碰上了她，难道这样的女人，会是好人么？”

“她虽然懂得一点法术，但却并没有害到你身上。”

朱虚谷冷冷一笑：“你当时不在跟前，如何知道？上次在许昌郊外山上，在下和小白驴的主人路经她的茅屋前，她就作法要害我们，幸亏小白驴的主人也当场施法，才把她制住，在下当时也饶过了她，不想她来到上蔡，又要作法害人。”

小关听对方提起李百灵，更急于知道她的下落：“尊驾回答我一句话，这小白驴的主人在什么地方？”

朱虚谷耸眉一笑：“在下有告诉你的必要么？不过，我可以让你知道，那就是我在什么地方，小白驴的主人就在什么地方。”

几句话说来不疾不徐，但听在小关耳朵里，却是怒火加上妒火，一齐在他内腑焚烧起来。烧得他整个人几乎爆炸：“住口！一派胡

言！”朱虚谷双目眨动，微微一愕：“我说的可有什么不对？”小关沉起嗓门道：“本来就是胡说八道，尊驾现在在这里，为什么小白驴的主人不在这里？”朱虚谷笑道：“原来是在这里等着我，那就不妨告诉你，待会儿在下山回去以后，小白驴的主人是在屋里等着我。”小关呆了一呆，几乎气炸了肺：“好小子，你和她是什么关系？”

朱虚谷道：“在下和她在同一屋檐下过活，本来是一家人，什么关系有干你底什事。”

小关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什么？仅仅几天的工夫你们就……………”

朱虚谷反而一阵

茫然：“我们早就是自己人了，尊驾少胡扯这些了。”

小关头脑暴涨如裂，猛地一跺脚，又狠狠往地上啐了一口：“好哇！表面装得像个不食烟火的神仙，原来骨子里竟是荤素不戒的

就是小关对李百灵最后的一点儿尊敬，让他把粗俗的话挡住了。

朱虚谷越发愣住：“你骂谁？”

“我骂的是个女人，那个装模作样的女人……”

“她不在石洞里么？尊驾尽量进洞骂去，在这里骂给谁听？”

“你回去告诉那女人，就说有个人在骂她、咒她，也许将来还要杀她！”

朱虚谷这才听出他骂的居然是李百灵，他岂能让自己的嫂嫂受人辱骂，不由脸色一沉，喝道：“你敢骂她，可知道他是在下的什么人？”

小关咬牙切齿：“管你们是什么，日后我总会教你好看。”

朱虚谷惦记着李百灵，似乎不想再和对方计较，当下系好八宝软鞭，微一抱拳道：“尊驾日后若仍有兴赐教，在下定当奉陪，兄弟有事在身，再会了！”

说罢，一勒驴缰，小白驴立即四蹄如飞，放腿疾奔而去。

小关本想查知他住在何处，但追过山头，朱虚谷早已失去踪影。

他头脑昏昏的再回到石洞，岂知仅一会儿工夫，小曼竟不知去向，炉火上的沙罐，也随之失去所在。

事到如今，小关头脑是一团浆糊与一片空白，无精打采的回到客栈。

哪知更使他意想不到的，连和他由许昌道来的上蔡住在同一家客栈的竺忍、阿敢和珍珠三人，也搬离客栈，不辞而别。

朱虚谷骑着小白驴并未进城，却在山脚下的一所庄院停了下来。

这里是朱伯驹一位好友人称大千圣剑陈寓厚的宅第，是一所前后三进的庭院，白墙绿瓦，掩映在修竹翠柏之间，气势雄伟而又不失秀雅。

李百灵和朱虚谷来到上蔡后，因李百灵身体不适希望能找处清静所在静养，正好朱虚谷知道其父的好友大千圣剑陈寓厚正住在上蔡城外山下，所以才找到了这里。

他们前些天在许昌赶走小曼后，偏偏小曼出来到上蔡，因小曼每日进城办事必须路经陈家庭院门外的小径，所以才又被朱虚谷看到，经朱虚谷尾随跟踪，才得知她住在山壁的石洞里。

朱虚谷并趁小曼外出时进入石洞察看，他将经过情形回去告知李百灵，李百灵才要他骑着小白驴前去把小曼赶走，并要他把那只沙罐打破，其实那沙罐里炖煮的百毒精血，他也不知是炼制天狐通用的，只以为是在制造害人的毒药。

谁知半路杀出程咬金，石洞里竟窝藏着一个武功奇高的年轻人，使他无法达成李百灵交代的工作。

在陈家庭院里，他和李百灵合住在西跨院，两人各有一间布置得十分雅致的居室，中间是一个小型客厅。

这时，李百灵坐在客厅里，正凝神阅读着一册李清照的词集。

看见朱虚谷回来，她随手把书放在茶几上：“怎么样？事情办好了么？”

朱虚谷虽然多日来和李百灵朝夕相处，却丝毫不敢随便，始终不逾礼数，对嫂嫂执礼恭谨，进门先施一礼，才摇摇头道：“嫂嫂请恕兄弟无能，竟然空跑了一趟。”

李百灵微微一愕：“什么？是她又使妖法，还是你打她不过？上次她不是曾败在你的手下么？”

朱虚谷吁了口气：“那女妖不难应付，出人意料之外的是另有一个年轻人和她同伙，而且这人武功奇高，兄弟和他拼斗了几十回合，始终无法胜他，连那把剑都被他削断，若不着兄弟再解下八宝软鞭迎敌，差点儿就败在他的手下。”朱虚谷随即再把方才和小关拼战的经过，约略说了一遍。李百灵仰起脸来，略作沉吟，喃喃说道：“这会是谁？你可曾问他姓名？”“兄弟不曾问过。”“他可曾问你是什么人？”“他手中那柄剑是否很锋利？”“十分锋利，不然兄弟的剑不会被削断。”“他看到那头小白驴，脸色可有什么异样？可曾追问小白驴的主人是谁？”朱虚谷何等机智，经李百灵这样一句一句的追问，早已猜出一些端倪：“莫非嫂嫂认识这年轻人？”李百灵点点头：“这名叫关无畏，人家都叫他小关。”朱虚谷眨着眼睛不解：“嫂嫂怎会认识这种人？”李百灵淡淡一笑：“他有什么不好么？”朱虚谷内心立时升起一股无名怒火：“他和那女妖在一起鬼混，还会是什么好人，而且兄弟临走时，他还说过几句对嫂嫂非常无礼的话。”李百灵转了转清澈的星眸：“他说我什么？”朱虚谷低下头，语气带着嗫嚅：“兄弟不方便讲。”李百灵不动声色：“但讲无妨。”朱虚谷顿了一顿，脸色也涨得绯红：“那人简直胡说八道，他是影射的骂法，他说以为是不食烟火的人间仙子，谁知是六荤不戒的……而且要把兄弟和嫂嫂一起杀死！”谁知李百灵并未气恼，反而语气平和的再问一句：“他真的这样说么？”“兄弟怎敢在嫂嫂面前说假话，

其实他的话比兄弟刚才说的还要难听十倍。”

李百灵不经意地笑笑：“那就让他说吧。”

“嫂嫂放心，只要有兄弟在，他若敢动嫂嫂一根汗毛，兄弟第一个饶不了他！”

“我想他只是随便说说，不至于弄出那种后果。”

“听嫂嫂的语气，必定和姓关的认识很久，可否告诉兄弟一些事实真相？”

李百灵神色微感不安：“也许不久之后，你会再见到他，现在我已不想再提他了。”

李百灵口中不提，但是心中可想得多了，她想起离开朱庄以前的事，认识小关以后的事，还有……

朱虚谷虽不便再问，却难免内心的纳闷。

李百灵当真守口如瓶，这些天来，在朱虚谷面前，对小关的事，竟然只字未提。

就在这时，大门外响起叫门的声音，接着又听到陈家的下人匆匆前去应门。

门外那人声音十分粗壮豪迈：“这里可是陈施主的府上么？”

“大师父可是找我们主人？”陈家下人的声音。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终于被洒家找到了，陈施主可在家么？”

“大师父请稍待，容小的到里面通报。”

叫门的那人，分明是不败头陀沈不败。李百灵和他多日相处，两人很谈得来，又因他当年的恋人，正是自己的师门前辈，更多了一份难言的感情，此刻听到是他，立时匆匆出了跨院，来到大门前。

不败头陀蓦见李百灵从里面出来，又惊又喜：“李姑娘也在这里，太巧了，洒家正要找你呢！”

李百灵向不败头陀敛衽一礼，一边向里肃客：“大师就请先到我那里坐一坐吧！”

不败头陀并不客气，在李百灵的陪随下，大步进入跨院。朱虚谷见嫂嫂陪着一个人身材魁梧、神态威猛的大和尚进来，也随即起身相迎。不败头陀坐下后，朱虚谷连忙为他沏了盏茶，然后在一旁相陪。不败头陀望了朱虚谷一眼，只觉这位年轻人器宇轩昂，英气勃勃，不由问道：“请恕洒家眼拙，这位小施主上姓高名？”朱虚谷欠身答道：“晚辈朱虚谷。”不败头陀两眼精光一闪：“府上……”“舍下玄剑庄，家父便是玄剑庄主。”不败头陀脸色立刻一变，他一向对朱伯驹不具好感，尤其上次曾受过他的当面侮辱，至今愤恨难消。但他为人总算拿得住分寸，不便因其父而迁怒其子，只得强做不露形色，转头再问李百灵：“李姑娘怎么会来到这里？竺老他们几位呢？”李百灵心神一紧，生恐不败头陀待会儿谈到小关，难免引起朱虚谷的误会，而又不便将朱虚谷支开，因之，神色间显得有些为难。反而朱虚谷察颜观色，善解人意，当即起身告便，自个儿出了大门。不败头陀直等朱虚谷走得不见，才茫然不解地问道：“李姑娘，这是怎么回事，据说朱伯驹只有两个儿子，长子朱麒，次子朱麟，怎会又出来一个？”李百灵叹了口气：“连晚辈也是最近才知道，大师刚才提到的两位，都不是他的亲生儿子，只有这一位，才是真正的朱家后代。”不败头陀哼了一声，大有对朱伯驹不齿之意：“洒家

一向就知道朱伯驹为人权诈善变，这倒好，连儿子是真是假，也在骗人。骗了外人不打紧，你在他家做了四年多媳妇，竟然也是到现在才弄清真相，他这种作法，实在岂有此理！”李百灵口气平淡地道：“晚辈现在已离开玄剑庄了，对这事不愿再去计较，不过，晚辈认为，虚谷是位难得的年轻人，不但天性纯厚，文才武功，以他这种年纪，也很少有人及得。朱庄主有这样一个儿子，玄剑庄总算后继有人了。”不败头陀皱起浓眉：“怪不得刚才一见面洒家就看出他像年轻时的朱伯驹，他怎么和你走在一起？”“他是要到大别山去找他父亲，在许昌无意中和晚辈遇上，并且救了晚辈一命，如果那天不是他及时出手相助，大师也许不会再见到晚辈了。”李百灵说着把上次的经过又告知了一遍。不败头陀默然一回道：“李姑娘现在也要到大别山去？”“既然虚谷要去，我也只有陪他去一趟了。”不败头陀湛湛眼神，凝住在李百灵的脸上：“上次在新郑那处民家，听说朱伯驹曾一再劝说姑娘重回玄剑庄，姑娘也曾表示坚不回去，姑娘现在要和朱虚谷到大别山和朱伯驹会合，是否已经改变心意，准备将来仍回到玄剑庄去？”李百灵万想不到不败头陀会敏感地问起这件事情，不由幽幽叹口气道：“晚辈这次到大别山，并不打算和朱庄主见面。”“那又为什么要去大别山？”不败头陀紧接着再问。“血尸门是武林中的公敌，现在席荒又在江湖上露了面，已引起空前的骚动，为拯救武林生灵，晚辈也希望能稍尽绵薄，同时在晚辈来说，另有一件大事，大师必定清楚？”“姑娘另有什么大事？”李百灵霎时泪珠滚落双颊：“在晚辈于归朱家的前几天，家父不幸丧身在大别山区，大师可听说过？”“这是江湖上一件大事，洒家怎能不知。”“这些年来，晚辈无时无刻不在盼望着为父报仇，只因做了朱家媳妇，不便在外抛头露面，如今已离开玄剑庄，岂能不尽快了断这件大事，否则又如何对得住家父在天之灵！”不败头陀面色凝重的颌首一叹：“难得姑娘有这份孝心，不过，令尊究竟死于何人之手，好像至今仍是一件悬案。”“晚辈自然要先设法查出元凶，然后才能手刃仇人。”“既然令尊丧命在大别山区，只怕血尸门脱不了干系。”

“不瞒大师说，上次朱庄主和晚辈面时，也提到这个事，他也决定要为家父报仇。”

不败头陀摇头冷笑：“朱伯驹的话，如何信得？他不过当面讲些好听的，希望你回心转意，答应再回玄剑庄。李姑娘，听洒家的话，千万别上他的当。”

“大师的话固然有理，但朱庄主的话也不能说不是出于真心。”

不败头陀一愣：“李姑娘，你好像当真已经受到他的骗了？”

李百灵还是保持着原来的平静：“大师话不能这样说，朱庄主和家父总是多年知交，他这次找上席荒，为家父报仇，正是一举两得，而且正如大师方才所说，他为了达到使晚辈回庄的目的，这也是最好的办法了。”

“李姑娘，洒家想问一句话，如果朱伯驹真能替令尊报了大仇，你是否肯再回玄剑庄？”

“朱庄主上次也是这样问过。”

不败头陀迫不及待的问：“你怎样回答他？”

“晚辈并没有答应，只告诉他可以考虑。不论如何，他如果真能完成这件大事，晚辈总是感激他的。”

不败头陀缄默了一阵，喝了口茶道：“李姑娘还没告诉洒家，竺老头子、关老弟、阿敢他们哪里去了？”

“竺老前辈和阿敢在大师走后不久也回马家去了，至于小关，几天前在

许昌去追赶一个女人，竟然一去不返，不过，据虚谷兄弟说他和那女人目前正在离这里不远的一处石洞里。”

不败头陀只听得张口结舌，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什么？小关和另外一个女人在一起鬼混？那女人是谁？”如果不败头陀再往下讲就会说“你又和这个年轻男人……。”

李百灵淡淡一笑：“那女人不是一个正派的人，武功虽不怎样，但却会玩弄妖法邪术，小关和她在一起，倒不是什么说爱谈情，必定另有所为，不过，刚才虚谷却和他硬拼了一场，我正担心将来他们两人再见面时，互不相容，倒是一件麻烦的事。”

“原来他们并不认识？”

“就那么巧，他们两个就在同一天，一个前脚走的，一个后脚来的，所以当时并没碰面，而晚辈这些天来，也并未在虚谷面前提过小

关。不败头陀摇了摇头，再喝口茶：“李姑娘，当然你有你的做法和看法，洒家只是想知道，他们两人的身手，总该分出个高下吧？小关现在是否仍和那女人在一起？”李百灵长长叹一口气：“虽然晚辈已离开了玄剑庄，但不明真相的人，总还认为我是朱家的媳妇。小关是个年轻的男人，我们走在一起，难免会引起人言物议，这方面我何尝不明白？我又怎能把这些天来和小关的事告诉虚谷，至于他们两人的身手谁高谁下，实在很难说，小关是凭着机运际遇由一个不起眼的小角色一下子蹿升起来的，就像天上的骤起的一颗星，虚谷是自幼经过潜心苦练，根基深厚扎实，又加他天资聪颖，悟性过人，假以时日，必可成为大器，他们两人方才交手，晚辈虽未亲眼得见，但预料中总是平分秋色的局面。”不败头陀只听得大为惊叹：“想不到朱伯驹竟能植出这样一个好儿子，如果关老弟不仗着手中有把天铸剑，只怕就要当场落败了。”“虚谷的剑，被小关削去一半，但他有条八宝软鞭，天铸剑竟然对它无法造成伤损。正因如此，两人才战了个不胜不败之局。”不败头陀不再言语，低下头去，像极力在回忆一件往事，由神色中不难看出他此时的心境，显得十分复杂而又沉重。李百灵想起他方才进门时曾说过正要找她，不觉搭讪着问道：“大师说要找晚辈，不知有什么吩咐？”不败头陀看了李百灵一眼，脸色愈见沉重，多时，才缓缓从怀中摸出一封书简，递了过来。李百灵居然有书简到来，先就令她有满头雾水之感。她恭恭敬敬的双手接过，信封上赫然写着“灵儿开拆”四个大

字。这笔迹是多么熟悉，几乎惊呼失声，她一搭眼就看出竟是师父紫霞荷女云翠仙的手笔。

她来不及拆开信封，便颤巍巍的叫道：“原来是家师的来信，大师是从谁手中接到的？”

不败头陀两眼一眨不眨地盯着李百灵：“姑娘先看过信再说。”

李百灵双手颤抖着，匆匆取出信笺。

信里只是简单的几句话，告诉她这些年来师父很想念她，希望她能抽暇到隐湖秘屋一趟，以叙离情，另外并有事交代。

李百灵回想与恩师违离五载，不禁顿时热泪盈眶：“大师，您还没说出这封信是怎样到手的？”

不败头陀长长吁一口气：“是令师亲手交给洒家的。”

“您到过隐湖秘屋？”

不败头陀点点头：“不错，自从上次在新郑分手后，洒家就兼程赶往隐

湖秘屋。”

“您到隐湖秘屋有事么？”她怀疑隐湖秘屋会接待这样的客人。

不败头陀透着苦笑，似乎刹那间他已失去往日的豪迈之气：“不怕姑娘见笑，洒家这个出家人，真是丢人丢到了家，至今年已耳顺，居然仍忍受不住为情所困之苦，一心一意，只想在有生之年，能和她重见一面。”

“大师可见着她了？”

“隐湖秘屋，一向不准男人接近，洒家在屋外的树林里不饮不食苦候了三天三夜，终于老天不负苦心人，见到了三十年来梦中的她。”

“晚辈真为大师高兴，更可以想见大师和这位前辈相见时的感人场面。”

不败头陀一阵黯然，摇摇头：“我们都不年轻了，虽然热情已近沸腾，也只能让它藏在内心深处，除了相对唏嘘，还能表达些什么？不过，仅只这短短的相聚，在洒家来说，也算不虚此行了。”

“大师不觉得相聚的时间太短么？是否会越发增添别后的相思之苦呢？”

“不，”不败头陀神色开始朗雯：“血尸门又已出墓骚乱江湖的事，隐湖秘屋也早有所闻，据说湖主已有意派她不日赶往大别山，会合武林各路英豪共同消灭血尸门。”

李百灵听得大为动容：“据晚辈所知，隐湖秘屋一向从不过问江湖中事，她们像生活在另一个天地，与外界几乎完全隔绝，如今竟要参与消灭血尸门的行动，倒是晚辈万万预料不到的。”

不败头陀道：“世上事没有一成不变的，隐湖秘屋一向闭关自守，本来就是不近情理，至于令师这次要到大别山对付血尸门，另外还有一个原因。”

李百灵心神一震：“还有什么原因呢？”

不败头陀再喝口茶，接着叹一口气：“人总是良莠不齐的，隐湖秘屋也不能例外，你一定知道，三十年前，隐湖秘屋曾有两位弟子，在江湖上失踪，不再回去？”

“晚辈知道，那是晚辈的一位师伯和一位师叔，当晚辈进入隐湖秘屋时，她们早已失踪多年了。”

不败头陀哼了一声：“这就对了，据令师说，三十年前隐湖秘屋失踪的一位弟子，竟然改姓更名，在江湖上成为一代魔头，而且又和血尸门勾结，正准备再度造成武林浩劫，令师这次奉湖主之命为各路英豪助阵，为隐湖秘屋清理门户，也是原因之一。”

李百灵怔了一怔：“隐湖秘屋的这位前辈弟子是谁？大师可知道么？”

“二十年前，江湖上崛起一位姿容绝世的女魔头，自称玉娘子，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的武林高手，不知凡几，她都不屑一顾，只以杀人为乐，死在她手下的有名之士，至少也有几十个之多，直到六年前，她才在许昌境内的一处山上，建造了一所天香居，暂时归隐，不再过问江湖之事，谁知她最近竟又静极思动，勾结血尸门，准备再展开一场腥风血雨的浩劫。”

李百灵哦了一声：“原来玉娘子就是隐湖秘屋三十年前的一位失踪弟子？”

不败头陀颌首道：“玉娘子其人，洒家早就听说过，而且也见过面，但她竟是隐湖秘屋的弟子，江湖上却从无人知，连隐湖秘屋的人，也一直被她瞒过，直到前不久，才被隐湖秘屋察觉出来，据令师说，她的本名叫高玉秋，当年在隐湖秘屋习艺时，乖巧而又听话，非常讨人喜爱，谁知奉命出外三年，

竟然疯狂爱上了一位武林人物，回到隐湖秘屋后性情大变，不到三月，便不告而别，从此失去踪影，直到最近才查出，原来曾在江湖上闹得天翻地覆的女魔头玉娘子就是她。”

李百灵把信笺装回信封，默了一默道：“大师去见隐湖秘屋的那位女前辈，怎会遇上家师？”

不败头陀霎时神色又见凝重，欲言又止了许久，才叹口气道：“事到如今，洒家只有实说了，洒家要见的人，就是令师。”

像一声晴天霹雳，震得李百灵半晌透不过气来。待她清醒过来，早身不由己地起身向不败头陀盈盈拜了下去。

不败头陀扶起李百灵，已是老泪纵横，但片刻间面容上却又满是安慰之色：“李姑娘，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洒家希望你千万不要因为这件事而损伤了你对令师心中的形象！否则，便是洒家的罪过！”

“晚辈绝不会存这种想法，大师尽管放心！”

“那就好，李姑娘别怪洒家多心。”

“看样子大师也要到大别山去了？”

“不错，洒家要到那边等候令师，说不定下次我们有较多时间相聚，李姑娘既然也要到大别山，正好也可和令师见面。”

“大师到这里来找庄主陈寓厚大侠不知又为了什么事？”

“陈大侠和洒家三十年前就认识，当年洒家和令师在一起时，曾陪她到陈府住过几天，所以令师和陈大侠也是认识的。不过，当时陈大侠是在洛阳，十八年前才搬到这里，所以我们别后三十年来，一直不曾再见过。”“大师这次来是和陈大侠叙旧？”

不败头陀无限感慨地再叹口气，顿了一顿，语声显得十分吃力：“既然洒家和令师的关系李姑娘已经知道，我也不必再有顾忌隐瞒，就怨洒家直说了。”他仰起头来望向窗外，天上正浮动朵朵白云：“若非令师这次提起，连洒家也不知道在和她分手后，她已怀有身孕，她当时不敢回隐湖秘屋，直到偷偷把孩子生下后，才再回去。”“那孩子哪里去了？是男的还是女的？”李百灵有点儿迫不及待。“孩子是女的，她因当时无法找到洒家，万般无奈之下，只好又到当时尚在洛阳的陈府，把孩子交与了陈大侠，希望陈大侠能设法转交洒家，这次洒家前来，正是要看看这个从未谋面的亲生女儿。”“她叫什么名字？计算她的年纪已经不算小了？”不败头陀摇摇头：“令师当时并未为她取名，只记得左手腕上，有颗豆大的红痣，右大腿上，也有一块青痣。若论年岁，自然比你要大几岁，该是三十左右了。”“这样说大师今天可不容易见到她了。”“为什么？”“这位姐姐，已经三十左右了，一定早就出嫁，也许是绿叶成荫子满枝了。”“说的也是。”不败头陀说着一皱眉头：“陈大侠怎么还不出来，莫非不在庄上？”他的话尚未说完，跨院内已传来由远而近的脚步声。一位鹤发童颜、气度雍容、神态清奇脱俗的老人早已出现在客厅之外。三十年不见，不败头陀仍然立刻认出这人正是四十年前誉满大江南北的大千圣剑陈寓厚，连忙起身迎了出去。李百灵也随后相迎。陈寓厚进入客厅，双目神光炯炯，视线很快在不败头陀全身掠了一转，声若洪钟：“不败兄，什么风把你吹了来，看你这身打扮，莫非出家当和尚了？”陈庄主的话，问得并不突兀，三十年前当不败头陀和李百灵的师父紫霞荷女云翠仙住在洛阳陈府时，正是一位三十左右、豪气干云的壮年人，虽非翩翩潇洒佳公子，却也英秀挺拔，器宇轩昂，根本尚未出家。

不败头陀叹了口气：“一言难尽。”

接着把别后境况以及此次来意约略说了一遍。

“提起那孩子，”陈寓厚带着无限歉意的摇摇头：“老夫在云姑娘把那孩子送来以后，无时无刻不在设法打听不败兄的下落，却因老夫当时已封剑归隐，和武林同道甚少往来，因之消息也就有欠灵通，后来虽听说江湖上有位称做不败头陀的出家人，也没想到就是你，就这样一拖再拖，始终未能完成云姑娘的付托。”

不败头陀道：“怪只怪三十年来，洒家未曾前来府上拜望，陈大侠代洒家把这孩子从小养到大，这番大恩大德，洒家真不知要如何答报。”

陈寓厚接道：“不败兄，如果说怪你，就不如说怪老夫了，当老夫在最初无法找到你时，心想你是个浪迹在外的武林人物，带着一个孩子在身边四处奔波，反而成了累赘，不如暂由老夫把她抚养成人再说，岂知一念之差，竟然铸成了大错。”

不败头陀觉出不对，不由脸色大变：“陈大侠，难道她……”

陈寓厚黯然一叹：“就在那孩子十三岁那年，有一天忽然离家出走，老夫派出家下人等四处找寻，却始终不见踪影，算起来那孩子至今已失踪十七年之久了，那时舍下搬来此处只有几个月，人生地不熟，这也是没能把她找回来的原因之一。”

不败头陀强忍着内心的伤痛，一场欢喜，化做了过眼云烟，回首前尘，有如一场恶梦，他有气无力地问道：“陈大侠，也许这孩子与洒家无缘，也许是洒家造孽太深，所以才空跑一趟，无法父女相会，洒家虽然无法再看到她，总想知道她长得什么样子，因为不管如何，她是洒家和灵翠仙的亲骨肉。”

“她的模样很像灵姑娘，尤其那一对水汪汪的大眼睛，小巧的鼻子，虽然仍不及云姑娘秀气，但却非常聪明伶俐，尤其善解人意，讨人喜欢。”

不败头陀默了一默：“她叫什么名字？”“老夫给她取了个名字，叫曼儿。”李百灵听得内心怦然的有了感触，猛忆起小关曾说过那妖女名叫小曼，急急问道：“晚辈想问前辈一句话，曼儿姑娘可曾学过什么法术？”陈寓厚愣了一愣：“李姑娘怎么忽然问起这个来了？”他说着立时如有所悟：“不错，她虽然没学过什么法术，却常常想些奇奇怪怪的令人不解玄之又玄的事情，家里下人有时带她到庙会玩耍，她对一些巫师乱鸾作法，经常看得津津有味，流连忘返。”李百灵望着陈寓厚和不败头陀微微一笑道：“恭喜两位老人家，贺喜两位老人家，曼儿姑娘不难找到的，而且就在附近。”沈不败很快悟出李百灵话中之意，顿了一顿：“莫非就是李姑娘刚才告诉洒家那个和关老弟在一起的年轻女子？”李百灵点点头：“如果晚辈所料不差，一定是她，因为她的名字就叫小曼。”陈寓厚不解两人所说的来龙去脉，愣了半晌道：“不败兄和李姑娘在说些什么？”李百灵连忙把小关和小曼在附近山上石洞的事，以及朱虚谷和小关因误会而交手的经过，匆匆地告诉了陈寓厚。陈寓厚仍有些不能相信道：“若说那女子是曼儿，固然有些可能，但她既然来到上蔡，而且又在舍下附近，总该回庄看看老夫才对，当年老夫待他亲如己出，她对老夫也十分孝敬，绝不会生分到这种地步。”此老想法算是没错，但是又怎知道小曼是如何的想法？世事如果都是常情测度、常规行事，岂不天下太平了。“陈大侠说的也有道理。”不败头陀低头沉吟，刚来的一番惊喜，似乎又凉了半截：“我沈不败的女儿哪会这样没良心。”李百灵又是微微一笑，像已智珠在握：“两位老人家用不着怀疑，她住的那石洞就在附近”

山涧边，大约最多三五里路，虚谷识得路径，何不由他陪两位老人家亲自去一趟。”

“对！”不败头陀一拍大腿：“洒家怎样倒糊涂起来了！”

正好这时朱虚谷已由外面回来，他是见过小曼的，这种机缘巧合的事，谁都希望能得到证实的，立刻陪同不败头陀和陈寓厚急急往小曼居所之处奔去。

李百灵和朱虚谷已由上蔡南下到达豫南光州。

这里距大别山区仅有百余里路程。

上次朱虚谷陪同陈寓厚和不败头陀到山下石洞找寻小曼，到达时早已人去洞空。他们接连又去过数次，每次都是败兴而归。

朱虚谷和李百灵急于要到大别山，便拜辞陈寓厚和不败头陀先行启程。

不败头陀虽然也要到大别山，但他预料紫霞荷女云翠仙此时定在隐湖秘屋未出发，又因庄主陈寓厚坚留在庄上多盘桓几天，再加他仍想继续寻找小曼，所以并未与李百灵朱虚谷同行。

由于天色已晚，李百灵和朱虚谷就在光州城内一家客栈暂住下来。

晚餐后，朱虚谷和李百灵在房间内闲谈了一阵，本想陪同李百灵到街市上走走，但因李百灵身体不适，只好一人出了客栈。

光州是州衙所在地，街市上甚是热闹，城南不远，便属山区，再往西南，便是有名的光山。大别山就在光山之南。

虽然天色已晚，朱虚谷仍然出了南门，希望能看看城南的山势。

刚来到一处山脚下，他突感眼睛一亮，几乎要失声叫了出来，只见前面山径上一个高大身影，酷似父亲朱伯驹。

他立即加快脚步，向前冲了过去。

那人影听到身后脚步声，蓦然回首，朱虚谷惊喜过望，那人竟然真是朱伯驹。

朱虚谷连忙翻身拜倒在地，激动的叫道：“孩儿拜见爹爹！”

朱伯驹乍见爱子，不免吃了一惊，愣了一愣道：“你怎么不在庄上，竟然也到了这里？”

朱虚谷站起身来，恭谨答道：“爹爹一人前来大别山，孩儿放心不下，所以才把庄上的事交代过后，连夜赶来。”

朱伯驹摇摇头，但又不忍深责：“这又何必？你和洪圭、彭一行等人，只要守住玄剑庄就好了，对付血尸门救出彭姑娘的事，自有为父担当。”

朱虚谷头也不敢抬，毕恭毕敬地道：“孩儿自幼随爹爹习得兵法武艺，自觉随侍爹爹左右，对你老人家总是一个帮手。”

朱伯驹流露着无限亲情，也只不过份的谴责，深深地望了爱子一眼：“此刻天色已晚，你要到哪里去？”

“孩儿住在光州一家客栈，饭后无事，独自出来走走，不想遇见了爹爹，爹爹住在哪里，现在又要到何处去？”

“为父暂住商城，就在距大别山血尸古墓不远，今天要到光州访友。”

“爹爹一人住在商城，又离血尸古墓不远，不是太危险了么？”朱虚谷有些担心。

朱伯驹笑道：“为父此刻已会合了武林同道，拜月教的益松山、温自耕、庞缺娘三位长老，以及金镖客李来，还有咱们的客人房谦等，此刻都和为父在一起。”

朱伯驹提到的这些人，朱虚谷只识得房谦一个，他望了望天色：“此去商城，路程一定很远，爹爹何必深夜长途奔波，不如再回光州，到孩儿那家客栈暂且住下，明天一早启行。”

朱伯驹略一犹豫：“你自离庄后，一路之上也是一个人么？”

朱虚谷这才想起尚未告知李百灵也同来之事，忙道：“孩儿在许昌遇见了嫂嫂。”

朱伯驹不由一怔：“哪个嫂嫂？难道麒儿的媳妇没回金陵？”

“孩儿说的是离庄出走的嫂嫂李百灵。”

“是她？”朱伯驹不知是惊是喜：“她现在什么地方？”

“就和孩儿住在同一家客栈。”

朱虚谷当即把在许昌和李百灵邂逅以及多日相处不曾远离的经过说了一遍。在朱伯驹来说，这真是一件万想不到的最值得安慰之事。这些天来，他无时无刻不在思量着如何先使这一对年轻人在心灵上获得沟通，然后再撮合撮合，才可水到渠成。在他预料中，第一步必将困难重重，不想他们竟然自行解开了这一难题，他们既然能多日来和睦相处，尤其李百灵居然肯和朱虚谷一起到大别山来，以她那种孤傲倔强的个性，至少，不难想象她对朱虚谷必定十分相投。他想起当李百灵初离庄时，最先他曾派出总管洪圭前往黄山，希望把李百灵追回，等洪圭自讨没趣回来，他在盛怒之下，恶念顿生，暗中嘱托少林弟子贾天保和华山派高手薛端等人对李百灵实施追杀，结果也是无功而返。

现在回想起来，他深深追悔不该对她施出恶毒手段，设若当时暗杀李百灵得手，岂不拆散了这一对年轻人的大好姻缘，尤其将更愧悔对多年知交的金镖客李来。朱虚谷见朱伯驹沉忖不语，只道他不愿与李百灵相见，忙陪笑道：“爹是否不愿再见嫂嫂？这些天来，嫂嫂待孩儿很好，虽然她是离庄出走的人，对孩儿依然亲切有加，她身子有病，孩儿也随时在服侍她，照顾她，她对玄剑庄并无半句怨言，当然，她离庄出走不应该，还请爹爹能原谅她才是。”这几句由朱虚谷嘴里说出的话，朱伯驹内心既安慰，又感动，一时之间，却又不禁百感交集，叹口气道：“她当初离庄出走，说来爹也有责任，怎能完全怪她？你们叔嫂和睦相处，更是应该的，她既然身子不好，以后你更要多照顾她，多服侍她。”

朱虚谷想不到朱伯驹对李百灵不但不予责怪，反而怜惜有加，自是大为兴奋：“既然如此，时间不早，爹就请进城好了！”

父子两人，进入光州城，来到客栈，朱伯驹先在自己订好的上房休息，朱虚谷立即赶到李百灵房间。

李百灵正坐在床前椅上看书，乍见朱虚谷匆匆忙忙的进来，笑道：“虚谷，什么事这样匆忙，是不是在街上发现了什么新奇事物？”

“嫂嫂，真是万想不到，刚才兄弟在城外山边看到一个人，你猜是谁？”朱虚谷说话时眉飞色舞。

李百灵放下书，眨了眨星眸：“外面到处都是人，我怎知道你看见了谁？”

“兄弟也不必卖关子了，我看见了爹！”

李百灵神色一变：“你遇见了庄主？”

“不错，爹也住进这家客栈，正在上房休息，嫂嫂应该去见见他老人家才是。”

李百灵垂下头去，脸色开始凝重：“我现在已算不得玄剑庄的人了，没

有必要再去见他。”李百灵对玄剑庄当年的追杀心有芥蒂。

朱虚谷心里一急，近乎哀求的低声说：“嫂嫂，无论如何，你总是玄剑庄出来的人，你既然承认我是你的兄弟，就该承认他老人家是你的长辈。”

“我当然承认他是长辈，但却不一定要去见他！”

朱虚谷涨红着面孔：“他老人家就在上房等着嫂嫂相见，他刚才知道你在这里，高兴得不得了，还一再问到你的近况，就算兄弟恳求嫂嫂，也请嫂嫂赏个面子，否则兄弟在他老人家面前如何交代？”

李百灵摇摇头：“那是你的事，与我却没什么相干！”

朱虚谷一时大窘：“嫂嫂，兄弟自信这些天来并没有什么地方对不住你，你忍心让兄弟为难么？”

李百灵确是不忍看朱虚谷那副为难受窘的模样，终于幽幽叹一口气道：“好吧，我去见见他就是。”

朱虚谷喜不自胜，随即陪同李百灵来到朱伯驹所住的上房。

朱伯驹正在房内踱着方步，乍见李百灵，只觉她气色憔悴了许多。

李百灵进门后只淡淡瞥了朱伯驹一眼，并未说话。

朱伯驹坐下身来，指着身旁一张木椅道：“你也坐下！”

李百灵依然站在一旁，垂下头去。

朱伯驹带着一份怜惜之情，从怀里摸出一只紫色玉瓶，倒出一粒丸药道：“谷儿对我说，你近来身子不好，果然比上次见面憔悴了很多，我这里有一粒丹药，服下之后，对身体必定大有帮助。”

这粒丹药，正是血尸门最为珍贵的血精丹。

血尸门有两种药物，百年来闻名武林，一种是奇毒无比的血魂丹，另一种是具有起死回生之效的血精丹。

上次辛海客就是以此丹救了林玲的哥哥一命。

由于此丹最难提炼，血尸门一向视为至宝，武林中能得到此丹的，百年来寥寥可数，唯有朱伯驹幸运多福，在古墓中竟被他找到血尸门药室，让他几乎把里面储放的各种药物和解药搬取一空。

纵然如此，像血精丹这等灵药，他也不肯轻易舍施于人，除了上次回庄为救彭一行给他服下两粒外，便只有这次了。

但朱伯驹并未想到，一番好意，李百灵反而不肯接受，她退后两步，摇摇头道：“多谢庄主美意，我只是一点儿小病，过几天就会好的。”

第三十五章 再生天

第三十五章再生天朱伯驹带点儿尴尬，只得把血精丹重新放回玉瓶，转头望向朱虚谷道：“谷儿，你先出去，让我跟你嫂嫂单独谈谈。”朱虚谷施了一礼，应声走出房门。李百灵幽幽说道：“庄主有话请尽快说完，我还有事要回房去！”朱伯驹脸色微微一变，很快又恢复平静：“记得上次在新郑民家时曾提到为令尊报仇之事，你曾说过，只要我为令尊报了大仇，便答应回庄，这话你还记得吗？”李百灵道：“我只是答应可以考虑，如果庄主真能报了先父大仇，我纵然不能回庄，也必定感谢庄主的相助之情。”朱伯驹不动声色：“那很好，令尊的仇，不必报了，不知你又该怎样感谢于我？”李百灵一阵茫然：“请恕我听不出庄主这话是何用意？”朱伯驹一字一句地道：“令尊根本没死，当年他只是在武林中失踪，死讯纯系误传。”李百灵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一向心思玲珑剔透，灵府锐敏明澈，父亲居然未死，这是可能的么？面前这位望重当代的武林巨擘，纵然权诈善变，也不可能以这种方式欺骗于她，但是，这话又明明是由他嘴里说出来的。朱伯驹察颜观色，看出李百灵仍在半信半疑，紧跟着再问道：“我的话你莫非不信？”李百灵道：“我相信庄主不在骗我，但道听途说之事，庄主又何

飞羽天关能信以为真？”朱伯驹拂髯一笑：“原来你以为我是道听途说？我可以明白的告诉你，令尊当年是被血尸席荒用计掳进古墓，在古墓做了将近五年守背尸苦役，这次由我亲自把他救了出来。”李百灵清澈如水的星眸，开始闪耀着光亮：“庄主这次又进入了古墓？既然古墓这样容易进出，消灭血尸门，该不是一件难事了？”她这几句话，也许只是询问语气，但听在朱伯驹耳朵里，却又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这无疑对他是一种不着痕迹的反驳，也是疑问。朱伯驹依然毫不在意，长长叹一口气：“血尸门古墓，机关重重，戒备森严，外人自然不是那么容易进出的，我同样也是中了圈套才陷身进去，若非苍天保佑，只怕不但救不了令尊，连我自己也必性命难保。”李百灵娇靥上终于泛出感激之色，但她依然保持着相当的矜持：“家父的身体还好么？他现在又在什么地方？”“令尊进入古墓后就为席荒以药物所控制，我和他相见时他的身体十分虚弱，好在我已为他服下解药，经过这些天的调养，精神体力已完全恢复，他现在和我一同住在商城，那里还有拜月教的几位长老和一个叫飞凤的女孩，另有一个孩子叫阿庭，他们都认识你，也很希望见到你，明天我就带你和谷儿尽快赶到商城和令尊见面，顺便也看看你在那边的一些熟悉人。”此刻的朱伯驹，在李百灵的心目中，似乎已完全收敛起往日的机诈权变，很像一位诚信长者，语调中也充满着祥和恳挚，正因如此，一时之间，反而使她无法适应。不过，她对父亲是否真还活在世上，在未亲眼看到以前，总是不能全信。朱伯驹何尝看不到她的心里去，他明白，此刻已不须多言，她是否肯于回庄，以及和朱虚谷是否能配成一对，还是等他们父女见了面再说吧。想到这里，不由轻咳一声道：“你既然身子不好，我也不再多交代，回房好好歇息一夜，天明一早还要赶路。”

李百灵回房不久，朱虚谷复又走了进来。

第三十五章再生天

朱伯驹再从怀里掏出血精丹道：“你嫂嫂真元衰竭，此番大别山之行，除了长途跋涉，更要参与剿灭血尸门的行动，恐她难以支持得住。她此刻与

为父仍有成见，必不肯接受这粒血精丹，你可放在茶内，暗中为她服下，明天必可立刻见效。”

朱虚谷躬身接了过来，道：“爹和嫂嫂可说过什么？”

“她的父亲金镖客李来，五年前误传死在大别山区，其实是被血尸门席荒所掳，为父这次也误中奸计被骗入古墓，总算天不绝人之路，是我设法和金镖客李来一起逃了出来，明天她一早就要赶到商城和她父亲相会。”

朱虚谷大喜道：“爹救了嫂嫂的父亲，嫂嫂一定会答应回庄了！”

“希望如此，但我绝不勉强她，她的父亲金镖客李来是为父多年知交，我救他出险是为尽朋友之义，绝不会对她存有挟恩图报之心。”

“爹准备明天一早就带嫂嫂和孩子动身？”

“为父有件要事，必须更早动身，无法和你们同行，明日还是你们自行前去好了。”

朱虚谷听得一愣，有些放心不下：“爹要到什么地方去？”“不必多问，反正你们赶到商城后，一定会见到我的。”“孩儿不知到什么地方去找爹爹？”朱伯驹命朱虚谷到帐房借来文房四宝，匆匆画下地势图形，那地点不是商城城内，而在城南山麓一处民家。他交给朱虚谷道：“为父奔波一天，想提前休息，你也该尽早安睡，那粒血精丹，千万记住要为你嫂嫂服下。”朱虚谷次日起身甚早，他赶到上房时，朱伯驹早已离栈而去。朱伯驹之所以不与他们同行，不外是多给两人一些单独相处的机会，以便培养他们更多的默契与感情。朱虚谷再来到李百灵房间，一向较为晚起的李百灵，也起床多时，正在盥洗梳妆。“嫂嫂，兄弟昨晚才听爹说，李老伯已被他老人家从血尸古墓中救出，此刻正在商城一处民家，咱们快些上路吧，不久你们父女相会，兄弟真想不出那该是一种如何感人的场面。”骨肉亲情，再见恍如隔世，诚悲喜交集了。“庄主起身了么？”“他老人家早已走了。”“什么？”李百灵带着意外：“他不是要和我们一起行动么？”其实，李百灵巴不得朱伯驹不和他们一起行动，因为那对她总是一种尴尬局面。朱虚谷眼看李百灵梳妆完毕，虽然脂粉不施，却显得容光焕发，娇靥上白里泛红，一反近几日来的憔悴神态，不觉笑道：“嫂嫂今天精神好像特别的好，这番长途跋涉，兄弟也就用不着担心了。”“我也觉得奇怪，昨晚几乎一夜没睡好，今天早上起来，似乎什么病也没有了，莫非天助我们父女早日相见？”这小精怪也会着了人家的道。两人出得城来，李百灵骑着小白驴，朱虚谷随在驴后。李百灵想起往日和小关同行的情景，和现在又有什么分别？大大不同，是小关的位置，已换成朱虚谷了。小关此刻又在何处呢？难道仍在和小曼一起鬼混？这本来是她所不愿见的，但现在他却真希望会是如此，这样才容易使不败头陀找到从未见面的女儿。出城不久，便进入山区，连数十里外东南方的光山，也隐隐可见。由朱伯驹所绘的地势图形，朱虚谷知道光山的东南，便是商城，中间距离大约百里以内。商城在豫省东南边境，有青苔、铜锣、隘门等几个关卡，通往鄂境。商城之南，便是大别山脉，血尸门古墓，正在商城县境。李百灵一路浏览美景山色，越感精神焕发，生气蓬勃，往日病容，一扫而空。

朱虚谷边走边说：“嫂嫂，如果累了，尽早通知兄弟休息，保重身子要紧。”

李百灵笑道：“我有小白驴可骑，你却两条腿自己在地上走，累的你应该是你。”

“兄弟一向身体健壮，担心的只是嫂嫂的病尚未好，这样长途劳累，累

的应该是你。”

“说真的，今天一早醒来，我就有些奇怪，好像不但什么病都没有了，连全身奇经八脉，也似乎出奇的舒畅，究竟怎么回事，实在令人思解不透。”

“这是爹给嫂嫂带来的好运。”

李百灵立刻有所警悟：“莫非……”

朱虚谷笑道：“不错，这是血精丹的效力。”

“是你暗中为我服下的？”

“昨晚爹给你，你不肯接受，他老人家看出嫂嫂身子过于虚弱，担心无法长途劳累，所以在你走后，才吩咐兄弟把丹药放在茶中为你服下。嫂嫂昨晚喝茶时，房内灯光已熄，所以才不曾觉察。”

李百灵吁了口气：“庄主若早能这样待我，何至弄成现在这种局面，可惜……”

朱虚谷心神一震，急急问道：“可惜什么？嫂嫂！”

李百灵摇摇头，神色骤现黯然与无奈：“虚谷，我们不谈这些吧，现在赶路要紧。”

就在这时，路旁数丈之外，闪过一条人影，直向远处掠去。

朱虚谷啊了一声，施展轻身工夫，闪电般向那人影追去。

当真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那人影竟是妖女小曼。

小曼的轻功虽然不错，比起朱虚谷总是差了一筹，半盏热茶的工夫之后，已被追上。

这时，李百灵也随后赶了上来。

小曼自知无法脱身，打起来又不是人家对手，索性站在原地不动。“小曼姑娘！”朱虚谷已不再称她妖女：“用不着怕，在下不想把你怎样。”小曼两眼充满敌意，狠狠说道：“本姑娘自信没惹过你们，你们却一再相逼，究竟为了什么？”李百灵翻身下了小白驴，面前这位妖女，如果真是师父紫霞荷女云翠仙的亲生女儿，对她来说，该是亲如姊妹的一家人了。因之，李百灵显出从未有过的亲切：“小曼姑娘，请相信，我们对你完全没有恶意，只希望你从实回答几句话。”小曼怔了一怔：“你们想问什么？”李百灵语音平和：“人都有名有姓，你姓什么？小曼就是你的本

名么？”小曼冷哼了一声：“我没有姓，我的名字就是叫小曼。”“你的父母是谁？”“我也没有父母。”小曼冷叱：“你们问这个干嘛？莫非要查出我的生辰八字，作法害我？”李百灵不由会心地一笑：“妖女终究是妖女，张口闭口忘不了作法。”小曼冷冷而笑：“你们既非作法害人，为什么要调查我的身世？”李百灵淡淡一笑道：“如果我们要害你，此刻只要随便一出手，便可取你性命，又何必作法？”小曼翻了翻眼珠，摇摇头：“我不信，用法术害人，总比有用剑杀人结果虽然一样，手法是不一样的。”李百灵不再言语，视线缓缓转向朱虚谷。朱虚谷会意，纵身一个箭步，迅快无比地抓住小曼左腕拨开衣袖，果然，左腕上有颗豆大的红痣。小曼一面挣扎，一面尖声喝道：“男女授受不亲，你想做什么？”尽管小曼生活行动邪得有人点头，但仍保持女儿的矜持，装扮装扮门面。

面。

朱虚谷知道她右大腿上，尚有一块青瘀，但女人身上那种地方，怎能贸然查看，只好松开手，又望向李百灵。

李百灵娇靥上也泛起红霞，摆摆手道：“那地方不必看了，还是由我来

问她吧。”她的视线又掠向小曼：“小曼姑娘，有位归隐多年的武林前辈人称大千圣剑陈大侠，你可认识？”

小曼顿时神色大变，像僵在当场：“你怎么知道他？又为什么提到他？”

“陈大侠当年威震中原，侠名远播，谁人不知，哪个不晓？姑娘应当知道得比我更清楚才对。”

小曼两眼直眨：“这话什么意思？”

“因为姑娘和陈大侠之间，关系大不寻常，所以我才提到他老人家。”

小曼终于低下了头，长长吁一口气：“你见过他老人家？”

“我在上蔡，就住在他的庄上，你的那处石洞，离他庄上可说近在咫尺，为什么不回庄看看他老人家？陈大侠对你有十几年的养育之恩，难道你就丝毫不念旧情？”

小曼头垂得更低，但却禁不住眼泪像断线珍珠般滚落双颊：“他老人家还好么？我对不住他。”

“那你就更应该回去看看他才是。”

小曼抬袖轻拭着泪水：“我何尝不想回庄见他，但我做错了事，没有颜面再看到他。”她顿了一顿：“你究竟是谁？”

“我叫李百灵。”李百灵再指指朱虚谷：“这位是玄剑庄的少庄主朱虚谷。”

“原来你就是小关说过的李仙子？”她再望向朱虚谷：“朱少庄主年纪轻轻，就这样好的一身武功！”

李百灵道：“你现在既然明白了我们对你并无恶意，就该快些回上蔡看看陈大侠，而且此刻在陈府另有一人，更想见到你。”

小曼又是一怔：“是谁？”

李百灵不答反问：“你可知道自己的生身父母？”

小曼黯然摇头：“我自小没有父母，不过陈大侠曾说过，我的父亲姓沈。”

“有位叫沈不败的出家人你可晓得？”

小曼脸上的肌肉几乎僵住：“你……你……你怎么知道？”

在小曼原是无法接受父亲是个和尚，因为大家脑筋中根深蒂固的认为和尚是出家人，无家哪儿来的儿女？事实上现社会中多少人厌世出世，半途出家有子女的岂只沈不败一人。

“你见了他的面，自然一切明白，而且，他也许会带你去见你的母亲。”

“他在陈大侠家里？我母亲是谁？在哪里？”

“我们动身前，正和令尊见过，此刻大约不会走，你最好连夜赶回上蔡，必能父女相会，详情又能一一明白，陈大侠的庄院在何处，你一定知道？”

“我是在陈大侠搬到上蔡以后才离开他的，当然知道。”

“我们不再打扰，你该走了。”

“不知李姑娘和朱少庄主要到什么地方去？”

“我们到大别山，也许不久之后，彼此会在大别山再度见面。”

小曼千恩万谢，拜辞而去。

但她走出几步，却又被李百灵喊住。

小曼止步回身：“李姑娘还有什么交代么？”

“我想问问，那个和你在一起叫小关的，他在什么地方？”

小曼摇摇头：“那天他和朱少庄主交手，我就趁机离开了石洞，以后再也不曾见到他。”

李百灵转了转星眸：“我知道了，沈姑娘，你可以走了，谢谢你，预祝你们父女早日团聚。”不知小关的现踪，但小关的影子在脑子里回转不停。

朱伯驹等一行十余人刚回到寄住的那处民家，尚未进门，远远就望见一顶蓝色小轿正迎面而来，轿后并有几个公人打扮的佩刀大汉。

小轿停下后，轿帘掀处，走出一个青衣小帽，文士打扮的中年人。

朱伯驹搭眼之下，便觉出此人十分面熟，但一时之间，又想不起在哪里见过。

中年文士快走几步，望着朱伯驹躬身作了一个长揖道：“晚生拜见朱大侠，并感谢朱大侠相救之恩！”

朱伯驹终于想起这人就是当日在古墓奇冤狱中救出的伊川进士杨青云，连忙还礼道：“原来是杨先生，朱某到今天才听说阁下到达新地方后忽而不见，正在担心阁下的安全，不想能在此处相见，幸会幸会！”

杨青云面带歉然：“晚生当日不告而别，也是出于无奈，还请朱大侠多多谅解。”

朱伯驹望了望轿后的几个佩刀公人，再向杨青云一拱手道：“杨兄莫非已被朝廷任命官职？朱某倒要大大恭贺一番了！”

杨青云道：“晚生一年前本已蒙圣恩任命中牟县令，尚未到任，即被血尸门掳入古墓。这次蒙朱大侠救出，就近得放商城知县，已到任十几天了。”

朱伯驹再度抱拳拱手道：“杨兄脱险之后，即蒙朝廷发放官职，实在可喜可贺！”

杨青云叹口气道：“晚生得有今日，全拜朱大侠所赐，否则，只怕连性命也保不住，又何从谈到出任官职。”

朱伯驹略一沉吟道：“杨兄是路过此处？还是另有公干？”

杨青云道：“晚生听说朱大侠会合了不少武林英豪，暂住此处，准备消灭古墓妖孽，所以特地赶来，一来向你老人家拜候问安，二来想知道朱大侠有何所需，也好稍尽绵薄，共同为地方苍生除害。这大别山古墓一带，正是敝县所辖，不论人力物力，就近支援，略尽方寸，也是应该的。”这在朱伯驹等人来说，倒是求之不得，当下便将杨青云请到屋内，分别为众人引见。商量结果，杨青云决定将商城捕头刘忠留在这里，负责和县衙联络，另在附近，又调借一部分居房，供群豪居住之用。

杨青云返衙之后，当晚就派人用数辆骡车送来大批粮米蔬菜，以及数十头猪羊鸡鸭，另外又送来十几坛上好美酒，一切日常应用之物，应有尽有。

他们决定先攻下向阳村，然后再一举消灭血尸门。

时间选择在当日午后，参加行动的计有朱伯驹、李来、李百灵、竺忍、房谦、朱虚谷、茅焕、浦真，为了防止对方对留守的民家实施突袭，特地留下拜月教长老盖松山、温自耕、庞缺娘和洪圭在原处坐镇，另外便是飞凤、阿庭和伤势未愈的阿敢。

到达向阳村外，村内看不见一个人影，连鸡鸣犬吠的声音，也毫无所闻，显然对方已早有戒备。

李来觉出不妙，叫道：“伯驹兄，对方有备，不可轻易进入！”

朱伯驹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兄弟先打头阵，诸位请随后进入。”

朱虚谷放心不下，早已跃到朱伯驹前面道：“爹是主持大局之人，怎可轻易涉险，待孩儿先在前面试试！”

李百灵似是也来了豪气，飞身向前，和朱虚谷并肩而行。

朱伯驹和李来望着两人的背影，当真一对天造地设的璧人，心下虽大感安慰，但又担心他们有失。

朱虚谷和李百灵虽未到过向阳村地下建筑，但出发前已由朱伯驹和茅焕、蒲真等人单方面详细解说过，内心早已有了数儿。

刚要顺着阶梯进入，嗖、嗖、嗖一阵响声，竟然一口气射出七八支毒箭。好在他们及时警觉，各出兵刃，将毒箭拨开。

这次李百灵手中也是握着一柄长剑，因为她料定进入地下丝带不易施展，所以临时借用了飞凤的剑。

拨开七八支毒箭后，地下的毒箭，依然不停向外发射，而且源源不断越来越密。

由通道顺着阶梯向下望去，一片漆黑，只听箭响，不见发弩之人身在何处，当然，发弩之人，想来至少在十个以上。

李百灵和朱虚谷无法进入地下，只好暂停行动。

方才茅焕扔下的一枚火磷弹，已炸得通道内尸体横七竖八。李百灵和朱虚谷仗剑前进，一路之上，少说又杀死了十几个。

突然走至一处，室内人头攒动，看样子聚集子五六十人之多，似乎正在待命出击。

朱虚谷掏出怀里的火磷弹，由窗外扔了进去。

轰然一声爆震，惨呼哀号之声连连。

两人又转过另一通道，且进且杀，人头滚落，有如剝瓜切菜，不久之后，已和朱伯驹、李来、房谦这一组会合。

朱伯驹等人正在一处囚室内，室内被囚的几人都披头散发，手脚全被铐住，他们正是杨道存、沈铁礁、吕东阳、张峤四人。

朱伯驹吩咐朱虚谷、房谦暂留此室，以便为他们四人打开铐镣，然后再行会合。

李百灵随同朱伯驹李来进入另一囚室，只见房老太、房二姑和另一姑娘余无双也都全身捆绑，蜷缩在壁角里。

朱伯驹先为房老太太解开绳索，然后再解开房二姑。

李百灵则解开余无双。

多日的囚居生活，一旦得救，而且救她的又是自己朝思暮想、梦魂牵绕的朱伯驹，房二姑激动惊喜之余，顾不得祖母和其他的人在旁，一下子就紧紧将朱伯驹抱住，她喜极而泣，泪水湿透朱伯驹胸前一片。

朱伯驹也不忍遂然将她推开，许久许久，房二姑娘才觉出不好意思，松开朱伯驹，忙着再来扶起房老太。

这时，竺忍、茅焕、蒲真等人也都到来，看样子留在地下建筑的部众，全已被斩尽杀死。

两日后，不败头陀也带着刚相认的亲生女儿沈小曼前来会合，而且不败头陀和朱伯驹都能捐弃前嫌，重新修好。

大敌当前，一致对外，向阳村内的二十余人，表现了空前的团结朱伯驹又请知县杨青云调拨一千官兵听用，商城县没有这多兵力，连夜请求光州府调派，知府因大别山古墓属于自己辖境，大别山附近经常失踪少年男女，早有古怪，如今既然有武林人物自动要为地方除害，自然乐于做个顺水人情，以便保住乌纱继续升官，很快便调齐千余官兵。朱伯驹调动千余官兵，在实施行动之日的一大早，便将古墓附近数里的的范围内团团围住。茅焕也在这些

天制造了大批爆裂之用的火药，所需材料，全由县衙供应。这些火药，分别埋置在古墓周近的各处主要通道口，派有专人操纵照料，只要发现有血尸门和金鹰帮的人马经过，立刻引爆火药。不知血尸门是否已获知朱伯驹将大举进攻的消息，各墓道出入口，天不亮全部封闭。这一来对朱伯驹来说，倒是正中下怀，因为墓道入口封闭，只要将硝烟弹大量由掘开之处投入，正好可将他们呛死薰死，若再打开水闸下水去，又可将他们淹死泡死。他诸事分派已毕，随即交代茅焕施放硝烟弹，然后带着房二姑、飞凤、阿庭三人直奔古墓正府出入口，等候生擒血尸席荒。硝烟弹爆炸之后，有如雷声隆隆，声震数里之外，历久不绝。茅焕指挥着十余官兵，一口气扔下百余颗，才暂时停止下来。朱伯驹率领房二姑等人来到古墓正府出入口时，群豪早已等在那里，李来手中紧扣金镖，李百灵横剑站在一侧，其余拜月教三长老、不败头陀父女、房谦、朱虚谷等，也都各各亮出兵刃，两眼紧盯着墓道口。谁知墓道口却依然紧紧封闭。朱伯驹一沉忖，立即吩咐阿庭通知蒲真开启水闸。水闸一开，势如长江大河，洪水顺着壕沟流至茅焕等人施放硝烟之处，再由洞口灌下。大约顿饭的工夫之后，古墓出入口的洞门终于打开，血尸门和金鹰帮的部众，蜂拥般向外冲出，他们一个个全都灰头土脸，呛得狂咳不已，腰部以下，衣履尽湿，可以想见，墓道内洪水已淹到腰际。这时朱虚谷、房谦、拜月教三长老、不败头陀父女，以及房二姑、阿庭、飞凤等全迎了上去，他们以逸待劳，各仗兵刃，手不停挥，像削瓜切菜般，不大一会儿工夫，将百余冲出来的血尸、金鹰帮徒众，全部砍杀在洞口附近，并无一个漏网之鱼。但墓内的血尸门金鹰帮徒众，依然像疯狂般拥挤着不断向外涌此刻，他们的衣服湿至胸部。又是一阵砍杀，涌出来的将近百人，照样一个不曾走脱。朱伯驹事先料到有这一步，早命茅焕在墓口外准备了一批硝烟弹和磷火弹，随即吩咐众人向墓口扔弹。一时间，墓口处爆声震耳，火光耀眼，继之涌上来的，全数伏尸洞口，渐渐尸体竟把洞口封死。这种场面，已是惨烈已极，在场群豪，年长一些的，不乏半生厮杀身经百战之人，但他们几曾领略过目前这种景象，也是心寒胆颤。李来叹了口气道：“伯驹兄，这样一来，因在墓内的人无法冲出，不出半个时辰，不是被烟呛死，必定为水淹死，一个也无法逃生，倒是省事多了。”朱伯驹道：“兄弟奇怪的是席荒和彭翼等首脑人物，为何一个不曾出来？”李来笑道：“他们自顾身份，情愿死在墓内，也不肯出来白白受死，还有什么好奇怪的。”李百灵摇摇头道：“爹的想法，不一定完全有理，依女儿预料，席荒等首脑人物，必定另有秘密通路出墓。”李来哼一声道：“小孩子家，知道什么？”朱伯驹忙道：“亲家翁，令媛的话也有几分道理，这种墓口已用不着顾虑，留下少数几人即可，咱们该到附近各处巡视一番才好。”

就在这时，商城捕头刘忠匆匆过来告知，前面不远处高岗上忽然从地下冒出来不少人，而且杀死好几个正在该处巡守的官兵。

朱伯驹立即率领群豪来到高岗下。

果然，高岗上站定了十几个人，席荒和彭翼比肩而立。席荒身后依次是崔如烟、辛海客、董秀姑、韩玉池和另外几个不知名的血尸门头目。

彭翼这边，是左鹰使陆长青和被彭翼称为前锋使者的蓝面人，其余几人，也都不知姓名。

第三十六章 血尸灭

最引人注目的，是一位站在席荒和彭翼身后正中的白衣女子。

这女子看来只有二十几岁，国色天香、姿容绝世，但却隐含着一股气质慑人的威仪。这人正是出身隐湖秘屋，成名江湖号称宇内三凶之一排名第三的玉娘子高玉秋。

宇内三凶，同时出现在高岗上，确是罕见罕闻之事，而且气势逼人。

不败头陀心头大急，到这时尚不见紫霞荷女云翠仙到来，偏偏自己又不便出面。

李百灵和沈小曼也是芳心迫不及待，一个是想早些得晤恩师，一个是盼望尽快母女相认。

朱伯驹当先朗声道：“席荒、彭翼，现在你们已成瓮中之鳖，本人好言相劝，不如解散帮众，自到官府投案！”

席荒两眼蓝焰暴射，咬牙切齿的大声道：“朱伯驹，好一个人面兽心的东西，当年席某一直把你待为知己，你却不念旧情，偷偷拐走了我的妻子，害得席某至今孤家寡人一个，你的天理何在？良心何在？”

席荒的说词如果属真，席荒现时的行为朱伯驹确该负着某一种良心上的谴责，当场听到的人，很自然的会把眼睛看向朱伯驹。

朱伯驹冷笑道：“那只能怨你丢下娇妻，自己过那半人半鬼的生活，使她无法忍受，她要跟着我走，朱某是不忍心弃绝于一个善良女子的心，唉！她已到天上去了，不提也罢。”

席荒大喝道：“好一派胡言乱语，夺妻之恨，不共戴天，席某没找你算帐，你今天居然又活活坑死我数百人属下，使席某多年来的基业，毁于一旦，席某恨不得食你之肉，喝你之血！”

朱伯驹笑道：“血尸门本来就是吃人肉喝人血的，你想喝朱某之血，食朱某之肉，早在朱某意料之中，有本事只管下来！”

席荒大袖一挥，喝道：“你们四个下去把他斩了！”

崔如烟、辛海客、董秀姑、韩玉池四鬼一声呼哨，立即跃下岗来。

不待朱伯驹出手，群豪中早奔出四人迎了上去。

李百灵抵住了崔如烟，朱虚谷对上了董秀姑，房谦迎战辛海客，不败头陀拦下韩玉池。

八个人各展功力，捉对儿厮杀，场内一片尘沙飞扬，金铁交击之声，此起彼伏，不绝于耳。几有天昏地暗之概，看得人眼花缭乱。

朱虚谷剑气如虹，逼得董秀姑连连后退，一面喝道：“董女鬼，上次不曾杀你，只希望你能改过向善，这次岂能让你活着跑掉！”

董秀姑嘿嘿冷笑道：“先别讲大话，还不知谁死在谁的手中呢！”董秀姑仍然缺乏女人味道，说话间血盆大口一张，一股黑烟，直向朱虚谷面门冲去。

朱虚谷突感面部寒如刺骨，两眼难睁，剑势也被迫缓了下来。

董秀姑桀桀怪笑，随即反攻回来，身形有如鬼魅般飘忽难测，竟把朱虚谷迫得落入下风。

朱虚谷猛提一口真气，三五招后，再度展开反击。

就在这时，耳旁响起一声惨叫，李百灵已一剑将崔如烟拦腰斩为两段。董秀姑一时心惊，心神慌乱之下，也被朱虚谷齐肩砍下一条手臂。

朱虚谷跟进一步，又是一剑，再砍下她另一只手臂。

董秀姑摔倒在地，刹猪般一阵惨嚎，接着就不再动弹。

不败头陀挥舞着一条七八十斤重的铁禅杖，威势更是惊人，韩玉池在无法招架之下，正欲撤身回奔，被他一杖砸上脑袋，打得韩玉池脑浆四溅，铁禅杖犹自余力急沉，生生把韩玉池劈为两半。

四鬼只剩下辛海客一个，他虽断去一臂，仍和房谦战了个平分秋色。

突见李来右手一扬，一道金光，电射般奔去，金镖正中辛海客前胸，再向后腰穿出，一镖两个洞。

辛海客只叫了半声，便倒地死去。

片刻工夫，四鬼已全部就歼。

高岗上的席荒，既怒又悲，两眼凶焰暴射，正要跃身掠下，却听彭翼叫道：“席门主暂缓亲自出马，让彭某新收的前锋使者下去试

试！”

蓝面人闻言之后，双肩一抖，立时像只巨鸟般由高岗飞下，轻飘飘落在场中。

拜月教三位长老盖松山、温自耕、庞缺娘为报日前兵刃被削之耻，齐齐涌了出来。

这次他们已顾不得武林规矩，决定三人联手，把蓝面人由三个不同的方向围住。

蓝面人面对拜月教三大长老，似是依然毫无惧色，手中的长剑斜横胸前，蓄势待敌。

只听盖松山道：“小子，两次相遇，还不知道你姓甚名谁，先报出万儿来，再送你归西！”

蓝面人咧开獠牙，淡淡一笑，并不作答。

拜月教三长老不愿多待，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齐发动，霎时如风雷骤起，分三个方向攻向蓝面人。

蓝面人不慌不忙，身形有如闪电，黑长剑招式怪异，飘忽莫测，任凭三长老如何施袭，始终伤不到他。

大约半盏热茶的工夫过去，双方至少已拆了七八十招，三长老还是无法逼退蓝面人半步。

群豪正在大感骇异之间，突闻一阵暴响，火星迸射之下，蓝面人已跃身急退。

奇怪的是三位拜月教长老却并不追袭。

群豪定睛凝视，终于发现此时盖松山、温自耕、庞缺娘三人手中的兵刃，早又只剩下短短的不到半截。

李来扬腕一甩，一枚金镖向蓝面人射去。

蓝面人举剑拨掉金镖，人已跃回高岗。

另一人影由高岗飞掠而下，竟是彭翼的座前左鹰使陆长青。

房谦随即迎了上去，但战不到三五回合，已被对方杀得险象环生。

这时金镖客李来决定亲自出阵，他自逃出古墓后，仅是发过几次金镖，尚不曾面对面的与高手正式拼搏。

哪知李百灵动作比他更快，身形像电射般掠到陆长青身前，猛起一剑，将陆长青荡开三尺，一面叫道：“房壮士退下，让我来收拾他！”

房谦心知李百灵身手比自己高出甚多，迅即退回阵中。

陆长青成名江湖多年，岂把李百灵放在眼里，当即使出浑身解数，展开一轮猛攻。

李百灵自知内力不如对方，并不硬拼，剑走轻灵，采取游斗方式，身形有如飞蝶，忽左忽右，忽前忽后，忽上忽下，又恰似一只幽灵。

奇怪的是陆长青虽然用尽看家本领，却始终伤不到对方分毫，手中兵刃，竟连人家衣角都沾不着。

他盛怒之下，攻势更猛。

岂知这一来正中对方计算，李百灵轻呼一声“看剑”，那柄剑随即扬腕掷出，正插进陆长青左肩锁骨下方，刺了个前后皆通。

陆长青剧痛之下，攻势一缓，李百灵右手早多了一条七八尺长的丝带。

丝带乍展，像一条银蛇般，已缠上陆长青的脖子，她抖手一搅一带，陆长青站身不住，随势倒了下去。

待李百灵收回丝带，丝带上沾满血迹。

再看地下，陆长青肩上竟然少了人头，那人头已滚出丈余之外。

彭翼大惊之下，正要掠身飞下高岗，却见远处一条紫色身影，飞也似的来到跟前。

群豪也为这快速的身法所惊，直到在跟前停下，才看清原来是一位全身紫衣，面目姣姣的中年女子。

李百灵失声叫了一声“师父”，急奔几步，向那女子盈盈拜了下去。

不败头陀也带着沈小曼奔了过去，激动无比的叫道：“翠仙，你在这里！这就是我们的孩子曼儿！”

沈小曼噗咚一声，跪倒在紫霞荷女云翠仙膝前，眼泪像断线珍珠般夺眶而出，半晌说不出话来。

紫霞荷女云翠仙也激动得身子有些发抖，眼眶里满含泪水，先扶起李百灵，再凝神端详着沈小曼，许久，才拭泪问道：“孩子，三十年来，你想得娘好苦，是娘对不住你，使你多少年来，一直无亲无依！”

沈小曼只顾伏在云翠仙身前啜泣。

云翠仙轻拂着沈小曼的长发：“孩子，别哭，待事情办完以后，咱们母女要好好聚上一聚，还有你父亲，三十年来苦行生活，他也够可怜的了！”

不败头陀满含热泪，伸手拉起沈小曼道：“别哭，你娘还有一件大事要办。”

云翠仙只得暂时把不败头陀和沈小曼撇下，缓缓来到高岗下，望着玉娘子高玉秋道：“师姐，将近四十年不见，想不到你还容颜未改，小妹先向你请安了！”

高玉秋娇靥抽搐了几下：“翠仙，你来做什么？”

云翠仙长长叮一口气：“在师姐面前，小妹不敢放肆，师姐离开隐湖秘屋将近四十年，总该回去看看才是。”

高玉秋冷笑道：“你说的可倒轻松，隐湖秘屋早已把我视为欺师灭祖的叛逆，我若回去，只有死路一条，师妹，我会傻到那种地步么？”

云翠仙摇摇头：“师姐，你错了，人总有做错事的时候，知过能改，善莫大焉，这次小妹来，是奉湖主之命，希望你能随小妹一同回去，湖主一向

宽大为怀，定会不究既往，从轻发落。”

高玉秋冷冷一笑：“这话骗得了别人，但骗不了我，隐湖秘屋一向门规森严，我若回去，岂不等于自投罗网。”

云翠仙叹口气道：“小妹怎敢欺骗师姐，师姐又为什么不肯相信小妹，这些年来，湖主她老人家，无时无刻不在思念师姐，你若回去，她老人家定会宽恕你的，师姐你要三思……”

忽听身后一个沙哑而又激动的声音高叫道：“玉秋，三十多年不见，你好么？你看看我是谁？”

众人吃惊的回头看去，不知什么时候，竺忍也由奇冤狱墓口来到这里。

竺忍的声音虽不大，却震得高玉秋的身子有些站立不住，一时之间，脸色骤变，身不由己的从高岗上跃了下来，颤声道：“竺大哥！是你？三十多年来，我找得你好苦，想不到竟在这里又看见你了！”

竺忍长长吁一口气，苦笑道：“我又何尝想到，原来玉娘子就是你，若江湖中人早知你的姓名，我又何至隐姓埋名，呆在马家三十年！”

高玉秋呆了呆道：“原来你在马家呆了三十年，怪不得我到处找不到你，而且也一直打听不到你的消息。”

竺忍再叹口气：“玉秋，当年我们相爱时，你是多么温驯，多么善良，我怎能想到彼此不幸分手后，你竟变成宇内三凶之一，纵然我打听出你玉娘子的真正姓名，也不可能相信是你。”

高玉秋惨然一笑：“过去的事，不提也罢，大哥，这也许是情势造成的，若我们当年能一直在一起，相信我会永远保持那份善良温驯的本性，就因为失去了你，我才恨尽天下男人，不知不觉被江湖冠上了宇内三凶的名号，其实这又何尝是我的本意。”

竺忍凝视着高玉秋的脸色，带点儿自惭形秽地说：“茫茫苍天，悠悠岁月，三十多年的时光，竟不会在你脸上留下丝毫痕迹，依然朱颜未改，美艳如昔。”他摸了摸苍白的胡须：“而我，却已老态龙钟了！”

高玉秋怜惜的偎依在竺忍身前，摇摇头道：“不，在我心目中，你和当年也丝毫不曾改变，大哥，不记得么，当年你和钱逸大侠，并称江湖两大美男子，你潇洒倜傥的丰姿和气质，三十年来，每一想起，依然历历如在目前。再说小妹颜面虽能留驻青春，但是心里上早已万念俱灰，又如何能不老呢……”

竺忍自我解嘲地耸了耸肩：“一切都过去了，还提它做什么。”

高玉秋深情款款地道：“小妹自信对得住大哥，三十多年来，我不曾对任何一个男子用情过。”

竺忍道：“刚才云女侠和你所说的话，我都听到了，好好回隐湖秘屋向湖主请罪，相信湖主必可原谅于你，我也决定陪你一路同行。”

高玉秋沉吟了半晌，点点头道：“好，小妹决定回秘屋向湖主请罪，顺便也看看那些多年未见的姊妹，如果湖主能恕罪从轻发落，只求大哥千万别再离开我，让我们能逍遥自在的在一起度过下半辈子。”

竺忍还要再说什么，却听席荒大喝道：“好哇！玉娘子，咱们三人好不容易凑在一起，如今你竟中途背叛盟誓，和他们这些不知死活的人缠在一起！”

高玉秋望了席荒一眼，也厉声道：“席荒，你现在已是穷途末路，识时

务者为俊杰，乖乖地下来负荆请罪，也许还有活命可能，看在昔日一份交情，望你别再执迷不悟了！”

席荒桀桀一阵放声怪笑，双臂一抖，人已像苍鹰般掠下高岗，大声道：“哪一个不怕死的，只管上来试试！”

群豪略一迟疑，李来、不败头陀、朱虚谷、房谦四人立即冲了上去，各仗兵刃，展开联手合攻。

席荒手中并无兵刃，只凭一双肉掌和宽大的袍袖挥舞扫动，劲风呼呼，势道有如排山倒海。

李来、不败头陀等四人，一出手就感到大不对劲，每一靠近席荒，就觉得冷风袭人，寒气刺骨，似乎连血脉都要凝住。

好在不大一会儿，四人便已稍感适应，两柄长剑，一把长刀，一根铁禅杖，狂风暴雨般袭向席荒全身各处。

席荒却像故意露破绽，任凭刀剑刺向全身各大要穴，连不败头陀一杖击中他脑门，他都毫不在意，反而房谦被他击中一掌，当场摔出丈余开外。

朱伯驹料知席荒必已练成枪刀不入的神功，不败头陀等三人若再打下去，只怕非死即伤，而自己的玄精剑，是名列神兵谱的利器，对付席荒，或可有效，正想下场，席荒却已双臂一张，倒飞回高岗之上。

席荒的这一式轻身工夫，看得群豪莫不目瞪口呆。凭轻功跃上岗，在场高手，不少人都有些本领，但能倒飞上去，却是世所罕见，当真令人大开眼界。

席荒在高岗落下，哈哈大笑道：“你们这些无用的东西，想胜过席某，那是妄想！席某这些年来，早已练就钢筋铁骨，你们手中的那些废铁，纵然剁上席某千刀万刀，又岂奈我何！”

朱伯驹沉声道：“朱某不信世上就没有利器宰得了你！”

席荒指着鼻子又是一阵大笑：“当然有，可惜你们得不到，一件是藏在马家的九骷髅魔音叉，一件是百年前天外飞星杨岩所用过的天铸剑！”

不败头陀立时想起天铸剑在小关手中，若小关此刻在场那该多好。

只听竺忍朗声道：“席荒，也许你想不到吧，九骷髅魔音叉正在老朽手里。”

席荒不屑地哼了一声道：“席某不信！”

竺忍打开搭在肩上的长形布包，取出一个长可两尺有如佛如意形的东西，再解开外面包着的几层黄绢，立刻，那缀有九颗骷髅形状的金光闪闪的魔叉在阳光下耀眼生辉，而且发出阵阵的嗡嗡之声。席荒先是呆了一呆，继之却又阴恻恻地冷笑道：“竺忍，没想到这件宝物落在你的手中，但你也用不着高兴，待会儿交手时，席某自有办法让它沾不到身上，空有宝物，也是白费。”竺忍干咳一声道：“那就下来试试！”席荒笑道：“席某没有那么大的闲工夫跑上跑下，这次该你们上来了。”哪知席荒最后一字刚刚出口，一柄黑剑，由他的背心，直透前胸而出。席荒暴吼一声，想出手已劲力全失，像一座铁塔般倒了下去。彭翼大惊之下，正要喝问，那柄黑剑又刺进了他的前胸。彭翼一声惨呼，拼力将手中金月刀疾向蓝面人掷去，蓝面人也是一声惨呼！彭翼拼着最后余力一脚将蓝面人踢下高岗，随即倒卧在血泊之中。蓝面人摔下高岗，臂伤处血如泉涌，人也昏迷过去，但依然紧紧握住那柄黑剑。这变化实在太出人意料了，从蓝面人刺死席荒，再刺中彭翼，以至自己伤臂被踢下高岗，一连串变化，仅是一眨眼的事情。第一个跃过去的是李百灵，

如迅快的从蓝面人面上剥下一张面具，尖声叫道：“小关！小关！你醒醒！我是李百灵！”小关终于吃力的睁开眼皮，但双眸已失去往日的神彩与光辉，他茫然的谛视着李百灵，嘴角泛出一抹凄冷而又无奈的笑意，只是那嘴角线条几分仍有邪气的线条，然后再缓缓闭上眼去。李百灵撕内襟衣衫，再从怀中掏出刀疮药，为小关止血裹伤，稍作停顿后，又从他手中抽出那柄黑剑，再为他轻轻插入剑鞘，那剑鞘和剑身原来都涂了一层黑漆，从外表上，谁也看不出那是神兵谱上排名第七的天铸剑。这时群豪已围拢过来，看了小关的陷入昏迷情状，都不禁摇头叹息，相对唏嘘。

朱伯驹掏出一粒血精丹为他服下，一面吩咐阿庭和飞凤来到近前，再找来两名官兵，由阿庭飞凤押送着先抬回向阳村疗伤。

群豪一举尽数歼灭了血尸门，朱伯驹再率众进入奇冤狱。

奇冤狱中虽仍有不少血尸门徒众，却不敢再作抵抗，朱伯驹也就网开一面，任由他们自行逃生。

被囚禁在奇冤狱中的各地武林高手，不下百人，很多失踪多年的有名人物，各大门派的掌门，都在此处出现。他们对朱伯驹等人的大力相救，都一叠连声的千恩万谢。

当然，朱伯驹最关心的，还是彭一行和彭香君兄妹，好在他们两人都安然无恙，彭香君和房谦相见，难免又是一番激动感人场面。

朱伯驹把从奇冤狱中救出的武林同道，请拜月教三位长老暂时领到向阳村休息，另外不败头陀、小曼和紫霞荷女云翠仙，竺忍和玉娘子高玉秋，房谦和彭一行彭香君兄妹，也先行回了向阳村。

朱伯驹再招来商城捕头刘忠，交代他通知前来支援的千余官兵回衙缴令，并把古墓附近现场完成善后清理，然后才与李来、李百灵、房二姑、朱虚谷、茅焕、蒲真、阿庭、飞凤等人赶回向阳村。

岂知就在离向阳村不远处，路边又响起金铁交击之声。

李百灵眼尖，看到其中之人是三恶之一的霜龙公子，朱伯驹也认出另一人是拜月教首席长老九面阎罗金同。

两人打得难解难分，一时之间，很难分出高下。

朱虚谷在许昌城外土地庙旁和霜龙公子曾交过手，知道此人作恶多端，自动上前助阵，终于，十余回合后，霜龙公子被朱虚谷一剑戳透前胸，倒地死去。

朱伯驹望着金同抱拳一礼道：“金长老，想不到在此处二度相遇，大驾不是要到新郑么？”

金同摇摇头道：“金某本来是要找小关的，走到半路，才想到小关必已离开新郑，心想还是回来看看盖松山、温自耕、庞缺娘他们好些，不想在这里遇上了三恶之一的霜龙公子，一言不合就打了起来。”

朱伯驹笑道：“那很好，金兄不但可以看到贵教三位长老，更可以看到小关。”金同大为惊喜：“小关也来了？”朱伯驹叹口气道：“他伤得很重，这次若没有他事先假意投靠金翅膀彭翼，事情哪会如此顺利？所以，论功行赏，他应该得到第一大功。”金同急道：“走！快去看看他！”朱伯驹正要带金同同行，大树后一个婀娜人影奔了出来，跪倒在李百灵身前，却是庐州名妓小荷花。李百灵吃了一惊：“小荷花姑娘，你怎么又来了？”小荷花幽幽一叹道：“我是被霜龙公子掳来的，还好，遇见了李仙子，那颗奈何丹，也该还您了！”她说从怀里摸出一只玉瓶，恭恭敬敬的双手递上。李百灵

急切地问道：“你弟弟的病可好了么？”小荷花娇靥绽开一丝笑意：“感谢老天，霜龙公子的那瓶解药，已经救活了我的弟弟。”李百灵接过奈何丹，扶起小荷花道：“你也够辛苦了，走，先随我们到前面村里休息一下再说。”

当晚，朱伯驹在向阳村里设筵款待群豪及由奇冤狱中救出的武林同道。光州王知府也和商城县令杨青云当晚带了大批礼物前来慰问，使得位于荒郊僻野的小小向阳村，呈现出从未有过的欢乐与热闹。三天后由奇冤狱被救出的各门各派武林人物，已陆续归去。朱伯驹带自己的儿子朱虚谷，总管洪圭，先回玄剑庄去准备，接待群英回庄的事宜。

玉娘子高玉秋和紫霞荷女，在竺忍、不败头陀、沈小曼的陪同下，踏上返回隐湖秘屋的途程。李百灵现在的情形很为难，他要随同师父回隐湖秘屋与昔日的师长姊妹们小聚，但却放心不下受伤的小关。

小关在金同等人的悉心照料下，伤势已大有起色，由于行动不便，仍由金同照料着暂在向阳村养伤。

小荷花愿意自动的留下来协助金同照顾小关的伤势，大家都认为小荷花服伺男人，男人的伤势一定可以早日复原。

“小荷花你照顾小关，可要细心照料到无微不至的地步，但有件事情不能迁就他，就是……就是……”听到这话的人，大家当然知道，就是……就是……是指那回事，但是谁都想不到讲这话的人会是

小关。

一阵哄堂大笑冲淡了离别的愁绪。

小白驴也跟着李百灵走了，临走时它连拔了十几把草甩到路边去。

——全书完——

